

現代名著譯叢⑤ 郭博文・高承恕主編

極權主義

Hannah Arendt 著・蔡英文譯



Hannah Arendt 著・蔡英文譯

現代名著譯叢⑤ 極權主義

TOTALITARIANISM

「普通人都不曉得凡事皆可能。」

——大衛·萊維



「普通人都不曉得凡事皆可能。」

——大衛·羅塞

「普通史」與「特殊史」的區別，在現代史學中，已不復存在了。對歷史而言，沒有把第一部份——「普通史」與第二部份——「特殊史」之別。但如我們把瞭解的重心放在「特殊史」這個本體的話，「帝國主義」與「殖民主義」兩部份則可以成一種獨立自足的世界。讀者也可以瞭解西方世界自十九世紀中葉至二十世紀初葉，在政治活動層面上發生兩變，其由這些國境所導致的種種變化的歷史現象；但我們在這裏必須瞭解的是，羅塞並不是一位歷史家，而是一位政治哲學家。她無意在這部書中做繁多的著作，她各章層層鋪述這一百多年來西方世界的各種變遷，而是關心她認為是西方現代歷史中一些最重要且新興的政治現象——「權權主義的興起」。就她的觀點來看，「權權就係做於成一種定的事實，而這事實是史無前例可循的，因此，這是一般的政治學原理的 (Categories)。我們無法理解這些事實，同時，憑著傳統的道德與文明的金法地帶，我們根本無法判斷與區別它所說的「罪惡」。歐陸歷史的持續性，因這權權定的事實，而被阻斷了。由於它，我們的傳統顯示出斷隔的裂痕。」(Hannah Arendt, "Between Past and Future" 第一節「傳統與現代」) 換言之，權權主義政體的興起真正確立了西方的近代歷史——十七世紀自然科學的興起、十八世紀政治革命運動的生長，以及十九

譯序

費了將近兩年的時間，終把鄂蘭 (Hannah Arendt) 這一部「極權主義探源」其中兩部份「帝國主義」與「極權主義」譯完了。對讀者而言，沒有把第一部份「反猶太主義」譯出來，或許有欠缺之感。但如果我們把瞭解的重心擺在「極權主義」這個客體的話，「帝國主義」與「極權主義」兩部份恰可以成一相輔成立自足的單元，讀者也可以瞭解西方世界自十九世紀中葉至二十世紀初期，在政治活動層面上種種困境，及由這些困境所導致的種種嶄新的歷史現象。但我們在這裏必須瞭解的是：鄂蘭並不是一位歷史家，而是一位政治哲學家，她無意在這部卷帙繁多的著作裏，從各種層面描述這一百多年來西方世界的各種經驗，而是關心她認為是西方現代歷史中一樁最重要且新異的政治現象——「極權主義的興起」。據她的觀點來看：「極權統治既然成一確定的事實，而這樁事實是史無前例可循的，因此，透過一般的政治思想元範 (Categories)，我們無法理解這樁事實，同時，憑著傳統的道德規範與文明的合法結構，我們根本無法判斷與懲罰它所犯的『罪惡』。歐陸歷史的持續性，因這樁確定的事實，而被阻斷了。由於它，我們的傳統顯示出斷隔的裂痕」。(Hannah Arendt, "Between Past and Future" 第一篇「傳統與現代」) 要之，極權主義政體的興起真正確立了西方的近代歷史——十七世紀自然科學的發展、十八世紀政治革命運動的生長，以及十九

世紀工業革命的勃興——與二十世紀現代世界的分野。自此之後，西方自柏拉圖以來持續不斷的政治思想傳統在回應現在世界複雜的問題上，顯出捉襟見肘的困境。傳統思想雖然依舊存在，但它已經變成形式化的思想，無法溶入當前生機活現的生活經驗。照譯者的觀點來看，若要切適瞭解鄂蘭的這一部「極權主義探源」的真正意義，我們必須以這種角度去觀察它。

上面已提到鄂蘭在處理「極權主義」這項歷史現象時，所持有的態度，與其說是歷史家的態度，不如說是政治哲學家的態度；誠然，鄂蘭跟歷史家一樣，在運用資料方面，極注意它們的真實性，而盡量採取原始的檔案史料，也費極大的心思分析極權主義興起的種種歷史背景（譬如，把「德雷佛事件」與帝國主義時期，西方世界所產生的諸多現象跟極權主義的興起串連起來）但跟歷史家處理問題的態度之不同處在於：鄂蘭希望透過歷史的分析建立起「極權政體」的模式，據譯者個人的瞭解，鄂蘭所作的這種努力，其目的跟紀元三世紀前亞里斯多德的「政治學」與十八世紀孟德斯鳩的「法意」是相同的，志在理解政治經驗，而建立起政治秩序的模式，評斷合理之政治秩序的意義。同時，從她以後所出版的著作（「極權主義探源」出版於一九五一年，是她的第一部作品），可以瞭解到在「極權主義探源」一書中，所運用的，融會資料的全知觀點均成為她政治理論的基礎。正因為鄂蘭想透過歷史的分析來建立自己的政治理論，以及運用未發展成形的觀念觀照這一百多年的西方政治經驗，所以，在閱讀「極權主義探源」一書時，不可避免地會遇到許多困難，譬如，極權主義政體的原理與結構到底跟西方傳統的許多政治體制有什麼不同？民族國家政體的式微，政黨政治的沒落，以及羣眾的興起（以鄂蘭的語彙來說，即是一羣孑然一身、漂泊無依、視自己一無所用的個體）跟極權主義的形成是否有必然的關係存在？鄂蘭所指的「權威」（authority）、「權力」（power）、「意識形態」

(ideology) 是什麼？針對此類的困難，有必要在此簡略說明鄂蘭的思想要點，以助瞭解「極權主義探源」一書中複雜的論證。

在「權威真諦」(what is authority) 一文中，鄂蘭依照統治的結構、行政管理的形式與政治體制的組織，區分了三種形式的政體：(一)「權威形式的政府」(the authorian government)，對於這種政治體制，鄂蘭以「金字塔」的意象表明之；在這種政治體制裏，政府的權威來自於政體之外〔譬如來自於上帝或天，也就是源出於超越政治領域之上的外在勢力(external force)〕，但政治權力則立之於整個政治結構的頂端，由這裏，權威與權力直貫到整個政治體制的最底層。頂端與最底層之間成一整齊的階層系統，每一階層擁有權力，但權力之質量比它上面的階層稍微小。整體看來，這個政治體制從上到下緊密結成一體，但結構的重心點凝聚在最頂端。對於這個政體，鄂蘭舉兩個典範：一是教會的階層系統(權威的來源出於上帝)，另一則是羅馬政治體制(權威的來源出於傳統，即奠定羅馬政權的基礎的創始者)；(二)專制獨裁的政府(the tyrannical government)，據鄂蘭的觀點，這種政治體制是最平等的政體。在一人專制獨裁的統治下，「所有人」均受這個獨裁者壓迫，因此每一個人都是平等的，也就是說每一個人同樣沒有任何權力。在這個政體裏，權力與權威蕩然無存，受專制獨裁者統治的子民根本沒有任何機會組織成團體參與公眾事務，政體權威的來源並非來自於它自身之外的勢力，如上帝或傳統，所有的祇是赤裸裸的武力(照鄂蘭的語彙來說，即是暴力工具)，專制獨裁者爲了有效地控制其人民，以及穩固把持其統治地位，除了運用他一手掌握的武力外，即是刻意地在社會裏造成分化的、相互平等但彼此孤立的個體，而且用恐懼(fear)爲手段抹煞人民的政治自由。對於這個獨裁者，鄂蘭引用柏拉圖的語彙——「人形之狼」(wolf in human shape)——加以形容；(三)「極權主義形式的政府」(the totalitarian government)，這個政治體制是鄂蘭「極權主義探源」一書分析的對

象。在「極權主義」的「極權政體組織」這一章節裏，鄂蘭用一甚鮮明的意象——「洋葱式的結構」(the structure of onion)——來說明這個政體。在這樣的結構體裏，中心部份成一虛空地帶，而政體的領導者就座落此處，他的控制力量（即納粹黨員慣用的「元首之意志」）來自於此（在「極權主義組織」這一章節裏，鄂蘭費極大的篇幅分辨極權政體「元首」與權威政體領導者統治地位的差異）。整個政體多樣且複雜的部份，如「前衛組織」(the front organization)、各種職業結社、政黨黨員、政黨官僚機構、菁英集團 (the elite formations) 與「警察團體」(the police group)，彼此之間皆以一特殊的方式相連結在一起；這種特異的連結方式，簡單來說，即是：任何一個部份均扮演兩面的角色：對他前面的一個部份，是扮演著一個可代表外在世界正常行為的角色，對後面的一部份則扮演著「激進」的角色——在此所謂的「激進」意指奉獻心力於極權主義的教條（就納粹黨而言，這個教條即是帶有濃厚種族主義色彩的「阿利安族神話」，對蘇維埃政體而，言即是染有濃厚矛盾辯證歷史法則的「無階級社會神話」）。這種連結的方式對整個政體（鄂蘭認為極權主義政體根本上是一種變動不居的運動，也就是說，如此的政體若要繼續生存下去的話，自身就必須保持一種變動不定的狀態，我們從納粹政體不斷替換其官僚機構與菁英集團和警察團體的組織，以及從史達林政體不斷策動「整肅運動」中，可看出極權政體的此種特質）而言，是有極大的好處在：它可以使得整個體制的每一個部份既能夠具有正常世界的幻象，又能夠感覺到自己比這正常的世界更激進，而因此有所不同。為了更明白說明這種連接關係的好處，在此舉「前衛組織」與「政黨黨員」為例子加以解釋。「前衛組織」在極權政體裏，是由一羣同情極權政體的人所組成的，這一羣人囊括了整個政體的大部份人民，他們對極權主義教條信念，跟「政黨黨員」持有的信念，祇是在信仰強

烈的程度上有所區別而已，從政體的整個結構來看，「前衛組織」緊緊包圍著整個極權主義運動，而且，由於上述這種連結關係的存在，「前衛組織」替極權政體砌一道牆，使整個外在世界誤認為極權主義運動祇是一種正常的政治運動，之所以能够如此，因為「前衛組織」的成員比「政黨黨員」較不狂熱，也較不褻激；「前衛組織」除了替極權政體蒙蔽外在世界之外，對極權主義運動而言，「前衛組織」也代表著外在世界的正常情況與活動，而使運動內部的人員誤以為自己的一切活動跟外在世界的活動沒有兩樣，也使他們誤以為自己持有的信念跟外在世界的人們所持的信念，祇是程度上的不同而已；由於如此，「政黨黨員」從不會意識到他自己置身的世界跟外在世界之間的隔閡。這樣，極權主義運動就可以抵擋外在的真實世界，而能够在極權主義教條圍築成的虛幻世界中運行不息。

極權政體的統治結構是成一「洋葱式的構造」，這一種結構的作用目的在於防止極權主義運動受到外在真實世界的衝擊，而使它整個組織得以安穩地置之於一虛幻世界裏。緊接下來，我們說明極權政體所依據的「原理」(principle)為何物，所謂「原理」，據孟德斯鳩在「法意」(The Spirit of Law)一書中的觀點，即是：一個政體若要和諧地運作，政體內部人民必須具有的「情感」(sentiment)，由於這種情感的存在，每一個政體遂有這個政體得以成立的原理。依孟德斯鳩對政治體制的區分類別來看，是有三種政體的形式：(一)共和國體制 (Republic) ——「民主政體」與「貴族政體」的總稱，(二)君主立憲體 (Monarchy)，此政治體雖由一人統治，但這位君主的舉動仍受法律所控制，(三)專制獨裁制 (Despotism)，政體由一人統治，但統治者沒有任何別於他的力量來控制他，致使統治者任憑其野心、意志與貪求無厭之心統治其子民。而此三種政體依據的原理各是：德性 (共和政體)、榮譽 (君主立憲體)、恐懼 (專制獨裁制)。那麼，

這個二十世紀新形成的極權主義政體的原理是什麼呢？依鄂蘭的觀點來看，即是：「恐怖統治」(the Terror)與意識形態，在「極權主義」一書的最後章節中，鄂蘭對這種原理有明白的解釋，現在就這一章節的觀點，作更進一步的闡釋。

欲瞭解「恐怖統治」的意涵，則必須理解鄂蘭對「統治者與被統治者之間的關係」，即「何種人統治？何種人被統治」(who rules whom?)這樁問題的看法。統治者到底憑著何種手段治理、統治其人民？提到這個問題，一般人當然會想到「政治權力」(power)、「統治者強韌的個性」(strength)、「政治勢力」(force)、「政治權威」(authority)、「政治暴力」(violence)……等等，但這些手段的意涵是否相同？是否具相同的作用目的呢？鄂蘭認為若要澄清政治事務的混亂，則有必要分辨這些「手段」之間的不同，依照她的分辨觀點來看：(一)「權力」不祇是意指人行為的能力，也意涵「共同做事」(to act in concert)能力；權力並非指個人擁有的私有物，祇有在一羣人結合起來共同為某種目標，某種企業奮鬥時，才可能形成「權力」，當我們說某個人具有權力時，這個權力並非他個人的私產，也非天生具有之物，而是與他共事的羣體賦予他的。(二)「強韌」(strength)，當我們說一個人「個性堅定不移」、具有「影響他人的能力」時，正道出「強韌」這個名詞的意涵。由此可知，「強韌之力」才真正是個人擁有之事物，尤其是屬於個人的個性所有，儘管它在人與人彼此相處之間時才能顯現，但基本上它是獨立於人羣，為個人私有的事物，(三)「勢力」(force)，通常是指「外在物理運動」與「社會活動」中釋放出來的能量(energy)，譬如我們常說的「自然的勢力」(forces of nature)或者「環境之勢力」(forces of circumstance)，(四)權威(authority)，鄂蘭認為這個名詞的意涵最分歧，也最模糊不清，我們可以把這個名詞加諸於個人身上，稱之為「個人權威」，譬如，父子之間，父

親的權威，師生之間，老師的權威；也可以把這個名詞加諸於一團體上，譬如，以西方的歷史來看，古羅馬的元老院 (senate)，或者教會的階層系統，都可以說是一具權威的機構。不論權威所指是何種客體物，它的最明顯特徵即是確信不疑、天經地義的；服從權威的人對權威毫無疑問地接受，不必經過威脅，或說服之中介過程。因此，它存在的根本即是「尊敬」，而威脅它存在的事物即是「輕視」，(五)暴力，「暴力」最主要的特徵在於它的工具性格；人在控制自然時，即是運用工具作為手段。鄂蘭如此說明：「誠然，權力是所有政府的本質。但暴力卻不是。本質上，暴力是工具性的；如此，像所有的手段一樣，暴力往往需要它追求之目標的護持與自圓其說 (justification)」(見 Hannah Arendt, "On Violence," 頁四四——五一)。鄂蘭也接著討論「權力」與「暴力」之間的不同，以及兩者地位更替的現象，她認為權力喪失殆盡的地方，暴力的統治就扮演重要的角色。也就是說，在一個人民沒有任何機會參與公眾事務活動，沒有機會表現行動、語言，以及立德、立言、立功的地方，暴力的行徑(不必經過語言說服的行動)就會進入這個死寂的領域裏，取代了權力。然而，暴力凌駕權力之上的勝利，自身也含有挫敗的元素在內；暴力在擊潰所有的權力之後，若依舊想把持它的統治勢力，則必然變質成為「恐怖」統治。在鄂蘭的觀念裏，極權主義政體的原理即是奠立在「恐怖統治」上：

極權的統治是以恐怖為基礎的。而專制獨裁與暴君政體是奠立在暴力之上，兩者之最重要的不同處在於：極權統治不但打擊它的敵人，也盡全力摧毀其友人與支持者，它懼怕所有的權力，甚至是其友人的權力(見 Hannah Arendt, "On Violence" 頁五十五)。

「恐怖統治」若要發揮其有效力量，則必須依賴「社會分化」(即社會的每一個份子都變成一個孤立的原子，彼此之間無法溝

通、共事)的程度，而且，在恐怖統治完全發揮其力量之前，任何一種有組織的反對勢力必須被掃蕩得一乾二淨，不但如此，爲了達成「社會分化」的目的，恐怖統治勢必要把社會中的每一個個體變成彼此互相監視、互相告密的「潛在的秘密警察」，在這裏，獨裁專制政體所慣用的「秘密警察」都相形失色了。極權主義政體的這種「恐怖統治」原理，最令人驚駭的是抹煞人自動自發的行爲能力，鄂蘭在「極權主義」一書中，對於極權政體如何一步一步抹煞人的自由以至於摧毀人自動自發的行爲能力，有極深刻的分析，在「權威真諦」一文中，更明白表示出這種觀點：

……權威式政體祇限制人的自由，暴君體制與獨裁專制政體則抹煞人的政治自由，但極權主義政體則全然抹煞個人的自主、自動自發的能力(spontaneity)，也就是說抹煞人自由的最基本表現力量……(見Hannah Arendt, "Between Past and Future", 頁九十六)。

從這裏，我們可以看出鄂蘭思想關注的焦點在於人的自由上，任何一種政治體制若遏止人在「公眾領域」(the public realm, 即政治活動的領域裏)表現權力，表現人立德、立言、立功的渴求，表現人爲了克服他短暫之生命，而立意建立起一永恆之共同世界的決心與作爲，那麼，這個政體是「非人性化的」，而不可避免地會走向毀滅的道路上去。

譯者從鄂蘭的「論暴力」(*On Violence*)與「過去與未來之間」(*Between Past and Future*)兩本著作的政治思想中，來說明鄂蘭在「極權主義探源」一書中所建立起來的「極權主義政體」的模式，目的在於幫助讀者瞭解這部深刻但難懂的現代經典著作。極權主義是一個非常複雜的歷史現象，並非譯者上述簡略的說明所能盡其意義的，瞭解有賴讀者反覆思索。鄂蘭這部「極權主義探源」的價值即是替研究極權主義立下一個典範(Paradigm)，當然，她立下的這個極權主義政體模式並非盡善盡美的，

西方的學者對她的觀點有許多的修正，讀者若有興趣，可翻閱「世界政治」(World Politics) 這一本雜誌自一九六五年六月至一九六九年七月，對「極權主義」一系列的討論；也可以參閱 C. J. Friedrich 與 Z. K. Brzezinski 合著的 *Totalitarian Dictatorship and Autocracy* (Cambridge, Mass., 1956)

在譯完「極權主義」一書後，翻閱鄂蘭的另一本著作 *Men in Dark Times* (勉強譯之為：「置身黑暗時代中的人們」)，才瞭解鄂蘭撰寫這部書的苦心孤詣處，在「論黑暗時代中的人性」(On Humanity in Dark Times) 一文中，鄂蘭引歌德的「浮士德」裏的一段詩句：

Pain arises anew, lament repeats

Life's labyrinthine, erring course.

這段詩句的大意是說：在如迷宮般，且錯誤迭起的人之生命過程裏，人之痛苦與悲切、哀嘆反復出現。鄂蘭是懷著悲痛的心情反省一九三三年至一九四五年德國的歷史經驗，同時也感嘆德國戰後的思想界駝鳥式的想逃避德國這一段黑暗歷史時期的經驗，且不讓德國新起的一代去認識這一段時期的歷史經驗，而思索：德國的公民是否缺少勇氣與能力去正視「過去的歷史經驗」？同時，德國的公民是否個個都成為「內在的逃避者」(the inner emigration 即意指對政治事務的絕望，進而逃避國家的重要政治活動，身雖置於國，可是心不在於國)？在這種處境下，她懇切地呼籲：「最善策即是正確地認識過去的種種經驗，同時，堅忍地忍受這種知識，而後靜觀這種知識、這種堅忍之心意所帶來的成果」。

思想家、學者最主要的職務在於照明一般人所忽視、所盲昧的事物，就如柏拉圖「理想國」中的哲學家一樣，掙脫洞穴中的鎖鏈，而正視那耀眼的觀念之蒼空，而後重返洞穴去幫助置身黑暗之人去斬斷雙腳的鎖鏈，重見天日。鄂蘭一生盡力於斯，儘管

她所提出來的觀點引起許多學者的檢討與批評，但正表現出她自己心目中思想家的德性「睿智、深刻且勇敢」。

譯者譯書期間，得林載爵與康樂兩位學長的鼓勵，而能持續不斷譯完這部深刻難懂的經典作；於期間，譯者得了嚴重眼疾，幸賴臺大醫院柯良時教授精湛的醫術，而得以恢復視力，內人淑貞不憚其煩幫我潤飾與抄寫文稿，在此，致深深謝意。翻譯這部經典之作，譯筆錯誤處在所不免，望有識之士不吝指正。

蔡英文

民國六十九年六月十四日於東海大學

目錄

譯序	I
作者導論	1
第一章 無階級社會	25
甲 羣眾	25
乙 暴民與菁英分子的結合	56
第二章 極權主義運動	79
甲 極權主義的宣傳	79
乙 極權主義的組織	114
第三章 極權主義當權	151
甲 極權政府	156
乙 秘密警察	195
丙 全面控制	222
第四章 意識形態與恐怖統治	259
參考書目	291
索引	301

作者導論

「極權主義探源^①」一書的手稿完成於一九四九年，正是希特勒的德意志帝國崩潰後第四年；也正是史達林去世前四年。此書的第一版付梓於一九五一年。回溯我着手撰寫這本書的四個年頭——從一九四五年起——，看起來，好像是歷經動盪不安、迷亂困惑、恐懼憂慮後而來的一段時期。在此之前，第一次世界大戰的革命、極權主義運動的興起、議會政府的搖擺不定及其隨後而來的新暴君體制、法西斯主義、擬似法西斯主義的政體跟一黨專政的軍事獨裁政權，以羣眾力量為基礎穩固建立起來的極權主義政府^②（在俄羅斯，是一九二九年——一般人稱之為「二次革

① 譯註：「極權主義探源」(*the Origins of Totalitarianism*)共分爲三部份：第一部份「反猶太主義」，第二部份「帝國主義」，第三部份「極權主義」。

② 誠然，極權主義政府由一些罪犯羣聚組合成，它的基礎奠定於羣眾的支持力量上，這樁事實歷年來均廣受爭論。緣此，看到一些學者與政治家否認這樁事實，不必感到驚訝；這些學者相信極權主義政體的本質是宣傳與洗腦，而政治家純粹是反對它而已，例如安德諾爾就一再重覆此觀點。最近出版的文獻，有些是有關於戰時（一九三九年至一九四四年）德國的輿論情況，而這些輿論都是「禁衛隊」的特務所造成的〔見波柏拿赫(Heinz Boberach)編輯的 *Meldungen aus dem Reich. Auswahl aus den Geheimen Lageberichten des Sicherheitsdienstes der SS*

命」，在德國，則是一九三三年），這些事件歷歷在目。

由於納粹德國的戰敗，這則故事有一部份是結束了。看來，此時此刻是恰當的時機，讓我們能夠秉持歷史家回顧的自省態度，以及政治學家分析的熱忱，來細細觀察現代世界發生的種種事件；同時，這也是一個首次的機會讓我們能夠敘述與瞭解曾經發生過的現象，即使我們的心情依然起伏不定，未能以沈靜的心思從事冷靜的研究工作，即使我們依舊心懷憂傷、懊悔、哀悼過去的時日；然而，這再也不是無言的痛楚，以及潛伏心中的驚悸。無論如何，這是表達跟構思問題的好時刻；如是問題也是個人生長的，曾經度過一段較好時光的世代日夜縈繞胸懷的；到底發生何種事項？它為什麼發生？如何發生？德國的戰敗使這個國家滿目瘡痍，盡是廢墟，也使得這個民族感覺自己的歷史正處於「零點」（意指絕望——譯註）的狀態；也由於如是的原因。堆積如山的文件遂完整地顯露於公眾眼前，而且十二年來希特勒一手創建的德帝國，其各方面的資料更是豐盛；如此浩瀚如海般的資料甚至在今天都尚未適當地給予出版，或加以研究；幸好，由於一九四九年的「紐倫堡大審」，一些原始資料得以被挑選，編纂成十二巨冊的「納粹的陰謀與侵略」（*Nazi Conspiracy and Aggression*）^③。

1939-1944, 柏林一九六五年出版]，從如是的輿論當中，可以看出這樁事實的某一層面。首先，它顯示出：所謂秘密的訊息都暗示給大部份的人民，譬如：屠殺在波蘭的猶太人，預備攻擊俄國……等等；其次，「宣傳攻擊下的犧牲者依然能夠形成獨立的意見」；重點在於：並不因為這樁事實的存在，就削弱民眾對納粹政體的支持。顯然，羣眾支持極權主義並不是源自於無知，以及洗腦。

- ③ 從一開始，原始資料的出版，以及給予研究的重點全然關注戰犯的行爲，因此，在選擇資料方面，目的是在於控訴戰犯，也因此許多值得注意，令人感到興趣的資料遂被忽略了。註②列舉的書是例外。

有更多的文獻，以及其他資料同樣記錄納粹政體的諸種行徑，當拙作於一九五八年付梓第二版（普及本）時，這些文獻資料也可以求諸於各個圖書館與文獻資料館。披讀這些文獻資料，習獲良多，足以引人興味，但並沒有因此而更動原作的分析與論證。在註解裏，我添加許多見解以及引言的資料，這或許使文中的分析與論證更形明白，也擴充了這本書的份量；然而，這些更動祇是技巧上的而已。在一九四九年間，紐倫堡大審的文獻祇部份見諸於英語翻譯本中，而一九三三年到一九四五年德國出版的許多書籍、宣傳冊子、雜誌，更是求之不可得。同時，在許多添加的文字中，我也思考評估史達林去世後發生的重要事件——繼承者的問題與危機，以及赫魯雪夫在「第二十屆黨大會」上的演講——，也從最近出版的書冊中，得到許多有關史達林政權的資料。（原稿的最後一章名之為「結論式的評估」，在第三版付梓時，我取掉了這一章，把這一章「評估」分散於各章節裏；另外取代之以「意識形態與恐怖統治」——即是本書的最後一章）我之所以作如此的更動，是有緣由的：在分析本書第三章「全面控制」的許多元素時，個人獲得許多理論上的見識，但於完成原稿時，未能適時融鑄於本文中，現在，藉著「意識形態與恐怖統治」一章，以補此缺憾。又，在第二版出書中，我另外添加了一章「結後語」，其中簡短地討論了共產黨的衛星國實施蘇聯政制，以及匈牙利革命的現象；這些討論是後來纔撰述的，由於它們處理的是當代發生的事件，所以添入書中顯得文氣不甚連貫，而且，現在，討論中的許多細節已經不合時宜，故作者刪除它；跟第二版比較，這是唯一根本更動的地方。

誠然，戰爭的結束並不意指俄國極權主義政府的結束。相反的，緊接戰爭之後，東歐國家都普遍實施共產主義（布爾什維克化），也就是說：極權主義政府更普遍地出現於各處。和平正彰顯出一頗具意義的轉捩點，從此處可以分析兩種極權主義政體在

方法跟制度上的同異處。就蘇聯政制而論，關鍵不在於戰爭的結束，而在於史達林去世後的第八年。稍作反省，史達林的去世不但引起權位繼承者的危機，以及隨之而來的「解凍」，這種境況必然持續到新領導者的崛起為止；而且，也引起一個時期的「舒解極權主義政制」(detotalitarization)的過程，即使這個過程頗為曲折，卻也相當真實。由是言之，從事件的觀點來看，沒有理由把我敘述的故事串連至現今的時刻；對於這本書酌量地修正與填補，也不至於根本更動它的論證觀點。但論及納粹德國，情況就不同了，希特勒有意識地運用戰爭，以及發展完美的極權主義政府，而俄國呢？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全面的統治尚處於搖晃不定的狀態。就個人注重的目標而論，一九二九年至一九四一年之間，以及一九四五年至一九五三年期間，是我關注的重點。但是，有關這些時期的資料，卻是相當稀少，猶如難以求得一九五八年跟一九四九年的資料一樣。個人認為納粹德國的整個故事是已經結束了，當然，故事的終結過程，曲折異常，有關的文獻資料真是浩瀚如海；或許在未來將要發生的事件不會再有如是的情況了。

增添於本書，足以擴充我們知識的地方，若擇取最重要的，即是「斯摩蘭檔案資料」〔Smolensk Archive一九五八年由范索(Merle Fainsod)出版〕的內容，但從增添的內容來看，我們可以瞭解：原始資料文獻以及統計資料的匱乏，依舊是探索俄國這段期間歷史最嚴重的障礙，縱然「斯摩蘭檔案」(部份由德國知識份子在斯摩蘭總部發現，部份是由佔領德國的美軍所獲取)包含了將近二十萬頁數的文獻，甚完整地提供一九一七年到一九三八年之間的有關資料，然而，尚有許多資料是我們無法獲得的。甚至，從一九二九年到一九三七年之間「有關整肅的無以數計的資料」，竟然缺少犧牲者數目的明確報告，也沒有任何正確的統計與資料；一有犧牲人物出現的地方，資料即顯得矛盾，不同的

組織又給予我們各種相異的形態，緣此，我們毫無疑問地瞭解到所得的資料純粹來自於官方^④。同時，「斯摩蘭檔案」也無助於我們理解各種權威派系之間、政黨之間、軍方跟特務（NKVD）之間的關係，以及政黨與政府之間的關聯，也沒有告訴我們命令與溝通之間的孔道。總之，我們無法從其中得知蘇聯政治體制的組織結構，關於這方面，納粹德國的資料就比較豐富^⑤。換言之，我們都瞭解蘇聯官方出版物皆染有濃厚的宣傳色彩，因此都是不可信賴的；既然如此，可信的文獻跟統計資料就微乎其微了。

在研究極權主義時，有一樁更嚴肅的問題，即是：「是否可以忽視極權主義在中國大陸的萌生與發展？」在此，我們可能獲得的知識，是比對於三十年代俄國的認識更不確定；究其原因在於：中國在共產黨革命成功以後，很成功地隔絕自身，激烈地抗拒西方的勢力；另外一方面，中共政黨裏那些敵視、叛逆中共政權的高級官員並未受到西方世界的援助——當然，這樁事本身就甚有意義。十七年以來，我們能確定瞭解的，相當有限，但就所知者卻能指出重要的相異之處：中共在崛起之初歷經所謂「流血的階段」——中共獨裁政權剛成立的一年間，無辜的犧牲者竟高達一千五百萬人之多，相當於當時（一九四九年）總人口數的百分之三，從百分比來看，這個數目卻少於史達林發動「第二次革命」時喪失的人口數——而當組織上的對立份子消失之後，所謂的恐怖的活動並沒有滋長、或者更形激烈，沒有濫殺無辜的民眾，沒有出現「客觀敵人」的範疇，即使有許多公眾場合中的坦白跟「自我批判」，但沒有如蘇聯政體的審判，也沒有不合法的罪行。毛澤東於一九五七年發表的演說「論如何正確處理人民內

④ 見范索編的「在蘇聯統治下的斯摩蘭」(*Smolensk under Soviet Rule*, 一九五八年，劍橋出版)頁二一〇、三〇六，三六五……等。

⑤ 同上揭書，頁七十三，九十三。

部的矛盾」——這篇演說詞的名稱「讓百花齊放」廣爲人所知，但也廣受人的誤解——誠然，它並不意指開放與自由，但它的確承認：即使在共產主義的獨裁政權底下，階級跟階級之間、政府跟人民之間並沒有對立的矛盾衝突存在。處理反對者的方法祇是「修正思想」，即是一種不斷修正與再修正的程序，透過這個程序，人民會更服從政權。我們不很清楚地瞭解這種程序在日常生活中運作的情形，也不曉得人民是否真正接受「修正思想」的程序；對於這種「洗腦」的結果——到底它是否能強勁有力地改變一個人的個性——我們更是知之甚微。任何人如果相信中共當權派的任何宣言，那麼，它們祇是奠定在一巨大架構（即是：「反革命的溫床」）上故作姿態的偽善。如果這是一種恐怖的活動——的確是如此——，那麼，不管它造成的結果是甚麼，總是另外一種類型的恐怖活動，它沒有毀滅大部份的民眾。它很清楚地承認國家民族的利益，它允許國家在和平的情況下持續發展，在政治上任用以前的統治階級的有行政能力的後裔，也支持學院跟職業上的權衡準則。簡言之，毛澤東的「思想」畢竟沒有追隨史達林（或希特勒）的路線，他不是一位本能的殺人魔王，而且強烈的民族主義情感——這在殖民地國家中的革命動亂潮流裏是相當顯明的——也制止他運用全面控制的手段。上述的這些特徵顯然無法符合本書中的分析（見第一章第一節）。

另外一方面，中國共產黨在取得政權之後，即刻指向「採取國際性的組織形式，意識形態的視野是全知觀點的，同時，政治的策動力量是指向征服全世界」（見本書一五一頁），從這個目標來看，很顯然地，中共政權從一開始就表現出極權主義的特色。這些特色由於中共跟蘇聯的衝突，更形明顯——即使中蘇之間的衝突，兩國間的問題比意識形態的問題扮演更重要的角色。中共一再強調重新復甦史達林時代的政體，而且聲稱：蘇聯的「舒解極權主義政制」的企圖顯然是走「修正主義」的分歧路線，

這種強硬的態度顯出極不祥的徵兆，使一切事物更形敗壞；誠然，它也伴隨著一種冷酷的、顯然無法實現的國際政策，如是政策企圖把中共的特務滲透到所有革命運動當中，希望北平能成爲國際共黨的中心。在現今這個時刻裏，很難對於所有這些發展下一個明確的判斷，部份因素是我們瞭解得不够徹底，部份因素是一切事物還處於動盪不安的狀態下。不確定是當前處境的本質，除了如是的處境以外，我們尚添加自設的障礙。怎麼說呢？從冷戰的時期裏，我們繼承了官方的「反動意識形態」(counter-ideology)——即所謂的「反共產主義」——這種反動的意識形態不但無助我們從實際上與理論上去瞭解事物，而且也成爲全球各地的激發力量，誘使我們建立一種虛幻的世界，產生種種的幻象，緣此，在原則上，我們拒絕去鑒別各種不同形式的共產主義與一黨專政體制，讓我們得以透視事實，也因此，我們盲昧於一黨專政體制跟真正極權主義政府的可能發展（如中國大陸，縱使它的發展是有不同的形式）之間的不同。當然，關鍵之處不在於：中共的政治體制跟共產主義的俄國有甚麼差異處，或者是史達林的俄國跟希特勒的德國之間的相異之處。酗酒與無能是俄羅斯三〇與二〇年代的大幅寫照，現在也依舊如此，但這兩種元素在納粹德國就沒有扮演重要的角色，另一方面，德國集中營與「根絕營」（特別指爲屠殺猶太人而設計的煤氣室——譯註）中顯現出來無可名狀的殘酷，卻是共產主義的俄國缺少的，在俄國，囚犯不是因爲受酷刑的折磨，而是缺乏照料而死亡的。從一開始，人們就指控俄國行政官員貪污腐敗，同樣情形也顯露於納粹政體的末年，「但革命成功後的中國共產黨就無此現象」；諸如此類的差異千頭萬緒；各國民族的歷史也有許多饒富意義的部份，祇是沒有直接烙印政府形式的特徵。誠然，「絕對的君主立憲體制」(absolute monarchy) 在西班牙、法國、英國、普魯士各國的實行細節上也許有所不同，但它的本質仍未改變，仍是君主立憲制。

從本書上下文的脈絡中，可以看出重點是在區分極權主義政府跟專制獨裁政制、暴君體制之間的不同，區分這些政治體制之間的不同處，並不是所謂學院裏注重的學術問題——它們可以安全無虞地交付給那些「搞理論的專家學者」；全面控制可說是極權政體唯一的形式，其他一切都無法與它並存。

因此，我們有諸多的原因小心翼翼地，謹慎地運用「極權主義」這個字眼。另外一方面，有許多的因素讓我們憂心忡忡的。現在，我們正目睹中國大陸掀起全國性的清算鬭爭，以及隨之而起的公開集體屠殺的可能性。要是這些可能性一一地被具體實現，那麼中國大陸就會演變成史達林統治下俄國的情況。我們並不曉得何種因素造成這種突發的進展，——「即使是經驗豐富的政府官員對其發生，也感意外」〔見佛朗凱爾(Max Frankel)一九六六年，六月二十六日在紐約時報的報導〕——，如是的進展是否由於中共近幾年來外交上的失敗所帶來的結果？或者是：中共一直小心翼翼地掩蓋一連串的鬭爭，致使我們面對此種進展，而感到驚訝？中國大陸現在正瀰漫歇斯底里的吶喊：譬如叫囂著實際上不存在的「小資產階級的反革命意識形態」，以及根除黨內的「反黨」與「修正主義」份子，掃除智識份子中「牛鬼蛇神」、「大毒草」，這種變動很可能使中國大陸的政體作大幅度的改變，猶如蘇聯的「第二次革命」使列寧的獨裁體制轉變成史達林的極權主義統治一樣。然而，上述的分析判斷祇是猜測的；事實是我們對於中國大陸，比對於蘇聯的整肅期更為無知。中共的政權形式，尚未確立，緣此，若想要對現階段的政治形成作一周詳的分析，那真是緣木求魚。

就研究極權主義政府而論，確實知識的資料相當缺乏，即使有新的資料也難以鑒別真偽；跟這種情況相反的卻是：最近十五年以來，探索各種不同形式的獨裁專制政體（不管是否極權主義政體）的著作，真是汗牛充棟——特別是研究納粹德國與蘇聯

者。現在，有許多著作是進一步研究這個主題不可缺少的參考資料，我也盡力列舉於書後附錄的「參考書目」。我唯一忽略的文獻資料是一大堆戰後納粹德國高級將領與文職官員的回憶錄，省略這些資料的原因是：如此的回憶錄通常都帶有「謝罪世人」的色彩，總有虛假之嫌，所以，無法列入研究的素材裏，如果缺少這種認識，回憶錄中展現的事實，以及書中作者在整個事件中扮演的角色，真的會讓我們視之而感到驚訝；攆斥它們，是有心理的因素。

二

一旦斟酌引證資料的來源，拙作分析與討論的較早期的資料，是可徵信的，納粹和布爾什維克的極權主義的資料即是如此。早期的當代學人討論跟分析的極權主義「歷史」，就學術的標準來看，都引用了未可徵信的資料，而且撰述的態度未能保持客觀，然而，令人覺得驚異的是，其中有些著作竟然能够經得起時間的考驗，譬如海登 (Konrad Heiden) 的「希特勒評傳」，以及蘇凡林 (Boris Souvarine) 的「史達林評傳」都是三〇年代的著作，但從某些方面來真，是比布洛克 (Alan Bullock) 與杜契爾 (Issac Deutscher) 的最近名著更為切題。個中因素可能相當多，但最重要的因素，也是最簡單的事實是，它們運用的文獻資料不但力求跟當時有名望的極權主義的反叛者，以及當事人的觀點相互符合，而且也從此處增添新的資料來源。

從根本處來說，我們並不需要憑藉赫魯雪夫的「秘密演說」來瞭解史達林的罪行，或者從其中，得知史達林是一位「具病態的，凡事皆懷疑」的人物，而且理解他如何下定決心信賴希特勒，相反的，從史達林信賴希特勒的事實中，我們可以確定他並不是一位病態的人物，他的懷疑眼光祇指向他想要剷除的人，這種

性格是任何政黨與政府的高階層份子所共有的，由是言之，他當然信賴希特勒，因為他並不希望剷除這位納粹黨的元首。同時，就赫魯雪夫承認史達林的罪行來看，赫魯雪夫顯然有意掩飾，因為他及其聽眾都曾牽涉於事件裏，所以，要求他作一客觀的評價，幾乎是不可能的；這也造成一頗嚴重的禍果：許多人的眼光（當然，包括那些喜歡官方資料的學人），由於赫魯雪夫證詞的掩蔽，而盲昧於史達林政權的滔天罪行。史達林的政權不祇是殘害數百或數千名孚眾望的政治人物和文學家——從他們死後出版的作品可證實——，也屠殺了史無記載的數百萬的，在史達林眼中並不具有「反革命意識形態」的無辜人民。赫魯雪夫在承認史達林的罪行時也同時掩蓋了整個政權暴虐無道的性格；由於當前俄國統治者這種矯飾與虛偽，激起新生一代的智識份子強烈的反叛意識。這一批新世代的知識青年皆瞭解政權所作的一切事「不是集體的清算鬭爭，就是驅逐與毀滅若干民族」^⑥。另外一方面，赫

⑥ 除了在「第一次五年計劃」（一九二八年至一九三三年）中犧牲掉的一千二百萬人民外，我們尚須添加「大清算」中犧牲的人民——至少有三百萬的人民被處決，而有五百萬到九百萬的人民被捕或被驅逐出境〔見塔克（Robert C. Tucker）的重要論文「史達林、布哈林與歷史的陰謀」（*Stalin, Bukharin, and History as Conspiracy*），這篇論文是為一九三八年莫斯科審判的報告文書（收集成「大清算鬭爭的審判」（*The Great Purge Trial*，一九六五年，紐約出版）〕。然而，所見的這些統計數字並非確實的；它們沒有包括一九三七年到一九三八年間被集體屠殺的人口數，而這些被集體屠殺的老百姓的屍體是「德軍佔領蘇聯時在汶尼沙城（Vinnitsa）的集體墓園發現的」〔見阿姆斯壯（John A. Armstrong）的「極權主義的政治，自一九三四年起蘇聯的共產政黨」（*The Politics of Totalitarianism, The Communist Party of the Soviet Union From 1934 to the Present*，一九六一年，紐約出版，頁六十五起）。誠然，從這個發現來看，納粹政黨跟布爾什維克黨都是同一個模式，在何種程度下史達林政體的集體謀殺方成為當代權衡反對的核心，則見它對辛尼耶夫斯基（Sinyavsky）與丹尼爾（Daniel）的審判（見一九六六年四月十七日出版的「紐約時報雜誌」）。

魯雪夫對於史達林的罪行所作的解釋——「他是一位病態的懷疑症者」——則也掩飾了極權主義的恐怖活動的特徵，這種恐怖活動的力量在所有的反對派組織盡受摧毀，以及極權主義的統治者瞭解凡事均可放手去做時，就達於端點，並且強勁地具體表現出來；就這種層面來看，俄國極權主義的發展顯得尤其真確。史達林策動的大規模的清算鬭爭並不肇始於一九二八年，當時他承認「我們內部尚有敵人存在」，這句表示他內心還有顧忌——他瞭解布哈林（Bukharin）把他跟成吉思汗相提並論，而且相信他的政策「會造就俄國成爲一個飢荒，盡是廢墟，到處佈滿警察特務的政體」^⑦——；清算鬭爭開始的年代始於一九三四年，正值所有反對者「公開承認錯誤」的時候，史達林在參加「第十七屆黨大會」時竟稱它是「一個勝利者的大會」，也聲稱：「在這次會議裏，……除了證明之外，別無他務，而且，看來，沒有一個人會起而反對的」^⑧。「第二十屆黨大會」對於蘇維埃聯邦共和

⑦ 同上上揭塔克之著作，頁十七至頁十八。

⑧ 見范索（Merle Fainsod）的「俄國共產黨的統治方法」（*How Russia Is Ruled*，一九五六年，劍橋出版），頁五一六。艾夫托克哈諾夫（Abdurakhman Avtorkhanov）在「史達林政權」（*The Reign of Stalin*，倫敦，一九五四年出版）中，告訴我們：一九三六年首次顯露清算鬭爭的徵兆時，政黨的中央委員會召開一次秘密集會，會中布哈林控訴史達林，認爲史達林企圖把列寧創立的政黨變成一個警察國家，這項控訴獲得與會人員三分之二的支持；這則故事的可信度令人懷疑，尤其布哈林得中央委員會人員的支持，其真實性也更令人覺得懷疑。即使這事是真的，從事實來看，中央委員會的集會正值「大清算鬭爭」已如火如荼展開之際，可見黨內並沒有有組織的反對力量出現，相反的，正如范索所言，確實的事實是：「羣衆已表現出不滿的情緒」，尤其是農民更是激烈；同時，到一九二八年爲止，「一九二八年正是五年經濟計劃展開的時候，……人民普遍不滿的情緒尚未顯明表露出來」，「然而，組織內部從沒有凝聚一股反對的力量，而向整個體制挑戰」。一九二九年至一九三〇年之間；「每一種組織的更替就消失於舞台上」（見「蘇聯統治下的斯摩蘭」頁四四九）。

國跟廣泛的共產主義運動而言，既有鼓動風潮的特長，也有政治上的意義；然而，最重要的還在於政治方面的意義：以史達林後的蘇聯政體，來照明過去發生的事件的官方資料，絕不可以被誤認為「真理之光」。

一旦明辨深思我們對於史達林時代的認識，那麼，至今為止，范索出版的「斯摩蘭檔案」是最重要的原始資料；然而，令人惋惜的事實是：沒有因為這部資料——儘管在取材上毫無頭緒——的出版，而刺激更豐富的史料的出版。從范索這部著作來判斷，對於二〇年代中期史達林的權力鬭爭階段，我們該學習與認識的事物依然相當的龐雜：現在，我們瞭解當時共黨的地位是如何不穩^⑨，並不祇是因為這個國家到處瀰漫著率直的反對氣息，也因為無能（特指俄羅斯人民無法勝任公眾事務賦予的責任——譯註）與酗酒、腐敗使這個國家動彈不得。反猶太人主義的聲音與解放的籲求此起彼落^⑩；從一九二八年以來，追求集體化與反集體農場的渴求確實打斷了「新經濟政策」的實行，使列寧的新經濟政策陷於泥淖，也由於這種現象，開始了政府與民眾之間的協調^⑪；農民階級一致認為：「與其加入集體農場不如自殺」，他們又是如何團結一致反抗政府的各種政策法規^⑫；他們拒絕被劃

⑨ 范索在上揭書中（頁三十八）指出：「令人驚異的是：共產政黨不但勝利，而且一心一意想持之萬世」。

⑩ 同上揭書（頁四十九）從一九二九年的報告文書中得知在集會當時，爆發反猶太人主義的籲求；而蘇維埃共黨青年黨的成員「卻保持沈默……而使人有個印象，以為他們一致贊同反猶太人主義」（頁四四五）。

⑪ 從一九二六年的報告文書中，得知：「反革命的意識形態已經式微，由於農民的不滿情緒，蘇聯政府不得不頒佈暫時休止的法規」，跟這份報告比起來，一九二九年到一九三〇年之間的報告文書讀起來「好像是從前線傳回來的戰報」。

⑫ 同上揭書，頁二五二。

分爲貧、富、中農，不願鬭爭富農^⑬——「有些人比富農還壞，他們只計劃如何追捕人民」^⑭——；同時，城市的情況也好不到那裏，城市的工人拒絕參與那由一黨所控制的工會，而且競相走告說：工廠的經理人員都是「養尊處優的魔鬼」，都是「偽善的斜眼傢伙」……等等^⑮。

范索很正確地指出：這些資料文獻不但顯示「羣眾普遍不滿的情緒」，也讓我們瞭解蘇聯境內根本缺少「有組織的反對力量」來對抗整個體制。然而，范索沒有看出史達林掌權之後，蘇聯政制有一明顯的改變：從一黨專政的體制變成爲全面控制的體制——這就是列寧擬定的「新經濟政策」所追求的目標^⑯——我這種論點可求證於文獻資料。一九二八年，史達林策動「五年經濟計劃」，也在這個時候，他的控制權已穩固如泰山，隨之頒佈許多法令，從這些法令中，得知他有意把階級轉變成羣眾，而且摧銼所有團體與政黨的團結，這兩種措施都是全面控制不可缺少的條件。

自一九二九年以來史達林的統治勢力就穩固而沒有任何反對之力量存在，就這段時期而論，「斯摩蘭檔案」似乎可以證明以前我們從較少的確定資料中求得的論點；對於其中某些不足處——特到是有關於統計的資料——這也是真確的。但它的不足之

⑬ 出上揭書，特別是二四〇及四四六頁以後。

⑭ 同上揭書，文中所引之言皆取之於蘇聯保安委員會的報告文書；但一九三四年大清算鬭爭開始時，諸如此類的言論就逐漸減少。

⑮ 同上揭書，頁三一〇。

⑯ 這種政權與政體上的改變往往無法求證於文獻資料，究其原因則是從列寧時代到史達林時代之間的進展相當平穩。的確，史達林幾乎引用列寧的詞彙來談論一切事物，致使人產生誤解，以爲這兩人之間的不同祇是史達林殘暴與「瘋狂」的性格。這是否是史達林有意識地運用種種謀略，但真正的事實——見上揭塔克之書（頁十六）——則是：「史達林把新的內容灌注於列寧的詞彙中，……最明顯的區分則是史達林強調陰謀，這也是當前最顯明的標幟。」。

處卻可以證明：史達林的政體，從許多層面觀之，自始至終都是首尾一貫的；任何事實一旦跟官方的想像不相符合，或稍不相似——譬如跟後來的陰謀幻象不同的，有關於收穫量、犯罪、「反革命份子之勢力範圍」的資料——則統統被當做「莫須有的事實」，而不得存在。這種現象不是可以顯示出極權主義的特質嗎？極權主義一向輕視事實與實相，這些事實與實相一反過去以莫斯科為中心向世界各地收集得來，現在，則透過真理報 (*Pravda*)，消息報 (*Izvestia*) 或者莫斯科的其他官方機構的資料，讓世界各地得以瞭解，因此，每一個地區，每一個蘇聯政府管轄的特定地區都接受官方虛構的統計資料，猶如接受「五年經濟計劃」給予它們的虛幻的法令一樣^⑭。

在這裡，我將列舉一些較明顯的要點，這些要點祇能預先推測，爾後纔尋究資料給予證明。我們經常懷疑，但現在則瞭解：（極權主義）政制從來就不是一種「不分派系」的政治體制，而是「有意循就相互重疊、彼此複合跟相互對比的職責建立起來的體制」，同時，如是醜怪、散漫無組織的結構卻藉著「元首原理」（Führer-Principle）——所謂的「個人崇拜」——而凝聚成一體，猶如我們在納粹德國中發現的情況^⑮；這種怪異形式的政府

⑭ 見上揭范索之著作，特別是從三六五頁起。

⑮ 見上揭書，頁九十三與頁七十一皆明顯地透露出：蘇聯的所有階層習慣上都強調：「有義務履行史達林的命令」，而不是對體制、政黨或國家負責。愛倫堡 (Ilya Ehrenburg) 與其他信仰史達林主義的蘇聯智識份子，如今正為過去辯白（或許他們說的也正是大清算期間他們的心態），從他們的言論可看出納粹跟蘇聯共產體制之間是多麼相似：蘇聯的智識份子嘗言稱：「史達林對於用無理的暴力來對付共產黨員與智識份子是一無所知的」，「他們一手遮掩了這些現象，而使史達林一無所知」，「假若有人告訴史達林這些現象就好了」，最後，惡人並非史達林，而是那些警察首長（引自上揭塔克之書，頁十三）。毫無疑問的，德國戰敗後，納粹黨員也作如是的聲明。

執行政務部門並非政黨，而是警察，「警察的執行政務功能並不是透過政黨的孔道」¹⁹；而且，這個政治體制也殘殺了數百萬的無辜民眾——即布爾什維克黨指稱的「客觀的敵人」(objective enemies)——民眾受迫害時，個個皆瞭解「自己是一位沒有犯下任何罪行的罪犯」²⁰，此種嶄新的範疇與(極權主義)政制早期的真正敵對者——刺殺政府官員的刺客、縱火犯、強盜、土匪——截然有別；同時，我們可以看出這嶄新的範疇(指「客觀的敵人」——譯註)在受迫害時，其反應全然是「被動」²¹的，跟納粹恐怖政策下的犧牲者的反應同出一轍。毫無疑問的，在「大清算鬭爭」期間內，「相互間的告發、威脅的潮流」的確破壞了這個國家的經濟與社會福利，但這種情況卻加強了極權統治的力量。史達林在一九三九年七月二十九日的官方聲明中如此聲稱：「在現在這種情況下，作為一個布爾什維克黨黨員的最重要特徵，即是能辨認黨的敵人，不論如何偽裝，都能把他揪出來」²²，從這種聲明中，我們現在得以瞭解史達林是如何別具心裁地把「相互告

¹⁹ 同上揭書，頁一六六。

²⁰ 這句話引自一九三六年一個「異己份子」的懇求：「我不願意成為一個沒有罪行的罪犯」。

²¹ 從一九三一年起，蘇聯保安委員會的報告書則一再強調這種嶄新的「全然被動的心態」，而這種令人驚悸的漠然心態，則是漫無節制的恐怖活動濫捕無辜民眾所引起的。從這些報告文書中，我們可以比較兩種相異的現象：以前，國家政府在逮捕反對份子時，必須用兩名軍事人員，以防備罪犯逃脫；現在，則是一個軍事人員押著一羣犯罪的民眾，而民眾卻很鎮靜地走著，沒有人逃脫。

²² 同上揭書，頁五七～五八。有關互相告發與攻訐的歇斯底里的氣氛，則見之於頁二二二與二二九。頁二三五中，我們可以看到一位黨員以為「史達林對托洛斯基與蘭諾維也夫派的份子採取和解的態度」，這項控訴如果成立，史達林至少要開除黨籍，然而，並沒有那麼容易。下一位發言者則指控這個人不服從史達林的指令，是「政治上的叛逆份子」；緣此，前一位人士必須「自白」其錯誤。

發、威脅的不祥鎖鏈給不停地運動著」^{②③}。希特勒給予納粹菁英份子的指令「最後的解決辦法」，就是意指「你應當放手屠殺」，同樣地，史達林也把「你應當有能力製造偽證」作為布爾什維克黨黨員的行為規範。最後，最近流行著一種理論，依照這種理論的觀點來看，二十年代後期與三十年代蘇聯人民遭受到的恐怖生活正是一種「代價昂貴的受苦受難」，但此種苦難正是促進工業化與經濟政策所必需的，對於蘇聯的工業化與經濟政策所持有的疑慮恰好助長這種理論的生長，然而，任何人祇要觀察一下蘇聯某一特殊區域裏確實發生的事件，以及實務的確定情況，疑慮就會雲消霧散^{②④}。恐怖的生活絕對無法造成工業與經濟上的拓展。

②③ 同上揭書，頁一三五。

②④ 令人奇怪的是：范索竟然從這些資料中推演出如是結論；見最後一章，特別是頁四五三。更令人奇怪的是：這種誤讀史料的情況也見之於其他的學者。誠然，他們不會像杜契爾在「史達林評傳」中給予史達林的行徑合理化，但還是堅信；「史達林冷酷的行為……是創造嶄新平衡勢力的唯一途徑」（見上揭阿姆斯特壯之書，頁六十四），而且「是解決列寧神話中某些矛盾衝突的元素，這種解決的方法雖然殘酷，卻是首尾一貫的」（見羅維哲 Richard Lowenthal 的名作「世界共產主義——世俗信仰的解體」World Communism, The Disintegration of a Secular Faith, 紐約一九六四年出版，頁四十二）。當然，例外的情形也有，如塔克（見上揭書，頁二十七）很不明顯地說道：「蘇維埃體制如果不經歷大清算鬭爭——這的確擊碎了蘇維埃的社會——那麼，它可以更經得起集體戰爭的考驗，也可以獲得更充足的裝備」；塔克先生以為這種議論可以攆斥我的極權主義的「意象」；然而，據我所知，他的議論顯然是誤解。動盪不安定是全面控制的一個先決條件，而全面控制建立在意識形態的幻象上，而且設定運動——跟政黨不一樣——是掌握實權的。這種體制的特徵即是：為了組織的權力寧可犧牲物質的建設與國家的福祉；猶如為了適合意識形態上的首尾一貫寧可犧牲事實的真相。顯然，在物質建設與組織力量，在事實與幻象之間的競爭中，往往是後者取得了勝利，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德俄兩國的情況即是如此。在這裡，沒有任何理由低估極權主義運動的力量。由於不穩定帶來的恐怖，蘇維埃政府纔能組成衛星國系統；蘇聯當前的穩定，以及「舒解極權體制」對於物質建設的發展有很大的幫助，但另一方面也使它逐漸失去衛星國的擁護力量。

從許多文獻資料中，可以看出集產化的經濟政策和集體化農場、大清算鬭爭的結果不是經濟跟工業的發展，而是大飢荒、人口銳減，以及食物生產的混亂局勢；結果是：農業生產層出不窮的危機、干擾人口的成長，以及西伯利亞殖民的停滯。更甚者，就「斯摩蘭檔案」的細節觀之，史達林所運用的統治方法一再摧毀了俄國自十月革命以來獲得的科技水準，以及人民獲得的現代化政治能力。綜合觀之。這真是讓人難以置信的「昂貴代價」，不僅僅是人民遭受的苦難，也是政黨與政府開放給「政治上愚昧」(politically illiterate)的人民所帶來的困境。誠然，極權主義的統治，其代價是太過於昂貴，德國與俄國的人民至今尚未償還。

二

上述我曾經提到史達林死後蘇維埃政府的「舒解極權主義的過程」。一九五八年時，我尚未確定這個「解凍」是不是一種暫時的舒解，或是一種由於權位繼承者的危機而擬定的權宜之計，它是不是也像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短暫出現過的極權控制力式微的現象。甚至在今天，我們也無法確知這種過程已經走到盡頭，而無反向的徵兆；可確定的是：我們不能稱它是一種暫時的或區域的現象。無論如何，現在，任何人皆可以明瞭自一九五三年起蘇聯政策的迂迴路線，無可否認的，一個巨大的警察帝國已經被摧毀，大部份的集中營已經解體，再也沒有任何清算鬭爭來摧毀「客觀的敵人」，而且，放逐已經取代公開的審判、自白與暗殺，這稍微解開了新「集體領導團」中的彼此鬭爭。然而，無可否認的，史達林死後這幾年當中，新領導者所運用的方法依舊循著史達林的路線：所謂的三頭政治的「集體領導權」祇不過是史達林在一九二五年慣用的語彙的翻版；又，經過四年的權力陰謀

與權力鬭爭之後，蘇聯政治舞臺上又出現類似一九二九年史達林策動的政變：名之為「赫魯雪夫當權」。從技巧上來說，赫魯雪夫運用的方法，以及「鞭屍」的手腕跟史達林的同出一轍。爲了贏得政黨階層系統中的權力，赫魯雪夫必須藉助外在的勢力，而且積極運用朱可夫元帥 (marshal Zhukov) 與軍隊的支持力量，這種情況不是跟三十年前史達林利用他跟秘密警察的關係而從事一連串權力鬭爭的景況一樣嗎²⁵？史達林策動政變而掌握權力之後，他把這個絕對的權力歸屬於政黨，而非安置於警察身上。赫魯雪夫的情況不是也一樣嗎？「一九五七年末，蘇維埃聯邦共和國的共產政黨在俄國各個層面的生活中，已獲得絕對優勢的地位」²⁶；史達林掌握後，毫不猶疑地就清算鬭爭警察體制中的基層幹部，以及警察首長，赫魯雪夫也一樣，掌權後，他循就政黨內部的戰略，而去除朱可夫在共黨中央委員會的首席地位，由他自己來擔任，而且自己也成爲軍隊的最高統帥。

誠然，赫魯雪夫訴諸朱可夫的支持力量時，軍隊的力量確實已經凌駕警察力量。以前，蘇聯警察控制著大部份的工業區、礦區，以及各種巨大的產業區，現在，則由黨的經理團所控制，此集團突然間發現一些最強有力的經濟競爭對手已經一一被打倒，顯然，這個巨大的警察王國已經崩潰，自然而然軍隊的力量就凌駕警察力量之上。軍隊地位的自然提高甚至是更具有決定性的。現在，它已經明確地掌握了暴力的工具，藉此它可以決定政黨內

²⁵ 見上揭阿姆斯特壯之著作，頁三一九，他認爲朱可夫對政黨內部權力鬭爭所作的干涉往往被過份誇大，而認定「赫魯雪夫根本沒有藉助軍隊的干涉力量就贏得權力鬭爭的勝利」，因爲他「本身已獲得共黨的支持力量」。這種觀點看來並不十分正確；然而，由於軍隊力量在赫魯雪夫反抗政黨中所扮演的地位，致使許多「外國的觀察家」獲得一項錯誤的結論，以爲蘇聯政體會不惜犧牲政黨而培植軍隊的力量，好像蘇維埃政府有意從一黨專政體制改變成爲軍事獨裁制。

²⁶ 同上揭書，頁三二〇。

部的權力鬭爭。赫魯雪夫對於這些結果具有洞識力，也比其同儕更能掌握它，這是赫魯雪夫的敏銳之處；然而，不論他的動機是甚麼，在權力鬭爭的遊戲當中，軍隊力量凌駕警察力量，這會帶來巨大的影響力。秘密警察的權力凌駕軍隊的力量，這當然是專制獨裁的特色，但極權主義的特色亦是如此；然而，就極權主義的情況而論，警察的優勢力量不僅僅被用來壓迫國內的民眾，也用來執行征服全世界之意識形態。那些企圖征服全世界疆土的人當然會一再強調國內所運用的暴力機關，也會以特務與政黨人員，而不會循就軍隊的力量來統治征服到的疆域；由是觀之，納粹黨運用「禁衛隊」（基本上是一種警察力量）來統治，甚至用來控制征服得到的海外疆域；納粹黨的如是作為是有其終極性的目標，它希望能由禁衛隊的統率而結合軍隊與警察的力量。

更進一步論之，這種勢力均衡的改變，其意義已經在匈牙利革命的暴力鎮壓的情況中彰顯出來。在這場革命中，我們目睹革命中流血的衝突、恐怖，及其造成的禍果，但這些場景不是由警察部隊，而是由軍隊一手造成的，又，革命的結局方式並沒有表現出史達林慣用的解決模式。縱然隨革命而來的是處決革命領袖，以及囚禁數千名的革命份子，但是，並沒有大批驅逐民眾出境；事實上，蘇聯政府沒有企圖大量削減匈牙利的人口；同時，由於鎮壓這次革命的不是警察部隊，而是軍隊，所以，蘇聯政府可以出資幫助戰敗國，防止集體饑荒，防範隨革命而來的經濟崩潰，這些舉動，若是史達林同處於這種情況，史達林根本不會行事的。

過去十年來，俄國的藝術創作力量急速復甦，顯出令人驚異的蓬勃朝氣，從這種意義來看，顯然，蘇維埃聯邦共和國已經不能被稱之為「極權主義的國家」。然而，可確信的是：蘇聯政府有意復原史達林時代的政體，而且一再壓制學生、作家與藝術家所呼籲的言論自由、思想自由的要求，在這種情況下，蘇維埃政

府唯有重新建立起恐怖與特務統治的體制，纔能夠達成壓制與迫害的目的，以及圓成復原史達林政制的企圖。顯然，蘇維埃政府並沒有給予其民眾所有形式的政治自由，俄國民眾不但沒有結社的自由，也沒有思想的，公開表達意見的自由。看來，表面上並沒有甚麼改變，然而，事實上，變動異常。當史達林去世時，俄國作家的抽屜，畫家的畫室均空然無一物；然而，現在呢？文學作品的手抄本流行於整個文學界，畫家在其工作室裏，嚐試各種現代畫的風格，即使他們沒有出版，沒有舉行畫展，但這是眾人皆知的事實。當然，這不可能消除暴君式的檢查制度跟藝術自由之間的差異處，而祇是強調一樁事實，即是：無文學的創作跟有地下文學作品的產生，兩者之間的差別相當於零與壹之間的差別。

另外有一樁事實值得我們注意：蘇聯政府在判決那抗議的智識份子時，縱然不是採取公審的方式，但受審的智識份子還可以使外界知道他們受審的一切，以及各種意見，也可以獲得外界的支持力量；他們不必坦白任何事物，祇要以不再犯罪為託詞就可以了。從這樁事實，我們知道現在所處理的不再是全面控制的形式了。就俄國兩位作家，一是辛尼耶夫斯基 (Sinyavsky) 其次是丹尼爾 (Daniel) 的情況而論，這兩位作家在一九六六年時企圖把他們不能在俄國發表的作品送到國外出版，而被蘇聯當局各罰以五年、七年的苦役，以憲政政府的正義準則觀之，蘇聯政府的這種行為是令人憤怒的；然而，這兩位作家的心聲總算傳播於全世界。而似乎為人謹記於胸懷；他們沒有像極權統治下的敵對者一樣，消逝得無影無踪。又，另有一樁較少人知道，但可信度相當高的事實：赫魯雪夫曾經雄心萬丈地想扭轉「舒解極權主義」的過程，但這項企圖是徹底失敗的。一九五七年，他宣佈了一則嶄新的「反對社會寄生蟲的法律」，這則法律可以再度使蘇聯政體實施集體的驅逐民眾出境，而且建立起一個規模更巨大的奴役勞動營，對全面控制最重要者，就是會再度激起羣體相互威脅的浪

潮；所謂的「寄生蟲」是在羣體集會中由人民自己挑選出來的，這就是關鍵之所在。總而言之，這條「法律」受到蘇聯法理學家的攻擊，而不得不加以廢除^{②7}。換言之，蘇維埃聯邦共和國的人民從極權主義統治的夢魘裏，甦醒了過來，但清醒過來後，面對的則是一黨專政獨裁制從四處湧現過來的艱難困苦、危殆與不公正；毫無疑問的，這種現代形式的暴君體制提供不了任何憲政政府的保證，而且「即使是接受共產主義意識形態的基本假設，蘇維埃聯邦共和國中的所有權力勢必不合法」^{②8}，由是言之，這個國家會在一天之間，不必經過任何動亂，再度成爲極權主義的國家，誠然，這是一個令人心理恐懼的，嶄新形式的政府，而在本書中，我着手分析它的諸種元素及其歷史根源；然而史達林死後，極權主義在俄國已經沒落，正如希特勒死後，它在該國的結束。

拙作處理極權主義，分析它的根源，以及它的各種元素。至於它給予德俄兩國帶來了甚麼樣的禍果，祇要這些禍果能使我們瞭解過去發生的事情，它們纔切合本書的主題。因此，就本書上下文的脈絡來看，最中心的主題不是史達林死後蘇聯的政體，而是戰後史達林統治下的時代。同時，從一九四五年到一九五三年的這八年，祇是符合且拖延了自三〇年代中期就顯現出來的事物，其間並沒有相互矛盾之處，也沒有增添任何新的元素。隨著勝利後而來的諸種事件，以及用來再次強調全面控制（這個全面控制是指蘇維埃聯邦共和國戰爭期間短暫的舒解之後的統治方式）與蘇聯衛星國的極權主義統治的論衡原理，都與我們即將要知道的遊戲（指本書分析的極權主義——譯註）的規則相互融合。衛星國的「布爾什維克政黨化」運動是開始於採取「人民陣線」的策略，以及建立做幌子的「議會體制」；爾後，很快地就出現

②7 同上揭書，頁三二五。

②8 同上揭書，頁三三九。

公開的一黨專政獨裁制，在這個體制中，先前被容許存在的政黨，不論是政黨領袖或黨員，都一概被剷除，爾後，那些被莫斯科懷疑或誤解的本地共產主義的領導者，都被殘酷地陷害，在公審中，受盡侮辱、折磨。而且在政黨中最卑劣最腐敗分子——那些不是共產黨員，卻是莫斯科特務的人——的統治下遭謀殺而亡；到這個時候，「布爾什維克政黨化」的過程纔算達到最後階段。看來，莫斯科好像毫不猶疑，果斷地一再重複行使自十月革命進至極權獨裁制的各個階段。所以，這一則故事，即使有不可言喻的恐怖，但就本身而論，甚無價值，變化也少：發生於一個衛星國的事件也同樣展現於自波羅的海到亞得里亞海的各個國家。各個區域發生的不同事件則無法被包括於衛星國的系統裏。波羅的海諸國直接被合併於蘇維埃聯邦共和國裏，其處境比其他衛星國更悲慘：幾乎百萬的人民從波羅的海三小國中被驅逐出境，而且，「俄羅斯居民的大幅度流動」也開始威脅著本國人民的少數民族²⁹。另外一方面，東德，自從柏林圍牆建造以來，逐漸被合併於衛星國系統裏，以前，處理它的方式即是以傀儡政府（a Quisling government）治理被佔領的疆域。

在本書上下文的脈絡裏，蘇維埃聯邦共和國的發展，特別是一九四八——日丹諾夫（Zhdanov）的神秘死亡以及「列寧格勒事件」——之後最為重要。在「大清算鬭爭」之後，史達林四周圍的許多高級官員都遭整肅，而現在我們也確實瞭解：這個整肅祇是另一個更大規模的，全國性整肅的開端，這可以由「醫生們的密謀」（Doctors' plot）來加以說明，而且不因史達林的死亡而中斷。情形是這樣的：一羣猶太籍的外科醫師被指控企圖「徹底地銷毀蘇維埃聯邦共和國裏的，具領導地位的幹部」。一九四八

²⁹ 見瓦爾第（V. Stanley Vardys）的「波羅的海諸國在蘇維埃聯邦共和國中的悲慘處境」（*How the Baltic Republics fare in the Soviet Union*）刊登於「外交事務」（*Foreign Affairs* 一九六六年，四月）。

年與「醫生們的密謀」被發現的一九五三年一月之間，如同三〇年代大清算鬭爭之前「山雨欲來風滿樓」的情況一樣，充滿了不祥的徵兆：日丹諾夫的死亡與「列寧格勒整肅事件」正相似於一九三四年基爾洛夫（Kirov）的死亡，隨他死亡而來的是一種預備式的整肅「清算鬭爭了黨內的所有以前的反對分子」。更進一步論之，指控這些外科醫生的控訴文內容則荒誕不經，依此內容來看，他們有意殺盡這個國家中居領導要津的官員，由此看來，指控文的內容必然包含著令人驚悸的警告：任何人一旦瞭解史達林慣用的技倆，必然瞭解：史達林在殺戮之前，必然指控一些虛幻不存在的犯罪的敵人〔最明顯的例子，則是史達林對突卡赫契夫斯基(Tukhachevski)的指控，史達林認為突氏在德俄企望締結聯盟時，竟然與德國串謀而圖謀不軌〕。顯然，一九五二年時，史達林四周圍的「親密同志」在瞭解史達林言外之意這方面，是比三〇年代者更敏銳、更慧黠；同時，指控文中的指詞必然使蘇聯政體中的高級官員更充滿著驚悸的情緒。史達林的死亡，於死亡四周圍環繞的神秘氣氛，以及在權位繼承危機開始的一個月間，共黨指揮階層中層出不窮的鬭爭與陰謀，跟急速地封鎖各個階層……諸如此類的現象，這種驚悸的心境可以提供合宜的解釋。儘管故事的詳細細節，我們知之甚微，但我相信已經有足夠的論證來支持個人信念：那「清除的行動」(Wrecking Operations)，如大清算鬭爭，並不是孤立的情節，也不是由特殊環境激起來的政體的偏激現象。而是恐怖活動的一種制度，而且，時時刻刻皆有可能發生——當然，除非這種政治體制的本質有所改變。

史達林在晚年發動的最後一次清算鬭爭，其最富戲劇性的嶄新元素即是意識形態的轉變，即是揭發「猶太民族的世界陰謀」。多年來，爲了奠定這種改變的基礎，而在衛星國小心翼翼地策動許多審判——如匈牙利的拉吉克審判 (Rajk trial)、羅馬尼亞的艾那·波克事件(Ana Pauker affair)，以及一九五二年的史蘭斯

基審判(the Slansky trial)。在這些事前預備的步驟裏，黨的高級官員都被揪了出來，祇因為他們具有「猶太資產階級」的血源，也被指控是「猶太人復國運動」的追隨者；這種控訴逐漸轉變成更複雜的事務，也就是說：跟「非猶太人復國運動」的特務牽連在一起（特別是美國的 Jewish Joint Distribution committee），作這種轉變主要是爲了控訴所有的猶太人都是「猶太人復國運動」的一份子，而「復國運動」的集團「都是美國帝國主義的走狗」。當然，「猶太人復國運動」的「罪犯」並不是嶄新的，但作爲一種活動而言，它日夜進展而成爲蘇聯境內猶太人的中心，在這樣，可以發現另一種意義：猶太人不是因爲「猶太人復國運動」，而是因爲「世界大同主義」而受控訴，這種指控的方式跟納粹黨的「猶太復國草案書」的控訴形式同出一轍。現在，我們很清楚地發現：納粹黨的意識形態對於史達林深刻的影響力——自希特勒與史達林締結同盟以來，有足夠的證據說明這種影響力——；探究這影響力的因素，則可以理解：部份因素是在俄國跟所有衛星國家裏，這種宣傳頗具有價值，爲甚麼？反猶太人的情緒早已普遍瀰漫於這些國家裏，一揭發反猶太人的宣傳，就可以造成風潮；另外一方面，因爲這種典型的虛幻的「世界陰謀」宣傳攻勢比「華爾街」、「資本主義」、「帝國主義」的宣傳標語，更適合極權主義征服世界的意識形態。史達林毫不羞恥地，公然採取納粹主義最明顯的、舉世皆知的標幟，這大概是史達林對於同採全面控制手段的同事兼對手（指希特勒）最後一次的恭維吧！對史達林而言，無法與希特勒維持長久的同盟關係，是令他最感到遺憾的。

史達林跟希特勒一樣，在未完成這項令人恐懼的事業之前就身亡。緣此，這本著作所要述說的故事及所冀望瞭解、關涉的事件至少也有一個暫時的結局。

漢娜·鄂蘭

一九六六年六月

第一章 無階級社會

甲 羣衆

極權主義運動，特別是其領導者的聲名，最重要的特性是不能持久，由於這種性格，它們很快就會被人遺忘，同時，極權主義運動的領導者在顯赫一時之後，也隨即會為其他人所取代。這種情況曾發生在史達林身上。史達林在經過多年的、激烈的黨派爭鬥，並對其前輩作極大的讓步——即成為列寧政治上的合法繼承人——後的下場，卻是受其繼承者的貶抑。即使史達林在長達三十年的執政期間，能運用列寧時代所不曾曉得的宣傳工具，企圖使自己永垂史冊；然而，史達林的繼承者，卻不願意讓步於其前輩的聲名。同樣的情況，也發生於希特勒身上。在他有生之年所散播的蠱惑之魅力，沒有人不受其感染^①，但在他失敗身

① 希特勒加諸於聽衆的「符咒」，曾多次被承認具有蠱惑衆人的魅力。〔見後來出版的「希特勒言論集」(*Hitler's Tischgespräche*，一九五一年，波昂出版；英譯書名為 *Hitler's Table Talks*，美國版，一九五三年，紐約出版)。此種魅力，來自於人身的崇拜，來自於希特勒過份地相信自己且相信錯誤的權威性的判斷，以及他自己的意見（不論是有關於吸煙對人體的傷害，或有關於拿破崙的政治）是可以綜攝一切的意識形態。狂熱是一種社會現象；而希特勒鼓盪出來的狂熱，必須藉助於他主持的集團纔能被人吸收。一位假裝自己是何種人物的人，社會往往會隨時接納他，因此，一個妄想自己是天才的人，人們往往會容易相信它。在現代的社會裏，由於缺乏值得人信賴的判斷觀點，更強化了此

亡之後，卻隨即爲人所遺忘；戰後，德國縱然曾出現新法西斯黨與新納粹黨，希特勒那顯赫一時的聲名，卻再也起不了任何作用了。此種短暫易逝的現象，與格言中所說的羣眾的「善變性」(proverbial fickleness)無疑是有關的，也與奠立於羣眾身上的聲勢有關。推究這現象的根源，可以瞭解到它是淵源於極權主義運動那「熱衷於變動不息的狂熱」(the perpetual-motion mania)。極權主義若想持續不斷地掌握權勢，則必須保持永恆變動的狀態，並且得設法使環繞於它身旁的萬事萬物，週轉不息地運動。由是，在某一確定的意義內，祇要那些極權主義的領導者，在生前能够使他們的子民感染極權主義的毒素，那麼這毒素帶來的變動不居的特質，便可說是對這些領導者的紀念品。因爲假若真的有所謂極權主義的性格，或極權主義的心智，那麼，此種異常的適應性，以及缺乏持續的性格，毫無疑問的，就是它最明顯的特徵。因此，設若認爲：極權主義者的妄想（此妄想往往是對希特勒或史達林的崇拜），可以被羣眾易於變動與善於遺忘的性格所消除，這種觀念絕對錯誤；反之亦然。

不要因爲極權主義運動具有動盪不定的性格，而忘記極權政

種傾向。緣此，若有人不僅固持自己的意見，而且以一種信仰的語調將之表現出來，那麼，不論他被證明犯了多少次錯誤，也不致於削減他的聲望。希特勒甚瞭解現代社會中言論混亂的現象，也發現連貫合一各種言論是多麼不可能，更相信這些言論「全是胡言亂語。」由於這些見識與發現，希特勒儘可能避免膠著於任何意見。此種狂熱心態的獨斷性格會造成社會一股狂熱的風潮；面對社會集結的持續性，它可以解除那些因爲不斷生成變動的意見所造成的混亂局勢，狂熱的「天賦」，祇是社會的所有關繫特性的一種，在「希特勒言論集」裏，此種關聯特性表現的甚爲明顯；從這本集子裏，我們可以看出希特勒盡情玩弄一場遊戲，他所說的一切，並不是指向自己，而是指向德國軍隊的將領，這些將領當然多多少少是屬於一個「社會」。然而，若認爲希特勒之所以成功，是因爲他有「鼓動狂熱風潮的能力」，則此種觀點絕非正確的；果真如此，那麼希特勒祇不過是沙龍中的一位健談者罷了。

體（祇要是它當權）與極權主義的領導者（祇要是他們仍在人世），自始至終都是「以羣眾作基礎，也統御羣眾」^②，希特勒掌握的權力之所以合法，是因為訴諸「多數統御」（majority rule）的原則^③。如果希特勒與史達林對於羣眾沒有信心，他們兩人都不可可能掌握領導權而統治廣大的人口，也不可能在經歷多次冷酷無情、險象環生的黨內鬭爭與外部危機之後，依舊生存下來，而如果不是受到羣眾支持，也不可能發生「莫斯科審判」與「整肅羅罕黨派」事件。有一普遍存在的概念，此概念認定希特勒能得到德國實業鉅子的支持，或者認定史達林於列寧死後，尚能在黨派鬭爭中一枝獨秀，是因為他們善用權謀。這是不符事實的傳說，祇要認清幾項事實，尤其是認識到這位領導者廣孚眾望的現象，就可以推翻這種觀點^④。然而，廣孚眾望不可歸因於那具蠱惑力量

② 見海斯 (Carlton J. H. Hayes) 論「極權主義在西方文明中的嶄新性格」(*The Novelty of Totalitarianism in the History of Western Civilization*)收錄在「極權國家論文集」(*Symposium on the Totalitarian state*, 一九三七年, 費城出版。)

③ 誠然,「這是歷史上第一個最巨大的革命,它在掌握權力當時,即藉着運用既存的一般法律之銘文的手段,完成自身。」〔見法朗克 (Hans Frank) 著“*Recht und Verwaltung*”,一九三九年出版,頁八〕。

④ 研究希特勒生涯的傳記中,最新、最優秀的是布洛克 (Allan Bullock) 著「對一位暴君的研究」(*A Study in Tyranny*, 倫敦,一九五二年出版)。這本著作的優點,在於作者能廣泛運用可得的所有資料,同時,對於當代歐洲政治的背景,也提出一幅令人一目了然之圖畫。由於此書的出版,使另一本佳作,在資料與細節的闡釋上,就顯得失色了,儘管這本著作,在一般詮釋上依舊相當重要,它即是一九四四年出版的海登 (Konrad Heiden) 的「領袖——希特勒的興起」(*Der Fuehrer: Hitler's Rise to Power*)。至於史達林的事蹟,見蘇凡林 (Boris Souvarine) 的「史達林:對布爾什維克黨的全面批判」(*Stalin: A Critical Survey of Bolshevism*, 紐約,一九三九年出版),是一本標準的作品。杜契爾 (Isaac Deutscher) 的「史達林:政治評傳」(*Stalin: A political Biography*, 紐約與倫敦,一九四九年出版),資料豐富,更可稱道的是他對共黨內部的鬭爭,具有洞見;唯一的缺憾是:他將史達林與克倫威爾、拿破崙與羅伯斯比相提並論。

的傳說，祇與足以欺騙愚昧天真者的宣傳伎倆，因為極權主義運動的宣傳是先於極權政體，同時也伴隨着這個政體而存在。從多方面來看，此宣傳是極坦白，但也極虛假，極權主義者往往誇張他過去的罪孽，以及小心翼翼地規劃將來，藉此開始他的事業。納粹黨員「相信罪行在這個時代裏是一股極具蠱惑力的動力。」^⑤ 布爾什維克黨，不論是在俄國之內，或在俄國之外，都聲稱不拿一般的道德權衡原則作為共產黨宣傳的依據。經驗一再證明那誇張邪惡行徑的宣傳價值，以及輕視道德權衡原則，是超然獨立於自我利益之上，也是政治活動中最強有力的心理因素。

邪惡與暴民犯罪的蠱惑力量，由來已久。暴民情願接納「暴力的行爲並贊嘆道：它可能相當卑鄙，但卻是聰明巧妙的手段。」極權主義全面獲得成功的現象，最令人感到困惑的事實是：追隨極權主義的人確實將自己置之度外，大公無私。納粹黨或布爾什維克黨在摧銜那些不屬於這個運動或敵視這個運動的人時，信心堅定，雙手不會因犯罪而抖索顫慄；這種現象是可以理解的。令人驚異的事實是：當這頭巨碩的怪物（指極權主義運動——譯註）開始吞噬其子女時，或者假若他（指納粹黨員或布爾什維克黨員——譯註）自己變成被迫害者，假若他受頌讚或受指摘，假若他被整肅、被送到勞改營或集中營，他仍是凜然不動。使整個文明世界更驚異的是：祇要他在整個運動中所盤據的地位不受搖動，他甚至可以心甘情願在被控時採取合作的態度，自己編造出足以構成死罪的罪行^⑥。他這種固執的信念真是擯斥所有確實的經驗，也

⑤ 見波肯諾 (Franz Borkenau) 著「極權主義的敵人」(*The Totalitarian Enemy*, 倫敦, 一九四〇年出版), 頁二三一。

⑥ 關於這方面，俄國的極權主義表現得最為明顯。早期蘇維埃政府在審判國外工程師時，所謂「共產主義的同情」往往被視為「自我寬恕」的論證。「政府當局時時刻刻堅持我犯了攻擊黨的罪行，這是無辜的，我否認此種罪名。這時候，當局告訴我：『如果你對蘇維埃政府表示親善，猶如你所假裝的，那麼，以行動證實。政府需要你的自白。』」〔見席利嘉 (Anton Ciliga) 的報告。載於「俄羅斯之謎」(*The Russian Enigma*, 一九四〇年出版, 頁一五三)〕。

消弭所有當下的自我利益。如果認為這種信念是理想主義的一種直接了當的表現形式，那麼真是無知。理想主義，不論是愚昧的，或是英雄式的，往往源自於個人的抉擇與信念，也受經驗與論證的權衡與支配^⑦。極權運動表現出來的「盲昧狂熱」(fanaticism)正與各種形式的理想主義相違背；極權主義在迫使其追隨者陷入困境，並且以這個運動崩潰後殘存下來的信念迷惑他們時，此「盲昧狂熱」就瓦解了^⑧。然而，在運動的組織架構裏，祇要極權運動能維持鞏固結合的情況，那狂熱異常的成員就會不顧任何實際的經驗與論證。看來，他們是與整個運動結合而且認同為一了，這使他們忘卻去體認一切，甚至無法體認到刑罰的痛苦與死亡的恐懼。

托洛斯基對於此種行為，更在理論上自圓其說：「藉着政黨，也由於政黨之故，我們纔可能站在公理這方；甚麼原因呢？因為歷史的拓展，除了政黨的途徑外，別無他途徑可以朝公理前進。英國人有一句諺語：『不管是對是錯，它仍是我的祖國。』……而，我們更有歷史上的論證，具體說明不論對某些個案的處理是對或是錯，它仍是我們的政黨。」（見上引之蘇凡林之著作）此外，紅軍(The Red Army)的官員，若不屬於極權主義運動，就得充當一隱匿的角色。

- ⑦ 納粹黨的理論代言人丕凡林(Andreas Pfenning)很明顯地否認：SA。(Storm troops 閃擊部隊)是為「理想」而戰，或者是被「理想主義的經驗」所激昂。透過鬭爭的途徑，他們的「基本體認」纔得以存在。引錄自佛蘭凱爾(Ernst Fraenkel)著「雙重國家政府」(*The Dual State*，紐約，倫敦，一九四一年出版)頁一九二。從SS(禁衛隊)宣傳中心出版的文件來看，SS很明顯地避免「理想主義」這個名詞。SS的成員根本不需要「理想主義」，而祇需要「意識形態所有問題裏邏輯的一致性，以及追求冷酷無情的政治鬭爭。」〔見貝斯(Werner Best)「德國政治」(*Die deutsche Polizei*，一九四一年出版)，頁九十九〕。
- ⑧ 關於這方面，戰後德國可提供我們許多清楚的例子。儘管納粹黨宣揚種族主義的教條，然而，納粹黨對於美軍的黑人部隊卻沒有懷着敵意，這倒是令人驚異的事實。但是，同樣令人驚異的是，「SS成員，在德國納粹黨的末日之時，並不為納粹黨抵禦同盟國，而戰至『最後一卒』。這種特殊的納粹戰鬥團經過前幾年大量的犧牲之後，在最後幾個星期裏，就像是由來自各階層市民所組成的戰鬥單元，對於那無可救藥的處境，束手無策。」〔見丕泰爾(Karl O. Paetel)的「SS隊」，一九五四年一月出版。〕

極權主義運動的目標在於組織民眾，它很成功地達成這個目標，羣眾並不像歐陸各民族國家中以利益為結合基礎的古老政黨，可以自成一個階級；羣眾也不是對公眾事務有觀點、有興趣、有能力處理的人民，如：盎格魯撒克遜族國家的人民。所有政治團體都依賴人民適度的勢力（proportionate strength）；而極權主義運動則依賴人民的銳利力量，其依賴的程度竟使極權主義運動在一人口數極稀少的國家中無從發生^⑨。在第一次世界大戰後，一股深刻的反對民主政體，以及近似極權政制的專制體制與另一股極權主義運動的潮流，正衝擊着歐洲。近似極權政制的專制政體形成於戰前的羅馬尼亞、波蘭、巴爾幹半島、葡萄牙、匈牙利與佛朗哥統治下的西班牙；而法西斯主義運動則從義大利擴散到中歐與東歐（捷克斯拉夫的捷克部份是一特殊的例外）。墨索里尼喜歡「極權國家」這個名詞，但甚至連他都不敢妄想建立一完整的極權政體^⑩，而祇滿足於一黨專政的體制。納粹黨對於一黨專政與極權政體之間的區分，有本能上的認識。他們往往帶着輕蔑的語氣批評其同盟——法西斯黨——的種種缺陷；而對於俄國的布爾什維克黨（以及德國的共產黨）則推崇備至，這可

⑨ 莫斯科統治下的東歐政府，是為莫斯科緣故而受治理，同時也成為共黨第三國際的機關。以莫斯科為導向的極權主義運動正散播於東歐諸國，唯一的例外是狄托統治下的南斯拉夫。狄托之所以與莫斯科斷絕關係，是由於他瞭解俄國所運用的極權方法必須讓他付出極昂貴的代價——損失全國大部份的人口。

⑩ 法西斯黨的專制政體，其本質並不是極權的，這可以從它對政治犯溫和的審判中看出來。一九二六年到一九三二年之間，當法西斯主義最活躍時，法庭對於政治犯的處理是這樣的：七個人被判死刑，二百五十七人被判十年以上的徒刑，一千三百六十人被判十年以下的徒刑。於同一段時間內，在納粹黨與布爾什維克黨恐怖政治的統治下，竟然有一萬二千名的無辜者被政府逮捕。見孔恩·布蘭姆泰（Kohn-Bramstedt）著「專制獨裁與政治警察：恐怖的控制手段」（*Dictatorship and political police: The Technique of Control by Fear* 倫敦，一九四五年出版），頁五十一。

以從他們輕蔑東歐民族的臉色與語氣中辨認出來^①。希特勒唯一

- ① 納粹黨的政治理論強調：「墨索里尼的『倫理國家』與希特勒的『意識形態的國家』，是無法相提並論的。」戈培爾 (Goebbels) 如此區分法西斯主義與國家社會主義：「法西斯主義……與國家社會主義截然不同。國家社會主義之根基相當穩固，而法西斯主義全然是一種膚淺的東西。」〔見戈培爾的日記，由羅契諾爾 (Louis Lochner) 所輯，紐約，一九四八年出版，頁七十一〕；「墨索里尼不像希特勒或史達林那麼具有革命心態。他為義大利所束縛，缺乏遠大的、世界性的革命見識。」希姆勒 (Himmler) 也表現同樣的觀點，一九四三年，他在司令部的會議中，如此說道：「法西斯主義和國家社會主義在本質上是兩種截然不同的事物，與國家社會主義相比較，法西斯主義絕對不是一個具有精神性與意識形態性格的運動。」（見同上引之孔恩·布蘭姆泰的著作）在戰爭最後幾年間，希特勒親口聲稱俄國是其同儕。一九四二年，希特勒如此說道：「這場戰爭，是一場資產階級國家與革命主義國家面對面的戰爭。打倒資產階級國家，對我們來說，是一件輕而易舉的事，因為，由資產主義國家的態度與發展情勢來看，是比我們低劣。具有意識形態的國家對於資產階級的國家，是一種威脅。……〔在東方〕我們遇到一個強勁的對手，這位敵人也同樣贊助一種意識形態，……縱使這個意識形態是錯誤的。」（見戈培爾的日記，頁三五五）。——希特勒的此種評論，是奠基在意識形態的，而非奠定於軍事觀點上。尼塞 (Gottfried Neesse) 在「政黨與國家」 (*Partei und Staat*，一九三六年出版) 一書中，提出（政治）運動的權力鬭爭的官方觀點，他如此說道：「就我們而言，體制的結合前線，從『德國國家民族黨』 (German National People's Party，是極右派) 擴展至社會民主黨；共黨是這個體制外的敵人。因此，一九三三年一月間，當這個體制的命運已瀕臨決定的時候，我們必須與共產黨作一最後的決戰。」希特勒在一九二〇年代，承認納粹黨與共產黨之間是有親和力的：「在我們的運動中，調和這兩種極端：來自左派的共產主義與右派的政府官員與學生，兩者均是最積極的分子，……共產黨是社會主義的理想主義者……。」（見上引之海登之書，頁一四七）。羅罕 (Röhm 閃擊隊的領袖) 重覆流行的意見：「有許多事物介於我們與共產黨之間，我們尊重他們信仰裏所表現出來的真誠，也敬重他們為己之故而奉獻犧牲的精神，這使我們與共產黨緊密結合在一起。」

「無條件尊崇」的人物，即是「史達林——這位天才」^⑫。就史達林與俄國政體的情況而言，我們並沒有（假設將來也不會有）足够的，來自於德國的資料，來印證這項事實，但自赫魯雪夫在二十屆黨大會（The Twentieth Party Congress）的演講詞中，可以確知史達林唯一信賴的人物，即是希特勒^⑬。

在弱小的歐洲國家中，極權主義運動是發生於非極權主義式的專制政體之前，顯然，就這些國家而言，極權主義的目標真是野心勃勃，太過於龐大，縱使它能夠組織羣眾直到掌握政權為止，但由於國家疆域的限制，迫使那將成為羣眾的極權領導人物，變成階級或一黨專制形式的獨裁者。事實上，這些國家無法控制足够的人力來實施全面控制的政體；同時，它們本質上稟承著一種特性，那就是它們恐懼因之會喪失大量人口^⑭。這些小國家的暴君根本無法征服人口眾多的疆土，由於這個因素，迫使他們不得不採取較溫和的統治方式，以免喪失他們原本統治的人民。這也就是為什麼納粹黨發動戰爭，並將戰爭擴張到整個歐洲時，在言行一致與冷酷無情這兩方面，比不上其同夥——俄國共產黨。甚至連德國在人民數量上也不足以使它發展出這種政府的

⑫ 見「希特勒言論集」，頁一一三。與戰後種種傳言相反的，有許多事例顯示出希特勒從不願意為了防衛「西方」而攻擊布爾什維克黨，他祇是企圖與「紅軍」相結合，俾能摧毀西方歐洲（即使納粹黨是反對蘇維埃政府的）。

⑬ 現在，我們瞭解到史達林一再警告希特勒對蘇維埃聯合政府的企圖；甚至在蘇維埃政府軍隊進擊柏林，而使史達林知道納粹曾攻擊俄國時，他也不相信希特勒會背叛條約。（見赫魯雪夫的「論史達林」，登刊於紐約時報，一九五六年六月五日出生）

⑭ 蘇凡林的報告（見上引之書，頁六六九）最能說明此種情況：「依照克里沅斯基由 GPU 得來的資料，『一九三七年所統計的一億七千一百萬的居民現在只剩下一億四千五百萬，有三千萬的人口已消失』。」而必須謹記於心的是，在一九三〇年代前期發生清算富農運動之後，至少有八千萬人被犧牲。（見「共產黨的行動」，華盛頓，一九四六年出版）

新形式（指極權政體——譯註）；唯有德國贏得戰爭，纔能全然實現發展完美的極權統治的目標，也纔能瞭解它所付出的犧牲。從希特勒遺留下來親手擬定的計劃中，我們可以權衡這種情況對於「低劣的種族」與德國人民本身所添加的負擔^⑮。從各種事件觀之，在戰爭期間，德國征服東方領域，獲得大量人口，使得「集體屠殺營」（the extermination camps）成爲可能時，它纔有能力建立起真正的極權統治。〔相反的，就東方傳統上的專制政體而言，如印度與中國，建立極權統治的可能性相當大。在這兩個地方，有永不衰竭的資源來滋養權力的蓄積，以及作爲集體統治人爲的毀滅性的機器。在這兩個地方，羣眾那種典型的「多餘無用的」感覺（the feeling of superfluousness，指一個人覺得自己在社會、國家中無足輕重。讀者須注意的是：鄂蘭在本書中一直引用 superfluousness 這個名詞，這是她在本書中一個重要的觀念——譯註）——這是西方歐洲一百五十餘年以來，隨著集體失業與人口劇增所產生的新現象——一直瀰漫於輕視生活的價值觀裏。〕政府採取中庸之道的、或殺戮較少的統治方式，倒不是因爲憂懼人民的叛亂，而

⑮ 在波里亞可夫（Léon Poliakov）的 *Breviaire de la Haine*（巴黎，一九五一年出版）第八章〔美國版本是「憎恨之果」（*Harvest of Hate*），錫拉庫斯，一九五四年出版〕中，可以發現希特勒一部份的計劃，但僅涉及消滅非日耳曼人（就是斯拉夫人）的計劃而已。從希特勒親自草擬的「德國健康法案」（Reich health bill）中，可以理解納粹黨的毀滅機器是永不停息的，即使是對德國人民。於這個法案中，他提議隔離那些患有肺病或心臟病的家屬，當然，緊隨隔離之後，就是被消滅了。有許多事件也可以從戰時德國的種種計劃中，看出此種情況：如 Hesse-Nassau 的戰區將領（Kreisleiter）所收到的信，皆討論希特勒智囊團所關心的「戰前與戰後……的權衡原則」，見「納粹黨的陰謀與侵犯」（*Nazi Conspiracy and Aggression*，華盛頓，一九四六年出版，第七冊，頁一七五）一書中所收集的文件資料。「銷毀人口政策」的主要目標，即是銷毀「低能」的人口，這與布爾什維克黨的清算可相互比擬。在這裏，我們必須記住「即使所謂優秀品種，也往往置身於險境之中，因爲挑選的過程並非一成不變的。」（見希姆勒的 *Die Schutzstaffel*）

是怕國家人口的銳減，這才是它最嚴重的威脅。極權政體統治的地方，都具有兩種特徵：其一是這些地方的龐大羣眾，皆有「無足輕重」多餘無用的感覺；其二是在不會造成人口銳減的前題上，削減這些羣眾的數量；極權政體的統治與極權運動是有區別的。

有羣眾的地方，就可能產生極權運動，羣眾基於某種理由，或其他種種理由，而對於政治活動感到興致勃勃。但羣眾的形成並不是根源於共同利益的意識，他們缺乏那些特殊階級所具有確定的、可達成的目標。在此，「羣眾」這個名詞是指涉某些人羣，這些人羣因為數目龐大、或者因為冷漠、或者因為這兩種元素，而無法組成奠基於共同利益上的團體、政黨、市政府、職業會社或商業聯盟。在每一個國家裏，都有此種「羣眾」的雛型存在，他們佔國家人口中的大部份。他們對政治都採取中立、冷漠的態度，既不會參與政黨，也難得參加選舉中的投票活動。

一九三〇年之後組成的德國納粹黨與俄國共產黨，其最主要的特徵，是從羣眾中增加了組織的成員；這些羣眾是其他政黨所攆斥的，他們因政治上的冷漠、愚蠢，而不值得這些政黨加以注意^{①⑥}。如是，這兩種政治運動的成員都是以前不曾參加過政治活動、或不曾出現在政治舞台上的人。結果，這種情況竟然把嶄新的方法引入政治宣傳裏。這兩種（政治）運動不僅僅反對整個的政黨體系，置身於整個政黨體系之外，而且也發現其成員對於敵對政黨的政治論證，漠不關心，不受政黨體制影響，也未受政黨體制「寵壞」。因此，它們不需駁斥任何反對論證，便能貫徹一致地運用那以死亡（而非以說明為目的）以恐怖懾人，而不是以

^{①⑥} 波肯諾 (F. Borkenau) 很正確地描繪這種情況：「共產黨在嘗試影響勞工階級的羣眾時，所得到的成果不是很豐碩的。所以，他們的羣眾基礎（假如有的話）離這些勞工階級愈來愈遠。」〔見 *Die neue Komintern*，登載於 *Der Monat*，柏林，一九四九年出版。〕

信念服人的方法。它們認為爭論、矛盾衝突，是根源於深奧的自然、社會或心理因素，這些因素非個人力量所能控制，也非人之理性所能控制。當這些政黨與其他政黨相互較量，一爭長短時，這種方法便成了缺陷，但如果它們能確信自己正統御着那跟自己一樣敵視所有政黨的人民，這便不再是缺陷了。

極權主義運動在羣眾中贏得極大的成功，這代表的意義在於：它結束了一般民主政治國家的幻象，也結束了西方民族國家及其政黨所懷有的幻象。此幻象首先即是認為一個民族國家中大部份的人民在其政府活動中，都扮演著積極主動的角色，也認為任何人都同情自己所屬的或其他人的政黨。然而，與此相反的是，從各種不同的（政治）運動來看，那在民主國家中佔多數份子的羣眾，在政治上很容易就採取中立與漠然的態度，因此，民主政治的功能可以依照少數人所承認的原則，而發揮出來。此外，由極權運動所拆穿民主國家的另一幻象是：這些漠視政治活動的羣眾根本不關心任何事物，同時，這些羣眾在政治上皆採取中立的態度，而組成了一個國家政治生活中沈默的背景。從他們身上可以很清楚地看出其他任何輿論機構所不能顯現的民主政府的特性：民主政府一方面固然奠基於有形體可見、能清晰表達意見的政治組織與機構，另一方面又默許大部份人民對於政治活動的冷漠與沈默態度。基於這種原因，極權主義運動一旦輕視議會政體的國家，並欲侵犯此國家時，它們很容易便可說服民眾，使他們相信議會制的多數統治原則只是裝裝樣子，並不一定符合國家實際的需求。在此時，民主國家就顯得言行不一了。因此，一個相信多數統治原則更甚於相信憲法的國家，它的自尊與信心自然受到動搖。

一般學者經常指出：極權主義運動爲了消滅民主政體的自由，而運用與濫用民主自由。這不祇是來自於極權主義的領導者

具有如惡魔般的狡黠，也是源於羣眾那童駭性的愚昧。民主政治的自由，是建立在法律之前所有公民人人平等的信念上；然而，這樣的自由必須在一種情況下纔有意義，也纔能有效地發揮其功能。是在什麼樣的情況下呢？即是在每一個公民皆屬於某個團體，而且由這個團體來代表他們，或者是公民皆能形成一種社會與政治的階層。歐洲民族國家唯一的社會與政治階層即是階級體制，而這個體制的幸虧崩潰，則是「德國近代史上最戲劇性的事件之一」^①。此種情景，有利於德國納粹黨的興起；正如同俄羅斯廣大的農村人口缺乏社會階層，而使得布爾什維克黨很輕易地就能推翻克倫斯基(Kerensky)的政府一樣。希特勒興起前德國的處境，正可以顯現出西方國家在進展過程中所隱含的危險因子，我們可以看到第二次世界大戰後，「階級體制的崩潰」這種戲劇性的事件一再重覆顯現於西方世界裏；同時，俄羅斯的事例，很明白地表示亞洲各國也很可能採取同樣的革命路線。從實際運作的意義來看，極權主義運動到底是採取納粹或布爾什維克黨的形式，皆無關緊要，最重要的是它們都以種族或階級之名來組織羣眾，而且認為自己是追隨著生命與自然的法則，或者是矛盾辯證與經濟的法則。

對於公眾事務漠不關心、對於政治問題採取中立態度，這兩種現象尚不足以造成極權主義運動的興起。資產階級所建立起來充滿競爭、掠奪利益的社會，已經使人們產生對於公眾生活冷漠與敵視的態度，此種冷漠與敵視的氣息，不僅僅滲透在那無法積極參與國家治理原則的社會階層裏，也瀰漫於資產階級本身。當貴族階級統御社會時，它渴求一種治理的原則，也能積極參與政治活動；然而，當資產階級成為社會的統治階級時，它僅僅滿足於扮演統治階級的角色，而沒有渴求政治治理規範的動力，這使

① 見艾伯斯坦(Willian Ebenstein)著「納粹黨的國家」(The Nazi State, 紐約, 一九四三年出版)頁二四七。

得整個時代充滿著錯誤的溫和氣息。直到以帝國主義擴張原則為原動力的十九世紀裏，資產階級纔開始敵視既成的政治體制，而組織自身，宣稱自己是政治權力的行使者。早期資產階級對於政治事務的輕忽，以及後來渴求政治的絕對統治權力而藉此來指引一國的外交事物，這兩種現象多多少少自有其根源，但也與生命哲學有淵源。生命哲學 (philosophy of life) 一致強調：在冷酷無情的社會競爭當中，個人的成功與失敗是最值得關心的，公民的責任與義務，就個人有限的時間與精力而言，是一種毫無用處的廢物，不值得人積極關切。上述那些資產階級的政治態度，祇適用於獨裁專制的政治形式，在此種政治形式中，「強人」爲了領導公眾事物，而擔負起所有的問題與困境；但這確實阻礙了極權主義運動，即使極權主義運動可能容忍資產階級的個人主義，或者任何形式的個人主義。在資產階級扮演著統治者角色的社會裏，到處都充滿著冷漠的氣息；所以，不管資產階級多麼願意承擔公民應負的責任，但它仍保持舊資產階級式的性格，不如此，在生存競爭的環境下，它就無法生存下去。

十九世紀的暴民組織與二十世紀的羣眾運動，兩者之間的明顯差異，很難爲人所辨認；究其因素，則是近代極權主義的領導者在心智上、在心理上與早期暴民的領導者（這些暴民領導者的道德原則與政治策劃，和資產階級甚爲相似）區分甚微。然而，祇要資產階級與暴民的生活態度是「個人主義」式的，極權主義運動就有權利聲稱：它們是第一個「反資產階級的黨派」，這樣的一個黨派是史無前例的。它既不是來自於十九世紀的先行者，如促使路易拿破崙掌握政權的資產社會，或者德雷弗事件中的劊子手集團，或者俄羅斯集體屠殺的「黑色百人集團」 (the Black Hundreds)；也不是來自是「泛-主義運動」，儘管「泛-主義運動」與極權主義運動同樣要求其成員捐棄個人的意願與野心，也希望實現一種組織，此種組織不祇是爲集體的英雄式的行動

而存在，也要使任何置身其中的人，永遠喪失個人的身份及地位。

由於階級體系的崩潰，資產階級所統御的社會遂與羣眾發生了關聯，這個關聯不同於資產階級與暴民所建立起來的關係，資產階級與暴民的聯合是資本主義生產方式所帶來的自然結果（詳見本書作者「帝國主義」一書——譯註）。羣眾與暴民的性格，唯一處是相通的，那就是兩者同樣置身於社會區分（意指社會階層——譯註）與政治正常表現（意指政治黨派——譯註）之外。羣眾無法表現出統治階層的權衡準則與態度，並且抗拒所有階級對於公眾事務所懷有的態度與依憑的權衡準則。有兩種因素決定「羣眾人」（Mass Man）的權衡準則：一是他過去所屬的階級，另一則是他滲透於所有階級中的影響力與信念。

社會階級中的成員，儘管不會如封建社會一般受出身背景與階層系統的嚴格限定，但他之所以成為社會階層中的一份子，卻是來自於出身背景。這種背景，唯有藉著個人傑秀超凡的天賦與運氣，纔可能被突破。社會的身份決定一個人是否有機緣參與政治活動，當然，在國家危急存亡之際，每一個人，不論其階級或政黨，都認為己身是國家的國民而參與國事；但此種情況是特例的。在平時，一般人都無法直接面對公眾事務，都無法感覺到自己的所作所為對國家應負有直接的責任與義務。在人生活的社會中產生階級是有其重要性的，因為隨著階級產生的當時，也同時對其成員施與一種教育與訓練，使階級的成員得以瞭解政治是一項工作，也使得其成員能在政界中服務，或者在議會中代表其階級。如此，大多數人依舊置身於所有政黨或者其他政治組織以外，這對任何事物、任何人而言，並不是頂重要的；就一個特殊的政黨而言，這也是真確的。換言之，人民成為一個階級的成員——由於這階級義務的限制，以及它對於政府所持有傳統上的態度，會防止公民集團的形成，而這個公民集團的每一成員都能

感覺到自己對於政府的統治負有監督的責任；由此看來，民族國家的人民都有這種反政治的性格。但唯有在階級體系崩潰，而且隨著此種崩潰導致維繫人民與政治體制之間的線索斷裂時，此種反政治的性格纔能彰顯出來。

階級體系的崩潰意指政黨體制的自動崩潰，因為政黨是以階級利益為基礎而建立起來的，階級體系既然崩潰，它們就無法再代表階級利益。階級體系與政黨體系崩潰後，就先前的政黨而言，或多或少仍有其重要性存在，因為這些政黨希望能再度獲得以前所享有的社會地位，而相濡以沫聚集在一起；它們之所以聚集在一起，是希望重獲以前的聲望，而不是為了共同的利益。也由於這個原因，它們的宣傳技巧與內容，就愈來愈渲染著心理上與意識形態上的色彩，它們在政治活動的途徑上，也愈來愈富辯解與懷古之性質。但是，它們在不知不覺中卻喪失那些持著中立態度的支持者，這些中立態度的支持者在過去，從來不曾對政治事務發生過興趣，因為他們覺得沒有一個政黨嘗關懷過他們的利益。在此種情況下，西方政黨體系崩潰後的第一個特徵，並非舊有的政黨一意想恢復以往的地位與聲望，而是它們無法從新生的一代吸取新血輪，同時又喪失那些漫無組織的羣眾的沈默支持，而這些沈默的羣眾突然在剎那間隱藏了他們一貫冷漠的神色，開始四處遊盪，企望找到一塊地盤，藉此表現他們那暴戾的敵對立場。

護衛著階級的墻垣一旦倒塌，那呆滯、慨然無生氣地隱藏於所有團體背後的大多數人，就會被轉變成碩大無比、漫無組織、毫無結構的羣眾，這些羣眾是由內心充滿忿恨之情的個人，堆聚在一起而組成的，他們彼此之間，除了那朦朧不清的憂慮、愚行之外，就別無共通之處；許多團體滿懷的希望，都因為羣眾那種虛幻的憂慮與種種愚昧的行徑而完全破滅。結果，人生活的社會中最受尊敬、最富表達能力與代表性的成員都被愚弄，而成爲無

智之士；同時，那本質上與羣眾的罪惡不相當的權力，現在，都變得盲動與詭異。這種令人驚懼的、負面價值的團結所造成的結果，是另一現象所無法比擬的。是什麼現象呢？即是：失業工人憎恨現狀的一切事物，同時更敵視那體現於「社會民主黨」(the Social Democratic Party) 的權力，這些權力剝奪了中庸黨派 (middle-party) 或傳統極右派 (以前是由中產階級與上層階級組成的) 的有產階級所擁有的財富。普遍不滿、不安、充滿絕望之情的羣眾，在德國與奧地利日益增加，尤其這兩個國家由於戰敗帶來毀滅性的通貨膨脹與失業問題愈來愈嚴重時，這種羣眾的數目便愈來愈多，他們在所有戰後的國家中，佔有極大的比率，同時，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後，他們更支持法國與義大利極端份子所策動的暴力運動。

羣眾的心態就在這種階級社會分崩離析的氣氛中，逐漸蔓延滋長。羣眾各自所遭到的命運都一樣是單調而抽象，這本是一樁事實，然而，此事實並沒有轉移羣眾以成敗來權衡個人的存在，或者，以不公平的態度來看待這個世界。那種以自我中心為出發的憂慮、憤怒，在每個人互異的情境中一再重複出現，即使泯除每個人的差異性，它也不足以構成羣眾共同的關聯繫帶，因為憂慮、憤怒不是奠基於共同利益上——不論此利益是政治或經濟的。因此，自我中心就與自我保存本能的衰微逐漸結合在一起。在這裏「自私」這個名詞有其特定的意義，它是指自我不再關注任何事物，也意指一種作為犧牲品的感覺，因此，自私不再表現出個人的理想主義，而祇是一般羣眾的現象。有一則古老的諺語是這樣的：貧困與被壓迫的人一無所失。然而，他們的束縛枷鎖再也無法運用羣眾身上，因為羣眾在喪失對自我福祉的關切之心時，他們不但拋棄了枷鎖，也連帶捨棄許多事物，而那些使得人生活充滿困頓與苦惱的憂懼遂消失無踪。與他們這種忽視物質生活條件相比較，一位基督教的教士似乎更關懷現世的事物。希姆

萊很瞭解在他手下組織起來的人物，他如此說道：「他們不關心日常生活的問題，而『祇是關切對於整個世代或時代有用的意識形態的問題』，所以，這些人……知道他們正從事一項極偉大的工作。」¹⁹ 這段話不但清楚地勾劃出禁衛隊隊員 (SS-men) 的性格，也描出希姆萊所吸收的人員的性格。個人的羣眾化產生了如此的心智狀態，猶如四十多年前塞西爾·羅德斯這些帝國主義者的心智狀態一樣，認為自己是為整個歐陸著想，也感覺到自己負有現在與未來時代的使命。

十九世紀初葉，許多優秀的學者與政治家早已預測到羣眾的興起，預言羣眾時代的來臨。討論羣眾行為與羣眾心理的全部著作，猶如古代的作品一般，都描述民主政體與專制獨裁、暴民政治與暴君政體之間的關聯，而且把這種見識推廣到社會的一般民眾。它們使得西方的整個教育界都能清楚，或者過份清楚地瞭解到煽動家的興起、易受欺騙的性格、迷信與殘酷無人性到底是怎麼一回事。然而，當這些預測一一實現時，它們卻沒有預測到更進一步的嶄新現象，那就是西方一般民眾已完全喪失對自我利益的關懷，以及當他們面對死亡，或他人災禍時，竟漠不關心，充滿犬儒式的譏諷顏色，並且狂熱地追求種種抽象的概念，以抽象概念作為人生的指導原則，而輕蔑最顯明的普通常識規範。這些著作均無法預測到上述嶄新的現象，此缺失使他們早先的見識失去意義。

羣眾，與這些著作的預測正好相反，並不是生成於生活條件漸趨平等時，也不是生成於教育普及或衡論標準與內涵庸俗化時。從種種歷史事件中，我們可以發覺到受過高等文化涵育的人士，對於羣眾運動特別感興趣；這更可以證明：個人主義與精鍊

¹⁹ 見希姆萊的演講詞「論 SS 隊與警察的組織與義務」(Organization and Obligation of the SS and the Police)，見「納粹的陰謀與侵犯」(the Nazi Conspiracy and Aggression，一九四六年華盛頓出版)。

的文化涵育並無法防止——甚至有時候還鼓勵一個人以自我捨棄的精神走入羣眾，這種自我捨棄的精神是羣眾運動所造成的。個人主義與文化涵養無法防止羣眾態度的形成，人們甚難預料到這樁事實，所以時時刻刻責怪近代知識份子的虛無主義或病態，也苛責典型知識上的自我怨恨 (intellectual self-hatred)、「精神敵對生命」，以及精神與生命活力對立的觀點。然而，這些受惡意誹謗的智識份子，卻是這一般現象的最好典範，以及最強而有力的代言人。社會的分化以及極端的個人主義化，這兩種現象比羣眾運動發生得更早，而羣眾運動較難吸引傳統政黨中那些與社會親善，而且不具個人主義思想的成員；但是，卻吸引那些全然無組織典型的「離異份子」(nonjoiners)，這些人因為個人主義的緣故，常常拒絕承認自己與社會的關聯性，或所負的社會義務。

誠然，羣眾是形成於一個高度分化、分崩離析的社會，這個社會的競爭性的結構，以及個人隨競爭而產生的孤獨感，唯有透過社會階級的組成，纔可能被消除。羣眾的真正性格並不是殘酷、野蠻，而是隔離、孤獨以及缺乏正常的社會關係。受階級指引的民族國家，因社會階級的分化而呈四分五裂的狀態，這種分裂祇有民族主義的情感能加以彌補。所以，來自於民族國家的羣眾，一旦面臨著新的經驗並感到束手無策，自然而然傾向那具暴力性格的民族主義。而羣眾的領導者為了煽動民眾，也不惜採用這種違反他們本性與目的的民族主義^{①9}。

①9 在希特勒掌握納粹黨並使它變成「左翼政黨」之前，納粹黨的衆創立者就援用此種民族主義。一九三二年議會選舉活動完畢之後所發生的事件頗令人關切：「葛雷格·史翠爾 (Gregor Strasser) 對希特勒聲色俱厲地指出：在選舉之前，國社黨和中間派聯合還有可能於衆議院中佔多數；現在，此種可能已經沒有了，兩個政黨都無法再在議會佔半數以上的席位。……希特勒回答道：但我們仍可與共產黨聯合而佔議會的大多數；沒有人可以在反抗我們的情況下，掌握政權。」（見揭揚之海登著作，頁九十四與頁四九五）

羣眾與暴民不一樣，部族式的民族主義(tribal nationalism, 見本書作者「帝國主義」第四章——譯註)、叛逆性格的虛無主義，與意識形態的嗜好都無法描述出羣眾的性格。在我們所處的時代裏，最有天賦的羣眾領導者都是來自於暴民，而非產生自羣眾^② (羣眾與暴民這兩樁名詞的意義，見本書作者「帝國主義」一書——譯註)。關於這方面，希特勒的自傳是一部最好的教科書；而史達林呢？——一提到他，必然想起布爾什維克黨，這個政黨是由革命份子與那些被社會遺棄的人混雜形成的，史達林就是因利用此種政黨的陰謀武器，而崛起於政治舞臺。與俄國相異的，希特勒草創的政黨，其組成份子幾乎都是那些無法適應社會環境的罪犯、失敗者，以及冒險的投機份子；他們的確代表著「武裝起來的波西米亞人」(armed bohemians 意指有武力的浪民)^①，他們顯現出資產階級社會中最陰暗的一面。德國的納粹黨也確實能利用那些資產階級來達成自身所預期的目標。的確，德國的資產階級跟軍事局的「羅罕——修列契爾黨派」(Röhm-Schleicher faction) 是受納粹黨所欺騙；它們都一廂情願地以為希特勒可作為穿針引線的線民，或者，也可以利用部隊(閃擊部隊)的軍事宣傳與其在議會中受過的訓練，來幫助他們建立起一個軍事獨裁的政體^②。他們都以自己的立場，以暴民的政治哲

② 比較上揭之海斯 (Carton J. H. Hayes) 的著作，海斯並沒有清楚地區分暴民與羣眾之間的不同，而認為極權主義運動的領導者「是崛起於羣眾，而非來自於社會階級。」

① 這是海登的中心思想，他對於納粹運動的解析，至今依舊是優秀的。「從階級死亡的殘骸中興起了嶄新的知識階級；在前面昂首闊步行走的是最殘酷無情、最強壯的『武裝起來的波西米亞人』，他們以戰爭(尤其是內戰)為唯一歸宿。」(見前揭書，頁一〇〇)

② 羅罕是閃擊隊的領袖，他與修列契爾將軍計劃把議會的議案都付之於德國軍事局實行，若如此行之，即刻能擴充德國的軍事人員，當然，這樣就能夠建立起軍事獨裁的政體。一九三四年六月，希特勒剷除了羅罕與

學，來觀察考慮納粹政黨的運動²³；而忽視了一樁事實，即是：暴民的領導者已經能夠創造出新形式的組織，而羣眾也能獨立地、自動自發地支持新崛起的暴民領導者。統御這些羣眾的暴民式的領導者，除了羣眾之外，再也不是資產階級或任何其他人的代理人。

納粹黨與布爾什維克黨各自生成發展於不同的國家環境裏，一比較這兩種政黨，我們可以瞭解：極權主義運動在生成發展的過程中，較依賴分化以及個人主義化的羣眾，而較少依賴散漫無組織結構的羣眾社會。爲了把列寧那具有革命性格的獨裁專制體制改變成完整的極權主義統治，史達林首先創造出一個分化的社會。在德國，也由於歷史環境的推展，促使此種社會情態造成納粹黨的興起。

十月革命之所以會如此容易地獲得成功，主要是因爲俄羅斯這個國家，長久以來就由獨裁專制君主與中央極權的官僚政府來統治散漫無結構，宛如散沙般的廣大民眾，在這廣大的民眾當中，尙未存在著農村式的封建體制，也缺少處於剛開始階段的、有組織但脆弱的都市形態的資本社會階級。列寧曾說過：俄羅斯大概是世界上最容易掌握政權，卻又是最容易喪失政權的國

修列契爾。從這裏，可以看出希特勒利用羅罕與軍事局之間的關係來掩飾自己的意圖。一九三二年四月，羅罕從希特勒的訴訟案中，證實 SA 隊的軍事領袖已經能夠清楚瞭解德國軍事。羅罕很驕傲地報告自己與修列契爾自一九三一年即開始會商，修列契爾曾答應軍隊在緊急情況下，可以受軍事局官員的命令。SA 隊的軍事特性是羅罕鑄造出來的，而卻爲希特勒效命；羅罕被整肅之後，SA 隊依舊如此。SA 隊與 SS 隊不同，SA 隊的成員時時堅持自己是「德意志軍事意志的代表」，同時，就它們而言，德意志第三帝國是「一個由兩條支柱支撐的軍事團體：這兩條支柱即是政黨與軍隊。」

²³ 羅罕的自傳是此類文學的經典之作。

家。從這句話中，我們可以理解：列寧不但透視了俄羅斯工人階級的弱點，也嗅出社會普遍瀰漫著無政府主義的氣息，這種環境往往傾向於政治的突變。列寧並未企圖成爲羣眾的領導者，他雖具有希望獲得公眾承認的熱情，但卻不是一位演說家，且慣常分析自己的錯誤，這種性格阻止他成爲一位煽動者；儘管如此，列寧在極短的時間內，就規劃與掌握所有可能的「區分類別」，不論是社會的、民族的、或是職業的，此種作爲可以使俄羅斯廣大的民眾凝聚成一種秩序井然的結構來。同時，列寧似乎也相信：革命解救的途徑在於社會的階層結構化。俄羅斯鄉間的羣衆私自僭奪地主的土地所有權，列寧將這種行爲合法化，這似乎也是俄羅斯歷史上前所未有的。列寧解放了農民階級，這個階級始自法國大革命即是西方民族國家體制的支持者。他嘗試建立起獨立的工會組織，俾能加強勞工階級的勢力。在內戰過後，他積極推行新經濟政策，也努力去容忍由這個政策所造就出來的新中產階級與他們所表現出來的懦弱、膽小。他更進一步確立社會組織結構中「區分類別」的特徵；有時候，他像許多民族主義者一樣，甚至協助蘇維埃聯邦政府中所存在最原始的部落，揭示出民族意識，以及強調對民族文化與歷史的瞭解和認同感。從列寧種種實際的政治活動中，我們可以理解他行動的根源，是企望成爲一位政治家，而不是馬克斯主義信念的推動者。從列寧推動的政策中，可以證明他非常憂懼國家會缺乏社會的，或其他種類的結構；而對於新近解放的國民所表現出來的離心力，或者對於新建立起來的中產與農民階級所產生的資產階級，列寧反而不那麼憂心忡忡。由於內戰的爆發，列寧原先計劃用來凝聚整個蘇維埃政府的高超權力遂落入政黨官僚的手中。就在這個時刻，列寧遭受到失敗的打擊；然而，這種發展，就和革命途徑的悲劇性格一樣，不一定會導致極權主義的產生。一黨專政的獨裁政體祇是在已發展完全的社會階級中，增添一個官僚制度；依照社會主義對革

命的批評觀點來看，這個官僚制度就是把「國家佔為己有」（馬克斯語）^②。在列寧去世的時候，國家發展的途徑依舊是開放的。工人階級、農民階級與中產階級的形成，並不一定導致階級鬥爭，當時，階級鬥爭祇是歐洲資本主義的特色。農業生產可能會奠立在集體的、合作的，或私有的基礎上繼續發展；同時，國家的經濟體制也可能隨著社會主義、國家資本主義或自由企業的形式，而繼續發展，這些可能性都不會自動自發地摧毀國家的嶄新結構。

史達林為其國家籌謀極權主義運動的時候，所有那些新階級與新國民都一致踏上史達林佈署的途徑。他為了結合分化的、散漫無結構的羣眾，首先消滅蘇維埃議會的殘餘勢力，在史達林時代裏，這個蘇維埃議會是代表國家整體的最高機構，扮演著確實而重要的角色，而且極力防止政黨階層系統（the party hierarchy）的專制統治權力。因此，史達林首先強化布爾什維克黨中的小組織的權力，使之控制中央委員會的高級官員；史達林藉著這種手段來動搖國有蘇維埃議會的基礎^③。在一九三〇年左右，以往的自治體政制已消失無踪，而為中央集權的政黨官僚所取代。這個

② 反史達林的離異團體就是依據馬克斯的這句話來批評蘇維埃政府的發展。儘管蘇維埃官僚內部一再發動整肅運動，將官僚看成一個階級來清算，但那些反史達林團體仍將這些官僚視為蘇維埃的統治階層。雷考夫斯基在一九二〇年被放逐到西伯利亞時，如此寫道：「在我們眼中，已形成，也正式形成一種碩大的領導者階級，這個階級有它內部的分歧，且經由安排好的選舉與任命而愈形擴張……而結合這個階級的元素則是一種私有財產，也就是說國家權力的形式。」（引自上揭蘇凡林之著作，頁五六四）此種分析也切合史達林前的俄羅斯情況，政黨與蘇維埃政府之間的關係進展，對於十月革命的進展路程是相當重要的。〔見杜契爾（I. Deutscher）著「先知已武裝——托洛斯基，一八七九年至一九二一年」（*The Prophet Armed: Trotsky, 1879-1921*）〕

官僚制度的俄羅斯化 (Russification) 傾向，與故沙皇政體並無多大差異，唯一的區別，是這個新形態的官僚制度，再也不懼怕文人與知識階級。

由布爾什維克黨組成的政府，遂開始著手整肅清算所有的階級，由於意識形態與宣傳的理由，它著手的第一個目標是有產階級與城市裏的新中產階級，以及鄉村的農民階級，農民是蘇維埃聯邦共和國中最有潛力、數目最多的階級，因此，整肅他們的行徑比整肅其他的團體更為殘酷。布爾什維克黨藉著人為的饑荒與放逐、徵收農地制度與集體農場，來完成這項整肅行動。及至三十年代，蘇維埃政府已全部消滅了中產階級與農民階級。數以百萬計的人民在這場整肅運動中，不是家破人亡，就是被驅逐出境，或者被放逐到西伯利亞充當苦役；縱有幸運的殘存者，也必須開始認識「此時此地的這位主人」，更必須瞭解：他們的生命與家庭必須仰賴政府的許多奇怪念頭，而不是依賴自己的同胞。他們感覺出面對這個政府，個人真是束手無策，全然孤獨，無法求助於自己所屬的團體。集體農場制度產生了受共同利益所驅策的新農民時，這些新農民階級的數目及其在經濟上所佔關鍵性的地位，似乎又危害到極權主義的統治力量。或者，這個時刻的降臨，現在還缺乏正式統計或文件的資料供我們解析，然而，那些善於閱讀極權主義「原始資料」的人，可以瞭解這個時刻正值史達林去世的前兩年，在這段時期內，史達林正計劃解散集體農場，爾後，將它們組合成更大的體制。史達林在有生之年並沒有完成這項計劃；然而，史達林去世前兩年的這段時期，為政策而犧牲的老百姓，以及整體經濟上的混亂，比起早先摧毀農民階級

② 一九二七年時，蘇聯的農莊有百分之九十以及其百分之七十五的主席，都不是任何政黨的成員。鄉郡的執行委員會是由政黨或非政黨的成員所組成，而中央委員會則有百分之七十五由政黨人員所組成。見杜柏 (Maurice Dobe) 的「社會科學百科全書」中「布爾什維克黨」一條。

那段時期更嚴重，也更巨大。我們沒有理由懷疑史達林不可能成功，假若一個階級的成員幾乎被謀殺殆盡，那麼，這個階級是無法避免遭受被徹底根絕的命運。

隨著有產階級與農民階級之後，而被整肅的是勞工階級。就階級的本質而言，勞工階級比農民階級更脆弱，在受到整肅時，抵抗力也顯得更微弱。在十月革命期間，勞工階級肆無顧忌地僭奪工廠，侵佔工廠主人的財產，但這種行為很快就被政府所遏止，政府以國家屬於無產階級為藉口來沒收全國的工廠；這種命運，是那些僭奪地主財產的農民階級所未嘗遭遇到的。三十年代實行的「勞動競賽制」^{②⑥} (the Stakhanov system)，破壞了工人彼此間的結合力量與階級意識。「勞動競賽制」所採取的方法，首先是實施激烈的競爭，其次是藉著「勞動競賽制」中的貴族階級，而凝合出短暫的團結；由於社會背景的關係，此貴族階級與工人階級之間的距離，是比工人及其經理之間的距離來得遠。這個過程在一九三八年時候終止，因為這一年，政府頒佈了勞工法，而由官方將俄羅斯整個勞工階級，轉變成巨大的、強迫性的勞動力量。

爾後，整肅的目標指向官僚制度，官僚制度雖然曾經幫助史達林的政府完成整肅的運動，但它自身也難逃受摧毀的命運。史達林花費了兩年的時間（從一九三六年到一九三八年），親自摧毀蘇聯社會中那些負責行政管理與軍事活動的貴族階級。正當「幾乎一半負責行政管理的人員，不論是黨務人員，或是非黨務人員，全部被掃除」，以及全體黨員的半數（至少八百萬人以上）均被整肅的時候，國家的文職官員、工廠的管理人員、政治與文

^{②⑥} 譯註：勞動競賽制是因蘇聯煤礦工人史塔卡諾夫在一九三五年首創此制度而得名。在此制度下，工人自動以改良技術來增加生產量，而以分紅並享受福利以為酬勞。

化體制的從業人員，以及政府、黨與軍事機構的官員幾乎全部都被更換^②。蘇維埃政府又頒佈「國內身份證」的法令，依照這條法令，老百姓若要從一個城市遠行到另一個城市，則必須登記，必須經官方批准。由於這條法令的實施，那以同一階級為基礎的政黨官僚制度，遂全部受摧毀。就法理上的地位而論，政府機關及黨務的文職官員，現在，都與勞工階級站在同一條線上，地位平等；現在，它也是俄羅斯那被迫的勞工中的一部份，在蘇維埃社會中，它的特權階級身份與地位已經成為歷史的陳蹟。在這場清算鬭爭的最後一個階段，則是整肅最高的警察行政長官——那些也是策動清算鬭爭的人物。由於這種現象，甚至連 GPU（蘇聯國家保安委員會）的參謀官與官員，都不敢有任何幻覺，認為一個團體可以代表一切事物，或掌握任何權力。

這場清算鬭爭運動，犧牲了數以百萬計的生命。探究此運動的動機，我們可以瞭解：它的策動力量並不是「必然之理」（*raison d'état*），為整肅而擬定的政策並不是非執行不可的。受到整肅厄運的社會階級，對於政治體制都沒有懷著任何敵視之意，也沒有敵視國家未來的遠景。一九三〇年左右，史達林在「十六屆黨大會」（the Sixteenth Party Congress）的演講詞中，宣佈政黨中極右派與極左派的分裂是非法的，甚至那些言論和緩的反對份

② 列寧的統計數字，引自克拉維契訶（Victor Kravchenko）的著作——「我選擇了自由：一位蘇聯政府官員的個人生活與政治生涯」（*I chose Freedom: The personal and political life of a Soviet official* 紐約，一九四六年出版，頁二七八與頁三〇三）。當然，資料的真實性頗值得人懷疑，但，就蘇維埃政府的情況而言，也祇有那真實性可疑的資料能供我們理解，因此，資料的可信度若多多少少有確定的話，我們祇有加以引用。某些歷史家認為用另一種方法，或許較為可靠，那就是一概不採用蘇聯官方的文件。當然，官方的資料往往都祇是宣傳的文件罷了。

子也無法再依附於既存的階級，而繼續生存下去^{②⑧}；因之，在這個時刻，任何反對派的組織都無法立足於社會。獨裁專制的恐怖（它有別於極權主義的恐怖，因為獨裁主義往往祇威脅到反對份子，而不會危害到那些沒有政治意見的公民）在列寧去世之前，已經顯現出陰森猙獰的氣氛，窒息了所有政治的活動，不論是公衆的或秘密的。國外的干涉當然與不滿份子相互聯結；但現在，已經沒有任何事物足以危害到蘇維埃聯邦共和政體，因為在一九三〇年左右，大部份的國家政府都已承認蘇聯政體的存在，而且彼此都有商業上的往來，以及國際間的協定。（不祇人民關心於此，甚至連史達林也不會消除此種可能性。我們現在都瞭解希特勒假若是一位平常的征服者，而不是一位具競爭性格的極權統治者，那麼，他可能會贏得一切，至少取得烏克蘭人民的信任。）

自古以來，獨裁專制政體與暴君都一致關切其統治人民間「處境條件的平等性」(equality of condition)，然而，這種平等化對於極權統治仍然是不夠的，因為人民彼此之間的非政治性的共同關聯還沒有被損毀，譬如：家庭的關係，以及文化上的共同關切心意。如果極權主義很嚴肅地實行其聲言，那麼，它最後必然會「斷絕棋藝中那不偏不倚的中立態度」，也就是說，會斷絕所有自動自發的活動。「為棋藝自身而下棋」的人通常會被清算者比擬為「為藝術而藝物」的人物，他們還不是羣衆社會中那絕對的分化分子 (atomized elements)。羣衆社會的性格即是「異類混雜的同一性」(heterogeneous unifomity)，它是產生極權主義的首要條件。就極權主義統治者的觀點來看，一個「為棋藝之故

^{②⑧} 史達林在「十六屆黨大會」中，否決黨的內部分裂，認為此種分裂「反映」出黨中那些農民與資產階級的反對力量。〔見「列寧主義」(Leninism 一九三三年出版，第二冊，第三章)〕對於這種攻擊，反對派束手無策，因為他們，尤其是托洛斯基派，經常「在派系鬭爭的背後，發現階級鬭爭。」（見上揭蘇凡林之著作，頁四四〇）

而下棋」的社羣，比起一個為耕作而下田的農民階級，是有程度上的差異，但也更具有危險性。希姆萊認為其手下的隊員（納粹的秘密警察——譯註），是一種嶄新類型的人，他們決不會無條件的做任何事務²⁹。

在蘇聯社會中，由於有技巧的一再實施摧毀各種團體的清算鬭爭，於是遂產生羣衆分化的現象。為了摧毀所有社會與家庭的聯繫關係，清算鬭爭更牽連到被清算者所有的社會關係——從泛泛之交，以至於最親密的朋友與親戚，都遭受到同樣的命運。此種「連坐」(guilt by association) 方法所帶來的結果則是：一旦一個人被控告，他的朋友頃刻間遂成為最凶猛的敵人，為了免受肌膚之苦，這些他以往的朋友遂成為陌路人，甚而「自動自發」地提供一些偽證來反對他；或許，唯有這種方法，才能證實他們的誠實。同時，他們也必須一再證明自己與被告之間的友誼，純粹是一種媒介，以此來偵察被告，以及揭露被告是一位蓄意的破壞份子——如：托洛斯基黨、外國的間諜、或者法西斯主義者。在這樣一個社會裏，任何人的功績是以「告發親密同志的次數」³⁰來決定的。顯然，任何人處事待人都必須小心翼翼地，盡可能避免與他人過份親密，這並不是為了防止去發現他人的隱私，而是為了儘量消除日後惹禍上身的麻煩。所有人不但有興趣告發你，同時，也有不可抗拒的需求要使你遭受毀滅的厄運。因此，所有人的生命都置之於險境中，岌岌可危。分析到最後，我們可以瞭解：此種政治利器，甚至能更鋒利、更盲目、更非理

²⁹ 希姆萊為 SS 隊頒佈的口號是：「沒有為工作自身而存在的工作」；SS 隊的宣傳小冊子一直強調，「必須瞭解：以事情本身為目的的事情，終歸於無效。」（見 SS 隊的文件）

³⁰ 克利維斯基 (W. Krivisky) 在其著作「史達林的秘密警探」(In Stalin's Secret Services, 一九三九年, 紐約出版) 中, 可發現有關這方面的實行情形。

性，而使布爾什維克黨的統治者成功地創造出一種分化與個人主義化的社會，這種社會以前未曾出現過，而且事件或災禍本身很難造成這樣的社會。

極權主義運動即是那分化的、隔離的個人混雜成的羣眾組織。比起其他的政黨與運動，我們可以發現極權主義運動最顯明的外在特徵是：它們均要求其組織的成員無條件的、整體的、毫無保留的順從效忠。極權主義運動的領導者，甚至在尚未掌握政權之前，對於參加運動的成員都作如此的要求。在他們統治下，整個國家都朝向集體組織的道路上前進，而他們所宣揚的意識形態——他們的組織，在適當的情況下，將包含人類全體——也將追隨此道路前進。在極權主義運動未能替極權主義統治鋪路的地方（這是俄羅斯，而不是納粹德國的情況），運動必須被組織起來，同時，也必須藉著人爲的方式製造出適合極權主義生長的環境，以產生整體順從、效忠的心意——這是全面控制的心理基礎。但是，唯有全然被隔離的人，纔有可能產生如此的心意，這種人既沒有朋友、家庭、同志，也沒有泛泛之交的社會關係，他們孑然一身，因此，祇有參與這項運動，屬於這個政黨運動中的一份子，他們纔能感覺出自己在這個世界上尚有一立足之處。

當一個人貞誠的心喪失了所有具體的內涵，自然而然地心意便產生轉變，而順從效忠的心至此時纔算被製造完成。每一種極權主義運動都以它自己的方法，盡力消除政黨的政治計劃，因為政黨的計劃不但會使具體的內涵得以彰顯出來，也承襲了早期非極權主義階段的發展。任何不以主張統治全世界爲確定的政治目標，以及雖有具體的政治作爲，而不討論「爲百年之計而設想的意識形態問題」的政治計劃，不論它們的名稱是什麼，不論他們多麼激烈，都足以阻撓極權主義的發展。希特勒是一個狂妄的民族主義小政黨的黨員，也從這個政黨中，逐步擴張他自己的勢

力；他組織納粹黨最大的成就在於使整個運動拋棄了政黨早期的計劃。他並非改變、或者藉著官方的勢力來銷毀它，而是拒絕討論它的細節，拒絕談論它，致使計劃中所包涵的溫和穩健性格之內涵與政治術語，都成為不合時宜的事物^{③①}。就另一層面來看，史達林面臨同樣的工作，但更艱巨萬分。布爾什維克黨的社會主義計劃，比起一位業餘的經濟學家與喪心病狂的政客所擬定的廿五條目^{③②}，更是一種令人棘手的負擔^{③③}；然而，史達林，在清除了俄羅斯黨的各個派系之後，循經共黨曲折異常的政黨路線，以及一再闡釋與應用馬克斯主義，並盡量避免觸及馬克斯主義教條的具體內容（因為史達林領導下的共產黨，其往後行動的路線已無法逆料），而終於達成相同的結果。誠然，馬克斯主義與列寧主義的最完美的教育，並非賦與任何人政治行動上的引導力量；相反的，黨員祇要在清晨重覆昨夜史達林宣告的政令，而緊緊跟隨黨的路線就可以了。結果，使每一個人都心意相同，服從如一，不會因追問行動作為何所意指而分心，這猶如希姆勒對 S S

③① 希特勒在「我的奮鬥」一書中，嘗言使政策成為陳舊，要比允許討論政策計劃，來得妥當。（見此書第三卷，第五章）同時，也公開宣稱：「一旦控制了政府，政治計劃就自然而然地生成，……第一件事情即是宣傳的浪潮。這是與當時其他問題毫無關係的政治行動。」（見海登前揭書，頁二〇三）

③② 哥特佛萊德·費德（Gottfried Feder）擬定的納粹政黨計劃，及其二十五條條目對於運動的文獻，比對於運動本身來得重要。

③③ 蘇凡林認為列寧已經泯滅了政黨計劃所扮演的角色：「除非從列寧的腦子裏看出布爾什維克黨的教條，否則，我們一無所知；每一個布爾什維克黨員都飄盪於黨的『路線』當中，……因為使他們得以凝聚在一起的元素，並不是頂重要的觀念，他們的氣質與列寧的計劃，纔是真正重要的元素。」（見上揭書，頁八十五）依我們的見解來看，此觀念並非正確的。

隊員提出的口號：「我的榮譽即是忠誠服從」^⑤。

忽視黨的計劃並不一定是極權主義的特徵。墨索里尼透過當時歷史環境的「行動論宗」(activism)式的法西斯哲學與信念，而首先認定：政策計劃與政黨綱領都是不必要的廢紙，也是令人感到困窘的承諾，它們與（政治）運動本身的形態和奔騰的性格，真是大相逕庭^⑥。所有暴民的領導者一方面受權力慾的蠱惑，另一方面則輕侮那「多談無益」的政治言論；然而，這種性格尚不足以成爲論衡極權主義的標準。法西斯主義擬定的目標，祇是企圖掌握政治權力，而使得法西斯黨成爲國內無競爭敵手，也足以統治一切的「權貴」。但極權主義並不滿足於憑藉著外在手段——即國家政府與使用暴力的機構——所得來的統治權。從極權主義所揭櫫的意識形態，以及它在高壓政治裝置中所扮演的角色，極權主義遂發現一種手段，憑著此種手段，可以統治人的內在心理，使人從內心深處抖索顫慄。就此種手段的意義觀之，極權主義消除了統治者與被統治者之間的距離，也很成功地造就出一種處境，置之於其中，權力，或者權力意志（如我們對這兩種名詞的理解）不再扮演著重要的角色，或者，最多祇是扮演著次要的角色。也就是說，在本質上，極權主義的領導者不多不少

⑤ 這句口號的衝擊力很難在譯文中表現出來。它的德文原文是：「Meine Ehre heisst Treue」，意指絕對的奉獻與服從，是超越訓練與個人信仰的意義之上。「納粹陰謀」這本書曾引譯許多德國方面的文件以及納粹黨的文件，這是彌足珍貴的，但它竟把希姆萊的這句口令，誤譯成「我的榮譽足以顯現出信仰的意義。」

⑥ 墨索里尼的法西斯黨大概是第一個擯斥形式上的政治計劃，而代之以領導權與行動的政黨。此種行爲背後隱藏的概念即是：時機的現實性是行動的刺激力量，而此種力量往往會被政黨計劃所阻撓。真蒂萊(Gentile)的「實際主義」(actualism)比索雷爾(Sorel)的「神話」更能表現出義大利法西斯黨的哲學。參見「社會百科全書」中「法西斯主義」條。當法西斯主義運動興起後兩年，而且已醞釀出它的國家民族主義的哲學時，一九二一年的政治計劃，纔規劃完成。

祇是他所領導羣眾的行動與言論的代理人罷了；他不是找尋權力的饑渴野獸，也不會對他所統治的子民猛烈施與暴君式的、獨裁式的意志。由於他祇是一個代言人、代理人，因此，隨時隨地皆可被其他人所取代；他是羣眾的具體化身，因之，他仰賴羣眾的「意志」，正如同羣眾依賴他一樣。羣眾若喪失了他，就會缺乏外在表現的力量，而依舊祇是一片散亂無組織、宛如散沙般的羊羣；同樣的，沒有了羣眾，極權主義的領導者就有若幻影一樣，缺少具體的存在。希特勒很瞭解這種彼此依賴的關係，曾經對SA隊(Storm Troops, 閃擊部隊)透露出如此的理論：「你們所有的一切透過我的存在而存在；我所有的一切也透過你們的存在而存在。」³⁶ 我們經常會輕忽此種聲言，或者誤解了它，認為「行爲」在這種意義下，祇是藉著給予的、執行的命令來加以定義，猶如西方政治傳統與歷史經常發生的現象，因此這並不足為奇³⁷。然而，此種觀念往往基於一項假設：行使命令的人將他的意志與思想，強加於那些被剝奪意志與思想的團體——不論是藉著權力量、說服，或者暴力的手段，但希特勒畢竟也作如是想：「唯有透過給予的、執行的命令，思想……纔能存在」³⁸；基於如此，甚至在理論上，消除了思維與行動、統治者與被統治者之間的區分。

「國家社會主義」(National Socialism) 和布爾什維克黨都沒有宣揚新形式的政府，也沒有堅持主張其目標所指向的是掌握政權，以及控制國家政府這部巨大機器。它們持有的統治觀念並非任何一個國家政府與暴力手段所能實現；它們需要一種持續不

³⁶ 見拜爾(Ernst Bayer)著「閃擊部隊」(*Die SA*，柏林，一九三八年出版)，引譯自「納粹之陰謀」一書。

³⁷ 在柏拉圖的「政治家」(*Statesman*)中，首先以「行動實現的命令」與「執行此命令」來界定「行爲」(acting)

³⁸ 見希特勒言論集，頁一九八。

斷地運轉、動盪的運動——也就是說，在各式各樣每一種生活領域裏，永遠駕御著每一個單一的個人³⁹。憑藉暴力的手段而掌握權力，這並不是目的本身，或者祇是達成目的的手段；在任何產生極權主義的國家裏，掌握政權祇是一個轉換的階段而已，絕不會是運動本身的目的。運動的實際目標，即是在它的架構中組織眾多的民眾，而且使他們持續不斷、動盪不停地保持運轉。因之，在極權主義運動裏，所謂運動的政治目標，實際上是不存在的。

乙 暴民與菁英分子的結合

當檢討極權運動時，令我們平靜的心境激起波瀾的是，極權主義運動的成員均抱持著無條件忠貞順從的心意，以及極權主義運動得自民間的支持力量，但衝擊我們心境更激烈的，則是這項運動不單祇是吸引社會中的暴民份子，更甚而，它竟然能盛惑「社會菁英」。誠然，因震驚而不予置信，是一種輕率的行為，因為在極權主義的同情者、同夥者，以及登錄有案的黨員中，我們可以發現一冊一冊秀異份子的名單，是否因為藝術的奇想與學者的天真，致使他踏足於極權主義運動中呢？

極權主義對「社會菁英」所施展的魅力，是瞭解極權主義運動（即使並不是極權主義政體）的重要線索，尤其是他們與暴民之間的結合。由此處，我們可以看出醞釀極權主義運動的特殊環境，以及普遍瀰漫的氣息。我們應謹記於心的事項是：極權主

³⁹ 詳見希特勒的「我的奮鬥」，史華茲 (Dieter Schwarz) 著「國家社會主義的世界觀」(*Angriffe auf die nationalsozialistische Weltanschauung*) 中指出：國家社會主義興起之後，還繼續不斷談論「階級鬭爭」：「……一種意識形態的國家社會主義，不會放棄它的鬭爭理論，……它要求每一位德國人民皆依照它揭櫫的基本價值生活，而這些價值觀每天都有新意義。」

義的領導者及其同情者，比起被他們組織起來的羣衆，是崛起得更早；因此，從年代學的立場來看，置之於日漸式微的階級社會中，羣衆不必毫無希望地等待著其領導者的崛起，當然，這些領導者是階級社會日漸式微下最傑出的產物。在階級的殘骸遍佈滿地之前，那些自願逃離社會的人已經伴隨著資產階級得勢時的社會副產品——暴民——一起張開雙臂，歡迎極權主義領導者的到來；此時，極權主義的統治與極權主義運動的領導者，依舊烙印著暴民的特性。暴民的心理及其政治哲學，我們瞭若指掌；但真正的暴民一旦接掌政治事務時，將會發生何種現象，我們尚無法透徹理解，他們可能如希特勒般具有神經質的狂熱心態，但也可能類似於希姆萊精打細算、拘泥小節的習性，或者，與史達林同樣具有濃烈以牙還牙的殘酷報復心理，也許，更相近於莫洛托夫那固執的愚昧，然而，這些都祇是猜想而已。

從這方面來看，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的歐洲形勢，基本上，與第一次世界大戰戰後並無兩樣。二十年代左右法西斯主義、布爾什維克黨與納粹黨的意識形態都已經凝聚成形，而且所謂的「前衛世代」(front generation)也正領導著這些運動。運動的領導者在戰前便已孕育成長，他們對於戰前的世界，依然記憶猶新；如此看來，戰後，在極權主義籠罩下的知識與政治，依舊由那些瞭解戰前生活與世界的世代所操縱。此現象在法國尤其顯著，因為法國社會階級體制不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戰戰後，而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纔崩潰的。極權主義的領導者——就好像帝國主義時代的暴民與投機份子一樣——與護衛他們、同情他們的知識階級，都置身於歐洲社會的階級與民族國家體制之外；甚至在這個體制崩潰之前，他們就置身於外了。

當社會威望的虛幻與裝模作樣的氣息轉變成無政府式的絕望時，這種政治體制的崩潰，正是社會菁英份子與暴民崛起的大好時機；新崛起的羣衆領導者尤其歡迎這個時機的到來。他們的生

涯與早期的暴民領導者，具有同樣的模式：在職業與社會生活方面是一個失敗者，而個人私生活又是災難不絕、反覆無常。誠然，在從事政治生涯之前，他們是生活的失敗者；而且，那些受人尊敬的傳統政黨的領導人物，又一再對他們施與攻擊，處於這樣的環境下，他們不得不訴諸於羣眾的力量。他們深切體驗出當時羣眾的命運，以及羣眾對於（政治）運動奉獻犧牲的精神；他們意識明朗地瞭解：自己正是為那些曾經飽受災難打擊的人奉獻己身的時候，他們意志堅決，絕不再回復到安全穩當的正常生活裏，對於社會的威望與尊嚴，他們面露鄙夷之色，但這種輕蔑的態度，不是偶發的野心所激發的，而是非常嚴肅、不假詞色的。

另一方面，第一次世界大戰戰後的社會菁英份子，比起帝國主義時代的社會菁英，在年齡上是較為年輕；但他們兩者多少也具有相同的性格。帝國主義時代的社會菁英受了帝國主義的蛊惑、利用與誤用，他們為了榮耀，僅僅是為了榮耀四射的生活，而捨棄社會的聲望與地位，甘心做一個賭徒、間諜，想像自己宛如一位身穿閃亮盔甲的騎士，或者是一位豪勇的屠龍猛士，足踏於蠻荒之地，去解除所謂「白種人的負擔」（詳見本書作者的「帝國主義」——譯註）。現在，這些新世代的社會菁英也與「阿拉伯的勞倫斯」一樣，渴求「喪失他們的自我」，激烈地輕蔑所有既存的權衡標準、所有既有的權勢。如果他們仍舊記得「安全穩當的黃金時代」（指十九世紀的歐洲——譯註），那麼，應該也會記得他們曾是如何地憎恨它，而且，在第一次世界大戰爆發時，這種憎恨的情緒又是多麼的真實。一九一四年，當動員令響遍歐洲各國時，不僅僅是希特勒^④，連那些生活的失敗者都雙膝著地，

④ 希特勒在「我的奮鬥」一書中的第一冊，第五章裏，很清楚地描述他對第一次世界大戰的反應。

感謝上帝的恩典。他們甚至不會因自己那麼輕易地就成為沙文主義宣傳口號下的犧牲品，而苛責自己；甚至，也不會因自己受種種謊言式的解釋觀點——戰火純粹是因為防禦自己而點燃的——所愚弄，而自我譴責。社會菁英都滿懷熱摯的希望，走向戰場，他們衷心地希望自己所知的一切，以及整個文化與生活的結構，都會在「鐵血的風暴」（容格^{④①}語）下灰飛煙滅。湯瑪斯·曼則以較為含蓄的詞彙，描述戰爭是一種「懲罰」，是一種「淨化」，「戰爭自身，比勝利，更能激發詩的靈感」；當時的學生更認為：「我們所盤算的祇是奉獻犧牲，而不是奉獻犧牲的對象」；或者，以當時年輕勞工的詞彙來看，他們認為「生命的長短，無關緊要；任何人都應該在有生之年，以某種事務來表現自己的生命」^{④②}。因此，在支持納粹黨的知識階級聲言「聽到『文化』這個字眼時，第一個反應即是掏出左輪槍」之前，詩人都已經言之灼灼地表示他們憎惡「這個庸俗無用的文化」，而且呼籲「野蠻人、黑人、印地安人、塞西亞人去打倒它。」^{④③}

這種極端不滿的情緒，普遍瀰漫於歐洲的知識階級中，從尼采、索雷爾到巴萊多^{④④}，從藍波^{④⑤}、T. E. 勞倫斯到容格、布

④① 譯註：容格（Ernst Jünger, 1895-），德國的小說家與散文作家，「鐵血風暴」（*The Storm of Steel*，一九二〇年出版）是他一本小說的名稱。

④② 見赫美凱絲布琳（Hanna Hafkesbrink）在「未可知的德國」（*Unknown Germany*，一九四八年，新哈芬出版，頁四十三，四十五，八十一）一書中，所搜集的「第一次世界大戰的年表」資料。此資料彌足珍貴。

④③ 見同上揭書，頁二十——二十一。

④④ 譯註：巴萊多（Vilfredo Pareto, 1848-1923）定居於瑞士的義大利社會學家。

④⑤ 譯註：藍波（Arthur Rimbaud, 1854-1891）法國象徵派詩人。

蕾采^{④⑥}與馬勞，從巴枯寧^{④⑦}與涅柴耶夫^{④⑧}到亞歷山大·布羅克^{④⑨}，歷歷在目，他們都不滿於戰前的時代，希望修復它，但他們這種不滿，猶如虛無主義爆裂出來的污穢印記一樣，忽視了在一個瀰漫著資產階級意識形態與道德標準的社會裏，嫌惡的情緒是如何可能被自圓其說。此外，另一樁事實也昭然若揭地立在我們眼前，即是：「前衛世代」全然不同於他們所選擇的精神上的教父（意指前一世代的智識份子——譯註），而渴望看到那粉飾太平的，以及充斥著虛幻文化與虛偽生活的整個世界全然倒塌崩潰。這種渴求巨大無比，致使早期的一些知識份子所揭櫫的信念及影響力，不堪負荷。在這巨大、猛烈的渴求之情緒的照映下，尼采的「價值重估」的企圖，索雷爾著作中宣揚的「重新組織政治生活」的希望，或者，巴枯寧揭櫫的「反璞歸真」的信念，以及藍波在異鄉流浪冒險生涯中所表現出來對生命的熱愛，都相形失色了。第二次世界大戰前的知識階級都堅信唯有那毫無緩和餘地的毀滅、混亂、廢墟，纔足以表現出最高價值的尊嚴^{⑤⑩}。

④⑥ 譯註：布蕾采 (Augsburg Bertlt Brecht, 1891-1956) 德國詩人與劇作家。

④⑦ 譯註：巴枯寧 (Mikhail Bakunin, 1814-1876)，俄國思想家，以「無政府主義」著名。

④⑧ 譯註：涅柴耶夫 (Nechayev)，是俄國烏克蘭籍的作家伊凡·列維耶斯基 (Ivan Levysky, 1838-1918) 的筆名。

④⑨ 譯註：布羅克 (Alexander Blok, 1880-1921)，俄國詩人。

⑤⑩ 此種信念肇始於脫離正常生活的感覺，以班第 (Rudolf Binding) 為例：「在隔離份子——因為一直發生的事件使我們隔離——羣中，比在那些能重返正常生活的流離人羣裏，我們更能衡論自己的行為。」（見上揭書，頁一六〇）再取希姆勒為例，他挑選 SS 隊員的標準是這樣的：「最嚴厲的挑選程序是通過戰爭，透過生與死的鬭爭。在這種挑選的過程中，鮮血的價值方能由成就表現出來。……戰爭，無論如何，祇是一種例外的環境，因此，在和平的期間，也必須發現一種挑選的途徑出來。」（見同上揭書）。

這種情感真是真摯，甚至連他們對於戰爭所抱持的狂熱心意，都不會因戰爭恐怖的實際經驗，而減少一分一毫。從戰壕中僥倖的生還者，竟然沒有變成熱烈宣揚和平主義的人。他們將戰場上個人的實際經驗，如珍寶般地愛惜著、抱持著，他們認為這種經驗，可以使他們真真切切地遠離那可憎恨的、充滿虛偽聲望的環境。他們緊緊環抱著四年（一九一四年——一九一八年）來戰壕生活的記憶，而且振振有詞地聲稱這些戰爭時的經驗，可以成為建立一嶄新的社會菁英的權衡標準。他們並不希望將過去的生活渲染上一層理想主義的色彩；相反的，如是戰爭崇拜者首先承認：在機械文明的時代裏，戰爭無法孕育出騎士精神、勇氣、榮譽與男子氣概等德性^①，它所給予人的，祇是集體毀滅的恐懼，以及人性尊嚴的屈辱——在戰爭中，人就像一部碩大屠殺機械中的小齒輪一樣，毫無價值可言。

在這些新起世代的記憶裏，戰爭是一偉大的序幕，揭開了階級社會的崩潰、以及由於階級的崩潰而導致羣眾形成的現象。戰爭，由於它那層出不窮的、謀殺式的獨斷力量，遂成為死亡的象徵，成為「最碩大，使萬眾平等的巨靈」^②，因之，也成為建立起新世界秩序的創始者。追求理、公正義的熱情期望超越狹窄、無意義的階級的熱情，以及渴望擯斥愚昧的特權與偏見，這些政治理想似乎祇能在戰場上發現一條出路，也唯有戰爭纔可能拋開面對著被壓迫與無特權階級時，心中所昇起的悲憫心。在一個痛苦、絕望懸延不絕的時代裏，當悲憫成為那足以吞噬一切的情感時，任何人都很難去抗禦它的存在。悲憫具有無邊無際的性質，而且比痛苦、不幸更足以屈辱人的尊嚴，因此，當人感到無法抗禦它的存在時，發現不憎惡它的存在是一件相當困難的事。

希特勒早期的生涯，正是歐洲戰後復原工作嚴重地威脅到暴

① 譬如：就如同容格（Ernst Jünger）在「鐵血風暴」中所描述的。

② 見赫茨凱絲布琳上揭之書，頁一五六。

民野心⁵³的時候。在這段時期內，希特勒全然訴諸「前衛世代」的情緒。此時，羣眾秉持着大公無私的心態，正企求使自己成爲一默默無聞、無名無姓的角色，或成爲社會這部大機器中的一個小齒輪，俾能用來運轉一切事物。簡言之，就是使自己能徹底根除以往在社會上命定要扮演的特殊角色與註定要發揮的功能，在羣眾人的眼中，此命定的社會角色與功能，都是虛假的。戰爭使人得以體認到「所有羣體行動的力量」，也能够消除個人與其他人彼此間的相異處。因此，以往，苦難是個人經歷那無可更換的命運時，纔會顯現出來，是屬於個人命運的印記；現在，苦難遂被解釋成爲「推動歷史進展中，不可或缺的工具」⁵⁴，甚至，連民族的共同特徵都無法制止羣眾許多怪異的行徑。在這裏，有一件令人感到困惑的現象，即是第一次世界大戰幾乎銷毀了所有歐洲人純真的民族情感，戰後，歐洲人皆認爲自己是屬於戰壕——不論何方的戰壕——歷煉過的世代，這件事實比成爲一位德國人，或成爲一位法國人更爲重要⁵⁵。納粹黨的宣傳基礎便是建立在這種鮮明的同志友誼，建立在這種「相濡以沫，具有相同命運的羣體」之上，而因此能贏得歐洲國家中無數歷經沙場人羣所聚合而形成的組織；也由此可以證明，每一個國家揭藥的宣傳都毫無意義，甚至，那所謂的「右派」人士揭藥的，以暴力而不以民族國家利益爲內涵的宣傳，都變得無意義。

53 見同上揭海登之書。海登指出：在納粹運動剛起步時，希特勒多麼憂懼戰後德國的復原。「多少時候，希特勒對其閃擊那隊都如此說道：德國必須由我們的行動來控制，而我們最重要的工作，就是使我們的運動得以成功。」（頁一六七）——而成功與否，端賴魯爾戰事的失敗。

54 見上揭赫芙凱絲布琳之書，頁一五六——一五七。

55 在戰事進行期間，這種情感已瀰漫開來：「這場戰爭無法比擬爲一場競賽。因爲，國家的領導者各以其意志相抗衡。然而，這場戰爭各國的立場都是一樣的。唯有戰爭，纔是自有其意志。」（見同上揭班第之書，頁六十七）。

戰後普遍瀰漫著的思想潮流，沒有任何一種是嶄新的。巴枯寧很早就作如此的表白：「我不願意成爲『我』，我祇希望能成爲『我們』⁵⁶。」；涅柴耶夫也早已經宣揚「失魂落魄之人」的福音，認爲此類人「沒有個人的利害關注，沒有個人的事業，沒有任何感情執著、財產，甚至，無名無姓。」⁵⁷十九世紀，在帝國主義當權的時代裏，社會菁英都高舉拙劣、浮誇不實的「科學」原理，來證明「整體對抗整體」的宇宙的法則，他們聲言：「擴張」在成爲政治武器以前，已經是人們心理上認定的一種必然性，人的種種行爲，都必須符合這些宇宙法則⁵⁸。現在，二十世紀前期的社會菁英，則高唱反人本主義、反自由、反個人主義與反文化的學說，他們多才多藝、充滿機智，高聲讚美暴力、權力與殘酷。這兩者不同之處在於：後者的文藝作品具有高度的文學素養與深刻的情感。戰後的作家，再也不需要遺傳上的科學論證，葛必諾（Gobineau）、張伯倫（H. S. Chamberlain）的作品，現在都已成爲菲列斯汀（市儈之意——譯註）書架上裝飾文化

⁵⁶ 見一八七〇年二月巴枯寧的信函，錄自諾曼（Max Nomad）的「革命使徒」（*Apostles of Revolution*，波士頓，一九三九年出版），頁一八〇。

⁵⁷ 巴枯寧（或其門徒涅柴耶夫）曾經撰寫「革命之徒的教養答問」（*Catechism of the Revolutionist*），其內容見上揭諾曼之書，「革命者全然不理會對其他任何人該持有的正當行爲與公正合理的信條，而此種革命心態，……正以『涅柴耶夫者』之名，傳承於俄國的革命歷史中。」

⁵⁸ 論述帝國主義政治理論的優秀之作，計有：席列耶爾（Ernest Seilliere）的「神秘主義與支配——對帝國主義的批判」（*Mysticisme et Domination Essais de Critique Imperialiste*，一九一三年出版）。也見史柏立茲瑪（Cargill Sprietsma）的「吾人是帝國主義者：論席列耶爾的帝國主義式的哲學」（*We Imperialists: Notes on Ernest Seilliere's Philosophy of Imperialism*，紐約，一九三一年出版）。蒙納德（G. Monod）：*La Revue Historique*（一九一二年一月出版）。伊斯塔維（Louis Estève）：*Une nouvelle Psychologie de l'Impérialisme: Ernest Seilliere*（一九一三年出版）。

門面的著作，引不起新起作家的興趣；現在，他們不再閱讀達爾文的著作，而傾情意與心思於沙德侯爵⁵⁹的文學作品⁶⁰。如果他們真的相信有宇宙法則的存在，那麼，他們並不會在乎自己的行徑是否合乎法則的要求。就他們的觀點來看，人不能喪失在宇宙站立中的地位，而且人必須驕傲異常，渴求一種權力理論，俾能使他安全可靠地再與世界結成一體，如此，暴力、權力、殘酷，遂成爲人最非凡的能力。所以，這些作家心滿意足地參與社會禁止的任何團體，而且，不管其理論或內涵，祇因爲殘酷可以抗拒社會的人道主義者與自由主義者的偽善，因之，他們將它視之爲人的主要德性。

將這個世代的菁英份子與十九世紀的意識形態者，以及那些與上述兩者具有相通之處的理論家相比較，那麼，最鮮明的特徵是：他們更有真誠的心意與更濃烈的情感。他們比所有宣揚「善意」、「同胞愛」福音的人，更關切錯綜複雜的情感，更受到人悲慘之處境所震憾，更容易被偽善所傷害。但，不像帝國主義時代的同夥，他們無所遁逃於奇風異俗的領土上，無法成爲置身於異族羣中，而滿懷興奮之情的「屠龍猛士」。現在，他們置身於充滿虛假文明、虛矯之教育言辭的環境裏，無法逃脫日常生活中經歷到的挫折、悲痛、憤恨情緒，以及目睹的鄙陋實相；也沒有奇異仙境得以使他們逃避日益滋長的嘔吐感覺。

⁵⁹ 譯註：沙德侯爵（Marquis de Sade, 1740-1814），法國小說家。行徑放蕩不羈，言論詭異異常。曾多次入獄。

⁶⁰ 一九三〇年代，沙德侯爵成爲法國前衛作家注目的焦點。普爾罕（Jean Paulhan）在爲沙德侯爵的著作 *Les Infortunes de la Vertu*（一九四六年，巴黎出版）所作序中，如此說道：「我看到現在許多作家都有意識地否定矯飾的文學作風，……而積極地在過去默默無聞的作家羣中，找尋壯偉備秀的風格，在被埋沒的人物裏，找尋偉大，……自問道：我國現代文學的風格——尤其那些最具生命活力，也最具有進取性的文學創作，是否並非全然依賴過去的傳統，或者並非全由沙德侯爵所左右。」

無法逃向廣闊而多彩多姿的領域，以及一再感覺到自己被社會的囹圄所陷——這與帝國主義者的性格是多麼地不同呀！——外加上持續不斷的精神壓迫，渴望暴力，渴求埋名隱姓與泯滅自我，這都迫使他們更陷入絕望的情境裏。他們遂發現自己根本不可能改變社會的角色與性格，也無法與十九世紀的帝國主義者一樣，認同於阿拉伯的民族運動，或者印度部落的祭禮。依此看來，那隱沒在非人爲力量所能控制的毀滅力量當中的自我意志（請讀者參閱本書作者的「帝國主義」，尤其是「帝國主義的性格」一章——譯註），唯有自動地認同社會命定給予的角色功能，或摧毀這項功能，纔能獲得救贖之道。在這種處境之下，這些人迷惑於極權主義所揭櫫的「行動論宗」(Activism)，也一再受極權運動所標榜的、似乎矛盾的主張——一方面強調「行動」的重要性，另一方面卻宣揚「必然性」的巨大恐怖力量——所蠱惑。此種混雜的迷惘正與「前衛世代」的戰爭體驗相互對應，也正符合那置之於巨碩恐怖的命運神祇籠罩下的持續行動。

「我是誰？」這是一樁極古老且棘手的問題，在危機四伏的時代裏，它更引人迷惑；然而，「行動主義」似乎能提供嶄新的答案。假若社會堅信：「你就是你表現出來的樣子」，那麼，戰後流行的「行動主義」就會作如是的回應：「你的所作所爲就是你自己。」——譬如，第一位飛越大西洋的人（見布蕾采的劇作：*Der Flug der Lindberghs*）——，這類的答案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後，一再被沙特以各種不同的方式表現出來：「你就是你自己經營的生活。」〔見沙特的劇作「絕路」(*Huis Clos*)〕。這些答案最中肯切題之處，或許是正確地對人之身份作一重新的定義，但更重要的則是，這些答案使人得以逃避對社會的認同感，脫離社會強加於人身上的許多交互影響的角色與功能。這裏，關鍵在於：人要有所作爲，不論是英雄式的，或者是罪犯的行徑，而這些作爲，並不是任何人可以預測或阻撓的。

極權主義運動不僅宣稱「行動論宗」，而且在所有政治活動的形式中，寧採取「恐怖主義」(terrorism)的行徑。由於此種「行動主義」與「恐怖主義」截然不同於以往的革命結社，因此強烈地吸引了菁英份子與暴民。以往，任何策略都把恐怖的行動當作一種手段，藉此來消滅一些獨特的，在政策與政治活動上佔有重要地位，且成爲敵對象徵的人物；然而，現在這都不算是一回事了。「恐怖主義政策」如今之所以那麼具有蛊惑力量，是因爲它已成爲一種哲學，充份表達出挫折、憤恨、盲目憎恨的心緒，也成爲一種「政治上的表現主義」(political expressionism)。它以炸藥來表現一個人的政治活動，與高采烈地目睹着這聲勢浩大，涵蓋了整個公眾領域的行徑，也極力要求公眾領域不惜任何代價而承認一個人在正常社會階層裏的個人存在。戈培爾(Goebbels)在納粹德國失敗以前，曾躊躇志滿地聲言：要是德國戰敗，納粹黨絕對不會作任何的妥協，而且確信他們的行徑會永遠活在人們的心目中，這類豪語與「行動主義」、「政治上的恐怖政策」玩弄着相同的把戲，也具有相同的精神。

在這裏，我們可以用一種權衡的標準，來區分極權主義運動產生前社會菁英與暴民兩者之間的差異。暴民要求的，正如同葛培爾表示的，是不惜冒着毀滅的代價，昇踏於歷史活動的舞臺上。戈培爾信誠地相信「在現在這個時刻裏，人所能獲得的最大滿足，就是成爲一位天才，或者忠誠地替一個人服務」^①。戈培爾的這種信念，絕非羣眾或者社會菁英所持有的，這種信念純粹屬於暴民所有。社會菁英一心一意地想成爲隱姓埋名的小人物，致使他們激烈反對任何天才的存在；二十世紀所有的藝術理論都一再證明：優秀的藝術作品純粹是技巧上、邏輯上的產物，即是實現物質原料的潛能^②。唯有暴民，而不是社會菁英，纔那麼注目「名譽閃耀着燦爛的光芒」(史蒂芬·褚威格語)；也唯有暴

① 見上揭戈培爾之書，頁一三九。

民，纔會那麼熱烈地接受後期資產階級偶像崇拜的風氣。緣此，二十世紀的暴民真誠地模仿以往暴發戶的典型，這些暴發戶早已發覺：資產階級社會往往開敞大門歡迎迷人的「變態者」、天才、同性戀者，或猶太人。然而，社會菁英卻輕視天才，渴望隱姓埋名，此種精神既非羣眾，也非暴民所能理解。就以羅伯斯比的話來說，社會菁英一心一意維護普通人的莊嚴壯偉，而與大人物的瑣碎卑鄙相抗爭。

誠然，社會菁英欣然看到受一般人尊敬的社會階級受到下層階級的威脅，而接納社會的下層階級，視它與自己同排並列，這是社會菁英與暴民不同之處。社會菁英以看笑話的心情，滿懷興致地觀賞以往不被社會接受的分子正強行走入社會公開活動的領域裏，他們甚至不反對因此而付出昂貴的代價，譬如，文明的摧毀。對於極權主義政體所捏造的史學文獻，以及那些坦然承認是極權主義宣傳觀點而撰寫的史學作品，他們不再怒目相視，嚴加批評，他們自我催眠地相信正因為傳統史學把無特權、受壓迫的階級，從人類的記憶裏給抹煞掉，所以盡是偽造之物。那些被時代所遺忘的人，歷史也將會遺忘他們。同時，「來世的信仰」——在世界的另一端，末流者將成為最高尚者——喪失其力量之後，冤屈與受侮辱的現象，就一再困擾着最敏銳的道德良心。無論過去或者現在，一旦正義的框架無法被調整合宜，那麼，諸種不義的現象更會令人無法忍受。馬克斯以階級鬭爭的理論來重寫人類的世界歷史，這曾迷惑了多少人啊！甚至連那些不相信馬克斯揭藥之主題是正確的人，也受到蠱惑。這是甚麼原因呢？這正是因為馬克斯熱誠地希望發現一種利器，藉此將以往為官方歷史抹煞的人，重新鮮活地活在他們子孫的記憶裏。

⑥ 就這方面而言，巴豪斯 (Bauhaus) 的藝術理論最具特色；關於戲劇的理論，則見布蕾采的作品。

爲什麼社會菁英會與暴民暫時地勾結在一起呢？原因是：社會菁英欣然看到暴民摧毀社會上受一般人尊敬的事物，這正是他倆勾結一起的基礎。德國的鋼鐵鉅子一旦聚集歐洲史上所有隱匿的、不體面的事件，而使之成爲一幅前後連貫、和諧的圖畫；他們就會被迫在社會上接納希特勒這位私人畫家，以及那些自以爲過去受人擯斥遺忘的人物，而且與他們交往，如同極權主義運動在所有知識生活的領域裏展露粗獷鄙陋的虛假之物一樣；也就在這個時候，社會菁英纔有可能與暴民相互勾結。從這個觀點來看，目睹布爾什維克黨與納粹黨著手消滅其意識形態（這些意識形態已經贏得學院及其他官方機構的認同）的來源時，毋寧是令人歡欣的。這時候，布爾什維克黨跟納粹黨重寫人類歷史的靈感，並不是來自馬克斯的唯物辯證，而是三百個家族的陰謀策略；不是葛必諾、張伯倫揭櫫的浮誇不實的「科學觀點」，而是來自於「猶太長老的草案書」；不是天主教會的影響，也非肇始於拉丁語系國家「反教士主義」（anticlericalism）所扮演的角色，而是起自有關於耶穌教派及共濟會的地下文學。各種不同的，千變萬化的解釋客體，使得官方歷史成爲一場笑話，也顯示了一塊有神秘影響力的領域，證明一切可見的、可追尋的、已知的史實，都只是爲愚弄人們而捏造出來的外表假相而已。

知識階層的菁英分子對於官方歷史總是嗤之以鼻，而且相信歷史祇是一堆偽造物，祇是一些狂想家的遊戲場地而已，這種心態與認識觀點，尙不足以構成道德上的破壞力量。然而，知識階層的菁英分子卻又揭櫫一項理念：歷史如果是一大堆偽造物，那麼巨大的謊言、錯誤，最後也可能被建立成不會受人質疑的事實網絡；如此，任何人都可以隨意改造他的過去；真理與偽善之間的差異，就不再是客觀性的問題，而祇是權力、慧點玩弄下的事物，祇是一些壓迫下的無止盡復現之事物而已。造成極權主義運動並不是史達林與希特勒的說謊技巧，而是他們善於組織羣眾，

並以其令人難忘的、冠冕堂皇的言辭與蠱惑人的魅力，使得羣眾支持他們的謊言。從學者研究的觀點來看，（極權主義）運動的整體實相如果隱藏於歷史偽造文獻的背後而往前推移，自以為是地認為極權運動的動力來自於它們，那麼，這些單純的歷史偽造文獻，顯然會接受歷史本身的認可。

極權主義運動在尚未掌握政治權力之前，對於社會菁英所施展的魅力，是錯綜複雜的。極權主義潛在的粗獷、獨斷與積極的教條，對置身度外的人與觀察家而言，是比那瀰漫於極權主義形成前的環境的普遍氣息更明顯。極權主義的這些教條根本不同於普通人所接納的知識、文化與道德上的權衡原則，由於此項事實，任何人很容易下一個結論，認為祇有當知識份子有遺傳上基本的性格缺陷〔如班達⁶³所說的：「知識份子的叛逆性格」(*la trahison des clercs*)〕，或有一種變態的精神上的自我憎恨時，纔會使得社會菁英去接納暴民的「觀念」。然而，人文主義與自由主義的代言人，在極端失望以致無法認同當時一般人經驗的情況下，往往忽略了那所有傳統價值與基設均消失的環境裏（自十九世紀以來，意識形態者都相互排斥，而且在彼此的爭論中，散失了生氣淋漓的力量），較容易使人接納荒謬錯誤的基設，而較忽視那雖古老、腐朽，但依然受人尊敬的真理，是甚麼原因呢？你總不能希望任何人對於錯誤荒謬的基設，均抱著嚴肅的態度吧！犬儒式的摯斥那令人尊敬的權衡原則與廣為人接受的理論，或許我們可以稱之為「粗獷」，此種粗獷心態往往公然承認它們自己的卑劣，而且坦然拋棄所有的偽裝面具，當時一般人很容易就會誤認那是一種勇氣的表徵，以及嶄新的生活形態。暴民的態度與信念正是資產階級消除了虛偽之後的態度與信念，

⁶³ 譯註：班達 (Julia Benda, 1867-1956) 法國小說家、批評家，以「知識份子的叛逆性格」(*la trahison des clercs*) 一書著名。

而這些態度與信念正日益散播開來。在這種環境底下，那些傳統上憎恨資產階級，以及自動遠避那受人尊敬社會的人，就祇注意到暴民的態度與信念中缺少虛偽與受人尊敬的元素，而沒有真正看到它們的內涵⁶⁴。

資產階級聲稱自己是西方傳統的護衛者，也炫耀一種既不包含私人生活，也不囊括商業活動，而祇是持著輕蔑心態的公眾德性，這德性污染了所有的道德理路。因之，承認殘酷無人道與「非道德」(amorality)、擯斥人的價值行徑似乎頗具革命性格，正因為它至少能摧毀既存社會表現出來的雙重面貌〔指偽善與「形式主義」(pharisaism)——譯註〕。如果社會的每一個人，其在個潛性都毫不體恤他人，而且表現出假意的彬彬有禮態度，也顯示世界上存在的邪惡——不祇是邪惡，更是卑鄙無恥，那麼，置身在一個具雙重道德標準的社會中所顯露出來的朦朧不清的曙光裏，人們會多麼炫耀褻瀆的態度，會多麼積極地將公眾事務裝戴上殘酷、無人性的面具呀！二十世紀知識階級中的社會菁英，甚少理解早期的資產階級與暴民之間的勾結，但他們卻瞭解：一個人假若以諷刺誇張的圖畫來表現社會行徑，且藉此來震驚整個社會，那麼確實可以完美地玩弄這齣古老的戲劇——「*épatier le bourgeois*」(砸布爾喬亞的腳)。

同時，沒有人會預料到這幅諷刺圖畫中的真正犧牲者，竟然是社會菁英，而非資產階級。前衛派的作家甚至沒有想到：他們頭撞的並不是堅硬的牆壁，而是敞開的大門，也沒有想到：他們獲得的成就，竟然是掩飾自己的意願，而去成就「革命少數份

⁶⁴ 羅罕在下面篇章所描述的，正可以代表整個世代，不僅僅是社會菁英的情感：「虛偽與形式主義支配了一切，它們是現代社會中最明顯的特色。……再也沒有任何比所謂的『社會道德』更欺騙人的事」；這些年輕小伙子「在一個混合著虛偽和形式主義雙重道德的非利士汀式的資產階級社會裏找不到出路，也不曉得如何分辨真理與偽理。」在社會菁英的小圈子中盛行同性戀，也正表示出他們對社會的反叛。

子」的需求，而且證明他們將會展現出嶄新的羣眾精神 (a new mass spirit)，或者時代精神。關於此方面，最具獨特意義的是布蕾采在希特勒崛起前，在德國所上演的一齣戲劇 *Dreigroschenoper* (「三便士的歌劇」，一九二九年出版)，獲得普遍的讚賞。在這齣劇裏，盜匪成爲受人尊敬的商人，而受人尊敬的商人卻演變成盜匪。此種表現方式本來是諷刺性的，但觀眾卻認爲戲臺上出現的商人，正深刻地表現出世界之道，同時，暴民也鼓掌喝采，因爲它們正是「盜匪行徑」的藝術表現及其支持力量，而戲劇中的諷刺意味，就如此喪失殆盡。這戲劇的主題曲「*Erst kommt das Fressen, dann kommt die Moral*」，受到人們熱烈的歡迎讚賞，儘管各人歡迎它的理由千途萬轍。暴民之所以歡迎它，是因爲暴民逐字解釋陳意辭句；資產階級之所以讚賞它，是因爲資產階級日益厭倦緊張的競爭生活，它們受自身階級的偽善所愚弄，而從這齣戲劇所表現他們自己腐朽的生活中，發現深刻的智慧；社會菁英之所以對它喝采，是因爲這齣戲劇竟然如此巧妙、有趣地揭露偽善的面貌。戲劇如是回響力量與布蕾采所期望的正好相反。資產階級再也不會受到震憾，它熱烈地歡迎那種能暴露資產階級隱匿着的哲學，而這種普遍流行的哲學證明他們自始至終是正當合宜地存在着。因此，布蕾采的「革命」，在政治上造成的影響力是——鼓勵每一個人去揭開那具令人難受的偽善假面具，而且坦然接受暴民揭藥的權衡原則。

與這種曖昧影響力同性質的反應，在十年之後，也同樣由法國作家塞里涅 (Louis-Ferdinand Céline, 1894-1961, 法國小說家) 一手造成，他的小說「屠刀下的玩偶」(*Bagatelles pour un Massacre*) 中，建議屠殺所有的猶太人。而安德烈·紀德也公開聲言：他很愉快地閱讀了「法國新面貌」(*Nouvelle Revue Française*) 一書中的每一章節。爲什麼呢？當然不是因爲紀德希望屠殺德國境內所有的猶太人，但是他卻坦然承認有如是之慾

望；紀德也認同塞里涅的坦率言辭與虛假的彬彬有禮之間的矛盾衝突——此種衝突使得猶太人問題，環繞於那受尊敬的社會階級的四周。社會菁英多麼渴望揭開所有偽善的面具！在揭露所有偽善的面具時，他們興高采烈的，而這種興奮的心緒並沒有因希特勒屠殺猶太人（塞里涅撰文時，迫害猶太人舉動正處於熱烈的階段），而稍微冷靜；因之，他們反對自由主義者抱持的「愛猶太人之理念」（philosemitism）的理由不可能來自於憎恨猶太人的心緒，而是起源於揭露偽善的渴求。另一項同樣的心智架構也可以解釋一明顯的事實，即是：希特勒與史達林曾廣泛地宣稱有關藝術的意見，同時，盡全力迫害當代的藝術家，但此種作為並沒有削減極權主義運動對前衛派藝術家的蠱惑力。因此，我們可以發現：社會菁英缺乏對實相認識，具有變態的自私性格，如是缺陷，與羣眾砌造成的「虛幻世界」（the fictitious world）和缺乏自我關切之情，十分相近。從一細微混同的層面來看，他們的問題是同一的，這實在有利於極權主義運動的興起，這也就是知識階層的社會菁英與暴民能勾結在一起的原因。

暴民攆斥偽善，羣眾缺乏自我關切之情，這兩者對於社會菁英施展出濃烈的魅力，與這種魅力相關聯的是極權主義運動宣示的一種虛假的訴求，此種訴求聲言消除公眾生活與私人生活之間的界線，而且復始一個人神秘的，非理性的整體，此種虛假的訴求也同時蠱惑了社會菁英。由於巴爾扎克在戲劇中揭露法國官員的私生活，易卜生將「社會的柱石」（Pillars of society）加以戲劇化，而風靡歐陸的劇院，因此雙重道德的理路遂開始成爲悲劇、喜劇與小說的主題。資產階級身體力行的雙重道德，轉而成爲「嚴肅精神」（esprit de sérieux）的表徵，但它往往是虛張聲勢，不够嚴肅。私人生活與公眾，或者社會生活之間的區分，正反映出十九世紀資產階級與公民在心理上的矛盾衝突，也顯映出兩者另一種矛盾衝突，即是：那些以私人利益爲標準來衡量、

運用所有公共制度的人與全心全意關懷公眾事務、有責任感的公民，兩者之間的矛盾衝突。自由主義的政治學家認為：祇要將私人利益全部凝聚在一起，即可奇蹟式地顯示出大眾共同的利益；然而，在上述這種關聯中，以鹵莽的行徑強行實踐私人利益，而毫不考慮共同利益，這反而使得自由主義的政治哲學把鹵莽的行徑給自圓其說，合理化了。

過去，歐陸政黨往往自認它們即代表着確定的利益；現在，極權主義運動則強調其運動的「優越」之處，在於揭發一種「意識形態的世界觀」⁶⁴，憑藉着此觀點，可以將人類視為一整體，並且擁抱整體人類。緣此，極權主義運動一方面反對歐陸的政黨精神，一方面也反抗「投機主義」(opportunism)，因為「投機主義」祇能算是「整體」中的一部份而已。由於宣揚這種「整體」的觀念，極權主義運動的暴民領導者遂引述並顛倒資產階級的政治哲學。資產階級往往透過政治制度上的經濟勒索，而能完全依靠其意願行事。由於這種因素，使得資產階級相信：藉由他們個人隱密的、非公眾性的利益與影響力，可以成為引導公眾的、可見的權力機關；由這種意義來看，資產階級的政治哲學往往是「極權主義式」的。它經常將政治與經濟、社會兩者加以認同，在這種認同當中，政治制度的功能祇是顯現出私人利益的樣態罷了。資產階級的雙重論衡標準，及其區分公眾生活與私人生活的觀點，是它對民族國家體制的一種讓步，因為民族國家體制會努力去調和這兩種離異的元素。

社會菁英的理念就是這種「激進論」(radicalism)。馬克斯曾充滿希望的期待國家政府終將有枯萎死亡的一天，而無產階級

⁶⁴ 希特勒自己就一再強調「意識形態世界觀」在納粹黨運動形成中，扮演着極重要的角色。在「我的奮鬥」一書中，他認為一個政黨的建立，必然是奠基於「意識形態的世界觀」上，而這個世界觀必須比馬克斯政黨的更優越。(見此書第二部，第一章「政黨與世界觀」)

的社會終得以實現；但現在，馬克斯的這種觀念再也不算激進，也不是一種「彌賽亞」(Messianic) 式的預言了。貝德葉夫論斷俄羅斯「所有的革命都是……極權主義式的」，如果貝德葉夫這種論斷是正確無訛的。那麼，蘇維埃政府、納粹黨或者是共產黨之所以要強烈地吸引知識階級的社會菁英，主要是因「革命不祇是表現與社會、政治的矛盾衝突而已，同時革命也是一種宗教與哲學。」⁶⁵ 誠然，在階級轉變成羣眾，政治制度的威望與權威消失殆盡的情況下，西方歐洲與俄羅斯的處境幾乎相近，正因為如此，西方歐洲的革命才會肇始於典型俄羅斯革命的「狂熱主義」(fanaticism)，而不再期望社會與政治處境有所變革，祇希望徹底摧毀每一種既存的價值、規範與制度。暴民就從這種嶄新的心緒普遍瀰漫的氣氛中，獲得利益，同時也造成革命份子與罪犯的勾結。這種現象過去雖曾一再出現於捷克與俄羅斯的革命黨派，但在西方歐洲則是前所未有的。

暴民與社會菁英的勾結，以及兩者之間行動力的融合，都起源於同一事實，即是這兩種社會階層都曾經被民族國家以及階級社會的結構所抹煞。剎那之間，他們輕易地就惺惺相惜。他們都同樣覺得自己十足地表現出時代命運，而永無止息的羣眾運動也一再追隨着他們，同時，歐洲大部份的民眾在極短的時間內，便會與他們携手合作——正如他們所期盼的——從事革命運動。

然而，形勢的演變證明他們是錯誤的。暴民——資產階級社會中的下層結構——希望束手無策的羣眾幫助他們攫取政權；當他們企圖將私人利益強行加於公眾活動的領域時，也希望獲得羣眾的支持。他們渴望能取代資產階級社會古老的階層，或者，希望將下層社會的作業精神灌入資產階級中。然而，極權主義很快

⁶⁵ 見貝德葉夫(Nicolai Berdyaev)著「俄羅斯共產主義本原」(*the Origin of Russian Communism*)，一九三七年出版，頁一二四——一二五，(此書有鄭學稼先生的中文譯本)。

就認識到此種作業精神不是祇有下層階級的暴民才擁有的，在任何事件中，暴民如此的策動力祇會威脅到全面控制。另一方面，缺乏慎密思慮的鹵莽行徑，也不是唯有暴民方能爲之，在極短的時刻裏，民眾很快地就能被教導出如何鹵莽、不顧一切地行動。對於一部冷酷無情的統治與屠殺的機械而言，與非列斯汀（philistine，指那些祇顧個人生活的儉夫俗子，作者隨後會對這項名詞加以解釋——譯註）携手合作的羣眾絕對能提供上好的原料，也能製造比一般職業罪犯所犯的更嚴重的罪行——祇要能將這些罪行都善加組織，使之顯現出日常工作的面貌。

納粹黨統治下的羣眾殘酷地殘殺猶太人，對於此種暴行，很少有人加以批判或抗拒；同時，東歐人民的意願不是藉由軍事強人，也不是由那些與羣眾携手合作、受人尊敬的「非列斯汀」來表達，表達東歐人民意願的人毋寧是希特勒早期的「同志」——典型的暴民代表⁶⁶。一九三六年，在德國最有權勢的人是希姆

⁶⁶ 譬如古伯（Welhelm Kube）——駐白俄羅斯首都敏士克市（Minsk）的將軍與納粹黨老黨員——在一九四一年集體屠殺開始時，曾寫信給他的老長官，說道：「我確實是堅決的，也願意參與解決猶太問題的行列，在我們自己的文化中孕育長大的民衆，畢竟與禽獸大不相同。難道我們會將屠殺猶太人的工作交到立陶宛人或列特族的手中嗎？他們在本國內甚至受到其他部族所排斥，我們絕不能這樣做。我希望您能給我明晰的指示，俾能採取較合乎人道的方式，以維護德國納粹黨的聲望。」這封信收錄於維瑞克（Max Weinreich）的「希特勒的信奉者」（*Hitler's Professors*，紐約，一九四六年出版，頁一五三——一五四）一書中；然而，古伯的這種阻撓行動卻遭到擯斥。相形之下，貝斯（W. Best，一位有名的納粹黨員）的干涉較爲成功，因此，丹麥的猶太人沒有受到十分殘酷的屠殺命運。見「希特勒陰謀」一書的第二冊。同樣的，儘管羅森堡聲言斯拉夫民族的卑劣，但這項聲言並不意指屠殺斯拉夫人，在烏克蘭政局的控訴下，他辯稱：一九四二年秋季時，他曾極力干涉希特勒的種種行徑。（見上揭書，第二冊。）當然，也有例外的情形，譬如：喬爾堤茲（von Choltitz），這位使巴黎免於戰火毀滅的德國將領，也「憂懼如果不依命令行事，會被解除司令權」，即使他理解「戰爭已失勢好幾年了」因此，他應該反抗上級的命令，「使巴黎不致成爲戰爭的廢墟。」〔見當時駐法國大使亞培茲（Otto Abetz）的證詞，登載於一九四九年七月二十一日的紐約時報〕

萊，他並不是一位「武裝起來的波西米亞人」（海登語），他的種種行爲特徵，與那些知識階層的社會菁英十分相近。比起納粹黨運動的創始人，希姆萊本人是「較正常的」，也就是說，他比較像一位「菲列斯汀」⁶⁷。若稱戈培爾是一位「波西米亞人」（意指飄泊不定的人——譯註），史翠色（Streicher）是一位色情狂，羅森堡是一位狂妄無人性的政客，希特勒是一位政治的狂熱份子，戈林則是一位投機份子，而希姆萊則全然不像上述這幾位納粹黨的領導者。事實證明他具有非凡組織羣眾的能力，而且能使羣眾俯首於集體統治的權威之下。希姆萊每每強調：大部份的民眾既非「波西米亞人」、狂熱份子、投機份子、色情狂、狂妄無人性的政客，也不是無法適應社會生活的失敗者，他認為大部份的人都是安份守己、辛勤工作，顧及家庭生活的良民。

「菲列斯汀」退縮於私人生活的領域裏，他那單純的心智祇關注於家庭生活的種種事務，以及個人的生活，這種單純的心智，純粹是資產階級的生活信仰（個人利益高於一切）退化後而形成的；更進一步來說，資產階級一旦與他所屬的階級相隔離，就變成一位「菲列斯汀」，他是一位如原子般孤立的個體，是資產階級分崩離析後的產物。希姆萊所組織的羣眾，除了犯下史無前例的罪行外（這些罪行多多少少表現出暴民的特徵），更清楚

⁶⁷ 羅勃茲（Stephen H. Roberts）在「希特勒建構之屋」（*The House that Hitler Built*，倫敦，一九三九年出版）一書中，就一位英國人的觀點，如此描述希姆萊：「他是一位文質彬彬的人，對於生活中一切單純之事務，富有濃厚的興趣。納粹黨員往往認為自己宛若神祇般，具有非凡的行動力量，但希姆萊本人沒有這種虛矯之氣。」（見此書，頁八九—九〇）。

這使我想起史達林的母親，依布爾什維克黨的宣傳教條如此述說其兒子：「他是一位模範兒子，我希望每一個人都向他學習。」（見蘇凡林之書，頁六五六）。

地烙印着「菲列斯汀」的種種特徵與性格。更詳細論之，希姆勒領導下的羣眾，盡是一些資產階級，這些資產階級在他們所處的世界崩潰後，憂心焦慮，但他們憂慮的、關心的，祇是如何保持個人的安全，爲了維護個人的安全，祇要稍受煽動，就會犧牲一切信仰、榮譽與尊嚴。在這些人的心目中，祇有個人利益，祇有私人道德，耳濡目染的祇是「如何穩固地保持個人私人生活的安全」，而事實證明，他們是最脆弱、最容易受摧毀的人。納粹黨在掌握政權，建立系統化的結合網絡之後，很正確地如此聲稱：「在德國，現在，唯一依舊是私人個體的人，即是那些處於昏睡狀態下的人物。」

社會菁英一方面受極權主義運動所蠱惑，另一方面，由於他們具有知識能力，所以往往被指控爲極權主義運動的鼓動者。平心而論，這些二十世紀中最絕望的人，儘管在運動初期，曾經很成功地迫使外在世界嚴肅地認同運動的教條，但他們的所作所爲並沒有直接影響到極權主義。極權主義運動一旦掌握政權，所有同情、支持運動的人，面對着極權主義政體進行中所運用的暴力，都震驚萬分。知識、精神與運動上的鼓動者，猶如煽動暴民的匪徒一樣，都直接威脅到極權主義運動的存在，比起政治上的反對者，他們更具有威脅力量。極權主義運動形成之後，產生一批新的羣眾領導者，他們迫害每一種優秀細緻的知識創作活動的形式，此種迫害行爲根源於他們的心理——他們視敵、憎恨自己所無法理解的創作活動。全面控制的統治力量絕對不會讓任何人在生活的領域裏，自由從事新創造的活動，因爲所有嶄新的行動，在極權主義者的眼光中，都是深不可測的，且具有一股無可名狀的脅迫力量。極權主義當權時，遂不顧其同情、支持者，而用一些喪心病狂的政客與愚昧的人來取代所有見識清澈、知識非凡的才智之士。唯有喪心病狂的政客與缺乏知識創作活動的人，才會忠心耿耿地效忠極權政體，也唯有靠這些人，極權主義的統

治者才會高枕無憂⁶⁹。

⁶⁹ 關於這方面，布爾什維克黨的政策是最言行一致的，在這裏，不需要作更進一步的解釋。舉一衆人皆知的例子，畢卡索儘管本身是一位信奉共產主義的畫家，但他極不喜歡蘇維埃共和聯邦政府。安德烈·紀德本來是一位同情共產主義的作家，但他在一九三六年訪問蘇聯，看到蘇聯種種政治上的實相之後，隨即改變他以往的態度，這或許是因為他瞭解了史達林極端藐視具有創造力的藝術家——即使這位藝術家是他們的伙伴。納粹黨的政策與布爾什維克黨的政策相異之處在於：納粹黨不會殘殺才華優異的才智之士。

納粹黨當權時，德國有少數的學者由於信服納粹黨，而跨越合作的界線，心甘情願地為這個政權服務；詳細研究這些學者的生涯，是頗具價值的。（上揭的維瑞克之書，是研究這方面唯一的著作，但書中有一些錯誤之處：他無法分辨那些採用納粹教條的學者，與那些一生皆奉獻於納粹政體的人，兩者之間的區分；同時，也忽略了這些學者早期的生涯，因此竟將那具有偉大成就的聞名之士，與喪心病狂的政客相提並論。）在這裏，饒有趣味的是，卡爾·史密特（Carl Schmitt）這位法理學家的例子。史密特早期揭揚「民主政體的終結」與「合法政府」的理論——這項理論現在依然是引人注目的。但在一九三〇年左右，納粹黨開始以自己黨內的政治與法理學家——如漢斯·法朗克（Hans Frank），尼塞（Gottfried Neesse）以及霍恩（Reihard Hoehn）來取代他。在這些學者當中，華爾特·法朗克（Walter Frank）是最後一位失寵的歷史學家，他早期信奉「反猶太人主義」，也成為納粹黨員，一九三三年他得勢，負責編輯納粹黨的機關刊物。一九四〇年左右，他放棄這個權位，並影響了那位惡名昭彰的羅森堡。法朗克之所以失勢，是因為在納粹黨的眼中，他還不是一位暴徒。

那些熱心「擁護」國家社會主義（指納粹黨）的社會精英與暴民都不會瞭解：「任何人並不是出於偶然才緊緊擁抱這個政體……，除了自願盡忠服務於它之外，這個政體自身有一套選擇的體系，它是不會顧及任何實際環境與仁慈的心意。」（見 *Der Weg der SS*）換言之，納粹黨考慮到它所挑選的人物時，就不會斟酌任何「意外性」的意見，而自作主張；布爾什維克黨也是如此。

第二章 極權主義運動

甲 極權主義的宣傳

極權主義的動力直接蠱惑的對象，祇有暴民與社會菁英；極權主義是透過宣傳的煽動力量，纔吸引住羣眾。極權主義運動爲了掌握權力，不惜以種種手段參與權力鬭爭的行動；然而，若在立憲政治與自由言論鼎盛的環境下，它祇能有限度地運用恐怖手段，並與其他政黨相互提携，極權主義運動此種作爲，是因爲首先它必須贏得它的追隨者，其次，在公眾輿論尚未被迫斷絕其他訊息來源時，它必須獲得輿論的喝采。

很多人很早就認識且一再強調：在極權主義當政的國家裏，宣傳與恐怖是一體之兩面^①，但是，這種觀點並非十分真確。在

① 譬如：孔恩—布蘭姆泰 (E. Kohn-Bramstedt) 在「專制獨裁與政治警察——恐怖的控制手段」(*Dictatorship and political police: The Technique of Control by Fear*, 一九四五年，倫敦出版)一書中這樣解釋：「恐怖政策如果缺乏宣傳技巧的支持，就會失去它對人民造成心理上的效應力量；然而，宣傳攻勢若沒有恐怖政策的強化作用，將喪失它凌厲的攻擊力量。」(頁一七五) 這種觀點祇是繞圈子而已，無法直探真象的核心，因爲它忽略了一項事實，即是：不僅僅是政治上的宣傳攻勢，就連現代的羣衆、公眾輿論、媒介，都包含威嚇的元素；此外，祇要出現一般性的暴君政治恐怖的問題，就不要藉著宣傳便可以產生效應力量。當恐怖政策不祇是企圖威嚇外在世界，也企圖威嚇內部環境時，或在一個政治體制的要求超過權力的限制範圍時，恐怖手段纔需要宣傳攻勢的支持。從這種意義來看，納粹黨理論的代言人漢達莫夫斯基 (Eugen Hadamovsky) 纔可能如此說道：「宣傳與暴力並非相互矛盾衝突的。運用暴力也是宣傳的一部份。」

極權主義掌握絕對的控制權力後，它就會運用暴力來「灌輸教條」，以取代「宣傳」；而且，不僅憑藉暴力威脅民眾（極權運動在依舊有政治反對勢力存在時，暴力是用來威脅民眾的），也藉著暴力的運作，不斷地實現它的意識形態教條及其散播的謊言。面對著矛盾衝突的諸種事實，極權主義並不僅止於否認失業現象的存在，甚至更消除失業現象所帶來的利益，以此作為其宣傳的一部分^②。與上述這項事實同樣重要的是：極權主義政體拒絕承認失業現象的存在，這正實現（縱使讓人難以逆料）傳統社會主義的教條：不工作者將無口糧。或者，以另一個例子來看，史達林曾經決心重寫俄國革命史，是依據新修正的宣傳觀點加以撰寫的，它包含了摧毀以往所有的著作、文獻、作者、讀者；一九三八年官方出版的「共產黨史」，就是蘇維埃政府結束摧毀知識份子的清算鬭爭的表徵。同樣地，佔領東歐領土的納粹黨也運用「反猶太人主義」的宣傳來控制人民；他們不需要，也不必借用恐怖的手段來支持宣傳攻勢（意指：以灌輸意識形態的教條來取代恐怖政策。）。由是言之，他們之所以整肅波蘭的知識份子，是因為以納粹黨的教條來看，波蘭是知識的荒蕪之地，而不是因為波蘭知識份子的批判與反抗；他們綁架藍眼與褐髮的孩童，並不是因為企圖用這種手段來威脅老百姓，而是振振有辭的聲稱「爲了要保持德意志民族血統的清純」^③。

② 在這個時代裏，官方代言人聲稱蘇聯政府已經「消除」失業現象。這種聲明所造成的結果是：所有失業現象的利益，也同樣被「消除」。〔見席利嘉（Anton Ciliga）的「俄羅斯之謎」（*The Russian Enigma*），倫敦，一九四〇年出版〕。

③ 所謂「Operation Hay」的計劃，在一九四二年二月十六日正式成爲法規，由希特勒擬定，他「關切德國人在波蘭時血統清純的問題」，而提議「將德國的孩童送到那些熱愛德國血統清純的家庭去。」一九四四年，德國政府綁架了幾乎四萬至五萬之多的孩童，將他們送到德國；烏克蘭地區也實施同樣的政策。而希特勒也親自提供意見，至於挑選孩童的原則，則由納粹官方的「第二醫療站」擬定。譬如：「據醫學診斷，娜泰麗·漢普夫這位女孩具有北歐與東巴爾幹半島民族的混合血統」……等等。醫療診斷書後，均署名：N. Wc.。（見意第緒科學研究所的文獻資料。）

極權主義運動存在於非極權主義政治的世界裏，所以，極權主義的領導者不得不運用我們一般所認為的宣傳手段。然而，如此的宣傳手段往往訴諸「外圍環境」（指別於極權政黨的「外圍分子」——譯註）——訴諸國內那些未參與極權主義的階層，以及無極權主義產生的其他國家。宣傳極權主義所訴諸的「外圍環境」，既是多樣又是複雜，而且即使在極權主義運動掌握政權後，極權主義的宣傳仍須一再使用、傳播，因為即使在極權主義當政時，國內的民眾雖然願意與極權政體攜手合作，但民眾尚不會受極權主義的教條所洗腦，人民也無法全然達成教條的要求。就此方面觀之，印證宣傳策略存在的最佳模式，即是希特勒在戰時對其將領的演講詞。這些演講詞最顯著的特色在於欺騙，希特勒為了征服他的隨從，遂藉著美麗的謊言來取悅他們^④。由同情、支持極權主義的份子所組成的集團，並未全心全意地接納運動所揭櫫的確實目標，他們正代表著上述所謂的「外圍環境」。另一方面，以極權元首為主的「內層集團」(inner circle)所承認的黨員，或者是社會菁英組成的集團份子，有時候也屬於「外圍環境」，他們並不是完全受極權主義所控制，也尚未獲得極權主義政體的信賴，所以，宣傳的策略必須一再地被運用與傳播；在這裏，我們不要太過於高估「宣傳」謊言的重要性。我們有必要回溯許多事例，從其中觀察希特勒如何真誠、斬釘截鐵般地界定運動的確實目標，但是，希特勒界定的目標，並未受到公眾——

④ 見「希特勒言論集」。一九四二年夏天，他還不斷聲言：「把最後一個猶太人踢出歐洲。」（頁一一三）實際上，在進行將猶太人移居於西伯利亞或非洲（頁三二），或者馬達加斯加之前，他已決定「最後解決之道」（大概在一九四〇年左右），而在一九四〇年秋季，用來毒殺猶太人的瓦斯爐已準備就緒（見「納粹的陰謀與侵犯」）。一九四一年春季，希姆萊早已知道：「到戰爭結束時，這個世界再也不會有任何猶太人存在，這是元首下的斬釘截鐵的命令。」

尚未成氣候來接納希特勒的公眾——的承認^⑤。基本上，極權主義的統治者爲了替自己提供更切適的統治原料，因此，將宣傳策略僅限於外交政策，以及散佈在國外的極權主義運動。極權主義在國內運用的宣傳教條，一旦與施用於國外的宣傳政策發生衝突（這種現象曾發生於戰時的俄羅斯，但不是史達林決意與希特勒聯盟的時候，而是正值史達林投入民主國家陣營，準備對希特勒宣戰的時候），那麼，國內的宣傳謊言就會解釋：宣傳完全是一種「暫時性的，戰略上的巧妙計謀。」^⑥我們必須盡可能地分析明辨意識形態的教條與純粹的宣傳兩者之間的區分。運動的倡導者並不需要宣傳上的謊言，他們祇需要意識形態的教條，便可以支遣運動；而純粹的宣傳攻勢，則指向國外的世界。緣此，兩者之間的區分在極權運動掌握政權之前已經確立。至於宣傳與教條之間的交互運用，一方面依賴於運動範圍的大小，另一方面則視外在壓力的大小而做適當的伸縮；當極權主義政體感覺到外在的壓力愈是巨大——我們不要忽視隱伏於鐵幕內

⑤ 有一則饒具趣味的報告，可以指出這種關聯性。這則報告日期是一九四〇年七月十六日，這一天，羅森堡、蘭摩爾 (Lammers)、凱特 (Keitel) 與希特勒在元首總部討論基本原理：「現在，最重要的是：不要在全世界面前炫耀我們確實的目標，……緣此，最後的決定點遂不致於太明顯。不管此種決策如何，所有必要的手段——處決、遷移——都必須一一實行。」隨後的討論，希特勒不作任何表白，甚至離開會場。顯然，他是無法被瞭解的。

⑥ 因爲史達林確信希特勒不會攻擊俄國。見杜契爾 (Issac Deutscher) 著「史達林——政治評傳」(Stalin: a Political Biography, 紐約, 倫敦, 一九四九年出版), 此書頁四五八的註解：一九四八年國家經濟計劃委員會主席伏哲涅辛斯基 (N. Voznesensky) 聲稱：「一九四一年第三季的經濟計劃是以和平爲原則，但一個適合戰爭情況的新計劃，在德俄友誼決裂時，便會被草擬出來。」杜契爾這項評論，已由赫魯雪夫的一項報告——報告史達林對希特勒攻擊俄國採取的反應態度——中證實。見赫魯雪夫在第二十屆黨大會中的報告「論史達林」(Speech on Stalin, 見紐約時報, 一九五六年六月五日)。

的壓力——極權主義的獨裁者就會更積極地參與宣傳活動。關鍵之處是「宣傳」往往受外在世界所左右，而運動本身並不是宣傳的工具，它祇能灌輸人民它們的教條。運動的能量愈是強而有力，或者，極權主義政府愈是隔離外在的世界，愈是穩固安全，免於外在勢力的干涉及彼此的衝突，則極權主義便會愈積極地灌輸人民它們的教條——當然，教條的灌輸與恐怖手段是結合在一起的。

誠然，宣傳是「心理戰」的一個部份、一個層面；然而，恐怖政策不同於宣傳，它伸延的時間與範圍更長久，也更廣濶；極權主義政體完成它所揭櫫的心理作戰目標時，恐怖政策並不因此而止息，它一再地被實施、運用；恐怖統治，其真正恐怖之處在於它統治一完全被壓制、毫無抵抗能力的民眾。任何一個地方若能完美地實施恐怖統治的政策（譬如：集中營、勞改營），那麼，這些地方就不會再出現任何宣傳的教條、口號或標語；甚至，有些地方，譬如納粹德國，尚禁止宣傳的散佈^⑦。換言之，宣傳是極權主義一項最重要的工具，極權主義用它來對付非極權主義的世界；相反的，恐怖政策卻是極權主義政府的本質。恐怖統治的存在體極少依賴心理上的或其他主觀上的因素，猶如政府的法律，極少依賴於大多數違犯它們的人民身上一樣。

恐怖政策與宣傳手段是正反一體的，而恐怖政策在納粹德國的共產主義中，扮演著一更重要的角色。納粹黨剛崛起時，曾經在德國製造一連串的罪行，當然包括攻擊一些廣孚眾望的知名人士〔譬如：謀殺拉鐵諾（Rathenau）與鄂茲柏格（Erzberger）〕，但是，當納粹黨掌握政權時，便不再打擊知名人物，相反的，它竟開始消滅社會主義的小政黨，或者那些具有影響力的

⑦ 「集中營的教育除了訓練之外，別無其他，不必要施與任何意識形態的教條。這正是因為囚犯大部份都擁有一奴隸的靈魂。」（見「納粹陰謀」第四冊頁六一六以下引希姆萊語）

反對黨，從此，納粹黨員對廣大的民眾證明：僅止於是一個小政黨的成員，還是自身難保的。此種集體的恐怖政策運作於一較窄小的空間範圍，但它的勢力卻恆定地增長，這並不是政策使然，也不是因為法庭上迫害所謂右派反對份子而引起的。恐怖策略的價值與納粹在大庭廣眾前聲言「權力宣傳」(power propaganda) ⑧的價值正好相對應；廣大的民眾遂逐漸清楚地瞭解：納粹黨的權力大過於權威的勢力，同時，成爲一個納粹黨議會組織中的一員，是比加入共和政黨更能自保其身。納粹迫害政治犯的手段，更加深人民這種印象。面對大眾，納粹黨員容許人民可以不爲「卑下階層的罪行」而辯白——如是的辯白僅僅是納粹黨的同情、支持者所運用的手段，而且使廣大的民眾瞭解納粹黨不同於其他「多言無益」的政黨。

顯然，此種恐怖統治與直供不諱的「盜匪行徑」(gangsterism) 是太相像了，在這裏，不需要詳細解釋。但這並不表示納粹黨即是盜匪幫派——儘管有些人如此論斷它。我們須瞭解：納粹黨的行徑是模仿美國匪徒與幫組織（即使他們不肯承認）這猶如納粹的宣傳噱頭是得自於美國商業的宣傳一樣。

極權主義的宣傳與那咄咄逼人、直接威脅的罪行，是有所差別的，兩者之間的不同在於：極權主義的宣傳是運用間接、偽飾的威嚇手段，來打擊那些反抗極權主義教條的人們，最後甚至不惜運用集體屠殺——「罪犯」或「無辜者」都無法逃脫被屠殺的命運。共產黨也運用種種手段（譬如：指責老百姓全然忽視歷史軌迹，趕不上時代潮流，以及使他們有自我蔑視的心理，認爲自己多餘無用）來威脅一般民眾，這猶如納粹黨所慣用來威脅民眾的行徑——納粹黨指控一般民眾反抗生命與自然的永恆的法則，

⑧ 漢達莫夫斯基撰述的「宣傳與國家權力」(*Propaganda und Nationale Macht*，一九三三年出版)是討論極權主義最好的文獻。他儘管沒有清楚地表達出納粹黨的宣傳技倆，但多少透露希特勒在組成納粹黨之前對於「宣傳組織」的解釋。參見希特勒自傳「我的奮鬥」第二卷第十一章。

提倡清純血統的教條，使人民自以為混濁了日耳曼的血統而人人自危。極權主義的宣傳同時也強調其教條的「科學」本質，以及誇張其自我宣傳的技倆，藉此以蒙蔽羣眾的良知。在極權主義當政的國家裏，宣傳主義教條式的報紙時常顯露這種「合乎科學的本質」，在其中，我們可以發現許多荒謬的行徑，譬如，某一家廠商會透過報紙的宣傳，以種種事實、人物來幫助其工廠的「研究」部門，以證明自己生產的肥皂「是全世界品質最優秀的肥皂」^⑨。在這些宣傳的誇張想像中，通常都含有暴力元素，猶如他們強調：不用某一廠牌的肥皂的仕女，終其一生臉上皆會長滿面皰，因而找不到丈夫。在如此危言聳聽的宣傳言辭中，隱藏著獨斷控制的狂妄夢想，夢想著成為「唯一能生產防止面皰的肥皂工廠」，日後可能擁有權力，去剝奪所有不用這種肥皂的女人的丈夫。科學，對於商業的宣傳與極權主義的宣傳而言，顯然祇是攫奪權力的手段罷了。極權主義在尚未掌握權力之前，的確把所謂「合乎科學本質」的論證強迫灌輸於人民心智中；有朝一日，獲得權力後，便不再如此為之了。納粹黨甚至攆斥那些一度心甘情願替它服務的學者，而布爾什維克黨在利用知名科學家的聲譽，來達成它揭櫫的非科學性的目標時，更強迫他們扮演騙子的角色。

然而，這並不是高估極權主義宣傳與羣眾廣告之間的相似處。商人往往沒有興趣以先知的身份出現於大庭廣眾之前，也不會時時提出印證預言論證的準確度。相形比較之下，極權主義宣傳的「科學性質」則是強調科學的預言，這全然不同於那訴諸過去歷史「傳統」的古老的合理化形態，由此而顯示出其特質。社

⑨ 希特勒在「我的奮鬥」一書中（此書第一卷，第六章），分析商業宣傳的元素，並強調宣傳呈示的商業層面，在此，他特別運用這則肥皂廣告的例子。它的重要性往往被高估，而希特勒後來揭櫫的有關「宣傳與組織」的積極觀念，卻被忽略了。

會主義與種族主義的代言人假若佯裝他們發現了「潛伏的力量」(the hidden forces)，而且聲稱這股力量能在命定的鎖鏈裏帶給他們好運，那麼，大概沒有任何言辭比這種論調更足以彰顯出他們意識形態的根源。「絕對主義的系統表現出所有歷史事件，都根基於那牽連著命定鎖鏈的，巨大的『第一因』(the great first Cause)，而這個命定的第一因，在人類的歷史中，壓迫著人。」(托克維爾語)在這種系統裏，當然有一股訴諸於羣眾的力量。我們沒有理由懷疑：納粹黨的領導者不但相信下列的教條，也運用它們作為宣傳：「我們愈是清晰地發現且承認生命與自然的法則，……就會更加堅定地認同於『全知全能者』(All Mighty)的意志，受祂擺佈；我們愈能深刻地洞識『全知全能者』的意志，我們的成就便會更加巨大輝煌。」^⑩與上述教條相比較，顯然，我們不必費太多的心思，便可以理解出史達林揭櫫的信念：「我們愈是清晰地發現且承認歷史與階級鬭爭的法則，便更能適應矛盾辯證的唯物論；我們愈能深刻地洞識矛盾辯證唯物論，就更能成大功立大業。」^⑪

極權主義的宣傳高聲地宣稱意識形態的科學準確度，藉著技巧熟練地預言形式，來表達宣傳的內容，其技巧具有非凡的效率，但是內涵卻曖昧不清。就宣傳的煽動技術而言，避免被公開討論研究的最好方式就是：避免使宣傳論證受實際需要所檢驗，

- ⑩ 見馬丁·波爾曼 (Martin Bormann) 的「國家社會主義與基督教的關係」(收錄於「納粹的陰謀」一書)；同樣的，在禁衛隊的宣傳文獻中，也可以發現「意識形態的教條灌輸」：「自然法則受制於一種恆定的、不受任何事物影響的意志，因此，我們必須首肯這些法則。」上述種種理念，祇是希特勒言及之觀點的變化而已。在「我的奮鬥」一書中，希特勒揭櫫宣傳的理念：「當人企圖反抗自然的鐵一般的邏輯時，人遂與基本的根源——人能生存還是託這根源的福——發生矛盾衝突。」
- ⑪ 見史達林的「列寧主義」(Leninism，一九三三年出版)第二冊，第三章。

而將論證放諸於未來，聲言：宣傳內容的實證效果唯有在未來的時刻纔能表現出來。然而，極權主義的意識形態並沒有創造出上述所言的程序，也不是祇有極權主義纔運用此種宣傳模式。近代的政治學理確曾普遍地引用「科學」依據、論證的羣眾宣傳；自十六世紀數學、物理學興起以來，科學便使得西方世界為之思想困惑，心神勞頓。由於近代政治學理如此地引用那「科學」依據、論證的羣眾宣傳，因此，它遂被解釋為因科學興起而形成心神勞頓、困惑的一般徵象。由這個意義來看，極權主義是這一過程的過渡階段，在這一種過程當中，「科學已成為一尊偶像，它可以神奇地治癒存在的邪惡，也可以改變人的本質」^⑫。誠然，羣眾的興起與「科學」的依據、論證，是有密切的關聯。某些人衷心希望「歷史發展的自然法則」一旦出現，將可消除個人行動、行為所具有的不可預測的性質，因此，他們當然歡迎羣眾的「集體主義」(collectivism)^⑬，譬如：英芬提 (B. P. Infantin) 所說：「正當『策動羣眾的藝術』完美地展開時，畫家、音樂家、詩人，將會擁有取悅、感動任何事物的力量；他們將會擁有一股準確穩定的力量，猶如數學家解決幾何問題，化學家分析物質般的準確穩定。」英芬提置身於這個時刻，遂瞭解時刻已來到；也遂下結論：現代的宣傳模式，是形成於此時、此地^⑭。

然而，不論實證主義、實用主義、行為科學的弊端是什麼，也不論它們如何深刻地影響了十九世紀一般人的普通常識，羣眾的特徵並不全然是「人存在的功利層面的敗壞成長物」^⑮；當然，

^⑫ 見伏哲琳 (Eric Voegelin) 的「科學主義探源」(*The Origins of Scientism*) 登刊於「社會研究」，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出版。

^⑬ 見海耶克 (F. A. v. Hayek) 的「反科學革命」(*The Counter-Revolution of Science*)，登刊於「經濟月刊」第三卷 (一九四一年二月、五月、八月出版)，第十三頁。

^⑭ 同上揭書，頁一三七。

^⑮ 見上揭之伏哲琳的論文。

羣眾是極權主義宣傳與「科學」論證的訴求對象。實證主義——由孔德的理論得知——相信科學能預測未來。這種信念是奠基於一種利益的評估之上，即是：歷史行程中隱藏著一股無所不在、無所不包的力量；同時，也假設人們可以發現這股力量的客觀法則。羅罕的政治理論相信「君王支配羣眾，利益支配君王」，也相信「客觀的利益是一項顛撲不破的法則」，以及「不論理論是對是錯，利益使得政府生存或死亡」，這些信念，是近代功利學派、實證主義或社會主義源遠流長的核心部份；但，它們從來沒有假設「人的本質」有改變的可能，唯有極權主義纔企圖改變「人的本質」。它們對「人的本質」的假設，不論是清楚地，或是模糊地，往往相同。它們述說著客觀環境的改變，以及人對客觀環境的反應，認為利益祇能導致環境的改變，但不可能改變人的本質。政治學上的「科學主義」(Scientism) 將人的福祉視為關懷的課題之一，而「人的福祉」這項概念，卻是極權主義所缺乏，並感到陌生的^{①⑥}。

人們認為以功利主義做為意識形態的核心，是理所當然的，所以，當目睹極權主義政府漠視羣眾利益，以及其反功利的行徑時，莫不大驚失色；同時，這也將從前聞所未聞、不可逆料的元素，帶進當代政治活動裏（意指：往後的政治行為非人的一般常識所能判斷，作者以下有所說明——譯註）。即使在極權主義掌握政權之前，極權主義散播的宣傳，已經反映出羣眾漠視自己的利益。由此看來，同盟國在戰爭剛爆發時，把希特勒濫殺病患

^{①⑥} 見艾伯斯坦(William Ebenstein)著「納粹政府」(*The Nazi State*，一九四三年出版)。此書討論納粹政府的「永久的戰時經濟」(permanent war economy)。艾氏的批評理解是：「在納粹政體的統治下，……無止境地討論德國的經濟體制是否合乎社會主義或資本主義的本質，這完全是虛假作態的，……究其因素，是納粹黨完全忽視一項活生生的事實：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這兩項範疇，與西方的福利經濟學是有關聯的。」(頁二三九)

的行爲，歸諸於減少糧食的負擔，此種論調是無法自圓其說的^{①⑦}。希特勒並不是因爲受戰爭逼迫，纔放棄所有倫理道德的衡量原則，相反的，他承認戰爭正是大好時機，可以從此開始實現屠殺計劃^{①⑧}——這個計劃，與他擬定的其他計劃的重點一樣，都是以「千禧年」（*millennia*）的觀點作爲骨架。歐洲幾千年來的歷史，教導人民運用「所爲何益？」的觀點來判斷政治行動，也教導人民透視所有政治事件背後隱藏的利益基架。然而，現在，他們面對著前所未有、不可逆料的元素，而不知所措。極權主義在尚未掌握政權之前，它的宣傳結果已昭顯出羣眾並未受「自保」（*self-preservation*）的本能所策動，也由於宣傳本身具有的煽動性質，因此，任何人都不會以嚴肅的態度來看待它。由是言之，極權主義宣傳之所以獲得成功，或許是它的煽動性質所致；但更重要的因素，還在於宣傳的知識，它瞭解：集體利益的觀點，祇有在某一特殊的地方，纔能打動民衆的心弦，這個特殊的地方，必須有一穩定的社會體制，得以在個人與羣體之間，規劃出一必要的，中介的，具有轉換功能的地帶。所以，運用集體利益觀點作基礎的宣傳，根本無法打動羣眾的心弦，因爲羣眾不屬於任何社會或政治的體制，羣眾所表現出來的祇是多樣、混雜的個人利益。參與極權主義運動的份子，往往狂熱、罔顧一切；他們與忠於某一

^{①⑦} 卡爾·布朗德（*Karl Brandt*）曾奉命執行希特勒安樂死的計劃，他的證詞在此頗具意義（見「醫學上的審判」*Medical Trial*，一九四七年五月十四日）。布朗德認爲納粹黨屠殺病患，並不是爲了減少無用的、糧食的消費者；他一再強調黨員若持有「屠殺意指減少糧食消耗」這種論調，則會受到斥責。依布氏的觀點來看，納粹黨的這種處置方法純粹出自於「道德的考慮」。納粹黨驅逐民衆遠離德國，也是持著相同的理由。從戰時許多文獻中，可以看出許多軍事將領都抱怨：「全然不考慮軍事與經濟的需要，而驅逐數百萬猶太人、波蘭人出境。」

^{①⑧} 希特勒簽署許多集體屠殺的法令。譬如：在一九三九年十一月——戰爭爆發之時——命令納粹黨屠殺「無可救藥的病患」，而精神失常的病患是首要目標。

政黨的黨員，截然不同；不同之處在於：極權主義運動的成員大多數是狂熱份子，此種狂熱的心態是漠視自我利益所造成的，他們都願意為某種事物或理想而犧牲自己，此由納粹黨的行徑可以得證。任何人祇要打著「我們將永垂不朽」的宣傳旗幟，就能領導全體民眾，使他們罔顧一切走進戰場；更令人困惑的是：民眾生存的時代，並不是充滿著悲愁的時代，或者是國家野心遭受挫折，以及失業問題嚴重的時代。在戰爭後期，德國節節敗退的時候，納粹黨便運用另一種宣傳口號，告訴驚慌失措的民眾：「元首會於國家戰敗時，用毒瓦斯使民眾安詳地離開人間」^{①⑨}；在這裏，我們又看到同樣的精神表現。

社會主義與國家主義蘊含著以實利為目的——階級或國家政府的利益——的內涵，但極權主義運動卻抹煞了此種內涵，爾後，纔利用這兩種主義作為宣傳教條的手段。極權主義運動揭櫫的概念，往往以預言的形式表現出來，預言的形式是比概念的內涵更為吸引民眾^{②⑩}；緣此，在民眾的心目中，羣眾的領導者遂成為一位絕對可靠的人物，他也從不承認自己所犯的錯誤^{②⑪}。這種

①⑨ 見雷克—瑪爾蘭哲文 (Reck-Malleczewen) 的 *Tagebuch eines Verzweifelten*，一九四七年，史特嘉出版。

②⑩ 希特勒認為意識形態運動比政黨更佔有優越之地位，其原因在於：意識形態往往聲言自己是絕對可靠的。（見「我的奮鬥」第二冊，第五章「意識形態與組織」）

在為希特勒青年團而出版的官方著作「納粹黨的優勢地位」中，強調意識形態的所有問題在以前都是「不顧現實的」、「令人無法理解的」，但「現在卻變成清澈可鑑、單純、易於界定的，所以每一位領導者都可以理解他們，用來作為解決問題的方法。」

②⑪ 在「NSDAP 的組織」一書中的「政黨人員誓言」一文裏，第一句話即是：「領袖永遠是對的。」然而，在 *Dienstvorschrift für die P. O. der NSDAP*（一九三二年出版）一書中，則強調「希特勒的決策永遠是最完美的。」在蘇凡林 (Boris Souvarine) 的「史達林——布爾什維克思想批判」 (*Stalin: A Critical Survey of Bolshevism*，紐約，一九三九年出版) 一書中，有這麼一段話：「他們自稱是絕對可信賴，永不犯錯的。」就這方面來看，史達林與托洛斯基、列寧是絕對不同的。

絕對可靠的性質，或許多多少少是奠基於優越智能之上，但更重要的基礎則是：羣眾的領導者自以為能正確地解釋隱藏於歷史或自然裏的、根本的、值得人信賴的勢力，這股勢力由於自我肯定，因此，永遠不會失敗，也不可能被毀滅^②。羣眾的領導者一旦掌握實權，就一心一意盤算如何攆斥所有的，以實際利益為鵠的的權衡原則，而去實現他們的預言。由此看來，在大戰末期，納粹黨為了實現其預言——於戰敗的情況下，德國民族必將摧毀殆盡——，遂毫不猶疑地集中納粹組織的力量，去摧毀整個德國。

「絕對無誤」在宣傳上所造成的效果，以及詮釋那可預測的勢力所帶來的非凡成就，鼓勵著極權主義運動的獨裁者，使他們習慣於藉著預言的形式來表達他們的政治意識。最顯著的例子是：希特勒在一九三九年對德國議會發表的政治聲言：「今天，我再度預言：假若猶太籍的金融業者……能很成功地將德國人民投擲於戰場裏，……那麼，結果，猶太民族從此以後，將從歐洲的領土上消逝。」^③將這個政治聲明轉換成非極權主義者的口吻，即變成：「我企圖引發戰爭，我試圖殺戮歐洲所有的猶太人。」同樣的，史達林也做了如是的預言。史達林在一九三〇年的「共產黨中央委員會」(the Central Committee of the Communist Party) 上聲言：即將取消黨內的右派以及左派的分歧分子。史達林認為他們是即將「逐漸消失的階級」^④。此種定義，不但使得論證顯出尖銳的特性，而且，由極權主義的類型來看，它也將消滅那預言中注定「即將滅絕」的人物與事物。上述

^② 黑格爾的矛盾辯證法解釋「所有的失敗是勝利的開端」，此種矛盾辯證法遂成為極權主義運動最好的工具。關於這方面，最典型的例子是：一九三三年，德國的共產黨並不認為希特勒已打敗了德國的共產黨。

^③ 錄自戈培爾的言辭。見他的日記（一九四二年——一九四三年）。

^④ 見上揭史達林之書。

這兩個例子，都貫徹了同一方針：清算鬭爭是適合於歷史過程的。在歷史過程當中，人的作為，人所遭受的苦難，依照那恆定不變的法則來看，早在預測的軌跡之中。因此，犧牲者一旦陳屍荒野，「預言」又可有另一種回溯性的託辭：一切事情果不出所料，所以，那些犧牲者是無關緊要的，並沒有任何事情發生²⁵。因之，「歷史的法則」是否詛咒階級及其代表者的「厄運」，或者，「自然的法則」是否摧毀了所「不適合生存」的元素——諸如：民主政體、猶太人、東方的低等民族（Untermenschen，意指俄國人），以及無可救藥的病患等，都已無足輕重。希特勒偶而會高聲呼籲「毫不憐憫地消滅」所有「逐漸消失的階級」²⁶。

上述極權主義運動所運用的方式，正如同極權主義的宣傳手段，祇有在極權運動掌握政權之後，纔能證明無往不利。因此，與極權主義的獨裁者爭論其斷定的預言是否真確，就如同與一位蓄意謀殺的兇手爭論他要殺害的人是死是活一樣，是超乎常理之外，不可思議的——因為兇手可以立刻下手殺死被害人來證明他說的是對的。在如此的情況下，唯一正確的行為是即刻援救那些必須在預言下犧牲的人們。在羣衆的領導者掌握實權，開始曲解實相，俾能符合他們撒播的謊言之前，他們的宣傳就已顯示出極端蔑視事實的特質²⁷，因為以他們的觀點來看，事實純粹是操之

²⁵ 一九四二年九月，當殲滅猶太人的行動達於高潮時，希特勒引述他在一九三九年一月三十日的演講稿，以及一九三九年九月一日在德國議會的政治宣言：「假若猶太人企圖發動戰爭消滅阿利安民族，那麼，毀滅的並非阿利安民族，而是猶太民族。」

²⁶ 見希特勒一九三九年一月三十日的演講稿。

²⁷ 見海登（Konrad Heiden）的「元首——希特勒的掌權」（*Der Fuehrer: Hitler's Rise to Power*，波士頓，一九四四年出版），認為希特勒「不忠於現實」，「所有的言論均罔顧實相」，「對於他認為不重要的事實，均漠視不顧。」（頁三六八，三七四）——同樣地，赫魯雪夫認為「史達林不願意關注生活實相」，也漠視「事務的真正情況。」

於掌實權者之手。堅持莫斯科的地下鐵道是世界唯一之建築物的言論，唯有在布爾什維克黨沒有能力掌握言論的情況下，纔是一樁謊言。換言之，提出「正確無訛之預測」是不同於極權主義運動的其他宣傳手段；而且，祇有在極權主義統治整個世界時，方有可能實現所有的謊言，證實所有的預測，所以，在無意中它洩露了它的終極目標——征服全世界。

羣衆已喪失家園，飄泊無根，正希望與永恆的、操縱萬事萬物的勢力結成一體，因為唯有藉着這股勢力，這些飄浮在厄運浪潮上的溺水者，纔能安全到達彼岸。處於這種情況下，羣衆張開雙手，歡迎任何合乎「科學本質」的預測言辭。緣此，納粹黨員振振有詞地說：「我們必須依照遺傳學的學理，來規劃法律，來指導民眾的生活。」同樣的，布爾什維克黨也對其黨員強調「經濟」是歷史的判斷權力。它們皆承諾一種勝利，此種勝利是無關於任何「暫時性」的挫敗，以及特殊事業中的失敗。羣衆與階級相反，他們迫切需要這種最具抽象形式的勝利與成就。羣衆並不是由特殊的、集體的利益所結合成的，就他們而言，特殊的、集體的利益不是一個團體生存延續的根本，因此，即使面對着令人驚嚇的異常事理，他們也必須維護它們。在他們的眼中，造成勝利的因素，或是一項可能導致事業成就的因子，並不十分重要，更重要的是，那不論任何因素而得來的勝利，以及那不管任何事業均能帶來的成就。

極權主義的宣傳更完美無疵地鑄造羣衆宣傳的技巧，這些宣傳的技巧與宣傳的主題都不是原創性的。帝國主義的興起、民族國家體制的崩潰以及暴民走進歐洲政治舞臺的這十五年來，已經使它孕育茁壯成長。極權主義的代言人，就如同早期的暴民領導者般，自以為擁有「永不犯錯」的本能，對於一般政黨宣傳或輿論，漠不關心，而對於一般人不敢碰觸的事物，有著本能上的嗜好，也熱烈接觸、參與它們，而認為是正確無訛的。以往任何

隱匿的、沈默掠過眼前的事物，現在，不管其本質是否具有重要性，都是有意義的。暴民確實相信：真理即是那些以往尊貴的社會因虛偽而忽視的，或者，被腐敗侵蝕、遮掩過的事物。

如此的「神秘之物」（意指以往的社會由於腐敗、偽善而漠不關心的事物，或者，意指一些捏造的「莫須有」的事物），現在首次成為權衡的準則，用來判斷事物，用來挑選心神關切的對象。「神秘之物」的根源，可能源自於在政治上渴求「隱密性」（*secrecy*）的、合理的、可瞭解的慾望，如：「英國情報局」或者法國的第二局（*Deuxieme Bureau*）情況；或者，也可能源自於革命團體在策略上的需要，如：無政府主義者或其他恐怖會黨的情況；或者，猶如共濟會的社團，這種社團的結構具有源遠流長的私密內涵，已是眾人皆知的，同時它們的祭禮形式，依舊保留著以往神秘的性格；或者，淵源自古老的，在某些團體四周編織神話的迷信，如：耶穌教派以及猶太人的情況，但這些都無關緊要。納粹黨在為羣眾的宣傳挑選如是的主題時，確實是高高在上，顯露出不可一世的神色。而布爾什維克黨儘管極少仰賴、接納神秘之物，寧可取用自己創造發明的事物，但它也逐漸學會一些欺詐的把戲，自一九三〇年代以來，一種「神秘的世界陰謀」（*one mysterious world conspiracy*）——如從托洛斯基黨的事件開始，爾後是「三百個家族的統治」（*the rule of the 300 families*），最後則是美國、或英國情報局的邪惡以及帝國主義者的陰謀^{②⑧}——也緊跟着布爾什維克黨的宣傳而來。

②⑧ 值得我們注意的是：在史達林當政的時期，布爾什維克黨加速種種陰謀，但發現一種嶄新的陰謀並不意指已擯斥以前的另一種策略。「托洛斯基的陰謀」事件肇始於一九三〇年代；而在一九三〇年初，正值「人民陣線」的時期，更添加上「三百個家族的統治」；爾後，在史達林與希特勒結盟的時代，英國的帝國主義又是另一種陰謀；戰後，隨之而來的是「美國情報局」的陰謀；而猶太人的「世界大同主義」，似乎與納粹的宣傳有一種顯明的相似之處。

這種宣傳帶來的反應力量，使我們瞭解近代羣眾的主要性格。近代的羣眾，根本不相信任何目睹的事物，以及在個人經驗中彰顯出來的實相。他們不相信自己的雙眼、雙耳，而祇信任個人的想像，他們認為唯有透過想像，纔能抓住普遍的、連貫的事物。使羣眾信服的並不是事實，甚至也不是捏造出來的事實，而是他們自認為參與其中的、前後連貫的體系。也由於羣眾拙劣的能力，以至無法掌握、記憶任何事物，所以，極權主義運動得一再重複其宣傳的口號、理念，也因此而高估「重複」的重要性。「重複」之所以重要，是因為它可以在某一段時間內，讓羣眾相信極權主義者是言行一致的。

羣眾拒絕承認那散佈於實相中的偶發事件。他們易於接納所有的意識形態，在它們眼中，意識形態創造出一種無所不包的全能力量，可以解釋任何意外事件，因而能夠將偶發事件解釋成法則支配下的事例，也因之能掃除意外的巧合。極權主義的宣傳更是助長此種意識形態，使人可以輕而易舉地逃避實相而墜入幻象，摺斥意外巧合而接納前後連貫的體系。

極權主義的宣傳，唯一力不從心之處在於：它們無法圓滿實現羣眾渴求的、前後連貫的、可理解的、可預測的世界；如果真要砌造出這種世界，極權主義的宣傳就祇有干犯社會上的普通常識。譬如：在蘇聯，假若所有政治犯的「自白」，都述說相同的語言，承認相同的動機，那麼，渴求前後一貫、言行一致的羣眾，就會接納如是虛幻之物，以作為「真理」的明證；然而，由普通的常識，我們即可明白：前後一貫的事物是這個世界所沒有的，也可以證明它們都是深文周納的捏造物。再以譬喻言之，羣眾似乎要求舊約聖經的奇蹟（the miracle of Septuagint，據古代傳說，七十位不同的學者同時將舊約聖經譯為希臘文，而七十個譯本的內容居然一模一樣）一再重現。但，祇要依據普通常識的判斷，就會理解這種奇蹟祇是一種傳說。然而，它也可能用來

證明譯文中的每一個字，都是絕對的真理。

換言之，羣眾根本上是無所依歸的，它們不可能忍受實相中不斷復現的意外，以及令人無法理解的層面，因此，他們心神困惑地渴求逃避現實。他們此種渴求虛幻之物的心情，與人的心智有關聯，人心智結構上的連貫性是比實相中發生的事件，更具有「先驗」的性格，也更高超。（意指：人的心智結構本然具有連貫性，因此，爲了逃避實相中不斷發生的偶然事件，人遂反求其心智的前後一貫的性格——譯註）。如此言之，羣眾逃避實相的心態，遂變成一股信念，藉此來反抗這個世界。在羣眾眼中，這個他被迫生存於其間的世界，已經讓人無法忍受。由於偶然、意外之巧合控制了這個世界，人類必須不斷地把此種混亂、意外性格的處境，轉變成人爲的、在相對上較前後一貫的模式，否則，他將無法繼續生存下去。羣眾的反叛對抗著「真實論宗」（realism）、普通常識，以及「這個世界的擬實性」（the plausibilities of the world——柏克語），這是社會分化所造成的結果。在社會將人羣分裂成單一、彼此漠不關心的個體時——要之，即是在社會分化的過程中——羣眾已喪失他們的社會地位，也連同喪失了社會的整體人羣關係；在人羣的社會關係當中，普通常識纔具有意義。置身於這種無論精神上或社會上均漂泊無依、無所歸屬的處境裏，一切相互依賴的關係（譬如「隨意爲之」與「蓄意爲之」彼此之間的交互關係，偶然與必然之間的彼此倚賴）都不再起作用了。極權主義的宣傳猛烈地侮辱、攻擊普通常識，但祇有在普通常識失去其有效性的地方，它們纔膽敢如此作法。置身於如是的环境裏，羣眾有兩種抉擇途徑：一是直接面對著那不斷滋長混亂的局面，以及反覆無常的衰敗情境；一是屈膝匍匐於那專斷、充滿虛幻色彩、前後一貫、言行一致的意識形態。而羣眾往往選擇第二種途徑，同時準備爲此抉擇奉獻自己；這並不是因爲羣眾是愚昧、邪惡的，而是因爲置身於災禍綿延不絕的處境

裏，作如此的逃避，至少可以贏得微薄的自尊。

納粹黨的宣傳從羣眾渴望前後一貫、言行一致的慾望中，獲得了利益；而布爾什維克黨慣用的技倆則證明——猶如在實驗室裏——它衝擊了那些隔離、分化的羣眾人。蘇聯政府的秘密警察迫使那些清白無辜的犧牲者俯首認罪，而且沒有任何翻供的餘地，全然隔絕與銷毀所有真實的因素，就這樣，在預先準備好的「自白書」中的相互連貫的邏輯，以及前後一致的「故事」，遂變成勢不可當的，證據確鑿的，唯有俯首認罪的份了。假相與實相之間的界線，現在因為畸形的罪行，以及控訴書中內涵的相互連貫性，而顯得模糊不清。置身於這種處境中，被控訴者非但要有堅強的個性以抵禦外來不斷湧現的威脅力量，也必須有足够的信心，信賴那些不相信「故事」的同伴——親戚、朋友，或者是鄰居——，來拒絕俯首承認抽象的罪行。

誠然，這種矇蔽良心、深文周納、偽造罪行的極端行爲，祇可能出現在極權主義的世界裏；爾後，它是極權主義政體運用的宣傳武器的一部份。就極權主義的政體來看，「自白」與刑罰是不可分割的。「自白」是布爾什維克黨宣傳的特色，此與納粹黨宣傳的特色：由回溯與追溯既往的立法，而被架構出來迂濶的、被法律所承認的罪行；兩者同樣是前後一致、相互連貫的。

極權主義運動在掌握政權，以及依照其教條建立起一個世界之前，就已經創造出一個前後一致、相互連貫的謊言世界。如是的世界，雖較不適合於實相的要求，但卻更符合人心智的要求。在如是的世界裏，透過光怪陸離的想像，漂泊無根的羣眾，面對著衝擊人及其希望的實相生活、與真實經驗所帶來的震盪力量，遂能安之若素，感到十分自在。在極權主義運動有足夠力量圍築鐵幕，防範民眾騷擾，以及建造一個安靜、令人毛骨悚然且能防實相侵蝕的想像世界之前，極權主義運動的宣傳就已經擁有一股勢力，足以使羣眾罔顧實相，遠離真實的世界。

在那些憂傷、痛苦的地方，極權主義宣傳的謊言剽竊了真理與真實經驗的元素，並運用它們來跨越實相與假相之間的鴻溝。看來，唯有恐怖憂懼方能依賴於假相。屬於極權主義政體的，以恐怖憂懼為本的欺人假相，儘管比極權主義運動的虛構物更嚴苛、更粗獷，或者說，更具有原創性，但還不致於變成凶狠武斷（它是藉用權力，而不是以宣傳的技倆來重修俄國革命史，由此，托洛斯基手下的人沒有一位是紅軍的高級將領）。另外一方面，極權主義運動的謊言更較冠冕堂皇，它們是依附在那些上層社會與政治生活中，不為公眾所知的層面上。假若一個地方的官方，被一種「私密性」的氣氛所包圍，那麼，極權運動的謊言影響力，將更巨大。在羣眾眼中，極權主義由於能接觸到一些在存在上是極度隱密的真實情況及環境，所以擁有高超的「真實論宗」（realism）的聲譽。上層社會的醜聞，政客的腐敗貪污，……本來就為一些低級趣味的報章雜誌所津津樂道；如今，在極權主義運動的手中，遂變成一種武器，它不僅用來煽動民眾的情緒，而且具有更重要的其他用途。

在納粹宣傳中，最具煽惑力的虛構物即是有關於「猶太企圖征服全世界之陰謀」的故事。自十九世紀末葉以來，「反猶太人主義」的宣傳已經成為煽動家慣用的利器，而在二十世紀，如是的宣傳也普遍瀰漫於德國與奧國境內。在這種情況下，所有政黨和輿論機關愈是逃避公開討論猶太人的問題，暴民就愈相信猶太人是權力的真正代表者，而猶太人問題即是整個體制的偽善與欺騙性格的象徵。

第一次世界大戰後，反猶太人主義的宣傳內涵既不是納粹黨的專利品，也缺乏特殊、新穎、原創性的元素。有關於「猶太人征服全世界的陰謀」的謊言，自德雷佛事件以來，就普遍散播開來。這樁謊言的基礎是建立在猶太民族散佈於全世界各個角落，和其建立起的國際間的相互關係，以及猶太人在經濟上的獨立自

主。誇張猶太民族擁有世界性的權威，這種言過其實的觀點由來已久。早在十八世紀，人們便目睹民族國家的建立與猶太人的商業具有密切不可分的關係，同時，也開始建立起猶太人被視為邪惡化身的觀點，這種觀點往往交雜著中古世紀殘留下來的迷信記憶。並且，誇張猶太人的影響力也與猶太人在近代世界的處境有密切關係；自猶太民族解放以來，它在歐洲社會中所扮演的角色是曖昧不明，有一件事實是無可否認的，即是：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後，猶太人的地位比以前更為提高，更引人注目。

論及猶太人，其重點在於：他們的地位愈是顯著，愈是惹人注目，但他們真正的影響力，以及權力的地位，並沒有相對地提高。民族國家體制的勢力與穩定力量的削減，對猶太人的地位而言，是一種嚴重的打擊。民族的單元成功地征服國家政府，這種現象使國家政府再也無法穩固地把持它那超越所有階段與政黨之上的地位，也因此廢除了猶太人與其他人民交往溝通的關係，這種關係，長久以來就置之於社會階級之外，與政黨政治毫無牽連之處。十九世紀時，遵奉帝國主義的資產階級逐漸開始重視外交政策，而這個階級對於國家政府的政策也開始有更深刻的影響力。此種權力的滋長伴隨著另一種現象，即是：資產階級堅拒猶太人將巨大的財富投資於工業企業裏，並攆斥傳統的資本貿易方式。上述的情況演變，使猶太團體對於國家的經濟財富再也起不了任何作用，也使它們與社會更為隔離。自第一次世界大戰以來，中歐的猶太人與法國第三共和前期的猶太人一樣，都變成被同化、被歸化國籍的國民。

一九一七年，德國政府依循長時期建立起來的傳統，試圖利用德國猶太人，做為與協約國談判的手段。在這個時期，參與和平談判的國家政府已經意識到情勢改變的端倪。德國政府不訴諸於德國猶太人的領導者，反而交付給影響力較微小的「擁護猶太人復國運動」的少數份子，這些人堅持猶太民族的存在是獨立於

公民權之上，所以依舊信賴傳統的方式，而希望猶太人的貢獻仍然依賴著國際間的關係，以及國際性的觀點。就德國政府而言，這個步驟證明是錯誤的。「猶太護國運動」的團體竟然做出猶太銀行業者不曾做過的事情。它們自己提出條件告訴德國政府：祇有在「不被驅逐出境，不被合併的條件下，纔願參與和平談判」²⁹。由此觀之，以往猶太人漠視政治問題的心態，現在，已消逝無踪。猶太多數黨因為不再遠離民族單元，所以不被重視，而「猶太護國運動」的少數份子則因有自己的政治觀念，也起不了任何作用。

在中歐，共和政體取代了專制君主政府，這種現象遂全然支解了中歐地區的猶太人，猶如五十多年前，法國第三共和建立時，法國猶太人的遭遇。新建立的政府由於權勢微薄，沒有興趣保護猶太人，因此，猶太人遂喪失其影響力。在凡爾賽和平談判期間，猶太人僅以專家身份被起用；甚至反猶太人份子也承認這些戰後新起的、心胸狹小的猶太騙徒（他們詐欺的行爲，使他們與本土的同宗派者截然不同。此種行爲與以往猶太人忽視其環境原則的態度頗相似），與那些被公認的猶太國際代表毫無關係³⁰。

置之於敵對的反猶太人團體裏，以及到處充滿反猶太人主義的環境中，納粹處理猶太人問題的方法與眾不同，且更出類拔萃。但納粹黨的宣傳標語沒有一句是新穎別出心裁的，甚至希特勒一手描繪成的尖銳的階級鬭爭的圖畫也不够新穎（這幅畫面是：一個猶太企業家剝削其工人，而他在工廠工作的兄弟卻鼓動

²⁹ 見威茲曼 (Chaim Weizmann) 的自傳「嘗試與錯誤」 (*Trial and Error* 紐約，一九四九年出版)，頁一八五。

³⁰ 見波哈德 (Otto Bonhard) 的 *Jüdische Geld und Weltherrschaft?* 一九二六年出版，頁五十七。

工人罷工) ⑳。在納粹宣傳語中，唯一嶄新的元素是：納粹黨員都必須證明自己不是猶太人的後裔，而且，依照「費德計劃」(Feder program) 來看，納粹黨在一掌握政權時，便會立即嚴酷地對待猶太人㉑。納粹黨將猶太問題置之於宣傳的核心，意謂「反猶太主義」已不再祇是有關少數民族意見的問題，或者，不再祇是注意民族國家政治的關切焦點㉒；如今，「反猶太主義」是每個人存在的切身問題。一個人的「家族系統」若不是合宜正當、整齊劃一(意指血統清純——譯註)，他就無法成為納粹黨員；一個人在納粹階層體系裏所盤據的位置愈是高超，他的「家族系統」就必須愈往前溯，必更整齊劃一㉓。布爾什維克黨多少

㉑ 在一九二二年時，希特勒首次使用這幅圖畫：「柯恩(Moses Kohn)鼓勵他的同夥拒絕工人的要求，而這時他的兄弟伊薩在工廠裏卻呼籲羣衆……罷工。」(見「希特勒演講詞，一九二二年到一九三九年」，倫敦，一九四二年出版)。值得注意的是：納粹統治德國期間，並沒有出版希特勒演講全集，因此，有關希特勒的公開言論，只得求之於英國的版本。

㉒ 「費德計劃」共有二十五條款，包含的內容祇是反猶太人主義的原則：諸如驅逐歸化的猶太人以及隔離本土的猶太人。但納粹黨的反猶太人主義比費德計劃更極端。

古利安(Waldemar Gurian)的「現代德國的反猶太人主義」(*Antisemitism in Modern Germany*)一文中，強調納粹黨的反猶太人主義並沒有原創性的觀念：「這些苛求與觀點並不是他們的創新——在所有民族主義的圈子內，他們是自證自明的；而其最顯明之處，即是他們運用新穎的煽動，演說技巧，將以往反猶太人主義的觀點表達出來。」

㉓ 在納粹運動中，最典型的民族主義式的反猶人主義，即是羅罕揭曉的觀點：「我的觀點截然不同於民族主義式的非列斯汀。猶太人並不是萬方指責的對象，我們指責猶太人是基於一樁事實，即是：猶太人在今天可能統治這個世界。」(見羅罕 *Die Geschichte eines Hochverrätters*，一九三三年出版)。

㉔ 禁衛隊隊員必須血源清純的，至少必須回溯到一七五〇年的家族系譜。至於納粹的要員必須能明白回答下列三樁問題：(一)你為黨做了些什麼事？(二)從體質、心智與德性來看，你是健全的嗎？(三)你的家族系譜是清純、整齊劃一的嗎？共黨體制與納粹體制之間，有一相同之處：布爾什維克黨的社會菁英與警察——所謂的NKVD——也必須證明其祖先的血統是清純的。〔見貝克與葛定(F. Beck and W. Godin)合著的「俄國共產黨的清算鬥爭與自白」(*Russian Purge and the Extraction of Confession*，一九五一年出版)。

也染有這種色彩，布爾什維克黨改變馬克斯主義的教條所揭櫫的「無產階級」終會勝利的觀點；而代之以「無產階級專政」的政治理念，即是：以「天生的無產階級」來組織政黨，同時使得其他階級出身都自覺可恥、不體面³⁵。

納粹黨的宣傳真是設計精妙，巧奪天工，它可以將「反猶太人主義」轉變成「自我定義」的一種原理，如此，消除了「反猶太人主義」在輿論中波動不定的性質，而使之凝結一致，前後一貫。它利用煽動羣眾的技巧作為預備階段，而且，不論在公眾演講，或者在印刷物中，從不會高估它持久的影響力³⁶。這給予那分化的、邊際性格、變動不定、虛幻不實之羣眾，一種自我定義與認同之手段，使他們得以恢復某些自尊自重的心理——自尊自重的心理是他們以往從社會功能角色中得來的。同時，竟也創造出一種粉飾太平的穩定局面，而此種粉飾太平的局勢造成羣眾參與極權主義組織的契機。透過上述這種宣傳，極權主義運動可以建立自身、擡高自身的價值，使人誤以為它是從羣眾集會中脫胎換骨而來的。在一個分化的社會裏，個人宛如一分離、隔絕的原子，時覺朝不保夕，而且尊嚴掃地的自棄心理充塞胸膛；現在，透過上項宣傳，隔絕、分離的個體，暫時可以獲得虛幻的、自尊自重的感覺，以及神經質似的安全感，同時，也將如是的感覺自圓其說³⁷。

³⁵ 美國的「麥卡錫主義」(McCarthyism)也同樣具有極權主義的傾向；它不但積極迫害共產黨員，而且也迫使其公民證明自己不是共產黨員。

³⁶ 「任何人都不應當高估印刷品的影響力，組織的力量愈強大，它的影響力就愈衰弱。」(見上揭漢達莫夫斯基的著作，頁六十四)。「報紙的力量是無法抵抗一活生生的、蓬勃滋長的組織。」(同上揭書，頁六十五)。「權力的形成若仰賴宣傳攻勢，是不穩定的；除非組織的暴力支持著宣傳，否則權力隨即會消逝無踪影。」(同上揭書，頁二十一)。

³⁷ 「羣眾集會是宣傳中最強而有力的形式，……因為每一個團體在羣眾結合一致的情況下，自信滿滿，自感強大有力。」(同上揭書，頁四十七)；「突發興起的狂熱，透過組織及有系統的戒律與訓練，遂變成一種原則，一種精神態度。」(同上揭書，頁二十一至二十二)。

納粹以同樣獨具匠心的宣傳口號，巧妙地處理其他相關聯的問題。輿論一旦專注民族主義與社會主義，並認為這兩種學說無與倫比，是構成左派與右派兩者之間意識形態的分界點，那麼，「國家社會主義的德國勞工政黨」（National Societies German Workers' Party，即納粹黨）便綜合這兩種主義的學說，振振有詞的聲稱：循經這種綜合的途徑，便可以導致國家的統一結合。然而，這種循就語意學之道的解決途轍，事實上，祇是印上「德國」與「勞工」的標幟而已，它卻自以為聯結了右派的民族主義與左派的「國際主義」（internationalism，譬如：「工人無祖國的口號」——譯註）。納粹運動標榜的種種宣傳理念，其名稱全都剽竊自其他政黨的政治內涵，而自以為搜擇融會，通而同之，將它們融鑄成一體。在納粹黨興起之前，早有許多政黨，譬如：民族社會黨、基督教社會主義……等等，就曾嘗試組合融會彼此相互矛盾不同的政治教條，但唯有納粹黨對於這種融鑄、組合實行得最徹底。納粹黨透過組織、融鑄的途徑，而使人認為：在議會中社會主義與民族主義之間的鬭爭，以及工人代表者與德國民族代表者的衝突，都只是個幌子，而包藏著邪惡陰謀的動機。——但如此說來，納粹黨運動的成員不正集這些邪惡於一身嗎？

在一開始，納粹黨真是謹慎小心，避免使用諸如民主政治、共和政體、獨裁專制或君主立憲……此類宣傳口號，也避免標榜自己是一個獨特形式的政府³⁸，這是令人感興趣的一則現象。納粹黨的如此作為，似乎希望自己永遠是原創性的。任何言論一旦

³⁸ 舉一例子來看，希特勒一提到這樁問題時，就一直強調：「就獨裁或立憲君主的意義來看，我並不是國家政府的領袖，而祇是德國整個民族的領導者。」——漢斯·法朗克也表現出相同的精神：「國社黨下的德國並不是君主獨裁政體，並不是讓一個人獨斷獨行的政治體制；國社黨的德國是建立在領袖與人民相互忠貞信賴的關係之上。」（見「*Recht und Verwaltung*」，慕尼黑，一九三九年出版，頁十五）。

涉及討論納粹黨將來可能建立的政治形態，都被斥責是空蕩、無實質內涵的河漢之言。就希特勒的意見來看，國家政府祇是一種「工具」，用來保存維護種族而已。而依照布爾什維克黨的宣傳觀之，國家政府則是階級鬭爭的工具³⁹。

納粹黨的另一宣傳攻勢，是運用一種奇異的、間接的方法，來回答「它將來要扮演甚麼樣的角色？」這樁問題，而這種方法的模式，則引自於「猶太長老的草案書」（Protocols of the Elders of Zion，其內容見作者的「帝國主義」一書——譯註）納粹黨運用它作為組織德國民族，建立「世界帝國」之典範。但引用「草案書」的並不僅僅是納粹黨而已，成千上萬的「草案書」複本早已流行於戰後的德國，因之，公開引用「草案書」作為政治學手冊，再也不是新奇的事了⁴⁰。納粹黨運用這本偽造的「草案書」，主要的目的在於遺棄猶太人，使暴民誤認猶太人有征服全世界的企圖，而鼓動暴民恐懼猶太人的心理⁴¹。納粹黨發現：

³⁹ 希特勒一直重覆說道：「國家政府祇是達成目的的一種手段，最終的目的，則是保存種族。」他同時還強調：「納粹黨的運動並不是企圖建立起一個理想國，它的基礎毋寧是建立在『德意志民族聯組社羣』（Volksgemeinschaft）上」。此種修改過的理念，同時也是史達林所謂「國家政府理論」的核心：「目睹國家政府的式微，我們的內心是欣喜的；同時，我們必須加強無產階級的力量，在這個時候，無產階級正代表最強有力的權威勢力，這是以往任何形式的國家政府所沒有的。國家政府權力最有可能進展的途徑，即是：預備國家政府式微後的環境，那就是馬克斯主義的信條。」（見同上揭之書）。

⁴⁰ 見史坦恩（Alexander Stein）著：「希特勒評傳」（一九三六年出版）。此書以年代學的觀點，比較、分析納粹黨教條與「草案書」相同之處。也見布朗克（R. M. Blank）的「希特勒評傳」（一九三八年出版）。首先承認納粹黨教條得自「草案書」的學者，是弗理契（Theodor Fritsch）——戰後德國的一位「反猶太人主義」者——在一九二四年為「草案書」的出版所寫的序文中，他說道：「我們未來的政治家與外交家，甚至是在政府的初步階段，都必須以那些東方的作惡專家為榜樣，而『草案書』即是最佳的範本。」

羣眾或許恐懼猶太人征服世界，但對於猶太人如何征服世界的問題，更具有恐懼戰慄的心情。「草案書」之所以普遍地為大眾所閱讀，主要是出自於羨慕之情，以及急欲模仿學習的迫切心意，而不是源自於憎恨的情緒。由是言之，最上乘之策略即是在宣傳上儘可能貼切「草案書」中的醒目公式，譬如：納粹黨最有名的宣傳標語：「對於德國民族有利益的事物，就是正義公理。」這個標語便是模仿自「草案書」中的「任何事物祇要有利於猶太民族，就是正義公理，神聖不可侵犯。」

從許多方面觀之，「草案書」是一件特異的、值得注意的文獻。撇開其中那廉價的「馬基維利主義」(Machiavellianism) 不論，「草案書」的基本政治特色即是：以一種狂妄政客的口吻，道出當時極重要的政治問題。原則上，「草案書」是反國家政府的，而且將民族國家的體制描繪成有一雙泥腿的大石像（意指根基不固）。它嫌惡且攆斥國家的自主權，相信：希特勒的信念可以在國家民族的基礎上，建立起一個世界帝國^④。它不會祇滿足於任何一個國家的革命運動，它的目標是指向征服、統治全世界。

④ 關於「草案書」的歷史，可見柯蒂斯 (John S. Curtiss) 著的「草案書的蠱惑力量」(*An Appraisal of the Protocols of Zion*，一九四二年出版)

事實上，「草案書」純是偽造之物，但這樁事實與宣傳的目的無關。俄國出版家尼拉斯 (S. A. Nilus) 一九〇五年出版「草案書」的第二版時，就已經瞭解到這件「文件」的真實性可疑，他說道：「如果能夠用文獻或者證人來證明它的真實，如果能揭發出這項世界性陰謀的領頭者是誰……那麼，就會擊破這樁『秘密進行著的罪行……』」（見柯蒂斯的譯文）

然而，希特勒並不需要尼拉斯的障眼法——證明這件文件是真實的上乘方法，即是證明它是贗品。他以種種的論證來說明它的「擬真性」：「許多猶太人不自覺的做出的事，如今在這文件裏都有了清楚的解釋；而這就是它的價值所在。」（見「我的奮鬥」一書，第一冊第五章）。

④ 希特勒曾說：「世界帝國的基礎是民族國家，但它很快就會超越國家民族。」

它對於任何一個民族，不論其人口的多寡，疆域的廣狹以及國家政府勢力的強弱，都會下一個承諾：祇要透過組織，就可以征服全世界。誠然，它的說服力部份得自於古老的迷信。自古以來，人們就認為追求相同革命目標的國際教派一直都延續存在著，這種觀念相當古老^{④③}，而且自法國大革命以來即存在著。然而，如是的觀念即使是在十八世紀末葉的任何作品中，都尚未變形成為「革命的教派」的教條，也尚未演變成一種信念——「躋身於所有文明國度中……的國家」就是猶太人；但它一直在地下的政治文學中扮演著極重要的角色^{④④}。

④③ 見羅琳 (Henri Rollin) 的 *L'Apocalypse de Notre Temps* (巴黎，一九三九年出版)。羅琳認為「草案書」暢銷的情形僅次於聖經。(見此書，頁四十)。「草案書」與「Monita Secreta」——一六一二年出版，直到一九三六年，還依舊銷售於巴黎街頭——之間極為相似。「Monita Secreta」聲稱：「耶穌教派身懷陰謀，而且將所有的邪惡與暴力的行使給合理化，……這個教派確實反抗既成的秩序。」

④④ 第·瑪列德 (Chevalier de Malet) 的 *Recherches Politiques et historiques qui Prouvent l'existence d'une secte révolutionnaire* (一八一七年出版) 正足以代表如是的文學。就他的觀點而論，法國大革命的英雄正是「agence secreta」的傀儡，是「共濟會的特工」。然而，共濟會祇是一個名稱而已，它的同代人竟給予它「革命教派」的稱呼，意謂它時時存在著，而且它的政策往往吸引「那些隱藏在歷史幕後的人物，操縱著玩弄木偶的引線。」他一開始便如此說道：「要相信一個古老時代擬定的計劃，也相信這個計劃始終一貫的延續下來，這似乎是相當困難的。……革命的策動者是法國人，也可以說是德國人、義大利人、英國人……等等。他們組成了一個特殊的國度，它是生長於黑暗裏，也企望統治所有文明的國家。」關於這類文學的進一步討論，則見列肅耶爾 (E. Lesueur) 的 *La Franc-Maçonnerie Artésienne au 18e siècle* (一九一四年出版)。這些陰謀性格的傳奇，多麼始終一致呀！甚至在正常的環境下，它們也可能出現在「反共濟會」的文藝作品裏，他們足以匹敵反猶太人主義的作品。在波爾德 (G. Bord) 的 *La Franc-Maçonnerie en France dès origines à 1815*，(一九〇八年出版) 中，作者將所有視法國大革命肇始於秘密結社的理論，都作一種概括性的摘要。

「草案書」之所以能鼓動羣眾，正是因為它隱藏著征服全球的陰謀動機，也正因為它符合新政治權力的處境（希特勒很早就要求納粹黨運動「超越近代民族主義的狹隘界線」⁴⁵，在戰爭期間，他命令禁衛隊將國社黨運用的「國家民族」字眼給去除掉）。看來，唯有揭櫫「世界權力」（world powers）的觀點，纔有獨立殘存的機會，也唯有「全球性的政治」，纔有機會持續縣延下去。緣此，那些不具世界權力的小國家，置身在這種處境裏，都驚恐異常，如此恐懼的心理是易於瞭解的。就此時此刻的環境而言，「草案書」是唯一的出路，而這條出路並不是依循著客觀的、可變動的條件，而僅僅是依賴組織的權力。

換言之，納粹黨的宣傳技倆，是在「極富民族色彩的猶太人身上，發現這條國際路線」⁴⁶；由是言之，猶太人是納粹征服世界策略的先驅者。同時，納粹黨的宣傳更振振有詞地告訴羣眾：「最早看穿猶太人玩弄的把戲的國家，正可以取代猶太人在世界扮演著統治者的角色。」⁴⁷猶太人統治著全世界是一則幻象，而這個幻象竟演變成另一種現象，那即是在將來德國民族勢將統治全世界。希姆萊曾經言稱：「我們從猶太人處學習了統治民眾的藝術。」這句話意指「我們的元首已經將『草案書』的內涵謹記在心」⁴⁸。希姆萊做如是言稱時，猶太人統治全世界的幻象已盤旋在其胸腔。因之，「草案書」在納粹黨的心目中，已全盤供

45 見禁衛隊委員會在一九四二年一月十二日於禁衛隊總部，討論勞工問題的文獻。在這場會議裏決定：「國家民族」這個概念，因為負載著許多自由主義的暗示，而不適德國民眾，故必須去除掉。（見文獻，編號七〇五）

46 見白恩斯（Baynes）編纂的「希特勒演講集」，頁六。

47 這樣的承諾顯然蘊含著納粹慣用的「反猶太人主義」的論點，而且希特勒很早就聲稱：「阿利安民族最大的敵人就是猶太民族。」（見「我的奮鬥」第一冊，第十一章）

48 見柯茲坦（Dossier Kersten）的文獻。

出征服世界的實際可能性；現在，重要的問題祇是瞭解「如何進行」的步驟了。猶太民族曾經在不擁有任何暴力工具的情況下，征服全世界；現在，阻止德國民族去圓成征服世界工作的，便是猶太民族。祇要能發現猶太民族的秘密，並大規模的模仿它運用的方法，那麼，猶太民族便是一個容易打倒的敵人了。

納粹為宣傳作的承諾，其遠景是凝視於「德國民族通體社羣」(Volksgemeinschaft) 的概念上，納粹黨運動曾經嘗試性地將它試用於「前極權主義」的環境裏。這個嶄新社羣的基礎是「德國所有人民皆一律平等」，但如是平等，並不是指權利上的，而是指自然上的平等，因此，德國民族與其他民族截然不同^{④9}。納粹黨在掌握實質權力之後，這樁概念遂逐漸喪失其重要性，導致納粹黨開始藐視德國民族的心理（顯然，納粹黨早已藐視德國民族，祇是沒有很明顯地在公開場合中表示出來^{⑤0}）；另外一方面，則從其他國家的「阿利安族」中擴充他們自己的階級。——而這種觀點，在納粹黨尚未掌權之前所揭櫫的宣傳中，則是

④9 希特勒曾說：「我不會承認其他的民族與德國民族一樣，享有相同的權利」，此種承諾，後來成為官方的教條：「國社黨的理論基礎即是視人彼此相異。」

⑤0 譬如：希特勒在一九三三年就如此說道：德國民族有三分之一是英雄人物，其餘的不是懦夫，就是叛徒。」（見「希特勒演講集」）在納粹黨掌握實權之後，這種言論遂公開出來。譬如，一九三四年，戈培爾如此說道：「誰有批判的權利？黨員嗎？不！其他的德國人民嗎？他們應該慶幸自己能活到現在。這些受我們憐憫而能苟延殘存的人，假若再容許他們批評，那可太過分了。」在戰爭期間，希特勒宣布：「我們宛如一座磁場般，迴旋於整個德國民族四周，來吸引這個民族。在德國境內，所有價值的人有一天將會走進我的陣營裏；而那些不願進來的人，都是無用之人。」希姆萊也同樣說道：「元首不會考慮德國的，他僅以德國之名來思慮事物。」除此之外，希特勒還時常取笑德國的「喧囂」，而思慮「阿利安族」的建立。（見希特勒言論集）

無足輕重^⑤。由此可知，納粹黨的最終目的在於建立起一個「阿利安族」的社會，這個種族社會日後將陷所有民族——包括德國民族——於悲慘的境地。也因此可知，所謂「德國民族通體社羣」祇是一種宣傳的手段罷了。

納粹黨揭櫫「德國民族通體社羣」，其主要目的在於抗衡共產黨的承諾——建立一個「無產階級的社會」。我們姑且不論其意識形態的含意如何，這兩種宣傳口號是彼此相互吸收融會的。「德國民族通體社羣」與「無產階級社會」都保證能夠剷除社會與財富的相互差異。「無產階級的社會」顯然意含每一個人都將成為地位相互平等的工廠工人；而「德國民族通體社羣」由於意含征服全世界的陰謀，而保證每一個德國人皆將擁有一座工廠。相互比較之下，「德國民族通體社羣」的宣傳，顯然較佔優勢；因為納粹黨所允諾的共同體，不必等待遙遠的未來，也不必依循任何客觀的條件，祇要透過納粹黨運動的虛幻世界，隨即可以實現它。

極權主義宣傳的真正目標，並不在於說服，而在於組織——「不必藉由暴力的工具，就可以蓄積權力。」^⑥由於抱持這種目標，因此意識形態內涵裏的原創性變成不必要的絆腳石。所以，我們這個時代的這兩種極權主義運動都十分懼怕言及任何「嶄新」的統治方法，或者形成組織時所運用的巧妙手段。它們從沒有宣聲任何新的教條，也從沒有發明出任何新的意識形態，它們

⑤ 見希特勒一九四三年四月在卡哈可夫（Kharkov）對禁衛隊首領的演講詞：「在不同的國家裏，我挑選最適合的人才，迅速地組成德國的禁衛隊……。」（見「納粹之陰謀」第四冊，頁五七二）。在納粹黨尚未掌握實權之前，希特勒已經暗示出此種非國家民族格式的政策：「我們必須接納其他國家民族優越的新階級——它們之所以值得我們吸收，是因為它們為我們而戰。」

⑥ 見上揭之漢達莫夫斯基之書。

祇知沿襲，而沒有創新的能力⁵³。極權主義運動的關切點不在於煽動羣眾，因為煽動出來的情緒稍縱即逝；它們祇在意於可見的實體，以及「鮮活有生命力的組織」的權力⁵⁴。希特勒，無可否認的，是具有優越的當著羣眾面前演講的天份，這種天份雖沒有使他贏得（納粹黨）運動中的重要地位，然而，憑藉著這份天才，希特勒使他的敵人產生誤解，誤認他祇是一個煽動家，而低估他的長處；史達林也具最同樣的天份，足以打敗俄羅斯革命時代的偉大演說家⁵⁵。極權主義運動的領導者與獨裁者之間的區別，毋寧是極權主義運動的領導者皆頭腦簡單，無法構想出精密的目標，他們祇有從既存的意識形態中挑選最適當的元素，俾能從這些元素中建立起另一個全然虛幻的世界。「草案書」的虛幻正同於「托洛斯基黨陰謀」之虛幻無物，兩者都包含「似真似幻」的

⑤③ 見上揭之海登氏之書，頁一三九：宣傳「並不是將意見輸入羣眾心裏，而是從羣眾中接納種種意見。」

⑤④ 見上揭之漢達莫夫斯基之書。這個名詞來自希特勒。見他的自傳「我的奮鬥」（第二冊，第十一章）。在希特勒眼中，「鮮活有生命力的組織」與官僚政黨的「死寂的機械結構」，截然不同。

⑤⑤ 以麥克斯·韋伯的範疇——「奇士瑪的領導性格」（charismatic leadership）——來討論極權主義的領導者，就犯了極嚴重的錯誤。詳見漢斯·柯茲（Hans Gerth）的「論納粹政黨」（*The Nazi Party*，刊載於「美國社會學雜誌」，第一百五十五卷，一九四〇年出版），柯茲認為希特勒是一位官僚政體的「奇士瑪的領導者」。依他的意見來看，此種觀點是建立在下列事實之上：「無論言行多麼不一致，絕不會干擾到那堅實有力的組織。」（此種現象在史達林身上，顯現得更清晰可見，史達林經常「行不顧言，言不顧行」。）見上揭蘇凡林之著作，頁四三一。

同樣的錯誤，也見之於馮·馬丁（Alfred von Martin）的著作：*Zur Soziologie der Gegenwart*（見文化史雜誌，第二十七卷合刊本），以及柯耶德榛（Arnold Koettgen）的 *Die Gesetzmässigkeit der Verwaltung im Führerstaat*（見 *Reichsverwaltungsblatt*，一九三六年出版）。兩者都將納粹政府視為一個擁有「奇士瑪性格」之領導者的官僚政體。

元素——譬如：始自過去，猶太人就一直散播祕密的影響力；托洛斯基與史達林之間的權力鬭爭等等；缺少如是的元素，極權主義運動砌造起來的虛幻世界就搖晃不定。極權運動善於巧妙運用實相中可證實之經驗，而進一步更超越它們；他們也善於挑選各種幻象，而將這些經驗銷鎔概括於其中，成爲一獨特的領域，人置身於其中，遂不再受各種經驗所指引。極權主義的宣傳便憑藉著這種銷鎔概括於經驗實相中的元素的力量，砌造成一個足以與真實世界相匹敵的另一個世界。如是的世界最主要的優勝條件在於：它是有邏輯可證的，可理喻的，也在於它的前後連貫，首尾一致的以及嚴密的組織結構。此種前後連貫、首尾一致的假相，以及嚴密的組織結構，致使極權主義宣傳具有概括實相經驗元素的能力，得以在某種特殊謊言被推翻後，依舊維持著它們的蠱惑力量——譬如，在集體屠殺那些束手無策的猶太人後，納粹黨還振振有詞地聲稱猶太人依舊擁有權力；蘇聯政府在整肅托洛斯基黨，暗殺托洛斯基之後，依舊堅持托洛斯基黨散佈全球，從事各種陰謀活動。

極權主義的獨裁者面對錯誤或者曖昧的處境，竟然仍固執地緊抓他們一手編織成的謊言，這種固執的心態，甚至超過「感激一切順遂」的迷信心理。就史達林的例子而言，一位說謊者撒了漫天大謊而能得心應手，但他的成功，很可能使他成爲自己手下的犧牲品；然而，史達林的行徑並無法用如是說謊者的心理，加以圓滿解釋。一旦極權主義的宣傳口號鎔鑄成一個「鮮活有生命力的組織」，而這個組織的結構如果沒有被全然摧毀，它們就無法穩穩當當地被淘汰。「猶太人征服全世界的陰謀」本來祇是一個假設，一個客觀的、可辯證的客題，然而，在極權主義宣傳的轉化之下，竟然脫胎換骨變成納粹黨實體中的一項主要元素；這裏，關鍵之處在於納粹黨的所作所爲，使人誤認爲猶太人真的要征服、統治全世界，也因此使人誤認爲需要一種策略來防治他們

。對於納粹黨而言，「種族主義」不再是一種值得一再討論、辯駁其科學價值的理論，它已經是一種實體，日復一日地實現於政治組織的功能階層結構中；在這種政治組織的一般結構下，假若還一直詢問它的真實性，那麼，就是非常不重「現實」了。布爾什維克黨也是一樣，面對著「階級鬭爭」、共產黨的「國際路線」、「無產階級的福祉無條件地仰賴於蘇聯政府的福祉」……諸如此類的假設，布爾什維克黨覺得不再需要任何論證來印證，共產黨同志的組織功能比任何論證或意識形態更具說服力。

極權主義的宣傳比其他政黨或運動的宣傳攻勢更凌厲、更強而有力，之所以如此，是因為極權主義宣傳的內容，就其黨員而言，已經不再是一種任何人皆可以有意見參與的客觀問題，在他們的生活中，它已經成為真實的、不容碰觸的、宛如數學公式一般無可質疑的元素。依照意識形態的言論來看，唯有在「極權主義政體」的領導下，人民纔可能圓滿成就其生活的軌跡，也纔可以建立起完美的生活組織結構。在納粹黨統治下的德國，當血統決定一切，當一個人的事業要靠他「阿利安種」的面孔（希姆萊往往由照片挑選申請加入禁衛隊的人），而口糧配給依其祖父輩是否猶太人來決定時，那麼，探究「種族主義」、「反猶太人主義」是否正確就如探究這個世界是否存在一樣。

極權主義的宣傳恆定地將「組織力量」⁵⁶添加在那脆弱的、不可信賴的論證上，因此，不論它高聲疾呼甚麼口號，它的實現都讓人難以逆料。由此可見這種宣傳方式的利益，在於它超越任

⁵⁶ 見上揭漢達莫夫斯基之書。就極權主義的目的來看，它的宣傳並不是透過教導或說服，來宣傳其意識形態。以列依（Robert Ley）的觀點來看，極權主義的宣傳既無法「傳授」，也無法「學習」，祇可以「鼓勵」及「實行」。（見 *Der Weg zur Ordensburg*，出版日期不詳）。

何論證之上。駁斥它的方法祇有藉由另一個更強有力、更完善的實相；因此駁斥那奠基於（極權主義）運動曾允諾要改變的實體上的論證，或者，揭櫫一種「反宣傳」的口號，攻擊它純屬於一個懶散無能的羣眾無法也不願意接受的世界，這都毫無用處。

一旦極權主義的宣傳稟賦的弱點顯露出來，就是它潰敗的時候。如果沒有運動的勢力，那麼，運動的成員就不再相信任何教條，縱使這個教條可能昨天還使他們熱情澎湃，預備為它鞠躬盡瘁，死而後已呢！運動的能源一旦散失，要之，亦即是使參與運動的成員（即羣眾——譯註）遠離現實的虛幻世界一旦崩潰，那麼，羣眾可能恢復先前那隔離個體的地位，如是地位會使他們愉悅地接納那被改造過的世界所給予他們的職位；或者，羣眾也可能耽溺以往那種「一無是處」、無用、自我輕蔑的感覺裏。極權主義運動的成員在運動存在時，真是狂熱異常，但他們不會如宗教狂熱份子的典範，為信仰之故成為殉道者（即使他們願意如機器人一般死亡⁵⁷）。他們寧可如打賭失敗時的心情一樣，隨時隨地放棄運動，另外找尋一個可以承諾虛幻之物的運動，或者，靜待以往的虛幻之物有足夠力量再造成另一個羣眾運動時，再加入其中。

協約國曾經試圖在德國人民當中（這些人有百分之九十以上是納粹的同情者）找出一個肯承認自己罪行的納粹黨員，但他們失敗了，協約國此種徒勞無功，並不單只是人性弱點或投機主義的表徵；「納粹主義」這種意識形態，曾經被圓滿地實現過，因

⁵⁷ 霍恩（R. Hoehn），這個傑出的納粹政治理論家，在其 *Reichsgemeinschaft und Volksgemeinschaft*（一九三五年漢堡出版）一書中，解釋納粹黨運動是缺乏學理以及共同理想或信仰的集合體，他如此說道：「就一個民族共同體的觀點來看，其他任何共同體的價值都是可毀滅的。」（頁八十三）。

此，它的內涵不再是獨立存在的學理，也就是說，它已經喪失了學術上的獨立性。所以，一旦實相粉碎以後，任何事物——尤其是「納粹主義」信奉者的狂熱心態——都已蕩然無存。

乙 極權主義的組織

極權主義組織的形式全然新穎，全然經過巧妙的設計，而與其意識形態的內涵及宣傳標語，截然有別^⑤。透過組織，極權主義運動的宣傳謊言，以及在運動四周所編織成網絡狀的幻象——譬如：猶太人的陰謀，或者是托洛斯基黨，或者「三百個家族」的統治陰謀……等等——都轉變成功能性的實體（a functioning reality）。極權主義組織的另一個目的，即是建立起（甚至在非極權主義的環境裏）一個獨特的社會，這個社會的成員都依照「虛幻世界」的法則而行動，或反應一切事務。法西斯主義與社會主義，或者以民族主義為導向的運動，以及與極權主義相似的政黨，一旦發展至「褊激論宗」(extremism，當然，「褊激論宗」的形成是來自於成員的絕望情緒)的階段，纔會以「恐怖論宗」(terrorism)來支持它們的宣傳。極權主義運動與它們截然不同，極權主義運動一開始就狂熱地推動其宣傳攻勢，這種狂熱的心態可能在清算鬭爭其反對者時，顯露出駭人的面貌，而對其組織的成員顯露出更猙獰、更恐怖的面目。組織與宣傳，比起恐怖手段與宣傳之間的關係，更像是同一個錢幣的正反兩面，密切不

^⑤ 希特勒在討論「意識形態世界觀與組織之間的關係」時，承認納粹黨是從其他的團體與政黨竊取「種族的理念」(die Völkische Idee)，而且正因為納粹黨首先將其組織奠立在這理念上，為實際的目的而簡明的宣揚，所以是這種理念的唯一代表者。（見「我的奮鬥」，第二冊，第五章）。

可分離⁵⁹。

極權主義運動在剛崛起時，組織上的嶄新利器即是鑄造出「前衛組織」(front Organizations)，用來區分政黨黨員與同情支持者。與這項利器相比較，極權主義的其他特徵，諸如：從上指派職員，或者組織的任命權由一個人獨攬，都成爲次要的。一般人所謂的「領導者原理」(leader principle)本身並不是極權主義式的，它的特徵來自於「權威論宗」(authoritarianism)與「軍事上的獨裁權」，而這兩種事物，在基本上，對於極權主義現象的影響是薄弱且蒙昧不清的。在「權威論宗」下，文職官員的任命權來自於上，而且擁有確實的權威與權責，這必然是與「階級結構」有關，在這個結構裏，權威與權力由法律代表，也由法律來督促；而軍隊的組織與「軍事獨裁權」也同樣建立在這個模式上，在這裏，從上下達的絕對命令權，以及從下而上的絕對服從命令，都與戰鬥中極端危險的情勢直接相對應，由這層意義來看，它們並不是極權主義式的。在階層系統裏，如鎖鏈般串連起來的命令，意指：發布命令的人，其權威是奠基於整體的階層系統上，唯有置身於這個系統內，他纔可能運作事物。任何一種階層系統，無論它的導向是如何地源自「權威論宗」，或者任何一種連鎖體的命令，無論命令的內容是如何地獨斷、獨行，一概傾向於穩定，固膠一切事物，同時，也會限制極權主義運動領導者的集體權力⁶⁰。以納粹黨的語言來看，那周旋運作不息、充滿動力的「元首的意志」(指希特勒的意志——譯註)——此處須稍加注意的是：這並不意指「元首的命令」，因爲如是的名詞意涵一種固定的、受條件限制的權威——在極權主義國家裏，遂變

⁵⁹ 見希特勒自傳中的「宣傳與組織」(「我的奮鬥」，第二冊，第十一章)。

⁶⁰ 希特勒急切要求「不要發佈任何命令來清楚界定『猶太人』這個名詞」，就是比種情況的典型例子；因爲「一旦言明了，就等於綁住自己的雙手」。(見紐倫堡文獻，第六二六號)

成「最高的指導原則」^①。極權主義運動，由於是一種與眾不同的組織，而給予領導者特殊之地位；在極權主義運動中，領導者佔有極重要的功能地位。因為這兩種現象，纔使得「領導者原則」拓展出它的極權主義性格，我們就希特勒與史達林的情況觀之，便可以瞭解「領導者原理」的蛻變是事出有因。「領導者原則」形成的過程是相當緩慢的，正好與運動的快速極權主義化過程成一明顯的對比^②。

整體現象的怪異與邪惡之氣，大部份來自於「策動者身份不明的隱匿性質」，如是的隱匿性質同時也使我們不能瞭解嶄新組織在結構上的根源。我們不瞭解何人首次立意將「極權主義的同路人」組織成「前衛組織」；對極權主義運動大表同情顏色的羣

① 「元首的意志是最高的指導原則」，這條公式是用來控制納粹政黨與禁衛隊員，在所有官方的法規與命令中皆可以發現它的存在。關於這個主題的資料，可見高維勒(Otto Gauweiler)的「*Rechtseinrichtungen und Rechtsaufgaben der Bewegung*」(一九三九年出版)

② 見上揭海登之著作。在此書中，海登分析「我的奮鬥」在初版與第二版之間的差異之處：第一版建議挑選政黨的官員，而在挑選之後，賦予他們「無限制的權力與權威」；而第二版則建議政黨人員的任命權應直接來自於上，由次上的領導者直接下達，在實行上，這次一等領導者的權威是受元首的權威所限制。

史達林崛起自布爾什維克黨的政黨陰謀，或許也因此從沒有想到這樁問題。就他而言，政黨的任命權祇是個人蓄積權力的問題（然而，在三十年代，研究希特勒的例子後，纔在公開場合中自認是「領導者」）。無論如何，我們必須認識到史達林是引列寧的話來自圓其說此種方法：「所有國家的歷史都顯示：勞工階級由於自己的努力，而祇能發展成工會的意識。」〔見列寧的「該作何事」(what is to be done?) 出版於一九〇三年〕。關鍵處在於：列寧認為共產黨是工人階級中最「進步的一個階級」，同時也是「政治組織中最高超的層面」，可以「用來指導無產階級，而成爲置之於階級之上、之外的政治組織。」〔見張伯倫(W. H. Chamberlin)著的「俄國大革命，一九一七年至一九二一年」(*The Russian Revolution, 1917-1921*，紐約，一九三五年出版)]但，畢竟列寧不願質疑「政黨內部」的民主體制——即使他的民主體制僅限於勞工階級。

眾，歷年來，祇有在所有政黨選舉時纔顯得重要，但所有政黨皆認為羣眾人虛浮不定，不足以成為黨員；現在，羣眾不但被視為是儲備政黨人員的場所，也是最具有決定性的勢力，然而，我們不明瞭是何人首次心生這種觀點。早期由共產主義鼓動出來的「同情者的組織」，諸如：「蘇維埃政府之友」，或者「紅色解放軍」的聯盟，都蛻變成「前衛組織」，但正如其名稱所指示的，它們祇是組合一批同情者，俾能獲得財務上的、或者其他方面的幫助。希特勒首次認為每一種（政治）運動都應該將受宣傳左右的羣眾分成兩種範疇：一是同情、支持者，另一則是運動成員；更有意義的是：希特勒所抱持的這種觀點是有其哲學作為基礎的。依照他的哲學觀點來看，大部份民眾都是懶散、懦弱，其上焉者最多僅止於理論上的見識而已，唯有少數人纔願意為自己抱持的信念而戰⁶³。結果，希特勒首次一方面制定自我意識極強烈的政策，藉此來擴展同情者的階層，另一方面則嚴格地限制黨員的人數⁶⁴。「少數精選份子」的四周應該環繞著多數的「同情份子」，這樁觀念極接近後來「前衛組織」所彰顯出來的實相。「前衛組織」這樁名詞最能表現它的終極功能，也能顯示出在運動中政黨黨員與同情份子之間的關係。就運動本身的功能來看，同情份子所組成的「前衛組織」與切實的黨員同等重要。

「前衛組織」在（極權主義）運動成員的四周築砌一道牆垣。由於這道牆垣，運動的成員遂與外在的、正常的世界隔離，

⁶³ 見上揭希特勒自傳，第二冊，第十一章。

⁶⁴ 同上揭書。在納粹黨掌權後，更加強這條原理的勢力，納粹黨由「希特勒青年團」的七百萬成員中，挑選出五萬名做為黨員。（見「納粹黨的首要份子」）。試比較尼塞（Gottfried Neese）的 *Die Verfassungsrechtliche Gestaltung der Ein-Partei*（登刊於 *Zeitschrift für die gesamte Staatswissenschaft*，一九三八年出版）中認為：「即使一個政黨也不應該包含全國所有的人民。它之所以名之為『集體』，是因為它的意識形態影響了整個國家。」

但同時，他們也建築一座橋樑，用來與外界溝通；假若缺少這道溝通，極權主義在尚未掌握實權之前，參加運動的成員皆會察覺到一種尖銳的衝突：他們的信仰與普通人的信仰之間，或者他們所置身的虛幻世界與一般人置身其中的實相世界，兩者之間有極大的矛盾衝突。極權主義運動參與權力鬭爭時所鑄造的這兩種利器，使得「前衛組織」的成員成爲一隔離份子，也使他們得以感覺到自己與外界普通人一樣正常、毫無差異，這比教條的灌輸，更能有效地抵禦實相的衝擊。政黨成員與「前衛組織」成員的態度截然不同，由於這種相互的差異，使得納粹黨與布爾什維克黨更相信他們對外界所做的虛假詮釋觀點。「前衛組織」的成員儘管生活在一較「正常」的世界裏（亦即一個較不狂熱，但呈現的形式卻較混亂、令人迷惘的世界），畢竟也有同樣的信念，由是言之，在政黨黨員的心目中，那些不被運動明白指爲敵人（如：猶太人、或資本家）的人都是同夥，這個世界到處都有潛在的友人、聯盟團體，即使他們的心智、性格，尚不够強韌到能由其信念中推演出相同的、合乎邏輯的結論⁶⁵。

一般世界 (the world at large) 往往透過極權主義的「前衛組織」，而略微瞭解極權主義運動。從外表來看，同情份子在非極權主義的社會裏，依舊是循規蹈矩的市民，他們尚不至於成爲頭腦簡單的狂熱份子。極權主義唯有透過他們，才能使鑄造出來的虛假謊言普遍爲人所接受，也才能以較溫和、較令人尊敬的形式來散播它們的宣傳，如是的情況，一直持續到極權主義的元素污染了整個世界爲止；當然，在這過程當中，極權主義顯現出來的面貌，祇是一般正常的政治反應或意見而已。「前衛組織」在極權主義運動四周，散播層層濃霧，使得政黨黨員誤以爲運動本身是正常健全、受人尊敬的，它不但愚弄了政黨黨員，讓

⁶⁵ 見希特勒比較「激進份子」與「同情者」之間的不同。他認爲「激進份子」祇是少數人，他們可以成爲納粹黨員，而「同情份子」則成千上萬，因爲他們皆「懦弱無能」，所以犧牲他們無所謂。

他們忽視外在世界的確實特徵，也愚弄了外在世界的人們，使他們誤解（極權主義）運動的真正本質。由是觀之，「前衛組織」的功能可以從兩方面來看：它一方面將極權主義運動的面貌呈現給非極權主義的世界；另一方面，透過它，運動的內在階層系統得以看到外在世界的面貌。

比這種功能關係更引人注目的是：「前衛組織」不斷重複出現於運動內在的不同層次。政黨黨員與「前衛組織」既相關聯，又相隔離，而運動中的「社會菁英會社」與政黨黨員也是一樣，既相關聯，又相隔離，「同情且支持極權主義運動的人員」在外表上與外在世界一般民眾，十分相像，相像之處在於民眾可用接納普通政黨政綱的態度來接受極權主義的教條。納粹黨或布爾什維克黨的一般成員，由許多方面來看，依然屬於四周的世界，儘管這些成員可能瞭解到個人的私生活與黨派忠貞的心意一旦衝突時，忠貞心意當然是決定權衡的原則，但他個人私生活中的職業與社會關係，尚未受到政黨黨員身份所影響——這是他與同情份子不同的地方。相反的，「軍事團體」的成員則全然認同（極權主義）運動，隔離了運動，他就沒有職業，也沒有私人生活。在這裏，我們又看到相同的功能關係：「前衛組織」圍繞了一道牆垣在運動成員的四周，而將外在世界的面貌呈現給他們；同樣的，運動成員則環繞於軍事團體的四周，面對他們顯露正常的外在世界。

這種結構其益處在於它緩和了極權主義基本教條的衝擊力，是什麼教條呢？極權主義將世界分裂成兩個巨大的敵對陣營——一個是運動自身，另一則是極權主義運動必須為全世界而戰的敵對陣營；此種教條醞釀出掌權後極權政體驕武的性格。納粹黨組織的驕武性格是有一漸次的³、經過巧妙安排的階層結構，在這結構裏，每一階層對較高層面表示出非極權主義世界的意象（the higher level's image of the nontotalitarian world），這個前衛

組織較少有黷武的傾向，而且它的成員組織也不如集體組織般的嚴密。透過如是的前衛組織，那令人震驚的、畸形的極權主義二分法所帶來的震盪感遂無法直接衝擊到運動成員身上。但這種組織形態自始至終防範其成員直接面對外在世界，而外在的敵意，就他們而言，祇是意識形態上的假設罷了。由於這種防衛堵塞的組織，他們全然罔顧非極權主義世界的實相，也不斷低估極權主義政治的極端冒險性格。

毫無疑問的，極權主義運動比起早期的革命團體，更是激烈地攻擊 status quo（現實情況），如是的「激進論」（radicalism）顯然不適合於羣眾組織，但它們卻也能不斷宣揚這種主義（激進論），究其原因，則是極權主義組織能暫時取代一般平常的非政治性的生活——這種生活形態正是極權主義一心一意想抹煞的。「職業的革命份子」不是斷絕整體的「非政治性的社會關係」世界，就是按照它本然的面目接受它；而在極權主義運動中，非政治性的社會關係的形式較少有黷武的色彩。「革命性」的信仰與「一般平常世界」之間的裂痕，是會帶給一般人極度的震驚，然而，在極權主義這種階層結構組織的世界裏，為征服世界，為世界革命而戰的戰士，卻從來沒有給予人們如是震驚的感覺。為什麼極權主義運動在掌握、在步向革命階段時，會吸引那麼多一般的「菲列斯汀人」？原因在於他們日夜生活於愚昧的、充塞日常生活事務的、前衛組織毫無新奇感的天堂裏；同情者建造出來的正常世界環繞在政黨黨員的四周，一般正常世界的成員則環繞在「社會菁英組羣」的四周。

極權主義組織形態的另一種益處，在於它能毫無限制地一再被重覆，而使得組織永久保持著動盪不定的狀態；由於一直處於動盪不定的階段，所以極權組織能不斷安插新的階層，也能界定新的黷武法令。納粹政黨的整部歷史可以藉著納粹運動中不斷添加的嶄新組織，而表現出來。SA 部隊（閃擊部隊，成立於一九

二二年)是納粹黨的第一個組織，一般人認為它比納粹黨本身更具鬪武性格⁶⁶。到一九二六年時，SS隊(禁衛隊)正式成立，它本是閃擊部隊的菁英組羣，三年之後，禁衛隊脫離閃擊部隊，直屬希姆勒麾下，希姆勒祇費幾年的時間，就能重覆玩弄禁衛隊組織中的把戲。此後一個一個的組織接連成立，而每一個組織都比前一個組織更具有鬪武的性格，首先是「蓋世太保」(Shock Troops)⁶⁷，爾後是「鬪隸連隊」(Death Head units，集中營的護衛隊)，「鬪隸連隊」後來又組成「武裝禁衛隊」(waffen-SS)，最後則組成「保安部隊」(Security Service，「為政黨檢肅思想的部隊」，或者是「執行消滅人口政策軍隊」)，以及「種族安置問題辦事局」(Rasse-und Siedlungswesen)，它們的工作任務都是「積極性」的，而它們全都來自於「普通禁衛隊」(General SS)，除了「元首的貼身軍團」(Fuehrer Corp)外，都依然是文職官階。「普通禁衛隊」與所有新成立的組織之間的關係，相同於「閃擊部隊」與「禁衛隊」，或者政黨黨員與「閃擊部隊」，或者「前衛組織」成員與政黨成員之間的關係⁶⁸。現在，「

⁶⁶ 見希特勒對閃擊部隊的演講詞。同上揭書，第二卷，第九章，第二部份。

⁶⁷ 「Verfügungstruppe」是禁衛隊的特別組織，直屬希特勒指揮，關於這個組織的名稱，我沿用吉爾斯(O. C. Giles)的翻譯——「蓋世太保」(The Gestapo)，見他的「蓋世太保」。收錄於「牛津大學戰時事務的宣傳集，第三十六號」(一九四〇年出版)。

⁶⁸ 有關「禁衛隊」組織及其歷史的重要史料，則見希姆勒的「*Wesen und Aufgabe der SS und der Polizei*」(一九三九年出版)。戰爭期間，「武裝禁衛隊」因為在前線傷亡重大而必須徵召普通成員來整補，遂使它的精英性格消失，而為「普通禁衛隊」(元首的貼身衛隊)所取代，這個集團遂成為納粹黨運動中的菁英核心。

「禁衛隊」的後來演變，可見「胡佛圖書館的文獻部」、「希姆勒資料檔案」、「編號二七八號的文獻檔案」。顯然，禁衛隊是模仿法國的「外籍兵團」(French Foreign Legion)，在外國勞工及當地民衆中，吸

普通禁衛隊」不但負責「保衛……國社黨觀念的具體化」，也「防止所有禁衛隊隊員遠離納粹運動」⁶⁹。

此種波動不定的階層系統，譬如：不斷添加新的階層，以及權威階層的急速轉變，是眾所皆知的，它出自於祕密控制體系，如：祕密警察，或間諜活動組織；在這種體制、組織裏，新的控制體制是需要的，主要是為控制它們的主管。極權主義運動在尚未掌握實權之前，集體的間諜活動本不可能進行，然而，在如是波動不安的階層系統中，如：間諜情報處，卻使得間諜活動白熱化；甚至在極權主義尚未掌握實權之前，它就不斷安插更新的、更積極的階層來降格任何動盪不定的階層或團體，緣此，而使舊有的團體自動地朝「前衛組織」的方向前進，遠離運動的中心。由是觀之，納粹黨的菁英組羣，主要是「內部政黨組織」：當政黨喪失其偏激性格時，「閃擊部隊」立即會攀上「超政黨」的地

收新的人員；德國本地的申請人員則依照希特勒一九四二年十二月公布的命令挑選，依照這個法令，「一九二五年次必將添入『武裝禁衛隊』中。」徵召及登錄表面上是出於志願，而實際情形如何，則可由禁衛隊將領對被指定任務的報告中得知。一九四三年七月二十一日日的報告中，描述警察如何包圍法國工人羣聚的大廳堂，以及工人如何唱著法國國歌跳出窗外，不願被拉去當兵。德國青年的情況也好不了多少，儘管他們受到壓力並被灌輸說：「你們當然不願意加入骯髒的灰制服普通軍隊。」但希特勒青年黨的二百二十位團員中，祇有十八位登記加入武裝禁衛隊，其他的人則寧願加入國防軍〔見一九四三年四月三十日的報告，由武裝禁衛隊的南德區徵召區元帥豪斯勒（Häussler）提出〕。他們如此決定可能是因為禁衛隊的傷亡率較高之故。〔見丕泰爾 Karl O. Paetel 的「禁衛軍組織」（Die SS，一九五四年一月出版）〕。但此種因素也不是決定性的，我們可由下列事實得知：早在一九四〇年一月，希特勒早已命令將「閃擊部隊」徵入「武裝禁衛隊」；但一千八百零七位的閃擊部隊人員，有一千零九十四人沒有登記，有六百三十一人不適合，祇有八十二人適於「禁衛隊」的規定。

⁶⁹ 見上揭貝斯（Werner Best）之書。

位；「禁衛隊」地位的高昇，取代了「閃擊部隊」，也是同樣的情況。

極權主義的菁英集團，特別是指閃擊部隊與禁衛隊，在軍事上的價值往往被高估，而它們那純屬於「內部政黨」（在政黨內部）的意義，卻反而被忽略了^①。法西斯主義式的「特殊組織」（Shirt-organizations，特指法西斯黨的黑衫軍——譯註），縱然時常以防衛元首或政黨人員為藉口^②，但都不是指向防衛或侵犯的目標。納粹黨與法西斯主義黨的「菁英集團」都是以軍隊方式組織而成，它們祇是一種工具，用來為運動的「意識形態而戰鬥」^③，也用來抵禦第一次世界大戰後普遍瀰漫的和平主義。就極權主義的目標而論，訓練一支勇猛善戰、紀律嚴明的軍隊或是重要的，但更重要的，則是建立一支「擬似的軍隊」——相似於和平主義者的「防衛軍」（bogus army，但和平主義者大都無法瞭解軍隊在政治體制中所佔有的重要地位，取消所有軍事制度，無疑是自取滅亡。）——用來表達「侵犯的態度」^④。德國的「閃擊部隊」與「禁衛隊」的組織都是用來執行獨裁的暴力與謀殺，它們不像「德國國防軍」有精良的訓練，也沒有足夠的軍事裝備來抵抗一般的正規軍。在戰後的德國，軍事宣傳比軍事訓練來得更普遍。軍事制服縱然可以用來抹煞一切公民的規範與道德——穿著軍服執行任務似乎可以消滅從事謀殺勾當時靈光

① 顯然，這並不是希特勒犯的錯誤。他時常聲言「閃擊隊」的名稱僅代表一個「運動的派系」，正如同政黨的其他派系，譬如：宣傳部門，報紙，科學研究所……等等。他尚企圖抹除一種幻象，這種幻象認為「擬似軍事組織方式的特種部隊」也必須有軍事上的價值。希特勒希望這些特種部隊是依照政黨的需要，而不是根據軍隊的原理來加以訓練的。（見同上揭書）。

② 納粹黨建立「閃擊隊」的理由是為保護納粹黨的集會，而「禁衛隊」則為了保護領導階層。

③ 見上揭希特勒之書。

④ 見拜爾（Ernst Bayer）著「SA 部隊」（一九三八年，柏林出版）

一現的良心，也足以使人絕對的服從及毫無疑問地接受任何權威；但並無法提高「擬似軍隊組織方式的特種部隊」的軍事價值。現在，不管它們是否軍事上的裝飾品，納粹政黨內部的派系之爭都必須消除掉。納粹黨員多半是民族主義者及「崇拜軍事論者」，認為這些「擬似軍隊組織方式的特種部隊」並不是政黨的一支組織，而是從「德國國防軍」非法擴充來的（凡爾賽和約曾限制德國只能組成國防軍，不得擴張軍力）。羅罕，這位「閃擊部隊」的領導者，在納粹黨掌權之後，的確曾經夢想將「閃擊部隊」合併於「德國國防軍」，他這種企圖顯然是希望將納粹體制轉變成軍事獨裁制，他為此而遭到希特勒的謀殺⁷⁴。早年，希特勒就曾明白表示納粹運動並不希望有這類進展（即發展成軍事獨裁體制——譯註），在他革除羅罕的閃擊部隊元帥職位時，又重申這種聲明。羅罕確實是一位真正的軍人，戰爭的體認，以及組織「德國國防軍」的經驗，使他熱忱地關切任何嚴肅的軍事訓練計劃。希特勒革除羅罕之後，便命令希姆萊——一位全然不懂軍事的人

⁷⁴ 從羅罕的自傳中，我們可以發現他的政治信念與納粹黨的差異。他時常堅持建立一個「軍事統治的國家」(Soldatenstaat)，也聲稱：「軍事第一，政治次要。」他時常表示自己不瞭解極權主義，及它的「集體」要求，而明白表示出非極權主義的態度：「我時常不明瞭下列三件事物為何無法相提並論：(一)對於維特巴赫(Wittelsbach)家族與巴伐利亞王位繼承人表示忠貞的心態。(二)欽佩第一次世界大戰的元帥（指魯登道夫），這位元帥正是代表整個德國民族的良心。(三)統領希特勒的先鋒部隊以及從事政治鬭爭。」使羅罕身亡的重要因素在於：在納粹黨掌權之後，他希望納粹黨能追循法西斯獨裁政體，使「它脫離黨的身份，而成為國家的表徵。」（指一黨專制政體）但這種希求正是希特勒在任何情況下都極力避免的。（見羅罕一九三三年在柏林對外交特種部隊的演講詞——「Warum SA」）。

在納粹黨裏，一直有人想用「閃擊部隊」和「德國國防軍」的力量來反抗「禁衛隊」及「秘密警察」的統治。法朗克(Hans Frank)，波蘭戰區的統帥，於一九四二年——希特勒暗殺羅罕與修列契爾八年後——被人懷疑「想在戰後……藉助軍方力量及閃擊部隊攻擊禁衛隊。」（見「納粹陰謀」，第六冊，頁七四七）。

——來重組「禁衛隊」。

「菁英集團」對於運動的組織結構是相當重要的，在運動中，它們形成軍事驢武性格的轉變核心帶，但它們那種「半軍事組織方式」的性格，必須從與其他職業團體組織（譬如：教師、律師、醫師、學生、大學教授、技術人員與工人等職業團體）的關聯中，纔得以被瞭解。極權主義的「菁英集團」都是模仿自既存的非極權主義式的職業團體，它們都是「半職業團體的組織形式」，猶如「閃擊部隊」是一種「半軍事組織形式」一樣。更醒目的特徵在於：歐洲的共產政黨愈是明朗化地成為莫斯科布爾什維克黨運動的分支，它們就愈積極地運用「前衛組織」來與既存的純粹團體相較量。由這個層面來看，納粹黨與布爾什維克黨之間最顯著的差異，是納粹黨聲言這些「半職業形式的集團」是政治菁英份子的一部分，而共產黨卻寧願從他們當中挑選合適的人才，來組織其前衛組織。就運動本身而言，最重要的因素則是在掌權之前，它們希望能在人們心目中造成一種印象——即是社會中的所有成員，均已包括於它的行列中（納粹黨宣傳的終極目標即是使德國所有的民眾，都能同情極權主義，爾後，共同組織成爲一整體）^⑦。在這場遊戲當中，納粹黨棋高一着，連續設立一羣模仿一般政府行政系統的「擬似部門」，譬如：納粹黨自己設立的外交部、教育部、文化部、體育部……等等，這些部門制度都祇是模仿軍隊的組織（閃擊部隊是最好的代表），談不上職業價值；然而，一旦聚結在一起，它們就能創造出一種表面上相當完美的世界。在其中，非極權主義世界裏的每一種實相，都以一種虛假的模式被複製出來。

複製的技巧是無法直接推翻政府的，它祇能動搖既存的制

^⑦ 見上揭希特勒之書。在第二冊，第十一章當中，希特勒說明宣傳是企圖將教條灌輸於整個民族心智中，而組織是希望合併國族中數目極微小的軍事人員。

度，以及「解離現實情況」；^{①⑥}在現實情況當中，極權主義的組織寧可從各方面公開地表現出它們的勢力。極權主義運動的任務如果是「如水蝨般鑽入所有權力的位置」^{①⑦}，那麼，它們便必須準備就緒，以侵入任何特殊的社會與政治位置裏。爲了符合它們集體統治的要求，非極權主義社會中的每一種組織，對它們來說，都是一種挑戰，必須無情地加以摧毀，因之，每一個人都必須具備摧毀的特殊工具。納粹黨一旦掌權，這些「擬似的組織」的實用價值便毫無遺露地表現出來，納粹黨在一夜之間，便可以用另一種教師團體摧毀既存的教師組織，用納粹黨御用的律師社團來摧毀既存的律師社團……等等，它們也可以在一夜之間，改變整個德國的社會結構——並不祇是政治生活的結構而已——，原因很簡單，納粹黨未雨綢繆，早已在他們自己的階層中，預備了「擬似的組織團體」。由這個角度來看，正規的軍事階層結構如果能被取代，尤其是在戰爭末期禁衛隊諸統帥的權力高張時，「擬似軍事組織的集團」的任務便可圓滿達成。這種「調整」（Co-ordination）的技巧真是巧奪天工，猶如職業水準急速的、根本的低落一樣，令人難以阻擋。在高度技巧與專業化的戰爭區域裏比其他的領域，更能够體認得到如是的结果。

「擬似軍事組織方式的集團」對於極權主義的重要性，如果無法見諸於它們雙重性格的軍事價值，那麼，同樣也無法彰顯於它們模仿正規軍隊的虛假行徑當中。由於它們都是「菁英集團」，所以比其他任何團體更遠離外在世界；納粹黨很早就瞭解到全體黷武性格與集體隔絕外在的正常世界，兩者之間的親密關係：閃擊部隊的隊員從沒有在其故鄉執行任務；而在掌握實權之前的閃擊部隊，以及納粹政黨控制下的禁衛隊，因爲調動頻繁，無法穩紮其根本於一般的正常世界，也無法習慣於正常世界的活

①⑥ 見上揭希特勒之書。

①⑦ 見上揭漢達莫夫斯基之書，頁二十八。

動⁷⁸。它們的組織模仿自黑社會集團，而且祇用來從事集體謀殺的勾當⁷⁹，但是，這些集體謀殺者竟然可以在公共場合中昂首闊步地行走，納粹黨的高級階層也默許他們的行徑，因之，如是共同陰謀使得每一位成員，即使是在非極權主義政府的統治下，或者不再受其原司令的威脅，都無法去除運動的負擔責任。由這個角度來看，「菁英集團」的功能與「前衛組織」是截然不同：「前衛組織」使運動四周環繞一層尊貴與可信賴的氣息；然而，「菁英集團」由於共謀的關係，使每一政黨黨員感覺到足踏於一惡徒謀殺的世界裏，永遠離開那會視謀殺為罪行的正常世界，但也瞭解到自己有責任負起「菁英份子」所犯的罪行⁸⁰。在極權主義掌握實權之前，領導階層就有系統地聲稱自己願意負起所有罪行的責任，言外之意，好似他們是為運動的利益纔干犯法紀的。就在這個時刻，「前衛組織」與「菁英集團」的功能，都已達成。

人為構造的這種內戰的狀況，使得納粹黨能運用自己的方式勒索權力；當然這種人為構造的內戰狀況有比激起憂懼更有利的地方存在。對（極權主義）運動而言，組織成形的暴力是最有效

⁷⁸ 禁衛隊的「鬪體連隊」，有如下的指令：(一)不得在本地執行任務，(二)在一地執行三個星期的任務後，每一個單位必須互相調防，(三)隊員不得單獨行走於街道，也不得在公共場所露出徽章。（見希姆萊一九三八年對司令部的演講詞）。

⁷⁹ 希姆萊於一九三六年的演講詞中提到：「我瞭解德國大部份民衆一看到黑色的大衣，便十分厭惡，避之唯恐不及。然而，我們須有個自覺：我們並不一定要受到每一個德國人民的喜愛。」（見希姆萊的 *Die Schutzstaffel als antibolschewistische Kampforganisation: Aus dem Schwarzen Korps*）

⁸⁰ 希姆萊對「禁衛隊」演講時，往往表情嚴肅地強調罪行，譬如：言論及整肅猶太人事件問題時，他如此說道：「坦白告訴你們，這是一件令人覺得心情沈重的事。但這祇能在私底下說說，在公共場合，你們不可以隨便談論。」關於談到整肅波蘭知識份子時，他說：「……你們聽到，但應該立即忘掉它。」（見「納粹陰謀」一書）

戈培爾也是同樣心理說道：「關於猶太人的問題，我們已無法打退堂鼓，……但經驗告訴我們，政治運動與民族於破釜沈舟的處境，才會更勇猛地往前衝撞。」

的防禦牆垣，這座牆垣可以有效地環繞著極權主義運動的虛幻世界，同時，運動的成員懼怕離開極權主義運動的心情更甚於懼怕同謀共犯非法罪行所帶來的結果，覺得成為運動的成員比成為反對者更有安全感時，就可以證明這座牆垣具有非凡的「實在性」

(reality)。運動成員的這種安全感得自於有組織的暴力，藉著它，「菁英集團」可以替政黨人員抵擋住外在的真實世界；這種安全感，對組織的虛幻世界的凝固力而言，與恐懼其恐怖統治的感覺同等重要。

整個（極權主義）運動的核心部位，即是「元首」，他猶如機器的馬達般運轉整個事務。運動的創始者形成一個內在集團，在「元首」的四周製造層層神秘的、無法透視的氣息，而隔絕「元首」與「菁英集團」，這正符合「元首」自以為是的「優越感」^⑧。在這親密戰友的內在集團中，他的地位全然依賴用來對付內在集團份子層出不窮的陰謀，以及不斷地、有技巧地人事調動。他之所以能登上「元首」的地位，主要原因與其說是在於宣傳的才能與組織官僚體制的手腕，毋寧是在於有能力處理與控制政黨內部的權力鬭爭；他與以往的獨裁者最大的不同是：他並不祇是透過簡單的暴力途徑而攀登權力的寶座。希特勒既不需要「閃擊部隊」，也不需要「禁衛隊」便能鞏固他在納粹運動中的元首地位，所以，羅罕，這位「閃擊部隊」的統帥，才能非凡，有他自己忠貞的親信，卻是希特勒在政黨中的死敵。史達林呢？托洛斯基是他的勁敵，後來卻遭到史達林的暗殺。在共產黨革命的時期，托氏是「紅軍」的統帥，掌握着強大的羣眾力量，是當時蘇

⑧ 見上揭蘇凡林之著作，頁六四八。——極權主義積極保守其元首（指希特勒與史達林）私生活的秘密，這種途徑全然不同於民主政體；民主政體巴不得將其總統、君主、首相的私生活抖露於公眾面前。極權主義根本拋開「上位者也是人」的這種信念。

蘇凡林在上揭書中，時常以短語來描述史達林，譬如：「史達林是克里姆林宮的神秘客」、「史達林是共產黨的史芬克斯（人面獅身的神秘怪物）」、「史達林是一樁謎」、「史達林是一樁不可解的神秘物」……等等。

聯最有政治權力潛能的人物⁸²；因此，在俄羅斯共產黨革命時，最偉大的組織幹才，最有能力的官僚，並不是史達林，而是托洛斯基⁸³。雖然如此，希特勒與史達林卻也長於計劃，對於種種細節瞭若指掌，在他們政治生涯的早期，全心全意致力於探究人事問題，因此，不出幾年光景，沒有一個要員不是出自於他們兩人的指派⁸⁴。

這種個人的才能在極權運動開始的階段，確實是成功的必要條件，即使到末期階段也不是毫無價值。然而，極權主義運動一旦茁壯形成，「元首的意志即是政黨的法律」這項原則一旦被確立，整個階層結構一旦被有效地訓練完成，達到一項單一的目標——急速地將元首的意志傳達至各個階層，那麼，個人的才能便不再是決定的因素。上述這一切果真被實現，元首的地位便異常鞏固，不容更換，因為一缺少元首的命令，（極權主義）運動錯綜複雜的結構便失去其存在的必要條理。現在，不論是否有政黨內部派系的陰謀，也不管人事的不斷變動，以及隨變動而積蓄個人的仇恨、不滿、挫折感、辛酸，元首的地位已穩固異常，足以抗衡任何混亂的「宮廷」式革命。這並不是因為元首個人特異的才能——關於他的才能，四周的親密戰友都不敢抱有多大的幻想——而主要是因為四周的人都相信：沒有他，便立即喪失他們現有的一切事物。

元首對於運動的每一階層最主要的任務，是扮演雙重的功能

⁸² 「假若托洛斯基選擇『政變』的軍事途徑，那麼，他很可能打敗其他的執政者。然而，他竟然不用自己親手訓練的軍隊來保護執政處。」（見上揭杜契爾之書，頁二九七）

⁸³ 在托洛斯基統領下的軍需部是「一個模範機構」，而每當其他的部門一團糟時，也一定召請托洛斯基來處理。（見上揭蘇凡林之書，頁二八八）

⁸⁴ 史達林去世時的情況似乎證明這種指派親信的方法並非絕對無誤；史達林死前無疑又在計劃一次大規模的整肅，因此很可能被某個親信所殺——因為每一個人都有岌岌可危之感。這個說法有許多間接證據，但仍無法完全證實。

角色——(一)扮演着神奇的保護者，保衛這個運動，俾能抵禦外在的世界；(二)充當聯絡運動與外在世界的橋樑。元首代表整個運動的此種方式，與一般政黨的領導者截然不同，他聲稱自己對於組織裏的每一成員所犯的罪行及任何行爲，負有絕對的責任，這種集體的责任感正是「領導者原則」在組織上最重要的層面。依此層面來看，組織裏的每一職員不但直接受元首指派，也是元首的具體化身，每一項命令都是自這個不斷湧現的泉源裏放射出來。在此，我們很容易便可以區分極權主義元首與一般獨裁者或暴君最顯著的不同：暴君或獨裁者從不與其屬下認同合一，他們讓屬下獨立擔當行爲的責任⁸⁵，他們很可能利用屬下充當代罪羔羊，或者，爲了消除人民不滿的情緒，他很樂意接受任何批評，然而，他與其屬下或人民，永遠保持着絕對的距離。極權主義的元首正好相反，他親自任命其高階層領導者，而且獨自擔當任何行爲的責任，他不能容忍其屬下的任何批評，因爲在他心目中，屬下的行爲是以他的名義表現出來。如果他真的要改正自己的錯誤，就必須先剷除犯下這些錯誤的人；如果他企圖將自己的錯誤怪罪在其他人身，就必須殺掉他們⁸⁶。就極權主義組織的骨架來看，任何錯誤都是欺詐——都是假傳元首意旨的騙子造成的。

極權主義元首對運動的任何罪行都負有責任，也與其職員建立起認同的原則，如是現象造成一個實際的後果：任何人都會親自體認到置身於這種處境裏，他的行爲不用由自己負責，他更

⁸⁵ 因此，希特勒個人聲言：對於一九三二年閃擊部隊在波特巴 (Potempa) 的謀殺行徑，應當自負全責——縱然他與此事全然無關。從這裏，我們可以看出他建立起一種認同的原則，或者以納粹黨的言語來說，即是「元首與民衆彼此之間的忠貞心意。」

⁸⁶ 「史達林最顯著的個性，……即是有系統地將他自己的罪行，以及政治上的種種錯誤，……都怪罪在無辜者身上，或者怪罪在他立意剷除的人身上。」（見上揭蘇凡林之著作，頁六五五）。顯然，極權元首可以隨意將自己犯的錯誤，指稱到任何人身上。所有高階層領導者的行爲都直接受他鼓勵，所以，任何人都可以被迫扮演騙子的角色。

不必解釋這種處境的來龍去脈，因為元首已經獨攬解釋的權利，以及所有理解的可能性，所以，在外在世界的眼中，祇有元首一人瞭解自己所爲何事。也就是說，他是整個運動的代表，唯有與他在一起，才可以用非極權主義的語言交談，如果有人受到壓迫或者受到苛責，他能理直氣壯地說：「不要問我，去問元首好了！」元首是整個運動的核心，他的所作所爲超乎運動之上。任何置身運動之外的人與極權主義運動或政府有所牽涉時，如果他得有機會與元首本身作私人交談，總會屢次心生希望，此種情況是可理解的。極權主義元首四周佈滿着神祕氣息，這股氣息佈滿於組織間，由於如是的組織，使元首得以承擔「菁英集團」的罪行，得以在大庭廣眾聲稱：同情極權運動的份子是最誠實、最無辜、最值得人尊敬的⁸⁷。

極權主義運動曾經被認爲是「光天化日之下，膽大妄爲的祕密幫會⁸⁸」。如果，將極權主義運動與政黨或政治派系相比較，

⁸⁷ 通常，主張採用激烈手段的人，並不是希姆萊、波爾曼（Bormann）或戈培爾，而是希特勒本人。希特勒的主張往往比他的參謀人員提出的方案更偏激，即使是希姆萊，對元首交代他執行的「一勞永逸解決猶太人問題的方法」，也不禁感到震驚。至於史達林，有人認爲他比布爾什維克黨的左派份子溫和，這是一樁神話，不值得採信。此處，須特別注意的是：極權主義運動的元首往往對外在世界示以溫和的態度，而他真正的角色——卽是推動運動的速度，若有任何阻力，不惜付出任何代價加以摧毀——總是小心翼翼地加以遮掩。在雷耶得（Erich Raeder）的備忘錄「我與希特勒和政黨之間的關係」中有這樣的記載：「公衆場合普遍瀰漫有關政黨與蓋世太保『激烈手段』的謠言及訊息時，任何人都會認爲這些方法都不是元首一手擬定的，……往後幾年，我才瞭解到：元首總是在公衆面前遮掩他的偏激原則。」

在政黨內部權力鬭爭期間，史達林小心翼翼地偽裝自己是一個「中庸」溫和的人物，縱然不是「一位易於協調的人」，但他絕不會放棄此種中庸的角色。譬如：一九三六年記者問他有關共產運動的世界革命目標時，他如此回答：「我們從來沒有這種計劃與意圖，……這純粹是誤解，……太滑稽了，簡直可說是個可笑的悲劇。」

可以發現它是前所未有的；若與「秘密幫會」比較，則或許有雷同之處。對於「秘密幫會」的社會結構及其最近的歷史教訓，我們知之甚微，因此，一提到極權主義運動的結構，任何人都會認為它與幫會結構的某些特徵，極為相似⁸⁸。秘密幫會也是依照「策動者」的命令來建立階層組織系統，其會員的生活則憑藉秘密、虛幻的基本前題作規範。那些基本前題呢？即是：(一)要使得每一件事情做起來像是一回事，(二)採取前後連貫的謊言策略來欺騙外在的羣眾，(三)要求每一個會員絕對服從「頭目」，因為會員的忠貞心意是幫會組織的基礎，(四)「頭目」總是若隱若現，神祕異常，總讓一小撮「親密弟兄」環繞於其四周，而這一小撮「親密弟兄」則又被一羣「贊助份子」所包圍，形成一「緩衝地帶」，俾能抵擋外界充滿敵意的世界⁸⁹。從極權主義的結構來看，極權主

⁸⁸ 見柯伊雷(Alexander Koyré)的「當代謊言的政治功能」(*The Political Function of the Modern Lie*，收集於「當代猶太人言錄」，一九四五年六月出版)。

希特勒在自傳中反覆討論秘密幫會的問題，想以它作為極權主義運動的模式，或許是因為希特勒的這種考慮，才導致柯伊雷如下的討論：「希特勒納粹黨採取秘密幫會組織的原理，而無秘密幫會的私密性，因之成爲『光天化日之下，膽大妄爲的秘密幫會』。」在納粹黨掌握政權之前，並非任何事皆保持秘密；祇有在戰爭期間，當納粹黨演變成極權主義政體，且政黨領袖發現自己爲軍事的階級體所包圍，須依賴它引導戰爭時，「菁英集體」才會接到將任何「一勞永逸的解決方案」——如驅逐出境、集體屠殺等——保持秘密。當希特勒成爲陰謀集團的頭目時，正是這種情況，祇是希特勒個人沒有將此事實清楚地表達出來。一九三九年五月，希特勒與高級將領討論國事時，他親自下達如此的指令：「(一)不需要知道的人，就不應該知道，(二)任何人祇要知道他個人需要知道的就可以了，(三)任何人不能瞭解比他以前所瞭解的更多的事物。」這些指示無異是秘密幫會的指示。

⁸⁹ 以上的分析與席末爾(Georg Simmel)的「私密性與秘密幫會的社會學」[*Sociology of Secrecy and of Secret Societies*，登載於「美國社會學雜誌」(*The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第十一卷，第四冊，一九〇六年一月出版，後收集於「席末爾的社會學」(*The Sociology of Georg Simmel*，伍爾美編)]分析相同。

⁹⁰ 「正因為幫會中的低層階級可以形成外界與幫會核心的中介階層，所以他們可以逐漸形成環繞四周排斥氣息的壓迫感，使人比截然面對外在世界更有了安全感。」(見上揭席末爾書，頁四八九)

義運動同樣也將世界劃分成「歃血為盟的兄弟」與「另一組隱匿的、敵對的幫會」⁹¹，這種劃分世界的基礎是根基於敵視四周世界的心態。一般政黨也有區分敵友兩方的傾向，但政黨與公開的結社則認為祇有反對它們的人才是敵人，而幫會的原則正好相反，它認為「不是同志就是敵人」⁹²，這種秘教的原則看起來是不適合於羣眾組織的，納粹黨事先給予黨員一種心理上的適應辭素，那就是納粹黨不排斥猶太人加入政黨，但要求猶太人必先證明他的祖先並非猶太人，而且設立一結構複雜的機器來照明八千萬民眾的血緣。這不正是秘密幫會成立的祭禮嗎？真是一齣鬧劇。要求八千萬的德國民眾找尋其祖先輩的血緣，真是代價昂貴，而德國每一個老百姓在受檢驗時，都自以為屬於合格的團體，排斥那些想像中不够資格的眾多人們。布爾什維克黨運動也運用同樣的原則，透過不斷的整肅運動，加強黨員的歸屬感。

⁹¹ 「歃血為盟的兄弟」、「歃血為盟的同志」、「歃血為盟的共同體」……等，不斷地出現在納粹黨的文獻裏，其部份的因素是因為納粹黨欲訴諸那普遍瀰漫在德國少年運動中不成熟的浪漫主義。納粹黨員中祇有希姆勒清楚地運用這些字眼，使之成為禁衛隊的口號：「因此，我們站在相同的陣線上，也依循北歐人組羣的國社黨法則，往未來前進，我們都是北歐人部族中『歃血為盟的同志』」，從這段話中，我們可以瞭解希姆勒運用這個字眼的意義，即是「絕對的敵意」、仇視其他任何人：「德國同胞！全世界至少有十億以上的人反對我們。」（見希姆萊一九四三年十月四日在波森對「禁衛隊」高級將領的演講詞，收錄於「納粹陰謀」一書，第四冊，頁五五八）

⁹² 見上揭席末爾之書，頁四九〇。與其他原則一樣，納粹黨在小心翼翼地反省「猶太人復國草案書」的應用後，開始採取這項原則。早在一九二二年，希特勒就如此說道：「（右派人士）從來不瞭解：有一天被拖上斷頭臺的，……並不一定是我們的敵人。……最好不要成為猶太人，那是使人免上斷頭臺的最上策。」（見「希特勒演講錄」，頁十二）。當時沒有一個人確實瞭解這種特殊宣傳形式的意義，它意指：有一天，被拖上斷頭臺的，並不一定是我們的敵人，而是猶太人，或被健康局指為「種族不適合」的民族。希姆萊相信並且聲稱：禁衛隊的基礎是「我們必須誠實、忠貞，必須是血緣組羣的一員。」（見同上揭書）

秘密幫會與極權主義運動最相似之處，或許在於祭禮的角色。就此角度來看，莫斯科紅色廣場的閱兵大典，與紐倫堡納粹黨建黨節慶日莊嚴炫耀的典禮，並無兩樣。納粹黨祭典的核心，即是所謂「高舉血緣的旗幟」，而布爾什維克黨祭典的中心部份則站立着列寧一手調教出來的特種部隊。這兩種政黨都將「偶像崇拜」的元素注入慶典中，如是「偶像崇拜」並不是一般人所認為的最具擬似宗教與異教的傾向。「偶像」是組織的武器，猶如秘密幫會祭典中的偶像，憑着這武器，這令人驚恐、畏懼的象徵，就可以威脅其黨員遁入神秘、私密之氣息裏，民眾更可以透過神秘祭禮的共同經驗，結合在一起，感覺到比彼此分享秘密氣息而更富有安全感。由是，極權主義運動的秘密氣息，縱然展露於陽光底下，也不會改變此種經驗的本質⁹³。

這些相似處並不是偶然的。希特勒與史達林在成為極權主義元首之前，都曾經參與近代形式的秘密幫會（希特勒曾經是軍事局的特務，史達林則加入過布爾什維克黨的陰謀集團），這是一樁事實，但不能引這樁事實來解釋它們。它們的根源可以追溯到極權主義的陰謀幻象，這幻象是極權主義組織發展的自然結果，因為極權主義的組織是建立在反秘密幫會的基礎上——譬如：反猶太人的秘密幫會，或反托洛斯基的陰謀集團。更明確地說，極權主義組織的特徵便是：它們多方面採取秘密幫會的組織武器，卻毫不隱瞞地揭櫫自己的目標。納粹黨企圖征服全世界，立意驅逐「血緣相異的外邦民族」，殲滅「遺傳因子低劣」的人民；布爾什維克黨則指向全世界革命。這些目標都不是秘密的，相反的，是它們宣傳的一部份。換言之，極權主義運動仿效所有秘密幫會的裝備，卻將裝備中的內容掃除一空。唯有一物例外，就是遺留下它們得以執行、或認為可以執行的事物，即是它們的方法——

⁹³ 見上揭席末爾的著作，頁四八〇至四八一。

護衛一個幫會的必然之物。

就此看來，納粹黨與布爾什維克黨肇始於各種不同的經驗，卻得到相同的組織。納粹黨肇始於陰謀的幻象，就「猶太人復國運動草案書」的模式鑄造自己的組織；布爾什維克黨則來自於一革命政黨，這一政黨指向一黨專制政體，爾後，它就成為「斷然隔絕一切事物，高置一切事物之上」的政黨，到這個時候，「政黨中的政治局」（The Politburo of the party，蘇聯中央委員會中的一種組織——譯註）正是「斷然隔絕一切事物，高置於一切事物之上。」⁹⁴，最後，史達林將陰謀黨派的嚴格極權主義規範安置在共產黨之上，並也發現到：在羣眾組織的條件底下，需要一種幻象來保持秘密幫會鋼鐵般的紀律。兩者加以比較，納粹黨運動的發展可能比較合乎邏輯，首尾一貫，這是因為征服全球的陰謀幻象雖然是布爾什維克黨陰謀的綱領，但卻無法前後一貫地固囿於此種意識形態之上。然而，布爾什維克黨的歷史卻較能顯照出極權主義的虛幻本質，它不斷地改變着——從「托洛斯基陰謀」到「三百家族的陰謀」，爾後，從「帝國主義陰謀」以至於最近的「無根底的世界大同主義」——不斷地適應各種瞬息即逝的要求；無論什麼時刻，不論在何情況下，布爾什維克黨都需要此種幻象。

史達林將一黨專政的獨裁政體變成極權主義體制，將世界各地的共產政黨改變成極權主義運動，他做如此變革所憑藉的手段，首先是整肅所有政黨的派系，其次是剷除政黨內部的民主體制，最後，再將國家性格的共產政黨轉變成以莫斯科為導向的共產主義運動的分支。普通的秘密幫會與特殊的、具有謀略傾向的革命團體，都缺少如是的幻象，它們雖也採取中央集權制度，但祇是壓迫敵對的意見；而且它們運用這種手段顯然是以利益為鵠

⁹⁴ 見上揭蘇凡林之著作。

的，藉之以保護團員抵擋迫害，以及護衛幫會和團體，反抗叛逆份子；由是，要求組成份子的整體服從，以及領袖掌有絕對權力，祇是它們在實踐上所帶來必然性的副產品。但無論如何在實踐上總有麻煩之處，即是：秘密幫會與革命團體的陰謀份子的傾向都是可讓人理解的，他們往往使用一般政治活動中最有效率的方法，那就是循經陰謀結社的途徑達成其目的。然而，如果將此種方法在光天化日下運用，且以國家政府的暴力工具加以支持，那麼，它們權力蓄積的可能性便成爲毫無限制的⁹⁵。是謂「陰謀集團」的革命團體，假若處於一完整無瑕疵的政治體制中，與軍隊緊密結合在一起，祇要它們的團體還保持完整，縱然它們的行爲、規範與一般的公民體制截然不同，它們依舊會服務於公民體制，服從它，也受它所控制。然而軍事獨裁中的軍隊一旦想擺脫它在政治體制裏所擔任的服務角色，並企圖控制政治，軍事獨裁的危險元素便彰顯出來；同樣的，「陰謀集團」的革命團體一旦企圖擺脫政黨的控制，希望掌握領導權，那麼，極權主義的危害因子便顯現出來，在史達林體制控制下的共產黨就曾經發生這種現象。史達林出身於政黨中的陰謀集團，因此他所慣用的伎倆最足以表現這類人的特徵：注重細節、強調政治活動中的個人層面，冷酷無情的運用整肅同志和朋友的陰謀。自列寧死後，他之所以能够在層出不窮的權力鬭爭中脫穎而出，主要是受到秘密警察的支持⁹⁶——秘密警察在當時已成爲政黨中的權貴⁹⁷。自然而

⁹⁵ 見上揭蘇凡林之著作，頁一一三，他提到史達林「往往對能圓滿達成任務的人特別注意，他認爲『政治是一種戰鬥』，需要機敏的心智」。

⁹⁶ 在二十年代中的內部政黨鬭爭裏，「那些與保安委員會（GPU）互通聲氣的人物，全都是右派政黨的狂熱冒險份子，或史達林的走狗；而保安委員會中的職員又全都是史達林集團的幫手。」（見上揭席利嘉之書，頁四十八）。

蘇凡林在上揭書中指出：「甚至在此之前，史達林已經行使他在內戰期間使用的秘密警察活動。」，而且已經是保安委員會中「政治局」派系的代表者。

然的，「柴卡的同情感受」(Cheka's sympathies，柴卡是秘密政治警察委員會——譯註)是與陰謀集團的代表有關，也與企圖保持和擴展它特權的秘密幫會人員有關。

運用陰謀集團而掌握共產政黨，無論如何，祇是走向極權主義運動的第一個階段。俄國境內的秘密警察，以及散播在國外的共產政黨特務，在極權主義運動中所扮演的角色，是與納粹黨中那些以軍隊方式組織起來的「菁英集團」相同。然而，不論是史達林政體中的陰謀集團，或者是納粹黨裏的「菁英集團」，都尚不足以構成極權主義運動中的主要動力。假若秘密警察的統治力量依舊穩定不變，那麼各個政黨便必須有所改變。改變或整肅各個政黨派系，以及容許政黨內部實行民主體制，在俄國，是隨着一種現象而生的，那就是讓廣大的、在政治上未受教育「中立」的羣眾加入政黨。這種政策在「人民陣線」(Popular Front)策動它之後，海外的共產黨遂競相仿效。

納粹黨的極權主義肇始於羣眾組織，這個組織是逐漸受「菁英集團」所控制；布爾什維克黨的極權主義正好相反，它肇始於「菁英集團」，依此來組織羣眾。兩者途轍不同，但結果卻相同。納粹黨由於軍事的傳統與偏見，遂以軍隊的方式來組織「菁英集團」；布爾什維克黨則自建黨開始時，就將最高權力的行使權賦予秘密警察。這種差異不出幾年光景就消失了：德國「禁衛隊」的統帥逐漸變成秘密警察的頭目，而「禁衛隊」的集團——即使他們已經成爲忠貞的納粹黨員——最後終於合併於蓋世太保

② 據 *Pravda* 記載，在俄國內戰結束之後：「以往所慣用『所有權力皆歸屬於蘇維埃』這項公則，現在則由『所有權力均歸結於柴卡』來取代。內戰結果削弱了軍事控制的力量，……但留下一個分支柴卡，由它自身單純的運作方式而完美自身。」（見上揭蘇凡林之著作，頁二五一）。

，爲它所取代⁹⁸。

陰謀策動者組成的秘密集團與爲此集團而戰的秘密警察，兩者之間的功能有根本上的相似之處，因之，那以全球性的陰謀與征服全世界爲目的的極權主義政體，遂集中所有權力於秘密警察手中。在一個排他性極強的社會裏，只有事事保持秘密才會受人信任，顯然，它與羣眾之間是有隔閡，但這種隔閡與另一樁事實相比，便顯得不重要，此事實即是秘密幫會和陰謀集團可能將極權主義意識形態中的矛盾對立——羣眾盲目的敵視既存的世界，罔顧這個世界原有的各種差異與多樣分歧——轉變成組織上的原則。一個組織的建構原理若是「非友即敵」，那麼，整體世界很容易就喪失其原本擁有的分歧、差異、多元、複雜的層面，如是複雜層面，時常使這個世界變得混亂不堪，也使那些在世界中喪失地位和定向的羣眾，根本無法忍受⁹⁹。

激勵秘密幫會成員絕對忠貞的事物，並不比「我們與其他所有人之間的矛盾對立觀」來得隱密。模仿秘密幫會的組織結構，以及攆斥它護衛隱密性的理性目的，並不足以消弭如是矛盾對立觀。這類形態的發展根源，是否是一種具有陰謀性質的意識形態，如納粹黨的情況；或者是自革命政黨中的陰謀集團處寄生成

⁹⁸ 一九三三年，戈林 (Goring) 創立「蓋世太保」，一九三四年，希姆萊受命爲「蓋世太保」的統帥，他遂以「禁衛隊」隊員取代以前的成員，大戰末期，「蓋世太保」有百分之七十五以上的成員是「禁衛隊」的隊員。由是言之，「禁衛隊」隊員在戰爭發生前，是爲「蓋世太保」的組織訓練，也是爲政黨黨內間諜活動而加以訓練的。〔見上揭海登之著作，頁三〇八〕。關於「蓋世太保」的歷史，見上揭吉爾斯的著作，也見於「納粹陰謀」一書，第二冊，第十二章。

⁹⁹ 羅森堡寫了一本名爲「二十世紀的神話」(Myth of the Twentieth Century) 的著作，在這本著作中，他承認種族的多元化，只排斥猶太民族。如此，他遂違反「非德國民族所容許的皆非人類」這條原則，犯了嚴重的意識形態上的錯誤，因而失寵，喪失他於納粹黨運動中的影響地位，拱手讓予希姆萊、波爾曼與史翠色。

長，如布爾什維克黨的情況，都無關緊要。在極權主義組織中，有一層出不窮的聲明：一離開運動，任何事物便會「死亡」。極權主義統治下的謀殺環境，便是為實現這種聲明而設的。甚至在尚未掌握權力之前，羣眾就已經狂熱地參與極權主義的組織，因為羣眾熱望能超脫一切混亂、飄泊不定的處境，而逃向（極權主義）運動的虛幻家園之中。

極權主義運動屢次證明它們可以在生與死之中，召喚曾經為秘密幫會或陰謀集團的特權而盡力的集體忠貞心態^⑩。紀律精良的武裝特種部隊，如「閃擊部隊」，面對着其敬愛的統帥（羅罕），以及上百的共生死的同志接受死刑時，竟然無動於衷，毫無反抗的心意。這種景觀真令人覺得奇怪，而更令人怪異的是，在那個時候，德國軍隊的權力並非掌握在希特勒，而是在羅罕的手中。但納粹黨運動中的這種奇特事件和布爾什維克黨中一再複現的「罪犯」自我招供的情形相比，就失色多了。建立在虛構的、自我坦白上的審判，已成為極權主義運動內部中最重要的，而且使外界感到不可解的祭禮。降自今日，不論我們目睹多少犧牲者，這種祭禮的存在得歸因於一九三六年布爾什維克黨護衛隊的作為：一種可能是非虛構性的自我招供。在「莫斯科整肅活動」(Moscow Trials) 之前，任何人一旦被判死刑，他的神色必定是鎮定自若，而這種神色態度「更是瀰漫在柴卡的組織裏。」

⑩ 因之，只要（極權主義）運動存在的一天，它那特殊組織的形式必定可以確定一件事，即是「菁英集團」再也不可能想到，或瞭解到置身於集團之外的外界生活，緣此，甚至在他們受到苛責

⑩ 見上揭席末爾之書，頁四九二。於此書此頁中，席末爾列舉許多秘密的犯罪幫會，其成員自動地設立一位「發號施令者」，對於這位「頭目」，他們無條件地、毫無限制地服從。

⑩ 見上揭席利嘉之書，頁九十六至九十七。他描述「蘇聯保安委員會」的囚犯即使在接受死刑審判時，也「毫無怨言，甚至不會叫囂或反抗政府判他死刑的判決。」（頁一八三）

時，他們依舊是氣焰高張，依舊自以為比運動之外的人更加高超優異。因為這種組織的唯一目標是指向欺騙、鬭爭，以及征服外在世界，所以，組織的成員如果犧牲自己的生命，而能有助於愚弄這個外在世界，他們就心滿意足了^⑩。

秘密的或陰謀的幫會集團組織結構，以及為組織羣眾而設立的道德標準，其主要的價值不在於可控制成員無條件的歸屬與忠貞心意，也不在於表現出對外在世界的敵意，而在於透過首尾一貫的謊言，而具有非凡的能力奠定與護衛一種虛幻的世界。在極權主義運動的整體階層結構中，自同情者、政黨黨員、「菁英集團」、「元首四周的御林軍」，以至於元首自己，都可以用兩個字眼加以形容，一是「易於受騙的」，另一是「犬儒主義的」。由於具有這兩種性格，運動中的每一成員（不論屬於何種階層，以及在運動中扮演何種角色）均胸有成竹地反應元首揭曉的變化莫測的謊言，以及在運動中是為核心的、永不改變的意識形態的幻象。

羣眾在變成暴民之前，「易受騙」與「犬儒主義」兩者的混合體，即是它心智上最顯明的性格。羣眾置身在日夜變動不息、無可理喻的世界裏，遂形成一種矛盾的性格，他們一方面相信任何事物，也懷疑一切事物，他們認為凡事皆可能，也認為沒有一件事是真實的。如是的混合體本身就够明顯了，它意指幻象的終極目標：（一）「易受騙」的性格是樸素靈魂的缺點，因為它不會質疑任何事物；（二）但「犬儒主義」則是那高超優越、細緻敏銳的心智的缺點。

極權主義的羣眾宣傳發現：其聽眾在任何時刻下，都願意相信最糟的情況，不論這些情況多麼不可信；也發現聽眾不會特別反對「受欺騙」這樁事情，因為他們認為每一言辭反正都是謊

^⑩ 席利嘉也指出：黨員接受懲罰時，「他們會認為如果這些刑罰可以拯救整個官僚體制的獨裁原則，以及可以安撫叛逆的農民，那麼，犧牲他們的生命是有代價的。」（見上揭書，頁九六——九七）。

言。由是觀之，極權主義的羣眾領導者將他們的宣傳建立在正確的心理基設上，即是有朝一日，於此情況下，民眾願意相信最虛幻不實的言辭，即使有一天民眾證實自己是錯誤的，他們也會逃遁於「犬儒主義」的網絡裏。民眾不會遺棄編造謊言的領導者，反而會護衛他們自始至終所相信的謊言，更會敬仰領導者那優秀的策略性的慧黠。

聽眾那可預測的反應，遂變成組織羣眾中最重要的階層系統原則。「易受騙」與「犬儒主義」的混合體，已經浸潤到極權主義運動中的所有階層，階層愈高，「犬儒主義」的性格更易涵蓋「易受騙的性格」。所有階層——自同情者至元首——皆抱持一種信念，則是：政治本來就是一場充滿謊言的遊戲，而運動的「最高命令」——「元首是永遠對的」——則又是世界性的政治（亦即世界性的欺騙）所必需的，正如同爲了達成戰爭目標，軍事訓練的規範是必需的一樣^⑩。

運轉組織以及撒播極權主義運動巨大幻象的機器，是有賴於元首所盤據的位置。極權主義宣傳中強調且堅持：所有事物，依照自然或經濟的法則來看，都是可預測的、合乎科學的。極權主義的組織強調其領導者的地位，認爲唯有他可以壟斷一切此類的知識，領導者的本質是：「他永遠是正確無訛的，不論現在或者未來。」^⑪就極權主義運動的成員而言，此類的知識與真理毫無關涉之處。所謂的「正確無訛」也與元首言論的客觀真實性毫無關聯；元首的每一句話並不是事實可以證實的，唯有未來的成功與失敗才可以印證它們。元首的行爲永遠是正確無訛的，同時，

^⑩ 顯然，戈培爾的外交觀最足以表現這種特色：「毫無疑問的，如果不使外交官得知真正的政治情況，那是最上策的了。……這樣他在綏靖政策時所扮演的角色就更真摯，更能使人信服。」（見同上揭書，頁八十七）

^⑪ 見赫斯（Rudolf Hess）於一九三四年的演說。見「納粹陰謀」第一冊，頁一九三。

他的一舉一動、一言一行是為將來而精心規劃的，因此，他的行徑並不是其同代人的經驗可以檢驗、批判的^⑮。

唯有「同情與支持者的團體」才會全心全意地相信元首的每一句話。由於這個團體的信賴，(極權主義)運動四周才能佈滿誠實、單純心智的氣息，也才能幫助元首完成他的工作——鼓動信賴(極權主義)運動的心意。(極權主義)運動的政黨黨員卻從來不相信任何在公共場合發表的言論，甚至連相信的念頭都沒有。儘管如此，極權主義的宣傳卻一再讚賞他們，認為他們具有與非極權主義世界的民眾不同的、更高超優越的智能。希特勒在威瑪共和國的高等法院宣誓時，非常讚歎同情者與支持者，政黨黨員都很清楚地瞭解希特勒的誓言是連篇謊言，然而，卻更信賴他，在他們心目中，希特勒顯然有愚弄輿論與公眾權威的能力。往後幾年，希特勒又重施故技，祇不過對象已經改變而指向全世界。他面對全世界聲稱自己的善意，另一方面卻公然準備將要進行的罪行，也在這個時候，四處響起讚佩希特勒的美言美語。同樣的情況也發生於俄國；唯有布爾什爾克黨的同夥才會相信共產第三國際真的是解散了，也唯有俄國境內宛如散沙的羣眾，以及國外那些同情共產黨的人士，才會相信史達林在俄國揭櫫的贊同民主政治的言論。布爾什維克黨員很清楚地被警告不要被戰略所愚弄，而要讚賞史達林在背叛同盟國時所表現出來的慧黠^⑯。

^⑮ 貝斯(Werner Best)於上揭書中，解釋「究竟政府的意志，是否設定『正確』的法律，已經不再是法律的問題，而是命運的問題了。命運會比國家法庭更嚴厲地在歷史面前判斷任何法律的行使，如果法律被誤用，命運之神會以惡運、混亂與毀滅來給予懲罰。」(見「納粹陰謀」一書，第四冊，頁四九〇)

^⑯ 見上揭克拉維契柯(Kravchenko)之著作，頁四二二：「儘管政黨對外發表的政策與私底下的行徑截然不同，但沒有一個受教條灌輸的共產黨員會感覺黨是在『說謊』。」

假若（極權主義的）組織沒有將運動分裂成「菁英集團」「政黨黨員」以及「同情與支持份子」，那麼，元首撒播的謊言就無法付諸實行。在組織的階層裏存有輕視的心態，這種「犬儒主義式」的輕視心態，表現在從上至下的階層裏，對組織而言，不斷排斥愚昧的、易於受欺騙的性質是必需的。在這些階層中，「菁英集團」裏的「同情與支持份子」輕蔑他們四周的市民，因為這些市民沒有策動（極權主義）的能力與興趣；政黨黨員輕視（極權主義的）同伴，因為他們易受欺騙，缺少「激進」的心態；「菁英集團」也以相同的理由輕視政黨黨員；同時，在「菁英集團」中相同階層的輕視心態，也隨著每一種嶄新組織的建立與發展而彰顯出來^①。這類體制帶來的結果是：「同情與支持份子」易於受騙的情況，竟使得外在世界也相信（極權主義的）謊言，而政黨黨員與「菁英集團」漸次性質的「犬儒主義」，也泯除元首經常面臨的險境，這種險境源自於元首時時被自己的宣傳所逼迫，得去實行種種對外發表的言辭，以及他那虛假的尊嚴。外在世界在處理極權主義系統時，經常犯下一主要的錯誤，它忽略此種極權主義的體系，因而相信極權主義巨大的謊言終有雲消霧散的一天，也相信元首可能謹守其諾言，加以實踐。非常不幸的是，極權主義的體系的論證，卻無法符合一般人的這種結論。極權主義體系實是奠定在「銷毀實相」的基礎上，以免揭穿它的謊言或迫它遵從自己的諾言行事。

政黨黨員不會相信那些作為公眾消費品的言辭，他們寧可相信標準口頭禪式的意識形態的解釋觀點。極權主義運動從十九世紀意識形態中取得開啟過去與未來歷史之門的鑰匙，現在，透過組織，轉變成一種執行功能的實體；羣眾所相信的意識形態，縱

^① 「國社黨黨員輕視它的德國同胞，閃擊部隊輕視國社黨黨員，而禁衛隊則輕侮閃擊部隊。」（見上揭海登之著作，頁三〇八）

然抽象且虛泛，現在，也轉變成一種合理性格的，自然主義式的實際謊言（「猶太人統治全世界」的謊言，遂取代了有關於種族的一般理論，「華爾街陰謀」的謊言，也取代了有關階級的理論），同時，更被嵌鑲在一般行為的架構裏，唯有「腐朽枯槁的事物」（如：資本主義國家中腐朽的階級，或者腐敗中的國家政府）才能阻撓運動前進的路線。極權主義運動揭櫫的策略性的謊言，其言辭意涵日復一日地改變著，但意識形態的謊言正好相反，它們像神聖不可侵犯的聖物一般，永遠為人們所尊崇，在它們四周則被層層的精製的「科學」論證所包圍，這些論證並不是用來說服那些「非運動成員身份的人士」，而是用來「證明」猶太人的卑劣，以及在資本主義體制下人民生活的悲慘，如此來滿足他們那粗陋的求知慾望。

「菁英集團」與一般政黨黨員不同，他們不需要如是的「證明」，也不打算相信那老生常談的意識形態在文意上所彰顯出來的真理，這些真理都是人為構造出來的言辭，用來回應羣眾追尋真理的渴求。在羣眾中，羣眾依舊堅持與一般正常世界有共通之處的解釋與證明，極權主義中的羣眾，在被要求屠殺猶太人之前，政黨必須供應他們許多論證，使他們相信猶太人是卑劣，理應趕盡殺絕的。但「菁英集團」不需要如是的論證，他們並不是由意識形態者所組成，其成員整體教育的目標是摧銜分析明辨的能力，使他們盲昧於真理和偽理、幻象和實相之間的區別。他們最優異的能力是可以在頃刻間把表露實相的言辭化解為宣佈目標的言辭。他們一聽到猶太人是卑劣的民族時，立即心領意會地瞭解猶太民族必須被根除；一聽到「只有莫斯科有地下鐵道時」就立即了解必須摧毀所有的地下鐵道，當發現巴黎竟然也有地下鐵道時，也不會不合時宜地面露驚嚇之情。蘇聯的紅軍遠征到歐洲時，真是大受震驚，頓然覺得有如從迷夢中驚醒過來的痛苦，這只有藉著集中營以及遠地充軍的途徑，才能加以解決。然而，隨

在紅軍左右的警察集團已經替這種震驚的心情預先鋪了道路，它們運用的材料並不是正確的訊息——在蘇聯，並沒有秘密訓練的學校得以提供有關國外正確的事實——而是藉著普通的訓練，使士卒全然輕蔑所有的事實與所有的實相。

菁英分子的心態並不只是羣眾現象的結果，也不單純是社會的經濟破產、政治的無政府混亂局勢所帶來的結果，它需要小心翼翼的教育以及種種預備階段的訓練，才能造就出極權主義的領導集團。所以，納粹黨的「Ordensburgen」是專為訓練禁衛隊而設立的，布爾什維克黨的「訓練中心」則是為訓練共產黨第三國際的特工而成立的。這類極權主義中最重要的部份，比起種族理論的教條灌輸，或者內戰的技巧，更難以辨認。菁英分子最明顯的性質是：他們永遠不會停下腳步來思考世界本來的面貌與結構，也不會比較謊言與實相之間的差距。極權主義如果缺乏菁英分子那不按事實來觀照事實，以及無法分辨真偽的能力，那麼，運動根本無法朝向實現幻象的目標前進。由是言之，菁英分子最力求的德性是無條件地忠於元首，這位元首，正像是符咒，可以確定謊言與幻象足以擊潰真理與實相。

在極權主義運動的組織裏，最頂端的階層是環繞在元首四周所謂的「親密集團」，它可以稱之為正規的制度，猶如布爾什維克黨中的「政治局」，或者，它也可以稱之為不需要固定辦公室，隨時變動的派系，猶如希特勒四周的隨從。就他們而言，老生常談的意識形態只是組織羣眾的武器而已，只要組織的原則保持完整，那麼，依照環境的需要來改造羣眾，並不會使他們感到良心不安。因此，希姆勒重組禁衛隊最主要的功績，在於他發現一種簡便的方法，用來解決「血緣問題」；這個方法是這樣的：依照「純正、良好的血緣」，挑選出菁英分子；另外，用追溯祖先血統，以及用身高髮色來判定何者是純正的「阿利安族」：身高低於五英尺八英寸（「我知道身高高達某種尺寸之上的人，其

血統必定純正、良好」) ⑩，或者不是褐髮碧眼的人，或者，自一七五〇年以來，家族成員有跟其他民族通婚，以致血統不純的人，都是非純正的「阿利安族」人。不但如此，菁英分子必須「殘酷地執行種族鬭爭」，對付那些非阿利安族的人。這種付諸行動的種族主義，其重要處在於：組織已經不必依賴任何種族理論的「科學觀點」所揭櫫的具體教訓，同時，由於「反猶太人主義」涉及猶太人的本質與扮演的角色，而其效用會因為猶太人的毀滅而終止，因此組織也不必依賴這種「反猶太人主義」了⑪。菁英分子一旦是由「血緣判定委員」一手挑選出來，而且其婚姻完全受特殊的「婚姻法」之權威所控制⑫，那麼「種族主義」就會安全無虞，不必依賴合乎科學的宣傳，而相對的在「種族菁英」的裁決標準下，集中營純粹是為「證明遺傳和種族的法則」⑬而建立起來的。置身在這種強有力的「活生生的組織」(living organization) 裏，納粹黨可以免受獨斷教條的控制，而對於其

⑩ 希姆萊常常依照照片來挑選禁衛隊的基階幹部。後來成立的「種族判定委員會」從申請者的外表與種族的特徵，決定人選。見希姆萊的「禁衛隊與警察的組織和義務」(收錄於「納粹陰謀」第四冊，頁六一六)。

⑪ 希姆萊相當瞭解自己「最重要且能持之長久的成就」在於：把種族的問題從「奠基於反猶太人主義的消極概念」轉變成為「建立起禁衛隊的組織工作」。因此，「種族的問題就變成一重心點，而且超越了隱藏著憎恨猶太人的消極概念之上。元首的革命觀念已經注入了生機」(見 *Der Weg der SS. Der Reichsführer SS.* 未公開出版)。

⑫ 希姆萊在一九二九年被任命為「禁衛隊」的首長，上任後，他隨即宣佈「種族挑選的原則」，制定「婚姻法」，同時特別聲明「禁衛隊隊員很瞭解這種原則，這種法令的意義，我們不容許那些藐視、誤解它們的人；我們已經掌握了未來成功的契機」。十四年之後，他在卡哈可夫的演講中，如此說道：「我們已經用行動解決了血緣的問題……就血緣的問題來看，我們當然不意指反閃族主義。反閃族主義就跟驅逐虱子的舉動一樣，驅逐虱子並非意識形態的問題，而是環境衛生之事務……然而，就我們而言，種族、血緣的問題可以使我們時時記住自己的價值，也可以使德國人民團結在一起」。

⑬ 見上揭希姆萊之論文，見「納粹陰謀」第四冊，頁六一六。

他的閃族，譬如阿拉伯人，露出友誼的笑容，甚至也可以跟「黃禍」(the yellow peril) 的代表——日本——締結同盟。建立起一個「種族社會」，從獨斷的種族觀點組織「菁英集團」，看來，是比科學的，或假科學之名的論證更能護持種族主義的教條。

布爾什維克黨的決策者也同樣隨時可以彈性運用其認定的教條。他們可以突然間跟資本主義結合一起，而終止任何存在著的階級鬭爭，但這種突然的舉動並不會動搖其基階幹部的信賴感，也不會因此而招來背叛之行爲來反抗他們所相信的階級鬭爭。「階級鬭爭」原則的這種二分法已經成爲組織的利器，同時，也僵化成一股不容妥協的敵意，透過俄國國內的秘密警察基層組織和國外的「國際共黨特工」，這股敵意指向全世界，反抗整個世界，看來，布爾什維克黨的政策真能擺脫任何明顯的「偏見」。

極權政體的最高權力階層能免除極權意識形態內容的束縛，而能自由運用它們，這是這個階層的最明顯特色。最高權力階層的人物往往以組織的概念來考慮任何人與任何事物，因此，在他們的眼裏，甚至「元首」也不是使萬事亨通的護身符，「元首」的任何意見也不是永遠正確的，他只是這種組織類型造成的結果而已；他的身份不再是「人」，而只是組織裏的一種功能，人不需要他，但整個（極權）運動不可缺少他。這樣的組織與任何專制集權形式的政府截然不同，在專制集權形式的政府裏，往往由一個政黨掌握統治權，而專制集權者只扮演著傀儡統治者的角色，然而，極權政體的統治者卻可以隨心所欲做他喜歡做的事，而且可以絕對信賴其親信的忠貞——即使是他謀殺他們的時候。

在極權政體裏，爲什麼能產生這種「自殺式的忠貞心態」？從治術的層面來看，繼承高權力階層均不受任何傳承或其他的法律所規範。一場成功的「宮庭革命」就跟軍事上整體潰敗一樣，對於（極權）運動會造成極大的損傷。從（極權）運動的本質來

看，運動的領導者一旦組成他的衙門，整個組織就跟它認同合一了，因此，承認錯誤，或者遠離了衙門，勢必破壞了環繞領導者四周的文職官員對領導者的信賴感，而且會使一切跟運動有關的事物、人物均墜入悲慘的境地。整個運動的結構基礎並不在於領導者的政令、訓示是否真確，而是認為領導者的行動絕不會有任何錯誤。若失去這種信心，或者狂熱地討論何者並非正確無誤，極權主義建立起來的整個虛幻世界就會破碎，而且立刻會被真實世界的實相所動搖，因為唯有受到領導者正確無誤領導的運動，才可能抹煞真實世界的實相。

然而，那些既不相信意識形態的陳腔濫調，也不相信領導者正確無誤的人，為什麼也會有這種「自殺式的忠貞心意」呢？這有更深一層的，不具治術的理由，唯有相信「人是萬能的」這樁信仰才能把這些人結合成爲一體。他們在道德上信奉「犬儒主義」，相信「凡事均被允許」，這種信念則奠基於「凡事均可能」之上。誠然，在這羣人當中，唯有少數人不致於受自己編造的特殊謊言所迷惑，他們不必要相信任何種族主義或者「經濟萬能論」，也不會相信「猶太人的陰謀」或「華爾街的陰謀」。但是，他們卻易受自己抱持的信念所欺騙，這種信念告訴他們：凡事均可爲，存在著的任何事物只是暫時的阻礙，一種更優越的組織有朝一日會摧毀它們。他們相信組織的力量可以摧毀事物，正如同組織嚴密的匪幫相信自己可以掠奪疏於保護的富人的財富一樣。他們一直低估著穩定的「社會」所具有的物質力量，卻高估運動的拓展力量。更進一步來看，他們確實不相信整個世界聯合起來打擊他們的陰謀，但是，卻運用它作爲組織的利器，他們從不會瞭解：自己所聲稱的陰謀終會促使世界聯合起來打擊他們。

然而，不管「透過組織，人就成爲萬能者」這種幻想終會破滅，但它在整個運動裏卻造成實際上的結果，即是：領導者的親信，在某些意見上不同意領導者時，卻不敢確信自己的意見，而

祇相信：只要組織完善，任何瘋狂的措施都能够成功。關於他們的忠貞心意，其重點在於：他們並不相信「領導者永遠是正確無誤的」，而是相信任何人只要能用極權組織的方法來命令、支配「暴力的工具」，他就是正確無誤，值得信賴。極權政體掌握權力，而能够證明成敗的相對性質，也顯示出物質的喪失如何地使組織獲利（就蘇維埃聯邦共和國的例子來看，工業企業的不當與嚴重錯誤的經營卻導致工人階級的分化。而納粹黨在佔領東歐時，殘酷地對待平民囚犯，這種行徑雖然使納粹黨喪失了巨大的勞力資源，但是「就萬年之計的概念思考，這種損失不算什麼，不值得我們惋惜^⑫」），這時候，上述這種幻想的力量就更加強大。在極權主義的環境裏，有關於成敗的決定完全取自於有組織的，受恐怖政策指引的公眾輿論。置之於整體的虛幻世界當中，失敗之事不得記憶、宣揚、承認或登錄在史冊裏。所謂的實相，若要繼續存在下去，就只有仰賴非極權主義世界的存在了。

⑫ 見希姆萊在波森的演講稿（收錄在「納粹陰謀」第四冊，頁五五八）。

第三章 極權主義當權

假若一種（政治）運動是採取國際性的組織形式，意識形態的視野是全知觀點的（如共產主義運動所揭櫫的「階級鬭爭」的經濟史觀，或納粹黨運動揭櫫的「適者生存」的種族主義，作者在第四章有詳細的解釋——譯註），同時，政治的策動力量是指向征服全世界，那麼，這個運動一旦掌握了某個國家的政權，自身就陷入進退唯谷的困境。唯有社會主義運動能免除這種危機，究其因素，則是：（一）馬克斯與恩格斯，令人奇怪的，竟然忽視了國家民族的問題，也就是說：忽略了跟革命有關聯的策略問題；（二）它在第一次世界大戰後才需面對此種問題。此一戰爭使第二國際失去指揮不同國家的社會黨的權威，這些政黨無不認為民族的情感凌駕國際團結是不變的事實。換句話說，當時機來臨，社會主義運動在各個國家掌握了政治權力之時，已經轉變成為各國的政黨。

這種轉變從不曾發生於極權主義運動（布爾什維克黨和納粹黨運動）身上。它們一旦掌握了權力，自身就遭遇到險境，一方面，在接管國家政府這部機器，而凍結成絕對政府的形式後，它們很可能就「僵化」了^①；另外一方面，掌握了權力之後，國家

① 納粹黨瞭解到：一旦掌握政治實權，這個黨必定會建立起絕對主義。「國社黨為了阻礙絕對主義的形成，而得以再度耍弄極權主義，遂不願意打擊自由主義」〔見貝斯（Werner Best）的「德國警察」（*Die deutsche Polizei*）頁二十〕這種警告隨時可見，它不外乎反對絕對主義的形成。

疆域的範圍會限制它們運動的自由。就極權主義運動而言，這兩種險境都是致命的：往「絕對主義」（absolutism）途徑發展祇會摧毀運動的內在推進力量，同時，往「民族主義」的路線發展終會阻撓它們外在的擴張力量，沒有這股力量，極權主義運動就無法生存下去。這兩種運動所發展的政府形式，或者，從它們兩種聲言中——一是全面控制，另一是征服全世界——自動自發的發展，這種情況的特質清楚地表現於托洛斯基所標榜的「不斷革命」，但托洛斯基的理論正代表著一位社會主義者對於一連串革命的先見之明，他預先看到了反封建式布爾喬亞階級革命擴展到反資產階級的無產階級革命，也看到了這樣的革命從一個國家散播到另一個國家^②。這樁名詞具有「擬似無政府主義」的意涵，祇有名詞的本身意指著「不斷革命」，職是之故，嚴格說來，它是一種誤稱；然而，列寧毫不斟酌這樁名詞的真正理論意義，而受它表面的涵意所蠱惑。無論如何，蘇維埃聯邦共和國自一九三四年史達林政權成立以來^③，大規模的整肅運動遂成爲一永

② 托洛斯基的理論發表於一九〇五年，當然，這項理論不同於所有列寧主義者所揭櫫的革命戰略，在他們眼中，「俄國是國際革命的壁壘：俄國的利益必然服從軍事社會主義的超國界戰略。但在一時的情況下，俄國和勝利的社會主義的疆域是相同的」（見杜契爾著史達林評傳。頁二四三）。

③ 一九三四年特別具有意義，原因在於：新制定的黨章在第十七屆政黨會議中，聲稱：「周期性的整肅運動……爲了有系統地肅清政黨而必須不斷地被實施」〔引錄自鄂芙托克哈諾夫(A. Avtorkhanov)的「政黨中的矛盾衝突與社會區分」(*Social Differentiation and Contradictions in the Party*，一九五六年，慕尼黑出版)]。革命早期的整肅運動不同於後來建立起來的極權主義政體的整肅運動，極權主義運用整肅運動的目的在於：製造動盪不穩定的局勢。第一次的整肅運動由區域控制委員所執行，舉行的地點在黨員和非黨員皆可以接近的公眾場所。這一類的整肅運動是一種民主方式的控制，用來防止黨內官僚的腐化，也「用來取代真正的選舉」（見上揭之杜契爾之書，頁二三三——二三四）；在鄂芙托克哈諾夫最近寫的一篇論文裏，我們可以瞭解整肅運動最近的發展，這篇論文也駁斥一項傳言，那是：基諾夫被謀殺促使蘇聯政府採取這種

恒不變的制度。舉另外一個例子來說，史達林掌權之後，就盡全力攻擊托洛斯基揭櫫的、幾乎被人遺忘的宣傳標語（「不斷革命」），之所以如此，正是因為史達林意圖運用這種技巧^④；同樣，我們可以辨認出納粹德國也算是朝向「不斷革命」的方向，祇是沒有如蘇聯一樣成功的實現罷了。顯然，它們的「不斷革命」是以摧毀政黨起始的，而且公開聲言發動「革命的下一個階段」^⑤——正因為「元首及其舊有的同志瞭解到真正的鬭爭纔剛

整肅的政策。基諾夫死之前，蘇聯政府已經普遍發動整肅運動，而基諾夫的死亡使它有更好的藉口。基諾夫的謀殺案件充滿著「不可言喻的神秘氣息」，瞭解此種情況的人必然懷疑：史達林本人便是實際的策劃與執行者（見赫魯雪夫的「論史達林」的演講稿，見一九五六年的六月五日出版的紐約時報）。

④ 見杜契爾之著作。頁二八二，他描述史達林首次攻擊托洛斯基的「不斷革命論」的概念，而提出「國家的社會主義」只是政治策略的偶發事件。一九二四年期間，史達林的「短程目標就是打擊托洛斯基，……尋查托氏的過去時，三位執政者面對托氏在一九〇五年提出的『不斷革命論』理念，……史達林在這場爭論裏，自然而然地提出了『國家的社會主義』這項理念」。

⑤ 在一九三四年，六月，摧毀羅罕派系之前，德國境內有一段短時期的穩定局勢。一九三四年年初，魯道夫·戴爾（Rudolf Diels），柏林政治警察首長，聲稱：閃擊隊（SA）隨意逮捕人是不合法的，以往被逮捕的都會再接受調查（見一九四六年出版的「納粹陰謀」，第二〇五冊）一九三四年四月，國家內政部部长佛琳克（Wilhelm Frick）——納粹黨的資深黨員，提出一項法案，要求限制「保護監禁政策」（protective custody）的行使（見同上揭書，第三冊，頁五五五），也要求考慮「穩定國家的局勢」（見一九三四年四月出版的「納粹陰謀」頁三十一）。但這項法案並沒有公諸於世（見「納粹陰謀」，第七冊）。一九三三年，普魯士區的政治警察已預備向希特勒呈報，謂閃擊隊逾越權限，且建議以此罪名審問閃擊隊的首長。

希特勒的處置方法是不經合法的程序便處決那些閃擊隊的首長，同時將那些打報告的政治警察人員全部解職。希特勒的這種態度，使他能在一派要求合法與安定聲中，得以安然無恙。在多數熱心地信服「國社黨觀念」的法官當中，只有少數人才瞭解到這種險境；其中的代表者，即孟茲（Theodor Maunz），他撰述的論文「*Gestalt und Recht der Polizei*」（一九四三年，漢堡出版）中有許多言論，甚至被元首貼身衛隊的高級將領，如懷納（Paul Werner）所引證。

開始」^⑥。在這裡，納粹黨以另一種概念來取代布爾什維克黨的「不斷革命」，那就是：「永不停止的種族的挑選」，藉著種族挑選來徹底更新一切論衡原理，也就是說：需要不斷地毀滅一切不適合生存的族類^⑦。從這個地方，我們瞭解到關鍵之處在於：希特勒和史達林爲了隱藏他們不斷製造動亂的企圖，而堅持穩定局勢的諾言。

我們已瞭解到極權主義運動一旦掌握實權，就會遭遇到種種的困境：運動與政府管理共存、極權主義的要求（指征服全世界——譯註）與在一定疆域裏受到的權力限制、國家民族之間的彼此尊重對方主權的禮儀與征服全世界企圖等兩者共存的困境，而這種泯除原有內涵的公式正是解決這些困境的最好方法。極權主義的統治者面臨著雙重的工作，而這項工作，乍看之下，真是矛盾衝突，甚至極其曖昧：他必須建立起一個運動的虛幻不實的世界，而且要把這樣的世界鑄造成人得以日夜生活於其中的實相；另外一方面，他必須防範這個新世界發展成爲新的穩定局勢，因爲它的法律的穩定性，以及各種制度勢必抹煞了運動本身，也摧毀了征服世界的野心。換言之，極權主義的統治者必須不惜一切代價從得以發展出新生活方式的定點上，防止任何正常化——也就是說，防範一種生活方式，這種生活方式在經過一段

⑥ 見列依 (Robert Ley) 的「*Der Weg zur Ordensburg*」(一九三六年出版)。「供元首禁衛隊閱讀……特別版——非賣品」。

⑦ 見希姆萊的「*Die Schutzstaffel*」。在納粹黨的所有政策當中，到處可見這種不斷的徹底更新種族挑選的原則。由此觀之，首先必須被消滅的種族就是猶太人，其次是那些具有猶太血統的人；或者，首先必須消滅身心不健全者，其次是得了不癒之症的人，最後，則是任何有「不癒之症的人」的家庭。「永不停止的挑選」即使對禁衛隊也不放過。

一九四三年五月十九日，元首頒佈的一項法令，規定任何人一旦跟外國人有任何姻親、家族和友誼關係，便不得停留在國內，不得加入政黨，也不能參與任何經濟活動；這條法案影響了一千二百多名的禁衛隊的首長（見胡佛圖書館所藏文獻資料）。

時光後，必然會在這大千世界的各種不同、相互衝突的生活方式當中，喪失它私生的性質，而取代極權主義運動。革命性質的政治制度一旦變成國家民族的生活方式（譬如：希特勒聲稱納粹主義「並不是一件可隨意輸出的商品」時，或者史達林在聲明那得以在一個國家盛行的社會主義時，這祇不過是用來愚弄非極權主義的國家），極權主義必定喪失它的「集體」性質，而服從國家民族的法則，依照這項法則，每一個國家民族都有一定的疆域、人民，以及跟其他國家民族有關聯的歷史傳統——這種多元性的情景，事實上，排斥了任何自稱是絕對完美政府形式的意圖。

從實際的層面來看，當權的極權主義所面臨的困境，即是：極權主義掌握了一個國家的治理權力和暴力的工具，對於極權主義運動而言，並不是一項福祉。在這個時候，極權主義運動本質上的罔顧事實，以及嚴守虛幻世界的法則，雖然依舊如是，但很難繼續維持下去。當權意指直接面對著實相，因此，當權的極權主義必須一再克服這種挑戰。極權主義的宣傳與組織再也無法堅持：不可能的即是可能的，不可置信的即是真理，以及那不健全的前後一致的法則統治著這個世界……等這些信念；支持著極權主義的虛幻世界的主要心理動力——譬如：主動地憎恨現實狀態，而這種憎恨的心緒使得羣眾拒絕承認現狀是唯一可能的世界——已經不再發生作用了；透過鐵幕而傳入極權主義世界裏的事實的信息，設法從非極權主義的世界傳送過來的實相，都一再威脅極權主義的統治，而這股威脅的力量甚至大過於反宣傳對極權主義運動的威脅。

征服全世界所帶來的困境，以及消滅那從非極權主義世界傳送過來的實相都隨著極權統治的成立而存在；極權統治如果不再以征服全世界作為它的終極目標，那麼，勢必放棄它們得來的權力。唯有在全球性的極權主義統治的條件下，每一個個體纔會

受到絕對的統治，這時候，極權主義的統治纔真正是穩如泰山。由是言之，極權主義運動掌極權力時，首要的工作就是建立一個官設機構，或者官方承認的總機關（或者如衛星國的情形），以此來控制與指揮整個運動；同時也必須建造一所巨大的實驗室，在這所實驗室裏，着手從事吸收或反對實相的實驗工作，或者嘗試組織起民眾，使他們為那不計個人和國籍的終極目標拋頭顱、洒熱血，為那縱不是完美但也足以構成部份重要結果的條件而犧牲。當權的極權主義運用政府管理的手段，藉此來從事征服全世界，以及指導極權主義運動分枝的工作。它建立起龐大的秘密警察，作為極權主義的執行者，同時，也利用秘密警察來捍衛極權主義在國內不斷地把實相轉變成幻象的實驗工作；最後，則普遍設立集中營，藉此來完成極權主義全面控制的實驗。

甲 極權政府

歷史顯示革命政黨一旦掌握實權和負起政治責任時，這權力和責任必然深深地影響了革命政黨的本質。經驗和普通常識會使我們作合理的期望：當權的極權主義勢必逐漸喪失它革命的動力和烏托邦的性格，同時，政府管理的日常事務，以及掌握真正的權力後，必然會削弱極權主義運動尚未掌權時所下的諾言，爾後會逐漸摧毀它們組織的虛幻世界。任何極端的要求與目標會受到客觀條件的檢驗；同時，以整體觀之，實相只在一極小的範圍內，纔會受到以分化、隔絕的個體組成的羣眾社會的虛幻傾向所決定；看來，這是任何事物，不論是個人的或公眾事物的本質。

非極權主義的世界在跟極權政府作外交上的交涉（譬如：慕尼黑協定時，非極權主義世界過份信賴希特勒，在雅爾達密約時則過份信賴史達林）時，往往犯了許多的錯誤，之所以如此，是因為經驗與普通常識突然間喪失了掌握實相的能力。非極權主義

的世界往往期望：只要在重要處讓步，而且提高極權國家的國際聲譽，自然而然會使極權國家尊重其他國家的主權，而恪守國際禮儀，也不會使它們抱怨全世界都聯合起來反對它們；然而，事實卻與這種期望相違背。更嚴重的是：外交上的勝利更使極權國家加速猛烈地運用暴力工具，而且加深它們對於期望合作協調的那些國家所抱有的敵意。

這種情景真使得各國的政治家和外交家感到失望，而如此的失望之情不正是一些革命的觀察家和同情者對於革命的新政府所感到的幻滅、失望？他們真正希望極權主義運動，或者任何革命政黨都能够建立起新的制度，創造新的法典，而且不管革命的內涵是什麼，都能穩定局勢，因此，至少在極權主義當政的國家裏，能够隨時檢驗、限制極權主義運動的動力。但是，事實正好相反：蘇聯與納粹德國隨着國內反對勢力的削弱，恐怖統治的勢力卻反而增長，如此看來，撲滅政治的反對勢力並不是行恐怖統治的藉口（自由主義之士往往認為極權主義的恐怖統治是爲了撲滅國內的政治反對力量），而是處於狂暴凶惡階段的極權主義統治的最後一件阻礙之物^⑧。

⑧ 衆人皆知：蘇維埃政府「是在國內處於和平安靜的狀態下，壓迫社會主義者和無政府主義者」（見席利嘉的「俄國之謎」一九四〇年，倫敦出版，頁二四四）；杜契爾認為「革命的自由精神」之所以會在革命成功時喪失殆盡，是因爲農民態度的轉變：他們「愈是堅信地主與白俄將領的力量潰散時。則愈堅決地反對布爾什維克黨」。如果看到一九三〇年時恐怖統治實施於各個階層，便能瞭解席利嘉這種解釋的弱點。它亦無法理解：在二〇年代或三〇年代時，也就是說，正當農民的反對勢力不再是整個情勢的決定因素時，恐怖統治的力量並未見得削弱——赫魯雪夫已注意到「在反對托洛斯基黨派和布克哈林黨派時，並沒有實施極端的壓迫手段」，反倒是，這兩個黨派被擊潰時，蘇聯政府才真正使用極端的壓迫手段。

在戰時，即是在德國民族整個「統一」的時候，納粹政體所運用的恐怖統治才達於極端；它的預備階段則回溯到一九二六年，在這一年的裏，國內所有組織上的反對勢力均被消滅，而希姆勒則建議擴充集中營的建立。這種不管任何抵抗勢力而盡力壓迫的精神在希姆勒一九四三年對禁衛隊的將領演講的稿子裏，充份地表現出來：「我們現在祇有一件工作……那就是盡全力，冷酷地實行種族鬭爭的原則……我們不要讓銳利的武器——卡哈可夫戰役中運用的恐怖與驚悸的方法——鈍了下來，而必須替它增添新的意義。」（見「納粹陰謀」，第四冊，頁五七二）

更令人困惑的是極權主義政體處理憲政問題的方式。納粹黨當權的前幾年，發佈了大量法律與法令，但在形式上並未取消威瑪憲法；納粹黨甚至完整地保持着文官制度——這樁事實使得許多德國和其他國家的觀察者一致期望：藉此得以限制納粹政黨，同時也可以使新政體很快地趨於穩定。然而，紐倫堡法律(Nuremberg Laws)頒佈之後，如此的期望就完結了，從其中甚至可以瞭解到納粹黨根本漠視它本身的立法；它祇關心「不停走向新領域的道路」，結果，納粹黨創立的「秘密國家警察的目的和範圍」，以及其他所有的政黨和國家政府制度，「根本上，與為它們所頒佈的法律、規章毫無關係」^⑨。在實行的層面上，我們也可以從一樁事實發現到這種持續不斷的、漫無法紀的狀態，即是：「許多確定的法律章程都不再公諸於世了」^⑩。從理論的層面來看，它跟希特勒的格言——「集體政府不知法律與倫理道德之間有何分別」^⑪——相對應；因為假若正確的法律與人們共同遵守的倫理道德相舍而為一，也淵源於納粹政體的良心，那麼公諸於世的法律章程確實是不需要的了。就蘇維埃共和國的情況觀之，

⑨ 見上揭之孟茲之書，頁五和四十九——納粹黨很少考慮到自己所頒佈的法律和法規章程。賀熙(W. Hoche)的編著：*Die Gesetzgebung des Kabinetts Hitler*（一九三三年，柏林出版）收集了制憲者隨意留下來的評論，作者自己則感覺到縱然沒有可讓人理解的新法律系統，但畢竟有「可理解的改革」。

⑩ 見孟茲之書，頁四十九。據我的瞭解，孟茲是納粹政權下唯一能注意到且強調當時環境的作家。五大冊的 *Verfügungen, Anordnungen, Bekantgaben* 在戰時由波爾曼主持的黨史處收集編纂而出版。透過這部書，才能洞察這種秘密性質的立法程序。從這部書的前言來看，這部書「祇是政黨內部的工作，而且必須以信心加以處理」；跟賀熙的收集希特勒內閣的立法工作資料之著作相比較，其中的四冊比較珍貴，現都收集在胡佛圖書館。

⑪ 這是元首（希特勒）在一九三三年對法理學家的警告。引錄自法朗克(Hans Frank)的 *Nationalsozialistische Leitsätze für ein neues deutsches Strafrecht*（一九三六年出版。頁八）。

革命之前的文官任職制度在革命期間就已經飽受摧殘了，而蘇聯政體於革命變革期間，根本不需要關注任何憲政的問題，甚至一九三六年頒佈新的、詳細的憲法而遭遇許多困難時，蘇聯政府也不爲此感到困惑（這部新憲法「表面上都是具有自由主義精神的條文，但背後卻赫然矗立着巨大的斷頭臺」^⑫）。一九三六年新憲法的頒佈受到國內的喝采，對國外而言，即表示革命的結束。然而，憲法的頒佈卻是大規模清算鬭爭的開始，在近乎兩年的時間裏，既存的行政制度均被剷除一清，也把從取銷集體農場和採取集產的農業耕作方式後四年正常生活和經濟復甦的痕跡都給抹煞掉了^⑬。從此之後，一九三六年的憲法跟納粹政體下的威瑪憲法扮演着相同的角色：它們被忽視，但沒有被取消；唯一不同的地方在於：史達林的行徑可能更荒謬些——那些擬定那從沒有被取消的憲法的人都被指控是叛徒，維辛斯基（Vishinsky）例外。

觀察家在審究極權主義政府時，得來的最鮮明的印象並不是它的「統一格式的結構」（monolithic structure）；相反的，研究

⑫ 見同上揭杜契爾之著作，頁三八一。俄國曾在一九一八年和一九二四年，嘗試制定新的憲法。一九四四年的憲法改革使蘇聯的某些邦國有自己的駐外大使和軍隊，對國外而言，它純粹是一種權宜的戰略，爲了使蘇聯在聯合國中多佔一些席位。

⑬ 見同上揭杜契爾之著作，頁三七五。仔細研讀史達林關於制憲的演講稿（見他一九三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在第九屆蘇維埃議會特別會的報告），則可以瞭解史達林根本不希望擬定一確定的憲法。史達林很明白地如此說道：「這是歷史重要時刻中我們的憲法雛型；新憲法草案正是代表著我們行經的道路，也表現出所有既存的成就」；換言之。憲法在頒佈的那一天，已經史有記載，也就是說，它已經有歷史上的重要性了。這真是一種獨斷的詮釋，正可以由莫洛托夫的觀點中得到證明；莫洛托夫有一次演講，談到有關憲法的問題時，引用了史達林揭櫫的主題並強調說：「我們只實行了共產主義的基本步驟，而且連這個基本步驟都未完全完成，只建立了它的外框而已」（見 *Die Verfassung des Sozialistischen Staates der Arbeiter und Bauern* 一九三七年出版，頁四十二與八十四）。

極權政府的學者都會一致同意：極權政府的結構往往是兩種不同的權威共存着（或者相互衝突），這兩種不同的權威分別是政黨與國家政府。甚至有些學者更強調極權政府的「無形無狀」的性格^⑭。托瑪斯·瑪莎耶克(Thomas Masaryk)很早就這樣說過：「所謂布爾什維克黨體制根本是缺少任何系統」^⑮；同時「任何一位專家如果想闡明德意志第三帝國的政黨和國家政府之間的關係，那麼必會導致神經失常」^⑯。我們也可以觀察到這兩種權威根源之間的關係，即是：一種是真正的權威根源，另一種則是偽裝的、表面的權威根源；因此，管理的機械裝置（意指國家政府——譯註）祇是一棟建築物的外表，毫無實力可言，它祇用來隱藏與保護政黨的實權^⑰。

⑭ 「德國的憲政政府，在性格上跟義大利的不同，它是無形無狀的」〔見佛蘭茲·紐曼 (Fraz Neumann) 的 *Behemoth* (一九四二年出版) 附錄頁五二一〕。

⑮ 引錄自蘇凡林 (Boris Souvarine) 的「史達林評傳」(*Stalin: A Critical Survey of Bolshevism*)，紐約，一九三九年出版，頁六九五)。

⑯ 見羅勃茲 (Stephen H. Roberts) 著「希特勒的建設」(*The House that Hitler Built* 倫敦，一九三九年出版，頁七十二)。

⑰ 賈克遜 (Robert H. Jackson) 法官在紐倫堡大審時公開演講，他認為納粹德國的政治結構純粹是「兩種政府——一是掌握實權，另一則是表面偽裝——共存的。德意志共和在納粹掌權後，依舊殘存了下來，它是表面的，可見的政府。然而，國家政府的真正權威則高於法律之上，而且奠定在「納粹政黨的領導集團」) (見「納粹陰謀」第一冊，頁一二五)。見羅勃茲的區分 (見同上揭書，頁一〇一)，他認為納粹政府的結構是由政黨和無權勢可言的國家政府所構成的，「希特勒顯然更加強這種疊床架屋的功能」。

任何研究納粹德國的學者都一致同意；國家政府祇是一種表面偽裝的權威。唯一例外者，見佛蘭凱爾 (Ernst Fraenkel) 的「雙重的國家」(*The Dual State*，紐約，倫敦，一九四一年出版)，他認為這是「正常的和特權的國家政府，兩者的共存」，它們成長於不斷扭曲鬭爭的局勢中，而這不是「德意志帝國各個部份的協調、互補；而是相互的競爭」依據佛蘭凱爾的觀點來看，納粹黨為了保護資本主義的體制、私有財產，以及經濟生活的權力，而保存正常形式的國家政府；具有特權的政黨則控制政府所有的政治事務。

德意志第三帝國裏的所有行政管理階層都顯現出一種怪異的「職官重複設置」(duplication of offices)的景觀。納粹政黨狂熱異常，確信國家政府行政管理的每一種功能體制都必須從某些政黨機關中複製得來¹⁸：威瑪共和國把德國劃分成邦國與行省，而納粹黨把這種行政系統加以複製，再次劃分成「高侖」(Gau)的單元，但這種單元和原先劃分的疆域界限並不相吻合，因此，任何一行政區，竟然屬於兩個不同的行政管理系統¹⁹；即使一九三三年之後，傑出的納粹黨員控制了德國的行政中樞，譬如，佛琳克成爲內政部部長，或是古哲朗 (Guerthner) 成爲司法行政部部長之後，竟也沒有放棄這種重複設置官職的方式。然而，這些資深且受信賴的黨員一旦步上非政黨性的公職生涯，就喪失了權力，而成爲毫無影響力的文職官員。譬如，佛琳克與古哲朗雖高居內政部長和司法部長，但還受希姆萊這位警察首長的控制，依照常規，警察首長是受制於內政部部長²⁰。眾人皆知的例子即是

¹⁸ 「國社黨員無法控制國家政府權力的位置時，就自己創造出相對應的『複製的職位』，當然，複製職位是以他們黨的組織作爲模式的；如此，他們就在國家政府的旁邊設置了另一個國家政府」〔見海登的「元首：希特勒的崛起」(Der Fuehrer: Hitler's Rise to Power 波士頓，一九四四年出版，頁六一六)。

¹⁹ 見吉爾斯(O. C. Giles)著「蓋世太保」(The Gestapo 牛津，一九四〇年出版)，書中詳細描述了納粹黨不斷複製政黨和國家政府的各種部門。

²⁰ 見佛琳克這位內政部部長的備忘錄；從其中可以瞭解：禁衛隊的統帥希姆萊擁有至高無上的政治權力。見「納粹陰謀」一書——關於這方面，最值得注意的是羅森堡跟希特勒在一九四二年的討論文獻：戰前，羅森堡從沒有高居要職，但屬於希特勒的親信集團。戰時，他成爲東歐佔領區的司令，這時候，他不時接到其他全權大使（主要是禁衛隊隊員）的「指令」，這些全權大使往往忽視他，主要原因是：他現在已經屬於虛有其表，無實力的政府職官。同樣的事情也發生在漢斯·法蘭克(Hans Frank)這位波蘭戰區司令的身上。唯一例外者就是宣傳部部長戈培爾，以及戰時內政部部长希姆萊。就希姆萊自一九三五年後寫的備忘錄來看，納粹黨在處理、安頓國家政府和政黨之間的關係時，顯得笨拙。這本備忘錄顯然出自於希特勒親信的集團，可以發現許多元首的軍事副官和蓋世太保之間的通信信函，其中有許多信函反對希姆萊成爲內政部部長的機要秘書，原因是：希姆萊「再也不是警察首長」，他已經「跟政黨隔離了」；從其中，我們也可以發現納粹黨處理、安頓國家政府和政黨之間關係所運用的技術上的原則：「任何一位政黨要員絕對不可以成爲國家政府的要員」（此項文獻現在收藏於胡佛圖書館）

外交部的德國外交事務局的命運，德國外交事務局是一個悠久傳統的文職機構，對於這個機構，納粹黨不作任何人事調動，當然也不取銷它；但是納粹黨同時保存着它尚未掌握實權之前所設置的「政黨外交事務局」（Foreign Affairs Bureau of Party），而且以羅森堡（Rosenberg）為局長^②。由於這時外交事務跟東歐和巴爾幹半島的法西斯組織接觸頻繁，所以，納粹黨在外交部又補設了一個所謂的「李賓特洛事務局」（Ribbentrop Bureau），專管西方的外交事務，而這個事務局的局長退職後，尚可以充當駐英國的大使，也就是說，它跟外交部的官職機構還是成一體的。最後，除了這些政黨的制度之外，外交事務局尚需接納另一以禁衛隊模式複製的機構，這個機構全權負責「跟丹麥、挪威、比利時、荷蘭等地的德意志種族團體的協商工作」^③。從上舉的例子來看，這種「職官重複設置」的方式根本是一種原則，而不是為提供政黨黨員工作機會而臨時擬定的權宜之計。

在蘇俄，這種同性質的區分實權政府和表面政府的方法則肇始於不同的起點而發展^④。無實權、虛有其表的政府是從莫斯科「全俄羅斯蘇維埃大會」（All-Russian Soviet Congress）發展而來的，這個議會在內戰時期喪失實際的政治權力與影響力，把實權拱手讓給布爾什維克黨。這種權力轉移的過程肇始於秘密警察變成為政黨的機關，以及紅軍成為自主的體制。在此過程裏，

② 見「一九三三年到一九四三年羅森堡在政黨外交事務局活動的調查報告」（登載於「納粹陰謀」第三冊，頁二十七）。

③ 見元首（希特勒）在一九四二年，八月十二日的法令。

④ 克拉維契訶（Victor Kravchenko）從「秘密警察體制」中看出了「表面的無實權政府背後隱藏著真正具有實權的政府」〔見他的著作；我選擇了自由：一位蘇維埃官員的生活〕（*I Chose Freedom: The Personal Life of a Soviet Official*，紐約，一九四六年出版，頁一一一）。

蘇維埃議會的影響力遂喪失^{②4}；而這個過程終結於一九二三年，這一年正是史達林任職「總書記」(General Secretary)^{②5}的頭一年。從此以後，蘇維埃成爲無實權的政府，其核心部份，透過布爾什維克黨組成的革命團體細胞，而由莫斯科的「中央委員會」(the Central Committee in Moscow) 指派的實權代表所操縱著，這些代表的言行直接向委員會負責，不受蘇維埃政府的管制。這種發展的關鍵處不在於政黨取代了蘇維埃，而在於一樁事實，即是：「布爾什維克黨儘管可以不費力氣就能取銷蘇維埃政府，但還是保留了它，用它作爲裝飾政黨權力的外在象徵」^{②6}。

由此看來，表面的政府與實權政府之所以共存，部份是因爲革命本身的結果，在史達林實施極權獨裁體制之前，這種現象就已經存在了。比較納粹黨與布爾什維克黨的做法，則可以發現：納粹黨保存著既存的行政管理制，但剝奪它所有的權力；而史達林則復活了虛有其表的政府，這個政府早在三〇年代初期就喪失所有的功能，也早就幾乎被人所遺忘；他使蘇維埃的憲法成爲蘇維埃（即人民議會）存在的象徵，但也表示其權力蕩然無存（它的任何條文對於俄羅斯人民的生活和法律沒有一絲一毫的實際作用）。虛有其表的俄羅斯政府全然缺少其外表所需要的魅力，所以急需要成文法律的神聖光圈。而極權主義蔑視法律和忤逆法

②4 見亞瑟·羅森堡 (Arthur Rosenberg) 著「布爾什維克主義的歷史」(A History of Bolshevism, 倫敦, 一九三四年出版, 第六章)「實際上, 俄國有兩座政治大廈並排矗立著: 一座是蘇維埃這座表面化的, 無實權的政府, 另一座則是擁有實權的布爾什維克政黨的政府」。

②5 見同上揭杜契爾之著作, 頁二五五——二五六, 杜契爾總結了史達林上任「總書記」時在第二十屆政黨會議中所報告的人事局的工作: 「在這一年之前, 各地區工會領袖只有百分之二十七是共產黨員。現在, 則有百分之五十七是共產黨員。黨員在各個合作會社單位所佔的百分比從百分之五提高到百分之五十; 而軍隊的領導階層則從百分之十六提高到百分之二十四。同樣的情況也發生於其他所有的制度裏, 這些制度是史達林所認爲的聯繫政黨與人民的『轉換繫帶』」。

②6 見上揭之亞瑟·羅森堡的著作。

理的性格（「不管任何重大的改變……依舊是人們渴求永久秩序的表現」²⁷）則彰顯於成文的蘇維埃憲法之中，猶如納粹黨從不取銷威瑪憲法一樣，這構成了它漫無法紀行徑的背景，也給予非極權主義世界一項永恆的挑戰，而非極權主義世界權衡原則的無助和無能，正可以從日常生活中觀察得到²⁸。

「職官的重複設置」、「權威勢力的兩元劃分」、「實權政府和表面政府的共存」只會造成混亂，但不足以解釋整體結構的「無形無狀」的性格。任何人不應忘記唯有建築物才可能有一定形狀的結構，而所謂的「運動」——假若這項名詞正如同納粹黨從字面上嚴肅地去瞭解它的意義——只有導向而已，任何法理上的形式，或者政府的結構都是運動的障礙，運動僅僅會受日益增強的速度所驅策，而被迫往一定的導向推進。在尚未掌握實權的階段，極權主義運動已經顯示出羣眾再也不願意生活於任何結構裏，也罔顧任何結構的本質；羣眾為了使那受政府所界定的法律權限和疆域界線超越其範疇，遂開始參與運動。由是言之，依據我們對於政府和國家結構的認識來看，這些運動一旦發現自身的四周圍被特定的疆域所限制，就立意摧毀所有的結構，為了圓成這種決心，而只是藉著「職官重複設置」的技巧，把這種技巧應用到政黨和國家政府的制度上，是不足够的，究其原因，則是因為「重複制定官職」會牽涉到國家政府的外表模式與政黨核心之間的關係，如此，終究會締造出某種結構來，在這種結構的籠罩下，政黨和國家政府之間的關係必然會受到法理的規範而終

²⁷ 見同上揭孟茲之著作。

²⁸ 法理學家霍恩（R. Hoehn）在下列這段文字中表現了此種現象：「不但外國人，就是連德國人尚須習慣一件事：即是：秘密的國家政府警察的工作……已經被參加（納粹黨）運動的人員所取代，而且往後也將如此。國家政府警察這項名詞若不是意指這樁事實，那它只是在這裏順便提一下而已」（見一九三六年，十月十一日，漢堡出版的德意志學院警察法制定委員會的報告文書）。

結，法理規範必定是限制和穩定政黨與國家的權威²⁹。

事實上，「職官的重複設置」似乎是一黨專政體制所生成的政黨和國家政府關係的問題的結果；它只是一種更複雜現象的最顯明的表徵而已，關於這種錯綜複雜的現象，我們寧可以「職官的繁衍」，而不以「職官的重複設置」去界定它。我們已經知悉納粹黨在既有的行省制度上增添了「高倚」（Gau）的行政單元，但納粹黨並不以此就心滿意足，他更進一步地依照不同的政黨組織，劃分許多其他的行政區域。譬如，「閃擊部隊」的行政疆域跟行省和「高倚」單元就互不相屬，伸展的區域也各不相同；不但如此，它們跟「禁衛隊」的行政疆界又有不同，同時，這四種行政單元跟「希特勒青年團」（the Hitler Youth）疆界劃分也不盡吻合³⁰。除了上述疆域的混淆之外，尚有一樁事實：實權政府跟表面政府之間的關係一再重複，但重複的方式並不是一成不變，而是千變萬化。在希特勒第三帝國裏生活的居民不但生活於各種相互衝突、相互模仿、相互競爭的權威下，譬如：文職官員制、政黨制、閃擊隊制、禁衛隊制……等等，同時，根本不曉得（上級也不會明確的告訴他）那一種權威的權力高出於其他

²⁹ 譬如，企圖限定國家政府和政黨各別的责任範圍，以及制止「羣龍無首」的混亂局勢，這項建議由佛琳克提出，在一九三九年出版的 *Recht und Verwaltung*，以及一九四一年題名為 *Technik des Staates*（國家治理法則）的演講稿中，佛琳克認為「法理上的制約與保護」並不是「自由主義系統政府才擁有的特權」；正如同以往一樣。由國社黨的計劃所制定與引導的德國國家法律必須指導所有的行政管理。因為希特勒立意不計一切代價，而想防止這種新的法理系統的產生，所以，他從不嘉許納粹黨的計劃。任何黨員如果提出這項建議，希特勒必定會以不屑的口氣對他說道：「你泥古不化，不能跨越自己的陰影。」〔見柯茲坦（Felix Kersten）的 *Totenkopf und Treue*，漢堡出版〕

³⁰ 「三十二個『高倚』（Gau）跟行政或軍事區域，或者，甚至跟閃擊部隊的二十一個劃分區，或禁衛隊的十個管轄地，或希特勒青年團的二十三個領域都不盡符合……如此的差異正因為毫無理由，所以更顯得突兀」（見同上揭之羅勃茲之著作，頁九十八）。

的權威。置身於這種環境，他必須培養出第六感，俾能在某種特定的時刻裏，瞭解到何種權威該服從，何種權威應該遠避。

另一方面，領導階層爲了運動的利益所下的命令當然是交給黨的菁英集團去執行，而這些執行者的情形也沒有好到那裏去；因爲，元首的命令「其意向總是曖昧不明；下達命令的元首希望接受命令的人都能够瞭解他的意圖，而且依照這意圖而行事」^①。政黨菁英集團的任務在於完全接受元首的命令（這也是所有既存組織的必然義務），同時更必須「執行領導權力的意志」^②。執行命令之前，通常必須採取冗長的程序來斟酌命令的「徧激性」，

- ① 見「巴黎文獻中心」收藏的「紐倫堡文件」，其中，有部份文件是政黨最高法庭的報告文書，報告「一九三八年十一月九日修正反猶太人法時，整個事件與政黨法庭的程序」。根據警察與安托奈高等法庭的調查，形成了一項結論：「國家宣傳局的口頭指令，其真正的意義就是：對外界而言，政黨不願成爲這個修正案的實際調查者，雖然，實質上，這個修正案是通過黨的組織所完成的；而政黨所有階層的領導者都必須瞭解這項意義……在重新審查命令層次時，已經顯示出……掌握實權之前，於種種權力鬭爭下塑造完成的國社黨很清楚的瞭解：政黨不願意扮演著組織的角色，而這種行動的命令來源，其細節都不是詳細明白的。所以，國社黨黨員都習慣瞭解命令的言外之意，這幾乎成爲下達命令的人的一條規則，爲了黨的利益……最好不要詳細說明任何一件事而只是暗示命令者所希望完成的事物……因此，任何命令——譬如，對於黨內同志范萊滋的死亡，不只是猶太籍的葛魯龐該受懲罰，就是連所有的猶太人都必須受責難……左輪手槍必須時時放置在身旁……任何閃擊隊隊員現在應該瞭解自己該做些什麼事——范萊滋的血債必須用猶太人的血來償還……」。這項報告的結尾處特別具有意義：政黨高等法庭隨即公開採取例外之方法：「對於紀律的利益而言，命令的真正意向何在，這只是另外的問題；接受命令的人必須透視且承認下達命令的人的意圖，而且依照此指示而行動，同時，不得依照過去的範例而行事」。在這裏，希特勒的「格言」——「有些人無法跨越自己的陰影，因爲他們不瞭解命令不是最高超的法律，元首的意志才是」——顯出特別的意義。從其中，也可以清楚瞭解菁英集團跟一般黨員，兩者之間心態上的差異。
- ② 貝斯在上揭書中，如此說道：「警察只要執行領導者的權力，他們的一切行爲都是法律所允許的；如果領導者的權力被違背了，那麼並不是一位警察，而是一組的警察就成了干犯命令的罪犯」。

爾後從其中收集命令的訊息；但是，執行元首的命令和執行領導階層的意志並非同一回事。政黨菁英集團跟一般人唯一不同的地方在於：他們受到特別的灌輸及訓練，比較能瞭解元首的「言外之意」^{③③}。

從政治技巧的層面來看，置之於極權統治結構裏運轉的（極權）運動，其變動不定的性格來自於一樁事實，即是：領導中樞不斷地把一個組織的權力轉移到另外的組織上，但在轉移的過程當中，並沒有暴露某一個集團已被剝奪了權力。納粹政體剛成立的時候，也就是在「德國議會之火」（Reichtag Fire）事件發生之後，「閃擊部隊」（SA）成爲權力的重心所在，而政黨遂成爲一具無實質權力可言的空殼子。爾後，權力的重心從「閃擊部隊」轉移到「禁衛隊」（SS），爾後再轉移到「安全局」（the Security Service）^{③④}，關鍵處在於：掌有實權的機關應該有權利公開表示自己是「領導者的權力意志」的代理人，但這項權利卻被剝奪了^{③⑤}。另外一方面，領導權的意志也變幻莫測，這跟古代東方專制暴君反覆無常的性格相比較，東方專制暴君還顯得較穩重一些。同時，納粹政體始終一致地不斷劃分真實但秘密不公開的權威與徒

③③ 見註①。

③④ 一九三三年，「德國議會之火」事件發生過後，「閃擊部隊的領導者比納粹黨的支部長更具權勢，他們也反抗戈林的命令」見魯道夫·戴爾（Rudolf Diels）的口供，登錄於「納粹陰謀」第五冊，二二四頁。戴爾是政治警察的領導者，受戈林的管轄。

③⑤ 顯然，閃擊部隊對於它的失勢感到極端的不滿，也力圖恢復其權勢。從它的機關雜誌，如 *Der SA-Mann*, *Das Archiv* 等等，可以發現：閃擊隊在與禁衛隊相競爭時，閃擊隊顯然佔下風。最令人感到興趣的是：一九三六年，閃擊隊已經失勢時，希特勒還對它的隊員作下列的演講：「你們都是我的所有，你們透過我而存在，同樣，我屬於你們，透過你們，我才得以存在」〔見拜爾（Ernst Bayer）的「閃擊隊」（*Die SA*，柏林，一九三八年出版），這句話從「納粹陰謀」一書中轉譯過來（見第四冊，頁七八二）。〕

具虛名而無實權的外在代表，這使得確實的權力位置顯得格外的神秘，也竟然讓統治階層的黨派系無法絕對地確定它們在這秘密的權力階層系統中佔有何種地位。譬如，羅森堡，他可以說是納粹黨的資深黨員，在政黨的階層系統中，給予人一種具表面化權勢的印象；然而，政黨中一些擁有實權的人物已經決定沒有任何國家政府的結構足以打敗蘇維埃聯邦共和國，同時東歐佔領區的人民成爲無國籍遊民而必須受殲滅時，羅森堡還一再聲言必須建立起連鎖狀的東歐國家聯盟，藉此來抵抗莫斯科的勢力^{②9}。換言之，納粹黨很清楚地瞭解：服從者對於政黨體制的認識，與相對上較穩定的階層系統都會形成一種確定的、穩固的元素，而這種元素，基本上，是極權統治所缺乏的；基於這種瞭解，納粹黨一旦發現某一種真實的權威公開化，就即刻抹煞它，也立刻創出另一個新的統治機構，兩相比較下，前一個公開化的權力機構就變成一具虛幻無實的空殼子，而納粹黨無始無終地一再玩弄這種遊戲。比較一下蘇維埃政府和國社黨體制之間的區別，則可以發現最明顯的差異處在於：史達林在（極權）運動中把某一個機構的權力轉移到另一個機構的時候，往往會把這個被剝奪權力的機構給撤除，而希特勒呢？儘管他輕蔑其人民「無法跨越自己的陰影」^{③0}，但他寧願完美地保持這個無實權的空殼子，甚至起用另一個機關來行使這具空殼子本來的權力。

②9 比較羅森堡在一九四一年六月的演講：「我相信我們的政治工作必然包括著……以一確定的政治體制來組織人民…藉此來反抗莫斯科的勢力」另外一篇在爲東歐佔領行政區紀念演講（未寫日期）中，如此說道：「蘇聯戰敗而解體後，東歐區域就不需要任何政治體制，因此……其人民再也不需要任何公民權」（見紐倫堡大審中對主要戰犯審判文件，一九四七年，文件第二十六卷，頁六一六和頁六〇四）。

③0 見希特勒言論集，（一九五一年，波昂出版）。希特勒通常有保留地暗示納粹的最高階層人員，要他們毫無留情地謀殺那些他視之爲「人渣」的人（見此書二四八頁）。

「職官的繁衍」對於那接連不斷的權力轉移相當有用；更進一步觀察，可瞭解：極權政制當權的時間愈是長久，職官的數目愈是龐大，視（極權）運動的需要而定的工作機會也愈多，究其因素，則是職官的權威雖然被剝奪，這職官的空殼子依舊存在。納粹政制以聯合既存的協會、會社和制度，作為它繁衍職官的開始。目睹這種全國性的繁衍職官的現象，最令人感到興趣的是：這種聯合並不表示結合既存的各種政黨的組織。結果，到納粹政體結束的時候，德國境內不祇是存在一個，而是兩種國社黨學生組織，兩種婦女聯盟組織，兩種為大學教授、律師、醫師……等等而設的組織³⁸。從這些現象來看，最初的政黨組織並不會比它的聯盟更具有權勢³⁹。同時，沒有人可以預料那一個政黨機關能夠成為政黨內部階層系統的新貴⁴⁰。

³⁸ 關於政黨組織的重疊現象，見 *Rang-und Organisationsliste der NSDAP*（一九四七年出版）與「納粹陰謀」第一冊。從這二本著作中，我們可以辨認出四種範疇：（一）*Gliederungen der NSDAP*，這個組織存在於納粹黨掌權以前，（二）*Angeschlossene Verbände der NSDAP*，包含那些被納粹黨吸收的會社。（三）*Betreute Organisationen der NSDAP*（四）*Weitere nationalsozialistische Organisationen* 在每一個新起的範疇裏，可以發現不同的學生、婦女、教師和工人的組織。

³⁹ 公眾工作的巨大組織是由希特勒一手創辦的，它置之於所有政黨階層系統和關係之外；這個組織剛開始是受陶德（*Todt*），後來則由亞伯特·史畢爾（*Albert Speer*）所指揮。這個組織必定用來反對政黨，甚至反對警察組織的權威。值得我們注意的是：史畢爾曾經冒不敬之險向希特勒指出（在一九四二年的會議）希特勒的政體下根本不可能有組織上的生產力量，陶德甚至要求希特勒合理解釋奴隸式勞動和集中營的存在理由（見「納粹陰謀」第一冊，頁九一六至頁九一七）。

⁴⁰ 譬如，無害且無重要性可言的結社，*NSKK*（一九三〇年創立的國社黨摩托車部隊）突然在一九三三年登上政黨菁英集團的位置，跟閃擊隊和禁衛隊同樣具有政黨獨立親信單元的權利，對納粹黨的階層體系而言，這是空前絕後的；回顧一下，即可以瞭解它是用來威脅禁衛隊和閃擊隊的工具。

這種精心籌劃的摧毀任何有形結構，最典型的例子可由反猶太的組織看出，一九三三年，一個專門研究猶太問題的學術機構（Institut zur Erforschung der Judenfrage）設立在慕尼黑；由於納粹黨認為猶太問題決定德國的歷史，所以，這個學術機構隨即擴充成為德國近代史研究所，由德國有名的歷史家華德·佛朗克（Walter Frank）主持，德國近代史研究所的成立使傳統德國大學成為虛有其表的研究機構。一九四〇年，另一研究猶太問題的學術機關成立於法蘭克福，由黨權貴羅森堡主持，慕尼黑的德國近代史研究所遂成為有名無實的機構。因此，一般人都認為法蘭克福猶太問題研究中心將會設立一個研究猶太教的圖書館，收藏從歐洲各國的猶太人手中掠奪來的各種猶太文獻資料；但在幾年之後這些文獻運送到德國時，其中最珍貴的部份並不是運往法蘭克福，而是送到柏林，在這裏，希姆萊專門為殲滅（不僅僅是研究而已）猶太問題而設，在伊赫曼（Eichmann）指揮下的蓋世太保部門，接受這份珍貴的財富。納粹政體並沒有撤銷任何從前設立的研究機構，因此，一九四四年的情況是這樣的：在德國各大學的歷史系背後存在着更具權威性的慕尼黑研究所，它背後又矗立著羅森堡主持的法蘭克福研究所，而在這三個座有名無實的研究機構（指大學的歷史系、慕尼黑與法蘭克福猶太問題研究中心——譯註）背後，則是受它們掩護和保護的「德國安全局」（蓋世太保的一特殊部門），它才是真正的權力中心所在。

蘇聯儘管有一部成文憲法，但它的政治結構在外國觀察家看來，甚至比納粹由威瑪共和繼承來的政府部門更不鮮明。蘇維埃政權雖不像納粹那樣讓一堆同地位的機構同時並存，但它不斷設立一些新機關，使以前的權力中心隱退到暗處，這種方法自然會使得冗駢官僚機構大量增加，但蘇維埃政體則運用持續不斷的整肅運動來檢驗、制衡這種現象。從蘇維埃政體的整個結構來

看，我們可以清楚地分辨出三種互不相屬的組織：蘇維埃或國家政府的設置，政黨的設置，以及政治警察的設置，上述的每一種組織各有它獨立的經濟、政治、教育文化與軍事的部門……等等^④。

在蘇維埃政體底下，政體官僚制度的有名無實的權力跟秘密警察的實權相互衝突，這種現象正好跟納粹德國複制政黨與國家政府的情形相對應；但「官職繁衍」的情形在俄國祇發生於秘密警察的身上，原因在於：蘇聯秘密警察的組織相當複雜，密探與職官的網絡非常龐大，在這個組織裏，一個部門往往被指派去監察與密探另一個部門。蘇維埃聯邦共和國的每一個企業組織都有它特殊的秘密警察部門，藉此來密察政黨人員和一般的人事。與這個部門共存的另一個組織即是政黨本身的一個分支，它用來監視每一個人，包括政治警察的職工，而這個組織的成員身份密而不宣，不為另一個同等性質的組織所辨認。除了這兩種間諜性質的組織外，工廠也存有另一種單元組織，用來審查工人擔負的工作，視察他們是否完成指定的工作目標。比這個組織更重要的則是政治警察(NKVD)的一個「特殊部門」，這個部門「在NKVD裏代表著 NKVD」，也就是說：潛伏在秘密警察組織裏的秘密警察^⑤。這些彼此競爭的秘密警探的事務報告文書必須上達至「莫斯科中央委員會」(the Moscow Central Committee) 與「政治局」(Politburo)，這兩個機構全權裁決那一件報告文書最具有

④ 見貝克(F. Beck)與葛定(W. Godin)合著的「俄國的整肅與脅迫」(*Russian Purge and the Extraction of Confession*—一九五一年出版)頁一五三。

⑤ 見同上揭之書，頁一五九——依照其他的報告文書來看，蘇維埃警務設置的繁衍化另有一種不同的例子：主要的是各地方的NKVD的區域聯合協會，它們的工作各自獨立，而且在政黨特工的地方組織中各有它們相對反的組織。從事物的本質觀之，我們對納粹德國的情況瞭解較詳細，對蘇聯政體，特別是組織上的細節，則知之甚微。

決定性，也裁決那一個警察部門可以全權執行各個部門的警務原則。國內的居民與任何警務部門當然都無法知道最後的決定是何者；今天可能是 NKVD 的特殊支部最具有決定力，明天可能就換成政黨的特務機構，大後天可能是地方的委員會，或者是任何地方性的政治體制。所有這些部門都沒有合法性的、穩固的權力或權威的階層系統；唯一能夠確定的是：總有一天，它們之中的某一個組織會被指派去執行「領導權的意志」。

置身在極權國家政府裏的每一個人，唯一可確定瞭解的規則即是：政府的權構如果愈公開化、愈明顯，它的權力就愈薄弱；一個制度愈是隱密，愈是爲人所不知，它就愈有權力。依照這條規則來看，蘇維埃議會是成文憲法所承認的國家政府的最高權威代表，但是，它的權力卻小於布爾什維克黨；而布爾什維克黨一旦公開甄選它的黨員，被認爲是統治階層，它的權力就小於秘密警察。真實的權力肇始於秘密之所在。就這個方面來看，納粹政體與布爾什維克政府非常相似；唯一相異處在於：希姆萊一人統領且集中秘密警察組織，而蘇聯的警務活動則龐雜，但互不連屬，彼此毫無關聯。

假若我們把極權政府僅當作權力的一項工具，而不考慮到它的行政效率、工業能力與經濟生產力的問題，那麼，它那「無形無狀」的結構性質就是實現「領袖原則」的最理想工具。在極權政體下，政府的每一種職官彼此激烈、不斷地競爭，它們彼此的功能不但重疊，而且必須負責相同的工作^⑤；這種現象使反對者或破壞者幾乎沒有有效反對的機會，權力重心的不斷改變，實權組織與有名無實權組織之間的劃分波動不定，這可以解決所有的問題，而不致於使任何人覺察波動不定的變動現象，與反對力量

^⑤ 依照一位政府雇員的供詞（見「納粹陰謀」第六冊，頁四六一），「希姆萊擅於把一種工作交到兩人的手中」。

之所在；這種相互衝突、重疊的職官系統對於極權政體也帶來另一種利益，也就是說：各個官職從不會瞭解自己的失敗，其原因正是：它可能沒有被廢除（如納粹政權的情況），或者在日後才廢除，因此顯得與某項特殊事件無明顯的關係。極權政府着手進行上述的這種工作，真是輕而易舉，探查其原因最主要的是：沒有人（除了少數政黨的策動者之外）清楚地瞭解權威重心之間複雜的關係。也祇有在一位極權主義政體統治下的海外高級長官透露出外交部的某一位低級官員是他的頂頭上司時，非極權主義的世界才稍微瞭解極權主義政體的一些實況。通過回顧與反省，或許有時候可以瞭解權力突然間喪失的真正原因，或者發生的整個情況。譬如，現在，我們不難瞭解在世界大戰爆發的時候，為什麼像羅森堡或佛朗克這樣的人會步上國家政府的官職位置，而從真正的權力核心處——即是元首的內圍集團——被剔除出去⁴⁴。在這裏，最重要的是：他們本人都不瞭解職位變動的真正原因何在，或者甚至沒有覺察到諸如「波蘭行政司令官」或者「東歐佔領區的國家部長」的高官真正的涵意並不是代表個人在國社黨生涯中的高峯狀態，而是意指此種生涯的結束。

「領袖原則」如同它在極權主義運動中一樣，在極權國家政府中也沒有建立起一個階層系統。就極權主義而言，權威力量並不是自上端透過所有干涉、制衡階層的過濾而下達政治體制的最下層，而「權威論宗的政制」（authoritarian regimes）的權威力量的意義跟極權主義者不同。真正的原因在於：有權威力量的存

⁴⁴ 在前一個演講詞（見註²⁹）中，漢斯·法朗克自認為在某些觀點上，他想要安頓（極權主義）運動，而且抱怨「波蘭行政司令」的頭銜對於納粹政策的反功利主義的傾向全然缺乏瞭解。他無法瞭解被統治的人民並不是被剝奪，而是被殲滅。在希特勒的眼中，羅森堡在處理種族問題時不值得信賴，因為羅森堡企圖建立起東歐的衛星國，他沒有瞭解到希特勒的目標在於減少這些佔領區的人口。

在，才可能產生階層系統；儘管許多人對於所謂的「權威人格」(authoritarian personality) 充滿了誤解，從所有重要的層面來看，權威的原則正好跟極權主義的統治相反。權威的根源來自羅馬的歷史，除了這種根源外，無論權威是如何形成，它總是意謂着限制自由，或者是規定自由的範圍，但從來就沒有意指抹煞自由。然而，極權主義正好相反，它的目標在於抹煞自由，甚至消滅人平常自動自發的能力，同時不論如何的專制暴虐，它從不意謂着限制自由。就政治技巧的層面觀之，極權主義體系缺乏任何權威，階層系統的實相正可以從一樁事實裏表現出來，即是：在最高權力（元首）與被統治者之間並沒有存在着任何值得信賴的階層，這兩者祇各自接受應享有的權威和服從。元首的意志可以隨時隨地表現於各處，他本身不受階層系統的束縛，甚至不受他建立起元首地位的基礎所控制。所以，我們沒有理由認為（極權）運動在掌握實權之後，會任舉眾多的首長，而這首長可以在他管轄的階層裏為所欲為，同時做效階層最頂端的最高領導者⁴⁵。納粹黨時時刻刻聲言道：「黨就是元首的命令系統」⁴⁶，這根本是它慣用的謊言。極權政體無限制地繁複設置官職，一再混淆權威重心，造成一種形勢，使每一位公民都感覺自己直接面對着領導者的意志，同時，領導者獨斷地選擇執行他命令的機關，因此，整個德意志第三帝國幾乎有五十萬左右的「首長」，

⁴⁵ 區分成「小行政首長」會形成「一座置之於法律之外的金字塔，而元首是在於它頂端。」這項概念是賈克遜 (Robert H. Jackson) 提出來的（見「納粹陰謀」第二冊，第十二章，頁一）。為了避免建立起這樣的權威（獨裁）國家，希特勒早在一九三四年就頒佈一條政黨法令：「『我的元首』 (Mein Fuehrer) 這種稱呼祇能用在元首身上。我禁止 NSDAP 所有部門的領袖被稱為『我的首長』 (Mein Reichsleiter) ——不論是語言或文字的稱呼；只可以用『同志』之類的名詞。」（頁一九三四年，八月二十日頒佈的法令）。

⁴⁶ 見「NSDAP 的組織」。

⁴⁷ 見「納粹陰謀」第三冊，第十四章。

他們都很清楚地瞭解到自己所擁有的權威力量直接來自希特勒，而中間沒有經過階層系統功能的干涉⁴⁸。在納粹德國的行政體制裏，直接的依賴才是真實的，而具有干涉、制衡功能的階層系統——這對於整個社會是相當重要的——卻有名無實、虛有其表，是虛假地自「獨裁國家」(authoritarian state) 中模仿得來。

從「元首」跟警察首長的關係中，更可以發現「元首」一手獨攬着權力和權威，在極權國家裏，警察首長盤據着權力最高的公眾地位。儘管警察首長可以因為擔當警務軍隊與菁英集團的首領，而隨心所欲地攫獲巨大的物質和組織方面的權力，但是，他顯然無法就自己盤據的地位，不停地掌握權力，而成爲國家的統治者。因此，在希特勒下臺之前，希姆萊從不敢夢想接觸希特勒所聲言的領導權⁴⁹，也從來不敢自命是希特勒的繼承人。就這種脈絡來看，更令人感到興趣的是：貝里亞(Beria)在史達林死後，企圖掌權而遭厄運。希特勒在戰爭期間把巨大的權力交給他的警察首長希姆萊，相形比較之下，史達林對於他的警察首長貝里亞就沒有如此的對待；雖然如此，貝里亞在史達林死亡後，是有足夠的軍事力量來佔領整個莫斯科，向共黨的規範挑戰，制止所有人接近克里姆林宮；除了紅軍之外，沒有人可以迫使他放棄掌權的企圖，而這種局勢終會造成內戰，而「鹿死誰手」尚不可逆料。關鍵處在於：幾天之後，貝里亞竟然自動放棄他所有的職位，甚至，儘管他瞭解到這會使他自己喪命，因為他在數天以

⁴⁸ 政黨人員與菁英集團人員的誓詞都以希特勒之名而起誓的。

⁴⁹ 希姆萊朝這個方向踏出的第一步，是發生在一九四四年的秋天，這一年他命令手下撤除集中營裏的毒瓦斯設置，而且停止集體的屠殺。這是他與西方勢力和平談判所用的方法。令人感到有趣的是：希特勒一直不知道這回事；看來，似乎沒有一個人膽敢告訴他戰爭的目標之一（消滅猶太人）已經放棄了。〔見波里亞可夫(Léon Poliakov)的 *Bré vaire de la Haine* 一九五一年出版，頁二三二〕。

前，竟然敢以警察的力量忤逆黨的力量⁵⁰。

警察首長雖然缺少絕對的權力，但也足以依照極權主義的權力原則來組織他那龐大的機構。所以，我們可以很清楚的看到希姆萊登上警察首長的位置後，把「官職繁複設置」的方法運用到秘密警察的集中設置工具上，而開始重新組織德國的警察（他的方法顯然是一些權力的行使專家所做過的，這些專家在極權主義政體成立之前，必定會懼怕離心的現象導致權力的縮減）。「安全局」本來是「禁衛隊」的分支，是政黨內部的警務體制，現在，希姆萊把它添加到「蓋世太保」的組織上。而「安全局」與「蓋世太保」的重要職官則集中於柏林；這兩所分派出去的，龐大的安全部門依然保持他們各自的身份，工作性質也互不相屬，但兩者的報告文書必須上達至希姆萊個人在柏林的辦公室⁵¹。在戰爭期間，希姆萊更增加了兩種「情報局」：一種包含了所謂的警探，他們的任務是刺探且控制「安全局」，以及聯合警察與「安全局」，他們是受「禁衛隊」的管轄；另一種則是特殊的「軍事情報局」，獨立於德國的軍事力量之上，最後則吸收了軍隊本身的軍事情報員⁵²。

極權獨裁政體從來沒有發生過成功或失敗的「宮庭革命」，這是它最明顯的特色（唯一例外的是一九四四年六月一些納粹黨員陰謀反抗希特勒的事件）。從表面看來，「領袖原則」可以不必改變政體結構，而透過血腥的手段改變個人權力，這種現象是極權主義式的政府的許多特徵之一。極權主義形式的政府既不貪求權力，也不渴望成爲一部以權力作爲運轉資源的機器，更不會像後期帝國主義者一樣玩弄爲權力而追逐權力的遊戲。從政治技

⁵⁰ 史達林去世後所發生的事件，見薛利斯伯利(Harrison E. Salisbury)的「美國人在俄國」(*American in Russia*紐約，一九五五年出版)。

⁵¹ 「納粹陰謀」第二冊，頁二五〇，特別是頁二五六，對於德國納粹警察的結構有精彩的分析。

⁵² 見同上揭書，頁二五二。

巧的層面來看，極權主義政府最明顯的特徵即是：所有的政治設置都不是由一個政黨派系或幫派來統治管理^⑤。希特勒與史達林的專制獨裁政體很清楚地指出一樁事實，即是：如原子般相互隔絕的個體不但提供極權統治的羣眾基礎，同時，這種個體的隔絕也彰顯於整體結構的頂端。任何人只要自稱屬於統治派系，史達林就會毫不留情的謀害他，同時，只要任何一個派系有結合鞏固的傾向，史達林就調動「政治局」的成員。希特勒運用較不激烈的手段摧毀德國境內的所有政黨派系——唯一血腥的整肅活動就是攻擊羅罕派系，這個派系因為成員同性戀的關係，而顯得異常團結。希特勒不斷地變動權力或權威的重心，藉著這種方法防止政黨派系的產生，也一再變更他四周圍的親信份子。所以，跟他一起策動極權運動，創立極權政體的資深黨員，他們彼此之間所形成的親密結合力量剎那間就消失無踪影了。史達林與希特勒都具有異常的懷疑他人、不信賴他人的性格，從他們使用同一名詞的報告文書中可以發覺這種性格，這使他們兩人皆不容許穩定且持續長久的政黨派系存在，也使他們無法主持任何穩定、持續長久的政黨派系。儘管如此，重點在於：主持政務的官職，彼此之間並沒有任何關聯；極權主義政體不會透過政治階層系統中的相等地位，或者高等職官與低級職官之間的關係，甚至不會藉著幫會成員搖擺不定的忠貞心態來結合這些主持政務的官職。在蘇維埃聯邦共和國裏，每一個人都瞭解到任何一個大工業企業的高級經理與外交部部長都可能有一天，變成爲社會和政治地位最卑微

⑤ 見上揭之紐曼的著作，頁五二一，紐曼懷疑「德國是否能稱得上『國家』。它離幫會的形式尚遠，因為在幫會裏，領導者往往被迫在不同意的情况下採取同意的觀點」；海登（Konrad Heiden）論納粹德國的觀點是黨派政府理論的代表——有關希特勒四周圍形成的派系，可以從「波爾曼書信集」*The Bormann Letters*〔由崔伯——羅培（Trevor-Roper）收集出版〕得到許多啓示。在審問德國醫生時（時爲一九四七年五月十三日），布朗克（Victor Brack）證言道：早在一九三三年時，波爾曼已受命於希特勒，組織一個外於國家政府和政黨之上的團體。

的人物，同時一位他從來就不認識的人會取代他的位置。另外一方面，在納粹獨裁專制的早期，幫會式的共謀也扮演著某些角色，但現在連這種共謀的方式也失去了它的內聚力量，究其因素則在於極權主義運用它的權力把如是的共謀散播於廣大的人民，直到它能够集體式的指稱其統治下的人民的罪行爲止⁵⁴。

由於缺乏一擔當統治責任的政黨派系，因此，極權獨裁者的繼承人問題遂變得特別麻煩，也無法用適當的方式加以解決。顯然，對於任何一位僭奪權力的暴君而言，權位繼承人的問題會使他寢食難安；然而，極權獨裁者即不致於如此，他不會重踏舊有的途轍，試圖建立起一個王朝，指定他的子嗣爲權位繼承者。希特勒手下有無數的，但自取敗亡的受命繼承人；史達林的方法正跟希特勒相反，他使繼承權位這件事成爲蘇維埃聯邦共和國中最危險的榮譽之一。在極權政體統治下，對於「傳達信息的中間繫帶」（transmission belt 指官僚階層系統中負責傳送上層信息的中間階層，或者指聯繫政黨與人民的中介組織——譯註）這座迷宮具有豐富的知識就等於擁有至高無上的權力；任何一位受命的繼承者一旦瞭解即將發生、進行的事務，在一段時間之後，就會自動地被剔除掉。確定的且相對上較穩定的職官任命是以政黨派系的存在作爲基本前題的，而這個政黨派系的成員終究會分享到領導者對於事務進行的方式獨自所擁有的知識，由是言之，領導者必須不擇手段避免這種現象的發生。希特勒曾經對於陸軍的高級司令，以自己的概念解釋上述的問題——因爲這些高級司令在戰亂期間絞盡腦汁試圖解決這樁問題——「就最終極的因素言之，我必須極謹慎、極謙遜地以『無可取代』這個名詞來稱呼我

⁵⁴ 參見作者討論德國罪行的論文；「有組織的罪行」（*Organized Guilt*，登刊於一九四五年一月出版的「猶太前鋒」（*Jewish Frontier*）雜誌。）

自己……德意志帝國的命運只操在我一個人手中」⁵⁵，我們實在不需要從「謹慎、謙遜」這字眼去尋求反諷的意義。極權主義的領導者跟以往的僭主、專制君主、暴君顯然不同；他相信繼承者的問題不是頂重要的，擔當任何一項工作都不必經過特殊的訓練，以及兼具特殊的才能。在他逝世之後，國家會服從任何一位他在彌留時所任命的領導者，而且沒有任何一位權力的競爭者會懷疑他的合法性⁵⁶。

就行政管理的技術來看，極權主義的政治設施顯得相當簡單，但靈巧且有效率。它們不但確立起一種絕對的權力獨佔方式，更要求貫徹所有的命令；繁複設置「傳達政治訊息的中間繫帶」、混淆階層系統的次序、極權獨裁者安穩地超然獨立於他的部屬之上、政策搖擺不定而且時時令人震驚的改變……等這些性質使極權主義昭然有名。極權主義的政治體制由於「無形無狀」，所以能够經得起任何震盪，而不致於受損。

爲何上述的異常的效率，在以往無人嘗試過，其理由與這設施本身一樣簡單。「職官的繁複設置」摧毀了所有責任感與勝任工作的感覺；職官的龐雜帶來行政管理的負擔，以及行政上的無

⁵⁵ 這段話是一九三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的演講詞，引錄自「主要戰犯審判文件」第二十六冊，頁三三二。這段聲明比希姆萊在一九四四年三月於普善區市長會議的演講詞，更具歇斯底里的氣味：「我們用什麼價值來嵌鑲在歷史的框架裏？即是我們民族的價值……其次，我要表明的是，更具有價值的是我們的元首希特勒，……他是兩千年歷史以來，德國民族最偉大的領導者……」（此演講稿現收藏於胡佛圖書館的文獻資料館。）

⁵⁶ 見希特勒言論集頁二五三與頁二二二，其中，希特勒對這樁問題有所說明：「新的元首必須由一個『參議會』選舉」。而選舉元首的原則是：爲了程序上的持續緣故，參與選舉的人，彼此之間的討論必須停止。在三小時以內，黨員與所有的文武官員必須重新宣誓就職。「他當然瞭解到這種選舉方式不可能選出優秀的人才來擔任國家的最高元首」，但這並沒有任何危險，「只要國家的整部機器能運作得當」。

能（行政命令經常相互衝突，必須取決於元首，因而拖延了實際的工作）。基層幹部的菁英份子（極權）運動運轉的能源，然而，他們盲目的狂熱竟然有系統地抹煞特殊工作的所有真正利益，也形成了一種心態，使人認為每一種可見的行動祇是達成別項事務的工具⁵⁷。這種心態不限於菁英份子才擁有，也普遍瀰漫於全國人民，尤其是那些生與死均操之於政治決策的人——即是，操之於跟實際表現行為無關的原因與隱密的動機——這種心態表現得更為明顯。不斷變動著的喪失職位、降級與昇級使任何確定的幕僚作業成爲不可能之事，也阻撓任何職官去發展、累積他們的政治經驗。從經濟的層面來看，奴隸式的勞動力是俄國能力難於負擔的奢侈品；在一個工藝技巧貧乏的時期裏，集中營裏充滿了「技術水準優越的工程師，爭着去做鉛管鋪設、修護時鐘、電燈與電話的工作」⁵⁸。從純粹利益的觀點來說，俄國在三十年代不應該有任何清算鬭爭的整肅活動，這整肅活動阻礙了長久期待的經濟復原；在這段時期裏，也不應該摧毀紅軍的軍官團，這幾乎使俄國在「俄國芬蘭之戰」中遭到慘敗。

德國的處境在程度上是有所不同的。一開始，納粹黨有保留科技和行政管理技術的傾向，也讓商業活動獲得大量的利益，雖然統籌管理國內的經濟活動，但不作太多的干涉。在大戰爆發的

57 禁衛隊的原則（由希姆萊一手創制）是：「沒有一件工作是爲工作本身而做的」〔見第亞昆（Gunter d'Alquen）的「禁衛隊組織」（一九三九年出版）。

58 見戴林（David J. Dallin）與尼古拉耶夫斯基（Boris I. Nicolaevsky）合著的「俄國的強迫勞動」（*Forced Labor in Russia* 一九四七年出版），他們認爲戰爭期間，動員令造成尖銳的人力問題時。勞動營中每年的死亡率竟高達百分之四十。他們對勞動生產力作過評估，發現：強迫性的勞動輸出率比自由勞動力低了百分之五十左右。

時候，德國還沒有完全成爲一個極權主義的國家；在這個時候，假若一個人認爲備戰是合乎理性的動機，那麼，他必定承認一直到一九四二年爲止，德國的經濟功能多多少少還合乎理性。備戰儘管要付出驚人的代價，但它本身並不是反功利(anti-utilitarian)的行爲⁵⁹；因爲「藉著征服的手段而掠奪其他國家的財富與資源，其付出的代價是比國內的生產和自國外買進物質原料來得低廉」⁶⁰。然而，如果一個國家靠著掠奪其他國家的財富資源來補充自己日益衰頹的經濟能力，那麼，投資生產、穩定所得與利益、消耗……等的經濟法則再也無法運用於這個國家的經濟活動。顯然，同情戰爭的德國人民相當瞭解納粹黨這句有名的宣傳標語「槍斃或者是奶油」，其真正的涵意就是「槍桿下出奶油」⁶¹。直到一九四二之後，極權統治的法則才凌駕其他的考慮原則之上。

戰爭爆發時，徹底的變動才見端倪；任何一個人都可能推測希特勒發動戰爭的一個重要因素，即是：戰爭才可以加速他的發展，而急速的發展在和平時期根本是不可能的⁶²。關於這個過程，最值得注意的是它不受任何事物的檢驗、制衡，甚至連「史達林格勒之役」的慘敗都無法制止它的前進；同時，戰事失利的

⁵⁹ 見雷維拉 (Thomas Reveille) 的「歐洲的掠奪」 (*The Spoil of Europe*, 1941) 這本著作主要在於評估德國參戰的第一年，但也能清楚描述德國一九三三年到一九三九年備戰的情況。

⁶⁰ 見艾伯斯坦 (William Ebenstein) 的「納粹政府」 (*The Nazi State*) 頁二五七。

⁶¹ 見同上揭書，頁二七〇。

⁶² 這項事實可以由另一項事實加以參證，那就是：戰爭剛爆發的時候，納粹政黨頒佈一條法令屠殺所有不能痊癒的病患；戰爭期間，希特勒更聲明道：「戰爭可以解決所有的問題，這是在平時所不可得的」，同時，不管戰事的轉變如何，「猶太人終會被全體消滅」，這聲言常被葛培爾所引用 (見「戈培爾日記」，羅契諾編輯，一九四八年出版，頁三一四)。

危險竟然是另一種策動力量，蠱惑它放棄所有利益的考慮原則，而透過集體的組織企圖實現極權主義的種族意識形態，不論時間是如何短促⁶³。「史達林格勒戰役」之後，本來與人民隔離的「菁英份子集團」開始擴充其組織；軍事司令則聽令於禁衛隊的統領，也開始實施召集政黨人員參軍的動員令。禁衛隊則放棄了防範罪行的專利權，而士卒隨意可被命令從事集體屠殺的任務⁶⁴。軍事、經濟與政治上的考慮都不能干涉那代價高昂、問題重重的集體屠殺與集體放逐人民的計劃。

我們一旦想到納粹統治的末期及納粹黨沒有時間去實施的德國式的「五年計劃」（它的目的是殲滅波蘭與烏克蘭民族，屠殺一億七千萬的俄羅斯人以及西歐的知識份子，如荷蘭與亞爾薩

⑥③ 當然，軍部曾一再對各政黨機關解釋戰爭的行動所帶來的危險：戰爭一旦發生，一切命令都不再考慮到軍事、民生與經濟上的需要。然而，甚至許多納粹的高級官員都難以瞭解，策動戰爭根本忽略了當時處境的所有客觀的經濟和軍事上的因素。他們一再被提醒道：「在解決（猶太人）問題時，基本上不必考慮到經濟上的因素」（見「納粹陰謀」第六冊，頁四〇二）；但他們依舊抱怨道：「假若猶太人不夜驅逐出境的話，波蘭的建設計劃就不致於被打斷。現在，又命令猶太人不得參與軍備計劃；我們希望這道命令馬上會被取銷，否則，情勢會愈來愈壞」；這希望出自於波蘭戰區的行政司令漢斯·法朗克，他還希望對於波蘭人和烏克蘭人有一更合理的軍事政策，但希望終歸泡影。他的抱怨不平，令人感到有趣（見他的日記，收錄於「納粹陰謀」第四冊，頁九〇二），因為他看到戰時納粹黨的一切計劃、政策都違反了利益的原則，而感到驚駭。「一旦我們打贏，波蘭、烏克蘭以及其他民族都會被剝成碎片」。

⑥④ 最初，只是啓用禁衛隊的一特別支派——鬍髯連隊——於集中營中。後來，由武裝的禁衛隊支派取代它。一九四四年以後常僱用正規軍的單位，但跟武裝的禁衛隊合併（見「納粹陰謀」第七冊，頁二一一）。軍隊的活動帶給集中營的感受是什麼，則見蘭生（Odd Nansen）的集中營日記「日復一日」（*Day after Day* 一九四九年，倫敦出版）；不幸的，從這本日記中，可以看出正規軍跟禁衛隊一樣殘暴。

斯、洛林兩省的人民，也計劃消滅不合乎德意志健康法案或「非阿利安族法案」規定的德國人民），不可避免地，我們勢必拿它跟布爾什維克黨在一九二九年（俄國實施極權專政的頭一年）所擬定的「五年計劃」相互比較：一種是充滿著粗疏的優生學宣傳口號，另一則充滿着誇大不實的經濟名詞，而兩者均是「喪心病狂的預兆，這種喪心狂病使所有的邏輯規則與經濟原理都歸之於無效」⁶⁵。

誠然，極權主義的獨裁者並不是有意步上瘋狂的道路。關鍵處在於：我們往往對於極權政府結構中的反功利性格感到相當的迷惑。而這種迷惑來自於我們錯誤的觀點：我們以為極權政府跟以往的政治體制——官僚政體、暴君政體、獨裁政體——一樣，而忽略了極權統治者的一種信念：他們時時強調自己掌權的國家只是通往征服全世界的國際運動的一個臨時總部而已；他們以百年之計或千禧年的觀點來衡量勝利與失敗，而且全球性的利益往往高過於自己國家疆域的區域性的利益⁶⁶。「對德國民族有益的

⁶⁵ 見上揭杜契爾之著作，頁三二六。這段引言相當有份量，因為它出自於一位非共產黨員所寫的史達林傳記。

⁶⁶ 納粹黨特別喜歡用「千禧年」的概念來衡量一切事物。希姆萊常常對外聲言道：「禁衛隊隊員最感興趣的只是意識形態的問題，而這個問題的重要性是用世代與百年之計的觀點來衡論的」而且「他們為這兩千年來僅見的大業而效命」；這段聲言一再重複於納粹黨的教條之中，特別是由禁衛隊所擬定的灌輸教條的資料（見 *Wesen und Aufgabe der SS und der Polizei*，頁一六〇）——有關布爾什維克黨的看法，最完備的參考資料即是國際共產黨的計劃書（史達林在一九二八年的莫斯科政黨會議中所擬定）。特別重要的是：它把蘇維埃聯邦共和國視之為「世界性的運動的基礎，是國際革命的中心，也是世界史裏最重大的因素。在蘇聯這個國家中，全世界的無產階級首先取得了一個國家……」〔引錄自張伯倫（W. H. Chamberlin）著「征服全世界的藍圖」（*Blueprint for World Conquest*，一九四六年出版）〕。

就是對的」，這句有名的宣傳標語對於羣衆才能顯出意義；對於納粹黨員呢？寧可如此說道：「對（極權）運動有益的就是對的」⁶⁷。一般民衆與納粹黨員的利益，由此看來，並非相互脗合。納粹黨並不以為德國民族可以成爲一個統治全世界的種族，這跟其他民族是一樣；但像這樣的一個民族（能統治全世界的種族）現在才開始孕育產生⁶⁸。德國民族並不是統治全世界的種族，「禁衛隊」才是⁶⁹。如希姆萊所說的「德意志世界帝國」，或者如希特勒所說的「阿利安族的世界帝國」是百年之後的事⁷⁰。就「運動」本身而論，贏得一場有特定目標的戰爭並不重要，最重要的是如何消滅其他的「種族」而孕育出一個足以統治全世界的種族。這種「喪心病狂」給予觀察者鮮明的印象，即是：（極

⁶⁷ 這種官方聲明的改變，見「NSDAP 的組織」一書，頁七。

⁶⁸ 見上揭海登之書，頁七二二。一九三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希特勒在奧登斯堡對一些未來的政界首長發表演講：「（我）並不是取笑小部落、小國家，小政府或者朝代……我只關心可以成爲世界霸主的種族。這樣的一個種族——至少從自覺的意義來說——還有待孕育產生」（見希特勒言論集，頁四四五）。一九四一年八月九日，希特勒特別頒佈一條法令禁止使用「德意志種族」這個名詞，因爲「這個名詞的意義會抹煞黨揭櫫的種族觀念，而只偏向於民族性或國籍的原則，也摧毀了整個種族政策的先決概念」，這條法令跟一九三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的演講，其觀念上的相互脗合決非巧合的。顯然，德意志種族這樁概念勢必阻礙了「挑選」優秀德國人民，以及殲滅「低劣、不適合生存」的德國人民這樣的工作，也因此干擾了德國民族正往前推展的計劃。

⁶⁹ 希姆萊遂很快地在「各個國家建立起禁衛隊的組織」，他對這些禁衛隊道：「我不希望你們運用投機主義的手段成爲一個德國人；我只希望你們能把自己的國家觀念從屬於一種更偉大的種族與歷史的理想，從屬於德意志的大帝國」（見同上揭海登之著作）。它最終極的工作即使「挑選最優秀最突出的人種，透過最優秀的教養訓練」而形成一個「種族階層」，它在一、二個世代以後將「代表整個歐洲的領導階級」（見希姆萊於一九四三年對波森區的禁衛隊將領所作的演講，收錄於「納粹陰謀」第四冊，頁五五八）。

⁷⁰ 見同上揭希姆萊之書，頁五七二。

權)運動本身的地位是絕對優先的，它不但高過於國家、高過於民族，也高過於統治者自身所掌握的權位與受他們統治的人民。極權統治的政治措施真是靈巧，由於操縱在一個人的手中，權力遂顯得高度的、絕對的集中，這是以往的任何體制所不曾嘗試過的，之所以會如此，是因為一般的暴君不會那麼瘋狂，以致於只為了一種遙不可及的虛幻物體，而放棄、排斥所有限定的、區域性的利益——不論是經濟的、民族的，或者是軍事的、合乎人性的利益。

極權主義掌握了實際的政權之後，依舊抱持着(極權)運動的基本教條，由於這種現象，(極權)運動的組織設施跟極權政府的政治措施有驚人的類似，是不足怪的。極權主義運動進展的時候，它區分了政黨人員與「前衛組織」的「同路人」；極權主義掌權後，這種區分不但沒有消失，更使極權主義政府合併了整體人民，視整體人民、組織整體人民成為「同情、支持份子」。「同情、支持份子」雖巨量的增加，卻受到政黨人員所控制，政黨人員只限於數百萬人，現在也強化而成為特權階級，從這特權階級中再創造出數十萬人之多的「超政黨份子」——也稱之為「菁英集團」。「職官的繁複設置」、「職位功能的重疊複製」，以及使「政黨與同情、支持份子之間的關係」適應新的處境，這些現象只意謂着如洋葱般的運動之結構——在這結構當中，每一個階層的前面設置着一個更積極的集團——依然被保持了下來。國家政府這部大機器現在已被轉變成為同情、支持運動的官僚之前衛組織，此組織的功能對內部是置之於由合併成的公民羣中，散播自信心，對外則愚弄非極權主義的世界。元首呢？他一方面是國家政府的領袖，一方面則是運動的領導者，現在其人格是結合了積極份子的冷酷無情與鼓勵自信心的正常性格。

極權主義運動與極權國家政府，兩者之間最重要的差異處在

於：作爲一個極權獨裁者在實行極權主義式的說謊技巧方面，必須比運動的領導者更首尾一貫，說謊的結構框架也必須更碩大。之所以如此，是因爲「追隨極權主義的同情、支持份子」階層搖擺不定，同時也因爲政治家的施政報告不比政黨領袖的煽動文詞更容易被撤銷。希特勒爲了要成爲一個極權獨裁者，不得不直接了當地選擇訴諸古老形式的民族主義的途徑。在他掌握實際政治權力之前，數次公開宣揚民族主義，他佯裝自己是一位狂熱的民族主義者，宣稱「國家社會主義」並不是一件可以「輸出海外的商品」；藉着這種宣言，以及這種民族主義者的姿態，希特勒遂能安撫德國與海外的人民，也能够表明納粹黨的態度，而這態度使人誤以爲只要傳統的、民族主義式的德國外交政策能獲得其要求——如收復凡爾賽和約和奧地利 Anschluss 和約中所割讓的土地，以及合併波西米亞地區德語系的領土——那麼，就能够滿足納粹黨的野心。同樣地，史達林發明他所謂的「一個國家的社會主義」理論，而解除托洛斯基揭發的世界革命這項負擔的時候，他也必須左顧右盼，時時刻刻斟酌國內民意與國外的輿論^⑦。

唯有在極權統治的條件下，才可能有系統的向全世界撒播謊言，此時，每日生活實相的虛幻性格已經使得宣傳成爲多餘。在極權主義掌握實權以前，（極權）運動無法如掌握實權時那麼有能力去隱瞞其真正的目標——畢竟它們要被用來激勵羣衆組織。然而，一旦有如消滅臭蟲一般的消滅猶太人機會（也就是以毒瓦斯消滅猶太人），那麼，便不須再宣傳謂猶太人都是臭蟲^⑧；一

^⑦ 見上揭杜契爾之著作，在他筆下，史達林「對於那些心理上的暗流相當敏感……因此，使他成爲政黨的代言人」（頁二九二）。「托洛斯基的不斷革命論的理論，對於這衰疲的一代，聽起來似乎是一種不祥的警告……史達林遂訴諸冒險與置之懸邊未決之恐怖，這種恐怖是布爾什維克黨所熟悉的」（頁二九一）。

且有權力教導整個國家的人民，讓他們相信托洛斯基在俄羅斯革命的歷史中無足輕重，那麼，也不須要再反對托洛斯基的宣傳。但是，唯有那些「意識形態深置心中」的人——不論他們是從「國際共產主義訓練學校」(the Comintern schools)，或者是從「納粹教條灌輸中心」學得極權主義的意識形態——才能善加運用那足以實現意識形態目標的手段，即使這目標已經愈來愈公開化。由是言之，(極權主義)的「同情、支持份子」從來就不曾瞭解何事正在眼前發生⁷²。這導致一種令人覺得困惑的現象：「光天化日下的秘密結社」(指極權主義政黨——譯註)在它被國際間承認是一個完整的國家之前，其性格和運用的手段，似乎沒有那麼陰狠。希特勒在掌握實權以前，一直反對用陰謀的方法組織政黨，或者建立「菁英集團」，這看來是合乎邏輯的；然而，一九三三年之後，他卻急切地想把「禁衛隊」轉變成為秘密會社⁷³。

⁷² 因此，希特勒即使在屠殺猶太人時(一九四一年十二月)，仍然用那句口頭禪：「那些『高雅的』猶太人」(見希特勒言論集，頁三四六)。

⁷³ 一九三七年十一月，希特勒對高級將領〔如布勞堡(Blomberg)、佛林契(Fritsch)與雷德(Raeder)〕與高級文職官員〔如紐勒(Neurath)戈林(Göring)〕所作的演講中，公開表示他需要一個人煙稀少的空間，也排斥征服海外民族的觀點。當時的聽眾並沒有想到希特勒的這場演講竟導致屠殺計劃的形成。

⁷⁴ 一九三四年七月，希特勒命令「禁衛隊」在NSDAP的組織裏，成爲一個獨立且擁有最高權力的階層。一九三八年八月，希特勒下一道秘令，命令「禁衛隊」的特別分支——「鬍鬚連隊」與「閃擊隊」——既不屬於軍隊，也不屬於警察單位。「鬍鬚連隊」必須整頓「具警察性質的特殊工作」；而「閃擊隊」是「受我指揮的武裝單元」(見「納粹陰謀」第三冊，頁四五九)。爾後，希特勒各在一九三九年十月與一九四〇年四月頒佈兩條法令，使禁衛隊員在處理一般事務時，擁有合法的權力(見同上揭書，頁一八四，第二冊)。從此以後，禁衛隊的教條灌輸中心所製造的宣傳冊都註明「不對外發售」或「警察專用」、「領導階層與接受過意識形態訓練的黨員專用」。因此，我們有必要收集納粹統治期間所印行的秘密文件，當然包括許多法理原則方面的秘密文件，最令人感到有趣的是：從「閃擊隊」的書架上我們發現不到此類的文書，從這種現象可證明，「閃擊隊」在一九三四年以後，再也不是「菁英集團」了。

「以莫斯科為領導中心的共產政黨」(the Moscow-directed Communist parties)也與納粹黨一樣，它們跟其前驅者迥然有異；在法理能順當運行的任何環境下，它們甚至露出陰狠的面貌，寧可使用種種陰謀的手段⁷⁵。由此觀之，極權主義的權力地位愈是明顯，它所揭櫫的目標就愈神秘。所以，若要真正瞭解希特勒統治德國的意圖，那麼，最明智的方法不是探索德意志第三帝國首相的施政聲明，而是透視希特勒的「我的奮鬥」一書，以及各種不同場合的宣傳演講；同樣的道理也可以應用於布爾什維克黨，我們對於史達林所揭櫫的「一個國家的社會主義」可掉以輕心，因為這種理論是史達林在列寧去世後，為掌握權力而臨時創造出來的權宜之計；但是，必須嚴肅地觀察史達林對民主國家的敵意。極權獨裁者一再證明：他們甚瞭解其要求正常化的姿態會帶來許多危險的結果，也就是說，在一個國家裏確實建立起社會主義或確立民族主義式的政策，對於極權主義的本質具有極大的破壞力；克服的方法即是永遠地、貫徹始終地區分重複保證的言詞與統治的實相，或者發展出一套言行相違背的實行方法⁷⁶。要實行這種相制衡的方法，必須比處理一般外交事務更要有靈敏的手腕；史達林是運用如此的方法：在發佈溫和的外交政策與規劃中庸之道的國際共黨政治路線時，史達林則在國內的共產政黨中策動激烈的清算鬭爭。由此觀之，蘇聯定出「人民陣線」(the Popular Front)政策和草擬自由主義式的蘇維埃憲法時，國內正如火如荼地展開「莫斯科審判」(the Moscow Trials)事件，這是巧合的事嗎？

從納粹黨與布爾什維克黨的文獻資料中，可以一再發現證

⁷⁵ 參見波肯諾 (Franz Borkenau) 的「Die neue Komintern」(登刊於 *Der Monat*, 第四期, 一九四九年, 柏林出版)。

⁷⁶ 例子無以數計，無法一一列舉。這種策略不完全是因為史達林和希特勒不依賴旁人的性格 (史達林和希特勒的傳記作家都描述這種性格) 所帶來的結果。

據，顯示極權主義政府最終的目標，即是征服全世界，統治所有的國家。這些意識形態式的計劃雖是承繼「極權主義前的各種運動」(pretotalitarian movements)——如超民族界線的反猶太政黨與泛德意志運動所夢想的世界帝國(納粹黨的前身)，或者革命性格的社會主義揭櫫的國際路線概念(布爾什維克政黨的先驅)——而來，但這並不是決定性的；最具決定性的關鍵在於：極權主義政體的外交政策是奠定在一前後連貫、始終不變的前題上，那就是：極權主義政體一心一意想建立起一個世界性的大帝國，而且不管這個目標多麼遙遠，不管這個「理想」所需要者跟現實的需要有多麼激烈的衝突，因此，極權政體不把任何國家當做「陌生地」，他們認為所有國家將來都是他們的領域；他們一旦掌握了政治實權，也就是說：(極權主義)運動的虛幻世界一旦變成爲可接觸的實相，並與其他國家發生關係(此關係與極權政黨處於非極權統治下的關係相同)，那麼此種成真的幻象因受到國際承認的極權政府支持，便能散佈到其他非極權國家，就像散播蔑視議會制度的觀念一樣。從這個方面來看，納粹黨掌權時「解決」猶太人問題的方式是納粹德國最特殊的輸出商品：被驅逐出境的猶太人也連帶把部份的「納粹主義」帶到其他的國家；強迫猶太人身無分文，身無護照地離開德意志帝國，使得「流浪的猶太人」的傳說成真；同時當這些德籍猶太人處於備受敵視的環境時，納粹黨就爲自己干涉別國內政的行爲找到一項藉口^⑦。

納粹黨抱持著一種密謀的幻象，認爲自己是未來的世界霸主；從一九四〇年的一些事實，我們可以瞭解納粹黨是多麼嚴肅地看待這種幻象。一九四〇年，納粹黨不管任何必然性，更不考

^⑦ 見一九三九年一月外交事務部部長送到德國海外辦事處傳閱的信函，(「納粹陰謀」，第六冊，頁八十七)。

慮到它自己正面對著可以贏得歐洲佔領區的民心絕好機會，而在東歐地區着手實行削減人口的政策，它根本不考慮這政策會喪失大量的人力資源，以及帶來極嚴重的軍事禍果。同時，它也把德國刑事法所具追溯既往性質的立法程序傳送到西方佔領區⁷⁸。納粹黨嚴厲地懲罰任何背叛德意志第三帝國的言行，而不斟酌這些言行發生於何時何地，是何人所為，從這種現象可以徹底瞭解納粹黨立意征服世界的聲明。納粹黨的法律把整個世界看成它未來即將裁決的潛在疆域，因此，軍隊不再是執行征服者新下的命令，而成爲征服的工具；它只是一執行的機關，用來強迫實行那已被認爲存在於各個地方、任何人必須遵守的法律。

在這裏，我們列舉了一項假設，即是：納粹黨的法律可以超越於德國領土之外，對非德國籍的人民施以懲罰，這不僅僅表示壓迫、迫害的手段而已。極權主義政體根本不怕這會透露出它征服世界的野心，即使它們可以採取另外的途徑，或者危害到本國人民的利益。從邏輯的層面觀之，毫無疑問地，征服全世界的計劃會抹煞征服國與被征服疆域之間的界線，也會抹煞本國政治與外國政治之間的差異，而此種界線，此種差異正是非極權主義政制與國際外交關係的基礎。假若極權的征服者在每一個地方的行徑都跟在國內的行徑一樣，那麼，同樣的道理，他也會以一副征服者的姿態對待其人民⁷⁹。一個來自海外的征服者一旦佔據一個國家，他就不再爲這個國家之故，而是爲某種其他事物或其他人

⁷⁸ 一九四〇年，納粹政府命令所有的忤逆行爲——從叛國到侮辱國家元首或納粹政黨的言論——不論犯者是德國人或佔領區的人民，都必須受嚴厲的刑罰。見上揭之吉利的著作。納粹黨在波蘭與烏克蘭實施「佔領區臨時法」所帶來的嚴重禍果，則見上揭「納粹戰犯審判」第二十六與二十九卷。

⁷⁹ 這概念來自於克拉維契柯(Kravchenko)的著作，見同上揭書，頁三〇三；他描述一九三六年到一九三九年俄羅斯策動大規模整肅運動時的處境，並評論說：「如果一位來自海外的征服者盤據了俄國的國家政府，……情況也不會比現在更徹底、更殘酷」。

的利益而統治這個國家；極權主義運動的掌權也是同樣的情形。從這意義來看，納粹黨的行徑就宛如一位來自海外的征服德國者，根本不顧德國人民的福祉，他們的戰事失敗幾乎把整個人民帶到毀滅的境地，而如果納粹黨戰勝了，那麼，一定會擴大殲滅人口政策的範圍，屠殺所有「在種族上不適合生存」的德國人⁹⁰。

大戰後，俄羅斯也以同樣的態度處理外交政策。它的不斷向外侵略使俄羅斯人民付出昂貴代價，它拒絕巨額的美國戰後貸款，而這筆款項可以使俄國重建那些受戰亂摧毀的地區，也可以使俄國以合乎理性、富生產力的方式實施工業化。共黨的行政管理擴充到巴爾幹半島與廣大的東歐佔領地，但此種行政管理的擴充並沒有帶來可見的利益，相反地，卻更一進步消耗俄國本身的各種資源。然而，如是政策卻照顧到布爾什維克黨運動的利益，由於實施這種政策，布爾什維克黨運動幾乎波及半個地球。

極權獨裁者就像是一位外來的征服者，他往往認為每一個國家（包括他自己的國家）的自然資源和工業財富都是掠奪的對象，也是預備下一步侵略的手段。實施這種有系統的掠奪式經濟體制並不是為一個國家，為一個民族，而是為（極權）運動本身的利益；由於這種原因，所以，沒有一塊領土，沒有一個民族可以成為一潛在的受益者，也無法達於一充沛、飽和之端點而往前

⁹⁰ 在戰爭期間，希特勒還考慮應用「國家健康法案」(National Health Bill)：「實施全國性的愛克斯光照射後，元首就知道國內的所有病患，尤其是那些染有肺部與心臟疾病的民衆。依照新制定的『國家健康法案』……染有這些痼疾的家庭不得出現在公眾場合，也不得生育子女。關於這些家庭日後的一切活動必須聽從元首更進一步的命令」。這裏，我們不必用太多的想像力，就可以知道更進一步的命令是甚麼。不得「出現在公共場合」的人民是佔德國人口的一大部份（見「納粹陰謀」，第六冊，頁一七五）。

進展。極權獨裁者宛如一位外來的征服者，他看起來好像從天而降，沒有一個人可以從他的掠奪行徑中獲得利益。掠奪物的分贓根本無法增強他本國的經濟，它只是一種策略上的權宜之計罷了。就經濟活動的目標來看，極權政制在它們活動的國家中，真是爲所欲爲，就像是一羣眾人共知的蝗蟲。極權獨裁者以一種外來征服者的姿態統治著他的國家，不但冷酷無情，而且具有高度的行政效率，使得以往的暴君政制都相形失色——以往的任何暴君政制雖然冷酷無情，但統治海外領土時缺乏行政效率——所以，極權獨裁統治下的任何事物都必然走向更悲慘的境地。史達林在三〇年代早期對烏克蘭的侵犯，其暴虐、血腥、恐怖甚至雙倍於納粹德國佔領時^⑧。基於這種因素，極權主義寧可採用傀儡式的政府來實施獨裁統治，而毫不顧慮到這種政制的危險性質。

極權政治體制令人感到困擾者不在於它們用一種特別的、殘忍的方法玩弄權力政治 (power politics)，而在於：隱藏於它們政治理念背後的是一種嶄新的，前所未有的權力概念，猶如「現實政治」(Realpolitik) 理念是奠定在一種嶄新的，前所未有的「實相概念」上。極權政治體制雖然殘忍無情，但更不考慮到現

⑧ 戰爭四年當中，俄國人民死亡的數目介於一千二百萬到二千一百萬中間。但史達林一年中在烏克蘭區屠殺的人口數就高達八百萬之多（見「共產主義的行徑」一九四六年，華盛頓出版）。納粹政制對於它的犧牲者往往保有詳細的統計數目，但俄國共產政制就不是這樣的，因此，俄國共產政制到底屠殺了多少百萬的人民，詳細數目無法得之。但下面列舉的數目至少是可信的——引錄自蘇凡林的著作，而蘇凡林的統計數目則取自克利維斯基 (Walter Krivitsky) 的資料，之所以可信，是因為克氏能獲得「蘇聯保安委員會」的檔案資料——依照這些統計數字來看，蘇聯的統計學家冀望在一九三七年的戶口調查中，全國的人口可達於一億七千一百萬，但實際的人口數祇達一億四千五百萬。從其中，可知道一九三七年時，蘇聯喪失了二千六百萬的人口，但這不包括上述引錄的人口數。

實環境中當下立現的可得結果；它們雖然強調民族主義，但實質上卻漂泊無根柢，而且毫不顧慮國家、民族的利益；它們並非全心全意追求自我的利益，而因此輕侮一切「以實利為考慮重點」的動機；它們也不是全然受權力慾望所蠱惑，而因此頑固地抱持自以為是的「理想主義」（即是堅信一種由意識形態建構起來的虛幻世界）。極權主義政制的這些性格把一種全新的，使人更感困擾的元素引導入國際間的政治活動，也使人感覺到這比它們的侵犯性格所造成的新因素更來得棘手，更令人困惑。

極權主義認為權力全然存在於透過組織而產生出來的力量中。由這樣的觀念看來，史達林自然而然會把每一種制度看做與其功能無關，而只是一種「連接政黨與人民之間關係的連繫，傳送訊息的繫帶」罷了^②；同時，也真的相信俄羅斯最寶貴的資源不是肥沃的土地與巨大的人力生產力量，而是政黨的「基層幹部」（即警察）^③。基於相同的理由，希特勒早在一九二九年，就看出（極權）運動表現出來最「偉大的事物」即是六千名人員「從外在觀之，已經結成一體。他們不但觀念是一體的，就是連面部的表情都一樣。瞧一瞧這些露出笑意的眼神，以及表現出來的火辣辣的熱情。你就會發現……運動中的六千名人員是如何的變成一單一的類型」^④。在西方人的觀念當中，權力是跟塵世上的所有物、財富、珍寶、富足相連在一起的，現在，這種結合體已

② 同上揭杜契爾之著作，頁二五六。

③ 同上揭蘇凡林之著作，頁六〇五。一九三七年恐怖統治達於極端時，史達林如此說道：「你必須瞭解到存在這個世界上的所有最昂貴的資產中，最珍貴，最具決定性的是政黨的基層幹部」。從所有報告文書中。可得知蘇維埃俄羅斯的警察是政黨中真正的「菁英集團」。而這警察的特色即是：自從二〇年代早期以來，NKVD（菁英集團）的特工就不是以「志願的方式來補充新的成員」，而是從政黨的各階層中，精挑細選得來的。同時，NKVD「不像一般職業能任你選擇」（見上揭貝克與葛定之著作，頁一六〇）。

④ 引錄自上揭之海登之書，頁三一。

經分解成爲一部「非物質性的機器」，這部忽略物質利益的機器的運動把權力當作推動電氣的痙攣或摩擦流體般地運作著。極權主義區分所有的國家成爲「已擁有」和「未擁有」兩個部份，而這種區分的手法不只是一種宣傳的手段而已；著手這種區分工作的人都相信可以忽略從擁有物質而得來的權力，同時認爲這種權力也會阻礙那從組織中得來的權力的發展。就史達林的觀念而言，警務幹部的恆定擴張與發展是絕對比巴庫的油田、烏拉山區的煤礦和金礦、烏克蘭區的穀倉或者西伯利亞的潛在財富來得重要，換言之，是比俄國的軍事的潛能發展更重要。這種心態也使希特勒把整個德國犧牲在禁衛隊的幹部手中；當德國的城市變成了瓦礫，工業能力受到摧殘時，希特勒並不認爲戰爭已經失敗，只有在他得知禁衛隊不再值得信賴時，他纔確認大勢已去^⑤。一個人如果相信組織的力量最偉大，足以抹煞所有物質上——不論是軍事上或經濟上的因素；或者，假若他以百年大業的觀點衡量著所謂的勝利，那麼，他的敗亡並不在於軍事上的失利，也不是全國人民面臨的飢荒，而是「菁英集團」的毀滅，在極權獨裁者的眼中，這個「菁英集團」是世世代代執行征服世界這神聖任務的機關。

極權的國家政府無形無狀，既忽視物質上的利益，又抹煞一切「以實利爲考慮重點」的動機；而這種「反功利」的態度更使得當前的政治活動難以預料其行動結果。極權主義的心智一旦活動時，就超然獨立於那可藉著人和物質的理念來衡量的行爲，它根本不考慮到國家、民族的利益，以及人民的福祉；對於這種心態，非極權主義世界的人真是難以瞭解，也因此常常表現出矛盾因思的判斷：假若正確地瞭解極權組織的高度行政效率，那麼就

^⑤ 從最後一次集會的報告文書看來，希特勒得知禁衛隊無法信賴後遂決意自殺。見上揭之崔伯羅培 (Trevor-Roper) 之「希特勒之最後一日」(一九四七出版) 頁一一六。

可能高估極權國家的物質力量；然而，如果瞭解了極權主義的經濟體制既無能又極盡浪費之能事，那麼又會低估它的潛在能力，而這種潛在的勢力能是在罔顧所有物質元素的情況下，被創造發揮出來。

乙 秘密警察

至今，我們只理解兩種真實的極權統治的形式：一是自一九三八年之後「國社黨」的獨裁專制體制；其次是自一九三〇年以來的布爾什維克主義的獨裁專制體制。這兩種統治的形式，基本上，不同於其他種類的獨裁、專制或暴君制的統治方式；同時，儘管它們從一黨專政體延續發展而來，但它們秉持的極權性格是嶄新的，也不是自一黨專政體制導演而來。一黨專政體制的目標不但要掌握政府的行政管理，也企圖藉著政黨人員佈滿政府職位的方法，而全然融合國家政府與政黨，因此，政黨掌握實際政治權力之後，它遂變成爲政府的宣傳組織。這種政治系統的「集體」性格只是消極意義上的，即是：掌握統治權力的政黨不會容忍其他的政黨，在它的統治下，不能存有任何反對的言論，也沒有發表政治言論的自由。政黨獨裁制度一旦掌權，它依然會完整地保持著原先的政黨與國家政府之間的關係。政府和軍隊跟以往一樣行使相同的權力；它所具有的「革命」的意義只是：它掌權以後，政黨人員就佔據了政府所有機構的職位。從這許多現象觀之，政黨的權力純粹以壟斷把持爲基礎，而此種壟斷式的權力受國家政府保護，政黨再也沒有它自己的權力核心。

然而，極權主義運動掌權後所策動的革命卻更有著極端的根本性格。從一開始，極權運動就有意識地保持國家政府和運動

之間的基本差別，也一再防範運動的「革命」制度被政府所吸收⁸⁶。它們掌握國家政府的權力機構，但不與國家政府混合成一體，而解決其中衍生出來之問題的方法即是：在（極權）運動中佔重要地位的政黨人員只能成為政府階層系統中的次要角色。所有真正的權力皆託付給（極權）運動的制度，而因之外在於國家政府與軍隊的權力結構。運動的內在部位即是國家的行動中心，所有的決策均取決於此；政府的所有文職官員根本無法知道政治事務進行的實況。政黨人員如果有攀登要職的野心，就會被指責謂擁有「小資產階級」的願望，而因此喪失他們在（極權）運動中的影響力，也喪失了領導者對他們的信心。

掌權之後的極權主義利用國家政府作為它外在的結構裝飾物，在非極權主義的世界裏，則利用它來代表國家。就此觀之，極權國家政府是極權運動的合乎邏輯程序的繼承者，極權國家政府從極權運動借用組織結構。極權國家的統治者處理非極權主義政府的方式，就跟他們在掌權之前處置議會政黨或黨內部派系的手法一樣——即使現在的視野已擴展成國際性的。這些統治者又再度面臨著進退唯谷的問題：他們一方面必須盡力掩護（極權）運動（或極權國家）的虛幻世界，使它免受外來事實的衝擊；另一方面，他們必須使外在的正常世界認為其國家是合乎正常的，是可以用普通常識加以判斷的。

位於國家政府之上、隱藏在虛有其表之權力背後、為龐雜複設的職官所包圍、處於一片由行政效率低落引起的混亂中，而是所有權威勢力轉移的基礎者，即是秘密警察。它有高度行政效

⁸⁶ 希特勒經常評論國家政府與政黨之間的關係，也時常強調：唯有種族，而不是國家政府纔是重點之所在。一九三五年，他在紐倫堡政黨會議中，把這種言論很清楚地表達出來：「並不是國家政府在命令著我們。而是命令國家政府的人支配著大家」，誠然，此種命令的權力，在實行上，祇有在政黨獨立於國家政府之上時，纔有可能。

率，是較能勝任職責的行政機構，為國家權力的重心⁸⁷。強調警察的權威勢力，認為它是唯一的權力機關，同時因之而忽略更巨大的軍事力量，這就是所有極權主義政制的特色；之所以如此，是因為極權主義有意抹煞本國與外國之間的區分，泯除內政事務和外交事務的區別，而指向征服全世界的目標。軍事力量本來是訓練用來對付外來的侵犯者，但卻常會變成內戰的工具；然而，即使在極權主義的統治下，軍隊也不易以外來的征服者與統治者的姿態來看待它自己國家的人民⁸⁸；同時更重要的是：甚至在戰爭期間，軍事力量的價值也變得微不足道，而令人覺得懷疑。由於極權統治者是以建立一個世界性的政府的前題來引導其政策，所以，那些在他鐵蹄下的犧牲者不是被他視為背叛者，就是犯有通敵叛國的罪行；結果，極權統治者寧願以警察，而不願意以軍隊來統治被佔領的疆域。

甚至在（極權主義）運動掌握實權以前，它已經於各個國家裏掌握了如網絡般密集的秘密警察和間諜組織。後來，（極權）運動的特工比正規的軍事情報員享有更巨大的特權，以及更優厚的薪俸，而且經常成為海外大使館與領事館的秘密首長⁸⁹。他們的主要工作包括組織「第五縱隊」、指揮（極權）運動的分支、影響各國的內政政策，以及替極權統治者在取得軍事勝利和推翻政府之後，造成一種能為所欲為的環境。換言之，秘密警察的國

⁸⁷ 高維勒（Otto Gauweiler）在“*Rechtseinrichtungen und Rechtsaufgaben der Bewegung*”（一九三九年出版）中，誠然已經注意到希姆萊的禁衛隊首長的職位是非常特別的；同時，德國警察首長的權勢是來自於一樁事實，即是：警務的行政管理已完美地完成了「政黨和政府的結合」，這是其他各種政府不曾嘗試過的工作。

⁸⁸ 二〇年代俄羅斯農民叛亂時，伏洛希洛夫（Voroshilov）竟然不支持紅軍；這使得「蘇聯保安委員會」不得不派出另一支「討逆軍隊」。

⁸⁹ 一九三五年時，海外的蓋世太保特工享有二千萬馬克的薪俸，而國內的正規間諜人員才享有八百萬馬克的薪俸。〔見狄希洛弟（Pierre Dehillotte）的「蓋世太保」，一九四〇年，巴黎出版，頁十一〕。

際分支是極權政府「傳達訊息的中間繫帶」，它不斷地把極權政府擬定的虛有其表、無實質內涵的外交政策轉變成為極權主義運動的潛在內政事務。

秘密警察爲了完成極權主義統治全世界的烏托邦，而執行這些任務，但這些任務是次於另一項任務，即是：在一個國家裏，顯明地實現或表彰極權主義的幻象。秘密警察在極權國家中所扮演的統治者的角色自然而然使人們誤解了極權主義：所有的專制體制都仰賴秘密警探，而且常認爲本國的人民比海外的人民更具有威脅政制的力量。然而，這種專制體制和極權主義之間的類比觀點只適用於極權統治的剛開始階段；也就是說，在極權統治者尚感覺到政治反對勢力還存在的時候。就如同其他的層面觀之，這種情況使得極權主義從非極權世界的誤解中獲得了極大的利益，同時，也不管這些誤解令人覺得不敢恭維，極權主義有意地支持它們。一九三七年，希姆萊對陸軍參謀人員的演講詞中，藉著「戰時，第四戰區必存於德國國內」的託詞，而來解釋擴充警察力量的原因時，他是扮演着一位平常的獨裁暴君的角色⁹⁰。在同樣的時間，史達林也幾乎使得資深的布爾什維克黨員相信有一場戰爭正攻擊著蘇維埃聯邦共和國，因此，在國家存亡之際，全國人民不論任何階級都必須團結一致，甚至在一位暴君的領導之下，也必須如此。這些言詞最顯明之處即是：發佈這些言詞的時間正好是所有政治反對勢力被消滅，而沒有任何敵對者可讓秘密警探偵察，秘密警探的組織卻反而大幅度地擴張。（第二次）世界大戰發生時，希姆萊根本不需要，也不運用德國境內的禁衛隊——除了運用禁衛隊來管理集中營，以及偵視外籍奴隸勞動營的工作之外。武裝的禁衛隊在東歐佔領區負有「特別的工作任務」——通常都是集體謀殺——同時也強迫執行一些跟軍事和納粹文官階層系統的權力相衝突的政策。禁衛隊集團就跟蘇維埃聯

⁹⁰ 見「納粹陰謀」第四冊，頁六一六。

邦共和國的秘密警察一樣，經常在軍隊勢力肅清了征服地後才來到，而處理確實的政治反對勢力。

極權政制剛開始的階段裏，秘密警察和政黨的「菁英集團」所扮演的角色跟獨裁專制，或以往的恐怖政體之其他形式者相同；而他們運用手段之恐怖、殘酷，在近代西方歷史裏真是無以倫比。剛開始即是偵察潛伏著的敵人，以及捕殺以前的反對者；而這些活動跟組織所有人民成爲「前衛組織」，以及再教育資深黨員使之成爲自發自動的間諜，在時間上，是同時的。所以，被組織起來的「同情、支持份子」，其搖擺不定的同情心意遂不必恐懼那些經過特殊訓練的警務幹部。在這一階段期間，對於那些碰巧有著「危險思想」的人而言，最令人心悸的敵人並不是官方的警察特工，而是環繞其四周的鄰人。這個階段結束於肅清了任何公開的和秘密的組織形式的反對勢力；就時間來看，德國在一九三五年，而蘇俄則近乎一九三〇年。

唯有在剷除了真正的敵人與捕殺了「客觀敵人」後，恐怖統治才成爲極權政制的真正內涵。而極權主義的第二種聲言，征服式的全面控制則訴諸種種藉口，譬如：在一個國家建立起社會主義的美景，或以一地域作爲革命的實驗室，或者實現「種族聯盟羣體」。儘管從理論的層面來看，全面控制唯有在征服全世界的條件下方有實現的可能，但由於全面控制的方式短期間內是不受勝利或失敗的左右，所以極權政體可以完美地實現這種極權主義的烏托邦。也由於這種因素，希特勒甚至在戰爭遭受挫折時，還能夠與高采烈地着手殲滅猶太人的工作，而且建立起製造死亡的工廠；不管最後的結果如何，如果沒有戰爭的發生，極權主義絕不可能有「破釜沈舟」的決心來實現極權運動的目標^①。

納粹運動的「菁英集團」與布爾什維克黨的「基層幹部」盡全力去達成集體統治這項目標，而並非用來保護當權的政體。極

① 見註②。

權主義征服全世界的聲言，從表面觀之，甚相似於帝國主義的擴張，因此，集體統治對於研究獨裁專制體制的學者而言，似乎有「似曾相識」的感覺。如果極權主義式的擴張與帝國主義式的擴張兩者之間最明顯的差異在於：極權主義根本不承認本國和外國之間的差別，那麼，獨裁專制與極權政體的秘密警察兩者之間的不同處即是：極權政體的秘密警察不會偵察「秘密的思想」，也不會運用舊有的間諜手法——煽動挑撥(Provocation)的方法⁹²。

在國內的政治反對勢力蕩然無存的時候，極權主義的秘密警察才開始其生涯，所以，從外界觀察者的眼光看來，極權的秘密警察往往是多餘無用的——或者，使他們誤以為極權政體內必然潛伏著種種的反對勢力⁹³。秘密特務組織的「多餘無用」由來已久，不足為奇；它們往往力圖證明其有用的性格，而且在它們原先的任務完成之後，還繼續執行其工作。為達成這種目的所運用的手段使得研究革命史的工作困難重重。譬如，路易·拿破崙王朝是由警務偵探一手所策動而建立起來的，因此，表面看來，似乎沒有任何反政府的舉動存在著⁹⁴。在俄羅斯沙皇的統治底下，所有革命政黨的特務組織所扮演的角色，常使人認為：沒有它們

⁹² 拉波鐵(Maurice Laporte)在“*Histoire de l'Okhrana*”，(巴黎，一九三五年出版)中，很正確地認為煽動挑撥的方法是秘密警察的「基礎」。在蘇維埃聯邦共和國裏，「煽動挑撥的方法」並不是秘密警察的秘密武器，而是政體的公眾宣傳武器，用來偵察公眾輿論的。極權政府常周期性的要民眾大鳴大放或對「爭自由」事件有所反應，但人民都不願合作，可見大家都明白這是一種挑撥。由此說來，「挑撥煽動」確實成為極權政體測驗民意的方法了。

⁹³ 關於這方面，令人感到有趣的現象則是：納粹德國的文官基於德國已納粹化的理由，而企圖減少蓋世太保的人事成員及其政務上的競爭，而希姆勒也正在這個時候，要求擴充秘密警察的組織(一九三四年左右)，其理由是「內部的敵人」將會危害德國的安全(見「納粹陰謀」，第二冊，頁二五九；第五冊，頁二〇五；第三冊，頁五四七)。

⁹⁴ 見嘉利一波西耶爾(Gallier-Boissiere)的「法國秘密警察的神話」(*Mysteries of the French Secret Police* 一九三八年出版，頁二三四)。

「鼓動風潮」的挑撥煽動行動，俄羅斯革命根本無法成功⁹⁵。換言之，「煽動挑撥」的方法既可以保持傳統的延續，也可以時常分裂革命的組織。

極權統治者揚棄「煽動挑撥」的方法可能是因它的功能稍嫌曖昧，只有在證據不足、不能逮捕或處罰「嫌犯」時，才用得著這種方法，而極權統治者根本不必依賴煽動挑撥來為他的假想敵設下陷阱；除了這層技術性的考慮外，更主要的是極權主義者早在掌權之前就依意識形態，而定出他的敵人，這些「嫌犯」根本不是據警察的報告而設定的；由是，納粹德國的猶太人或蘇聯的沙皇後裔被視為「嫌犯」根本不是因為他們有實際的反對行動，他們早已因意識形態而被定為「客觀敵人」。

專制獨裁制的秘密警察跟極權體制的秘密警察，兩者主要不同處在於「嫌犯」和「客觀敵人」之間的差別。「客觀敵人」是由政府的政策所界定的，他們並沒有意圖去推翻政府⁹⁶。他既不

⁹⁵ 看來，一八八〇年沙皇秘密警察「歐卡哈瑞那」（Okharana）的基礎是在俄羅斯革命如火如荼進行期間所建立起來的，這並非偶然。秘密警察為了證明自己有用，所以不斷地策劃謀殺，其特工「不管自己的觀點如何，都為他們否認的觀念盡全力服務……假若由警察組織的特工散發宣傳小冊子，或者由「阿茲夫」（Azev）暗殺小組設計謀殺某部長——結果都是相同的」（見上揭拉波鐵之書，頁二十五）。執行上愈是重要的工作，就愈是託付在秘密警察的手中。革命傳統最具關鍵之所在即是：「在國內安然無事的時候，警務特工必須一再刺激革命的動力與熱情」（同上揭書，頁七十一）。

也見沃爾夫（Bertram D. Wolfe）的「革命的製造者：列寧、托洛斯基與史達林」（*Three Who Made A Revolution: Lenin, Trotsky, Stalin*；一九四八年出版），他稱這種現象為「警察式的社會主義」（Police Socialism）。

⁹⁶ 法朗克，後來成為波蘭戰區司令的納粹黨員，明白地區分了「危害政府的人物」與「敵視政府的人物」。前一種危險人物意涵著一客觀的性質，而此性質則獨立於任何意志與行為之上；納粹政體的秘密警察不僅關切敵視政府的行為，也密切監視「一切會危害到國家政府的企圖——不管此企圖的目標何在」（見「納粹陰謀」第四冊，頁八八一）——用孟茲（見同上揭書，頁四十四）的話來說，即是：「安全的原則……就是意謂著藉著消滅危險人物的途徑而掃蕩國家的危險情態；根本不必考慮這些人真正會有什麼忤逆行為，這是掃蕩客觀危險的問題」。

是一位有危險思想，而必須施與挑撥手段的人物，也不是一位因過去的行徑而必須受懷疑、監視的人物；他是一位「具有某些傾向」的人物，就猶如某些帶菌者一樣⁹⁷。從實行的層面來說，極權統治者的行徑是這樣的：對於他不滿意的人，施以一連串的攻訐、侮辱，直到每一個人都知道這個人是他的敵人，爾後，他可以基於自衛的理由，殘害他的生命。這當然有點殘酷，但卻很有用——這樣每一個眼見此事的人都會知道一位成功者如何消滅他的敵手。

「客觀敵人」的概念比意識形態所界定的各種範疇，在極權政體裏，更具有決定性的功能，也更扮演著重要的角色。假若仇恨猶太人或小資產階級只是一件單純、平常的事務，那麼，極權政體在犯下一樁滔天大罪後，勢必回復到正常的生活情態與正常的管理統治；然而，正如我們所知道者，真實的情況恰與此相反。客觀敵人的範疇比運動首先界定的意識形態的敵人，時間上存在著更長久；依照環境的改變，極權政體會發現新的客觀敵人：納粹黨預謀殲滅猶太民族後，再大規模屠殺波蘭人民。因此，在看到猶太民族即將可以被趕盡殺絕時，就已經開始籌備屠殺波蘭人民的工作，而希特勒甚至計劃毀滅德國境內某類型的人民⁹⁸（即

⁹⁷ 霍恩(R. Hoehn)是納粹的法官與禁衛隊的成員，對於韓德區(Reinhard Heydrich)——霍恩的前一位捷克司令行政官，希姆萊的親密盟友——的死訊，發表演論道：「他不是將敵手視為一個個體，而是視為一位具有某種傾向的危險人物，對於國家而言，他是一個危險份子，所以不能用國家的律法對付他」〔引錄自布蘭姆泰(E. Kohn Bramstedt)的「獨裁專制與政治特務」(*Dictatorship and Political police*, 倫敦，一九四五年出版)。

⁹⁸ 早在一九四一年，在希特勒總部的集會裏，納粹的高級將領已經決意用屠殺猶太人的手段——即建立龐大的集中營——來對付波蘭人民：若是對付德國血統的人民，則用刑的名稱將不同；德國人與波蘭人若發生性行為，則必判死刑（見「納粹陰謀」第八冊，頁二三七；也見法朗克的日記）；納粹黨完成了屠殺猶太人的工作時，波蘭人也開始憂慮自己的命運（見「納粹陰謀」第四冊，頁九一六）——希特勒對德國人民的計劃，則見註⁹⁹。

納粹黨以種族主義的原則，替德國人民所規劃的種族類別——譯註）。布爾什維克黨一開始是迫害以往的統治階級之後裔，在三十年代早期則以極端恐怖統治的手段迫害富農，隨後是有波蘭血統的俄國人（一九三六至一九三八年之間），戰爭期間，則迫害韃靼人與窩瓦河的德裔人民，戰後，再迫害戰俘與紅軍佔領地的人民，而在猶太人建立起自己的國家後則迫害俄國的猶太人。極權政體在選擇這些範疇時，並不是全然獨斷的；這些範疇名稱在很早的時候已經公諸於世，而且也被用來作為達成海外（極權）運動宣傳目標的手段，所以，在眾人面前，它們必然被認作為一當然的敵人；選擇特殊的範疇可能是由於一般廣大的（極權）運動在宣傳上的需要——譬如，蘇聯竟然史無前例的出現官方的反猶太人主義，最主要的因素很可能是蘇聯政權為了贏得東歐衛星國對蘇聯政府的同情。在公開整肅、審判的活動中，罪犯的主觀性的自白必須「客觀地」符合政府界定下的敵人範疇之要求，這也是為了達成上述的目的；跟它們一同登上舞臺上演者，最佳的人選即是：那些全然接受極權主義教條的人物，由於這些人物的登場，它們得以「主觀地」瞭解自己「客觀上」的危險性質，而因此可以「純粹為客觀因素之緣故」，坦白招供⁹⁹。「客觀敵人」的概念隨著現實環境的改變而改變——因此，一個範疇被消滅之後，鬥爭又指向另一個新創造出來的範疇；極權統治者反復再三地變更事實的處境，而「客觀敵人」的概念必須符合事實環

⁹⁹ 見貝克與葛定上揭書，頁八七，提起蘇聯拘捕的犯人，官方皆稱之為具「客觀之性質」；負責這種工作的組織之一即是 NKVD（見頁一五三）。曾任職秘密警察的人員比較能夠主觀地透視自白與被捕人犯的客觀必然性：一位 NKVD 的人員如此說道：「我的上司很明瞭我的工作；如果黨與 NKVD 要我招供某些事，一定有他們的理由。我的職責即是做一個忠貞的蘇維埃公民，一但遇到自白的需要時，我決不會退卻」（同上揭書頁二三一）。

境的改變：他們的政體並不是傳統意義下的政府，而是一種運動，這運動的進展不斷地遭遇到新的阻礙，爲了運動的利益，這些阻礙必須被掃蕩。一論及極權主義體系裏的法理觀念，那麼，「客觀的敵人」即是它的中心觀念。

極權政體把偵察嫌疑份子的工作轉變成爲指控「客觀敵人」，隨著這種轉變而來的是：極權政府中秘密警察地位的改變。秘密警察很正確地被稱之爲「國家中的一個邦國」(a state within the state)，這不但在專制獨裁制是真，在憲政或類似憲政政府中亦爲真。單就掌有秘密信息這方面來說，秘密警察就比文官政職的任一部門更具有權威，也因之成爲政府官員的一種公開的威脅力量^⑩。極權政制的警察，相反地，卻全然受領導者的意志所左右，唯有領導者才可以決定誰是下一個潛在的敵人，也唯有他，譬如史達林，才可以挑選出執行殲滅計劃的秘密警察幹部。由於警察不得再使用「刺激、挑撥煽動」的手段，所以，就被剝奪了這唯一使他們能不受政府約束而爲所欲爲的方法，也因之全然仰賴更高的權威，爲的是護衛他們自己的工作，極權國家的警察跟非極權國家的軍隊一樣，只是執行政治性的政策，而喪失他們在獨裁專制官僚中所掌有的一切特權^⑪。

極權國家的警察的任務並不是偵緝罪犯，而只是政府的鷹犬，負責捕殺政府下令要捕捉的某一種類型的人民。在政治上，他們最主要的特色在於：他們獲得最高權威完全的信任，而且知

⑩ 衆人皆知的是法國的情況，在法國，各部部長懼怕警察中的秘密「案卷」。關於俄羅斯沙皇的時代，則見上揭拉波鐵之書，頁二二——二三：「最後，歐卡哈瑞那的組織比正規權威的權力更高超……歐卡哈瑞那只挑它願意報告的報告給沙皇」。

⑪ 「歐卡哈瑞那曾經是『國家中的一邦國』，而『蘇聯保安委員會』跟它不一樣，而只是蘇維埃政府的一部門……它的行動也較不獨立」〔見鮑德溫 (Roger N. Baldwin) 的「秘密警察」，載於「社會科學百科全書」〕。

道那一條政治路線將被實施。這不只是意謂著上級的最高政策命令，譬如屠殺某一個階級或某一個種族羣體（在三十年代初期，唯有「蘇聯保安委員會」的幹部才瞭解蘇維埃政府的真正目標；在四十年代初期，唯有禁衛隊集團才知道納粹集體屠殺猶太人的政策）；極權統治下的每日生活，其關鍵之處在於：唯有潛伏於工業大企業裏的 NKVD 的特工才瞭解莫斯科的真正要求，譬如，莫斯科政府命令加速製造煙斗時，唯有 NKVD 的特工才瞭解這道命令到底是真正要製造更多的煙斗，或者是要殺害工廠的負責人，或摧毀所有的經理，或取銷這特殊的生產部門，或者是，要這道命令反復再三地出現於國內的輿論界，而預備再度發動一次清算整肅的活動。

秘密警察的職位是複製的，在這樣的組織裏，特工彼此之間都不曉得對方的身份；這是因為極權統治需要極端的變動不居，以及隨之而來的權宜之計。再以上述的例子譬喻之，莫斯科在下達趕製煙斗這道命令時，甚至還不曉得它到底要的是煙斗——它通常需要煙斗——或者是要策動整肅清算的活動。因此，秘密警察組織的繁複設置才可能使最後一秒鐘的決策確定下來；也因此，秘密警察組織的某一個部門可能在準備頒發列寧勳章給一位工廠負責人，而另一個部門則可能正在安排捕捉他。秘密警察的行政效率在於能同時策劃、執行兩種性質矛盾的任務。

秘密警察在極權政制底下，猶如在其他政治體制底下一樣，是壟斷著某些樞紐性的訊息。然而，警察之所以能夠壟斷此類的訊息，是因為組織有一重要的改變：警察再也不必費神去瞭解未來的犧牲者的腦子到底想的是什麼（大部份的時間，他們甚至不必知道誰會是犧牲者），如此，警察遂變成為國家最高機密的受託人。這種自然發展的現象意謂著特權與權位的改進，即使隨這種改進而來的是喪失實權。秘密警察的組織所瞭解的訊息跟元首的相去不遠；以權力的概念來說，它們成了執行的組織。

從法理的觀點來看，比起嫌犯轉變成為「客觀敵人」的現象更有趣的是：極權主義以「可能的犯罪」取代「涉嫌的罪行」。但「可能的犯罪」並不會比「客觀敵人」更有主觀的色彩。嫌疑份子之所以被捕，是因為他被認為有犯罪的可能，而且這種罪嫌多多少少符合他的個性（或者受嫌疑的個性）¹⁰²，極權主義對於「可能之犯罪」的說明，是基於邏輯上的對客觀發展的期待、預示。就懲罰「可能之犯罪」而言，莫斯科大審判案是典型的例子，這場審判，也可以說是整肅清算，針對著資深的布爾什維克黨員與紅軍高級司令而策動的。在「欲加之罪，何患無詞」式的指控裏，我們輕易地就可以覺察到下述的邏輯的衡量觀點：蘇維埃聯邦共和國的發展可能會導致危機，而這種危機勢必推翻史達林的獨裁專制體制，這種情況很可能削弱國家的軍事力量，而產生一個新的政府、這新政府一定會跟希特勒簽訂喪權辱國的條約，或聯盟。如此演繹下來，史達林遂可以當眾聲稱：國內有一些陰謀份子企圖推翻政府，陰謀跟希特勒締結聯盟¹⁰³。能作這些

¹⁰² 「嫌犯」這樁概念的最典型例子由下列與波底采諾哲夫(C. Pobyedonostzev)的故事中可看出來：「歐卡哈瑞那組織的首長契勒維，由於反對黨任用了一位猶太籍的律師，被要求干涉一宗訴訟案件，否則將有一位婦女敗訴。這位首長如此說道：『同一晚，我已經下令逮捕這位猶太律師，而且指控他是一位政治嫌疑犯……畢竟，我能夠以同樣的態度對待朋友與卑污的猶太人嗎？這個猶太人今天可能是無辜的，但明天，或昨天必是一位罪犯。』」（見 *L'Autocratie Russe*：一九二七年，巴黎出版）

¹⁰³ 杜契爾對「莫斯科審判」有精彩的解釋：「莫斯科審判是基於一種醜陋的、野蠻的、扭曲的預測之上，即是對於可能發展的路線有一早已安排得當的預示觀點。史達林的理論是依照下列的途徑而加以推演的：他們企圖在政體危難時，推翻我——我必須以這項企圖的罪名指控他們……政府的改變勢必削弱俄國的軍事作戰力量；如果他們得逞了，必定跟希特勒簽訂條約，同時也有可能割讓國家的領土與他人手中……這種跟德國簽署叛國的盟約，以及割讓領土的罪行，真是不可饒恕。」

「客觀」事實的反證只有一些「主觀」的因素，諸如：被控訴者的可信賴性，被控訴者的疲憊、無能力理解正進行著的事務、憎恨法西斯主義，以及信賴史達林，以為沒有史達林的存在一切將不可為——諸如此類的事實，應該可以證明嫌犯不致犯下那虛幻、邏輯推演的「可能之罪行」。但是，政府不可能接受這些反證。由是觀之，極權主義的最主要基設——凡事皆可能（everything is possible）——遂能夠循經抹煞所有事實上之限制的途徑，而導致一種錯誤的、恐怖的結果，即是：統治者所想像的「罪行」都必須受懲罰，不論人民有沒有犯這些罪。「可能的罪行」跟「客觀敵人」一樣，都不是警察的能力得以勝任的，警察既無法發覺、捏造它，也不可能運用煽動的方法製造它。所以，秘密偵察組織又得仰賴政治的權威；如此，這個「國家中的一個邦國」的組織遂喪失其獨立性了。

極權政體的秘密警察唯有一個地方跟非極權主義國家的秘密偵探組織相類似。秘密警察自傳統上來看（自福熙以來），是從其受害者的身上獲得利益；也從許多非正式、非正當的資源中增加官方認定的預算，他們在取締賭博、娼妓之類的活動中假定自己有「合夥人」的地位^⑩。這種非法獲取財富的方法，如友誼式地接納賄賂到公然的勒索，即是秘密偵探組織之所以能夠擺脫公眾權威的束縛，而能夠加強其「國家政府中的一小邦國」之地位的最重要因素。很奇怪的是：這種從受害者搾取財富的手段，不

關於納粹黨指控的「可能的罪行」，則可以從法朗克處發現：「『危害國家』的危險份子的名冊大概無法編列出來，因為我們無法預見未來對領袖與人民有危害的到底是什麼。」

⑩ 秘密警察剝削罪犯的手法當然不是法國傳統的壟斷物。以奧國的例子而論，在德列沙（Maria Theresa）底下的令人懼怕的秘密警察由孔匿之（Kauntitz）從所謂「友善同志」的基階幹部中加以組織而成，他們幾乎靠勒索為生〔見柏曼（Moritz Bermann）的「德列沙與約瑟夫二世」（*Maria Theresa und Kaiser Joseph II*，一八八一年，維也納——萊比錫出版）。

論秘密偵探組織如何改變都依舊殘存了下來。就蘇維埃聯邦共和國的情況來說，秘密警察的財源全取之於剝削奴隸勞動，由此看來，蘇聯的奴隸勞動似乎不為任何目的，也不為有利他人而活動，它只是用來供養龐大的秘密警察組織^⑮。納粹德國呢？「禁衛隊」是納粹秘密警察的基層幹部，而希姆萊就以沒收猶太人財產所得的財富來供養「禁衛隊」；爾後，希姆萊再跟當時的農業部長達瑞 (Darre) 取得一項協定，讓希姆萊接受數億馬克財源，而這龐大的財源是達瑞以賤價自國外購得農業品而以頗高的一定價格賣給德國人民所得來的^⑯。戰爭期間，這種恆定收入的來源當然就消失了。亞伯·史畢爾 (Albert Speer) 這位陶德的繼承者，也是一九四二年之後德國人力資源運用的負責人；他於一九四二年跟希姆萊簽訂相類似的協定：假若禁衛隊能撒手不管奴隸勞動之事——因為奴工的工作效率實在太低了——那麼史畢爾的組織會給禁衛隊一定比率的財富^⑰。除了這種多多少少有一定的財富來源外，希姆萊在禁衛隊財源捉襟見肘時，甚至還利用秘密偵探慣用的公然勒索的手段：在管轄的社區裏，禁衛隊的各單位皆組成所謂的「禁衛隊之友」的團體，它們「自動自發地」為禁衛隊所需提供基金^⑱。值得注意的是：儘管納粹秘密警察的財富資源出自多方面，但他們從未從囚犯身上榨取財物；戰爭末期是例外，在這時候，集中營的人力資源運用不再取決於希姆萊一

⑮ 這龐大的警察組織的薪資來源全然出自於奴工，這是千真萬確的；令人驚異的是：警察的費用預算無法由奴工所得獨立負擔。同時 NKVD 也對於能自由生活與工作的公民徵收特別稅。

⑯ 見提善 (Fritz Thyssen) 的「希特勒」(I Paid Hitler 一九四一年，倫敦出版)。

⑰ 見「納粹陰謀」第一冊，頁九一六——九一七。禁衛隊的經濟活動由經濟和行政事務的中央事務局統籌辦理。而禁衛隊宣稱其財產是「政黨為特殊目標而立的」〔見渥爾生 (M. Wolfson) 一九四三年五月五日的信函〕。

⑱ 見上揭孔恩-布蘭姆泰之著作。如果我們考慮到此種基金的徵收是由駐紮於行政區的禁衛隊一手包辦的，就可以瞭解勒索的動機了。

人，如此，集中營的工作「除了增加不幸囚犯的負擔與勞苦之外，已經不再有任何合乎理性的目標」^⑩。

然而，這種不規則的經濟收益只是秘密偵探組織之傳統的一種層面，並不是最重要的一面。它們之所以會如此的演變，是因為極權政體輕視經濟與財政的事務，也因之正常情況下的方法運用遂變得不合法；如此，使得秘密警察的組織跟其他受人尊重的政府部門有所區別；在這裏，我們討論的這些政府部門不再是擁有獨立權威，不受其他權威控制的組織，它現在生存的環境變動不定，不受人尊敬，而充滿著不安全的氣氛。極權政體的秘密警察的權位，正好相反，是全然穩定的，其功能也與政制的行政系統合而為一。這組織不僅不是在法律外的而且是法律的化身，其體面是不用置疑的。它不再會主動去捕捉、謀殺罪犯，不再煽動並捕捉反政府、反社會的罪行；它堅決反對所有不合規定的財富來源，如禁止受賄賂與勒索。希姆萊在戰爭期間對禁衛隊的人員之所以敢公開作道德式之訓示，其理在此——「猶太人企圖驅逐我們，所以我們驅逐猶太人，在道德上是說得過去的，……然而，若接受賄賂，如收取大衣、手錶、錢幣、香煙，而中飽私囊，這絕對不合乎道德要求」^⑪——這種道德訓示在秘密警察的歷史中真是前所未有的。如果它只是關心所謂的「危險思想」，那麼受它偵察的人很難知道或意識到自己危險的處境；對於所有的學術和藝術生活施與嚴格的統治，這勢必會導致一項結果，即是：一再修正與建立起權衡學術和藝術內涵的準則，當然，在修正和重新建立的過程中，一定反覆屠殺那些具有「危險思想」的

⑩ 同上揭書。此類的協議是為禁衛隊的生存需求而訂立的。見上揭沃爾生之著作。看來，唯有在戰爭期間，集中營的經濟活動效益才有所進展，主要原因是經濟的壓力。

⑪ 見希姆萊一九四三年十月的演講稿，收集於「國際戰犯審判，紐倫堡，一九四五——一九四六」第二十九冊，頁一四六。

知識份子，而所謂的「危險思想」往往包含著以往被視之為正當的，官方認可的觀念。由此觀之，它的警務功能（取一般的意義）遂變得多餘無用；秘密警察的經濟功能有時候被認為可以取代警務功能，但現在，這種經濟功能也令人懷疑。誠然，NKVD 定期逮捕一定比率的蘇聯人民，送他們到眾人皆知的「強迫勞動營」（forced labor Camps）^⑩；或許，採取這種方法多多少少可以解決國內失業的問題，然而，正如我們所知道的「強迫勞動營」的效率比國內一般勞動役使的效率低落許多，它的財政收益也不敷警察組織的龐大費用。

在所有政府的機構中，秘密警察「組織最嚴密，行政效率也最高」^⑪，但置身極權政體權力機構裏的秘密警察，其政治功能既不是多餘無用，也不是虛幻不明確，令人懷疑的。它成為政府機構中的執行部門，透過其間，傳達上級權威的命令。極權統治者也透過秘密特工的網絡，而為自己創造出一種直接的，負執行任務的「傳達訊息之中間繫帶」，它跟如洋葱般的「虛有其表的權力階層」結構顯然有別，它孑然孤立於其他所有制度之

⑩ 「布拉德（前蘇維埃教授的筆名）研究北高加索地的 NKVD 的文件而得知：一九三七年六月，正當整肅運動達於高潮時，蘇聯當局曾下令各地區的 NKVD 逮捕一定比率的蘇聯人民……比率隨地區的不同而不同，在人民最不馴服的地區是百分之五；而平均數則是百分之三。」見戴林（David J. Dallin）「新領袖」（*The New Leader*，一九四九年一月八日出版）。在上揭貝克之著作中，也有可信的假設，依此假設來看，「逮捕之舉動是依照下列的計劃：NKVD 的卷宗登錄了所有的人，而每一個人皆被歸入某一類型。統計學者則在每一個城鎮作身家調查，指出多少人是以前的白俄人，多少人是反對黨……等等。爾後，收集控訴的資料……也收集囚犯的自白書。每一個人的身份卡則標明出其危險性的大小；標明的準則取決於卷宗中的偵察與控訴資料的多寡。由於統計學者定期向最高權威當局報告結果，因此，官方能清楚瞭解每一個人所屬的範疇，而得以在任何時刻，發動整肅運動」。

⑪ 見上揭鮑德溫之著作。

上^⑬。由這個意義來看，在極權國家裏，秘密警察是一種公開的統治階級，而他們的權衡原則與價值參考觀點則普遍瀰漫於極權社會的結構當中。

由這種觀點來看，看到秘密警察的特殊性質反映的乃是極權社會的一般性質，而不是極權政體秘密警察的特質時，就不足為奇了。在極權統治的環境下，偵察的對象是包含全國的民眾：任何思想，不管是官方認可之教條導源出來的，或是恆定改變的政治路線之思想，不論它源自於何種人活動的領域，都必須受偵察。為甚麼會這樣呢？只因爲人有能力思考，職是每個人都是值得懷疑的；而這種可懷疑的性質不因爲合宜正當的行爲，就足以解除，因爲人既然有思考的能力，他就有改變心意的能力。更進一步推論之，由於人心難測——就此而論，所謂的折磨祇是企圖圓成無法圓成者而得來的絕望心情和徒勞無功——如果沒有一種價值系統或可預測的利己主義可作爲「社會的實相」（這跟心理之實相有別），那麼，這種懷疑是永遠存在，不可解除的。也由於如此，在極權國家裏，彼此之間的懷疑遂瀰漫於所有的社會關係當中，甚至於秘密警察的偵察範圍之外，創造出一種普遍懷疑的氣氛。

在極權主義的政體裏，「挑撥煽動」的手段——這本來是秘密偵探組織特有的工具——遂成爲每一個人，不論情願與否，被迫用來對付其鄰人的工具。出現於街道上的每一個人都是其他每一個人的「潛在的挑撥煽動者」（*agent provocateur*）；如果一

⑬ 俄國秘密警察的基層幹部由史達林自己挑選、任命，同樣，納粹黨的「禁衛隊的閃擊部隊」（SS Shock Troops）的人事任用權也操之在希特勒一人手中。甚至在戰爭期間，即使爲戰爭而服務，他們也享有特殊的法理權利。希姆萊在接管、重組「禁衛隊」時，擬定了所謂的「結婚法案」，使禁衛隊隊員得以與民衆隔離。在一九二七年，希姆萊頒佈「結婚法案」以前，官方已公佈一項法令：「不得在隊員集會的場合，參與討論」。蘇聯的 NKVD 也接受相類似的命令，隊員儘可能獨來獨往。不得參與政黨高階層人士的派系（見上揭貝克之著作，頁一六三）。

般的友誼性質的交換所謂的「危險思想」（或者同時會變成「危險思想」）都會引起官方權威的注意，那麼，顯然，任何人都可以自稱是「潛在的挑撥離間者」。整體人民相互揭發「政治反對者」，以及自願成爲一位「密探」，這並不是前所未有的，然而，在極權國家裏，這竟然成爲組織的形式，而使得警務的專家成爲多餘無用者。置身於無時無刻無所不在的偵察系統中，每一個人都可能成爲一位秘密警察，也感覺到自己時時刻刻受人監視。更進一步觀察，如果生活環境使得每一個人的生涯危險不安，而且升降起伏不定的景觀於日常生活中時時發生，那麼，在這種生活環境當中，口出之言、筆端之文遂變成分歧多義，必須循經追溯既往的途徑加以「闡釋」。

從個人生涯的種種事務當中，可以清楚發現到在極權社會裏，普遍瀰漫著秘密警察的權衡原則和運用手段。非極權政體的「兩面特工」(double agent) 往往一面替自己所要奮鬥之因素服務，一面爲上級權威盡心力。在他內心深處時常懷著一種雙重的野心：他希望能在革命政黨的階層中步步高陞，但也希望在自己所服務的階層系統中攀登要職。爲了在這兩種領域裏贏得晉昇的機會，他祇得採用一種特殊的方法，這方法唯有那些在正常社會中日日做著秘密的白日夢、依靠長期工作而昇遷的小職員才運用的。由於他跟秘密警察有所勾結，所以，他可以消滅其敵手，也可以除去政黨中的高級職員；同時，透過他跟革命政黨的關係，可以剷除警察首長^⑭。假若我們考察俄國人民現階段的社會生活，就可以發現他們同樣有這種顯明的現象。所有政府的高級官員都擁有權位而得以整肅與剷除他們的上級官員，不僅如此，一般平民也循經這種方法來獲得工作機會。大約每隔十年的時間，蘇維埃政府就發動一次全國性的整肅運動，其目的在於：替剛從

^⑭ 最典型的例子即是：瑪里諾夫斯基這位警務特工的生涯。他一生生涯的最高峯即成爲議會中的布爾什維克黨的黨務助理。見沃爾夫前揭書。

學校畢業，正積極尋找工作的新的一代謀得職位。由此看來，政府本身也建立起警察特工創造出來的謀晉升機會的環境。

定期的使用暴力徹底更動龐大的行政機器，而防止工作年資與能力的發展，這種舉動是可以獲得多方面的利益：它可以對年輕的官員保證其晉升的機會，也可以防止政治與生活環境的穩定，這種穩定的環境，在安然無事的平靜時間裏，對極權統治者是一種威脅；消除了資歷和業績之後，可以防止上司及其部屬間形成的忠貞心意，使上司的意見和好意不能有助其部屬的職位晉升。同時，它也可以消除失業所造成的社會問題，而對任何受過教育的年輕人保證他們可以獲得跟其學位相稱的工作。職是，一九三九年，蘇聯的整肅運動結束的時候，史達林很滿意的言稱：「本黨可以把五十多萬年輕的布爾什維克黨員升遷至政府和黨的各個部門之重要職位。」這種循經不法手段剷除上級職員而獲得工作的手段是隱含著羞辱、挫折，而足以造成不道德的禍果，猶如納粹黨剷除猶太人對德國職業界造成的不道德之影響一樣；它使得每一位工作人員清楚地意識到政府有意製造不合法的罪行，而使得他們獲得工作上的利益，不管這利益是不是他們願意獲得的；這造成一種結果：受羞辱、受挫折的人愈是敏感，就愈熱烈地擁護這個政體。換言之，如是的體制是「領導者原理」邏輯發展下的畸形產物；「領導者原理」需要被領導者的忠貞心意才能够充份發揮出來，而在這種體制當中，由於領導者不時發動製造工作機會的整肅活動，因此，每一個新的世代的生活條件就更仰賴領導者的政治路線。同時，它也實現了結合公眾利益和個人利益成一體的工作，這項工作是蘇維埃聯邦共和國引以為傲的（或者，如納粹黨引以自傲的，所謂的「消除了個人私生活的領域」）；當然，這種「成就」來自於國內每一個人民的生活及其整體存在均仰賴政治體制的政治利益。但是，當公利和私利合一的結合體破裂，而另一個整肅運動將他剔除於職務場所門外時，

政體會很清楚地告訴他：「從此以後，你這個人就從生活的世界中消失無踪」。這跟「兩面特工」的行徑並無兩樣，「兩面特工」不但必須跟秘密警察相勾結，更必須跟革命大義認同（否則他將失去工作職位）；在這樣的環境裏，奇觀異景日日可見，但此景觀祇可能在無聲無息的個人死亡中消失，因為這種雙重性格的遊戲勢必無法無始無終地被玩弄下去。極權政府建立起這種晉昇所有工作生涯的條件和方法，這條件、這方法在以前唯有那些被社會遺棄的人才擁有的、使用的；極權政府既設立此條件、方法，必然影響了社會民眾心理的改變。「兩面特工」的心理即是關鍵，「兩面特工」願意以極短生命的代價換取曇花一現的生命巔峯，這種心理遂成為戰後俄國新生代的個人生命哲學，同時也波及戰後德國的新世代，波及的程度雖然較輕微，但也令人覺得十分危險。

這樣的社會到處充滿著那曾為秘密警察所專用的權衡原則和手段，就在如此的社會當中，極權主義的秘密警察才得以發揮其功能。極權政體起步的階段，正是權力鬭爭尚如火如荼進行的時候，在這段期間內，極權政體下的犧牲者才有「福分」被當成政治的反對者而受偵察。爾後，極權政體就朝向所謂的「極權主義的生涯」(totalitarian career) 前進，它不再偵察政治的反對者，而是指控「客觀敵人」(譬如，猶太人或波蘭人)，或者指控所謂的「反革命份子」——這種指控「在俄國……是指向(被控訴者)的任何行為而建立起來的」——所謂的「反革命份子」是指那些「碰巧」擁有一間商店或房屋住宅，或者「其父祖輩擁有此事物」的人^⑮；也指那些紅軍佔領下的人民，或具有波蘭血統的俄國人民。極權政體圓成自身的最後一個階段裏，「客觀敵人」的概念和「可能之罪犯」的邏輯推演才棄而不用，極權政體

^⑮ 見「月之陰影」(*The Dark Side of the Moon*, 一九四七年，紐約出版)。

遂隨意地挑選其犧牲者，甚至不必作任何的指控，直接了當稱呼他們是「不適合生存」的人物。這種嶄新的所謂「被遺棄者」的範疇正包含著，取納粹德國的例子來看，心智失常或染有肺疾和心疾的病患；或者，以蘇維埃政體的例子觀之，正包含著隨著各省不同的，須被驅逐出境的一定的人口比率數。

這種首尾一貫、堅定不移的獨裁專制比以往任何一位暴君更有效地否定了人的自由。過去，任何人均可以成爲暴君之敵人，而受他的懲罰；對於那些不惜付出自己性命的人而言，言論的自由並沒有被抹煞掉。在極權體制下，從理論上的層面而言，人們依然可以選擇相反之道；但是，如果出於自發的行爲祇會帶來「懲罰」的厄運，而這種厄運是每一個人必須忍受的，那麼，這種自由幾乎是殘缺不全的。在極權體制下，自由不但被縮小成最後一道不可被摧毀的防線——那就是自殺的自由；而且也失去它獨特的標記，因爲爭取自由的後果要由無辜的人們分擔。假若希特勒有時間實行「德國人民健康法案」(a General German Health Bill) 的美夢，那麼，染有肺疾的德國人勢必跟早期的共產黨和納粹統治下的猶太人遭受到相同的苦難。同樣地，反對蘇維埃政體的所謂「政治犯」，跟數百萬之眾被迫走入集中營的人民都遭受同等的命運，而也唯有「政治的反對者」才是唯一能解決警察獨斷指控之負擔的罪犯。在極權國家裏，無辜的人民和罪犯同樣都隸屬於「不適合生存者」的範疇。

罪行和罪犯之概念的改變使極權政制的秘密警察運用前所未有的、更恐怖的手段。罪犯必須受懲罰，但「不適合生存者」、「政體所要遺棄者」諸如此類的人，都必須無聲無息從這個世界中消失；他們所能够遺留下來的痕跡，祇是那些愛他們、知道他們的人的回憶；讓秘密警察感到最困難的工作之一，即是研究如何使這些回憶的遺跡跟受指控、迫害的人一起消失於人世間。

「歐卡哈瑞那」(Okhrana) 組織是沙皇時代的秘密警察組

織，為「蘇聯保安委員會」(GPU)的前身。在沙皇時代，這個組織製造出一種為嫌疑犯特製的「文件彙集卡系統」(filing system)，在如是的系統當中，每一位嫌疑犯被標明在一張大卡片上，卡片中央登錄上嫌疑犯的姓名，而中央四周圍則圈以殷紅色；嫌疑犯的政治上的朋友以較小的紅色圓圈標明出來，非政治上的同伴圈以綠色，褐色的圓圈則指明跟嫌疑犯的朋友有接觸，但不認識嫌疑犯的人們。從各個圓圈的界線上，可以辨認出嫌疑犯跟政治上、非政治上的朋友和朋友的朋友之間交互的關係。顯然，這種方法的最大限制即是「文件彙集卡」太過於狹小；同時，理論上，一張巨大的圖表就可以標明出整體人口的關係，以及以往交互的關係；而這就是極權政制的秘密警察懷有的烏托邦的目標。它已經放棄了傳統的警察的夢想，不再認為測謊器定能實現預期的目標，也不再試圖去發現偵察對象的真正身份和真正的想法（傳統的警察認為藉著測謊器就足以實現他們的夢想；但很顯然，結構複雜的測量儀器除了使其受測者感到神經緊張，以及顯現出警局的冷酷之外，別無其他的了。事實上，在運用儀器下，那意志薄弱的理智推理祇能由一種非理性的希望給加以解釋，而這種非理性的希望才使得某些所謂「讀心」成為可能。這古老的夢想真是恐怖非常，自不復記憶的時代以來，它已經導致了許多無可名狀的人之折磨，以及令人髮指的殘酷。就我們所知，它僅有一項優點，那就是：要求那不可能得到的事物。現代極權政體下的秘密警察，由於有了現代化科技的裝備，其夢想顯出更猙獰的面貌）。現在，秘密警察的夢想，即是：祇要觀看貼在警局牆上的大張圖表，就可以確定某一位人士跟其他人的來往關係，更可以瞭解到關係的親密程度；同時，儘管這種夢想在技術上的執行頗有困難，但是，從理論上而言，不是不可能實現的。設若這張圖表確實存在著，那麼，甚至人隱密的記憶都不會干擾到極權統治者集體統治的要求；這張圖表確實可以使人民無

聲無息離開這個世界，宛若不曾存在過一樣。

如果被逮捕的 NKVD 特工的報告文書是可信賴的話，那麼，俄國秘密警察已令人寢食難安地接近極權統治的理想。警察手中掌有各地區居民的資歷文件表冊，表冊上詳細紀載人民與人民之間的許多關係，從偶然間的相識到真正的友誼，以至於家庭的關係都歷歷在目；祇要瞭解了這些關係，任何一位被告——他們在被捕之前，其「罪名」已經「客觀地」確立——都緊迫地被質詢。最後，人稟賦的記憶能力對於極權統治是一種威脅的力量，致使一些國外的觀察家都如此感覺到「如果大象真的不會忘記，那麼，據我們看來，俄國人與大象正好相反……蘇俄人民的心理真的能够使『遺忘』成爲可能」^⑩。

對於全面控制的裝備而言，其犧牲者無聲無息消逝於人世間，這是一件多麼重要的事，從許多例子中可以瞭解到如是的重要性，其間最顯著者就是政體往往必須面對著生還者的記憶。譬如，在戰時，一位禁衛隊的隊長犯了一件大錯。就是告訴一位法國婦女她丈夫已死在德國的集中營裏，這項疏忽引起一大堆的命令和申斥，傳達到各集中營的司令手中，警告他們，在任何情況下，不得把消息傳送到外在世界^⑪。關鍵之處在於：就這位法國寡婦而言，她應假設她丈夫於被捕之一刻，就已不在人世，或者根本沒有生存過。自出生起就習慣於這種系統的人，在波蘭佔領區裏，每遇波蘭人民絕望地在探詢被逮捕的親朋好友的下落時，只能瞠目以對，不勝驚異^⑫。

在極權的國家裏，由警察一手掌管的拘留所，真是一處湮滅所有一切的大陷阱，人民一旦偶然掉進其中，就宛如輕煙一般消逝於大地，既不見屍首，也不見任何痕跡。跟這種嶄新的，剷除

⑩ 見貝克與葛定上揭書，頁二三四與頁一二七。

⑪ 見「納粹陰謀」第七冊，頁八十四。

⑫ 見「月之陰影」。

人民的方法相比較，那古老形式的謀殺方法（謀殺政治反對者或罪犯的方法）確實顯得太沒有效率了。謀殺者往往會留下死者的屍體，而且儘管他企圖抹除能認出他是兇手的線索，但他卻無法把死者的身份從其他人的記憶中抹煞掉。秘密警察正好相反，他可以把他手下的犧牲者的一切清除得一乾二淨，好似這位犧牲者不會在這個人世間存在過一樣。

秘密警察跟「秘密結社」(secret societies)的關係是顯然的，設立秘密警察組織最好的藉口便是它要防範秘密結社的存在所造成的危害。然而，極權政體下的秘密警察卻不需要、也不必運用過去所有暴君慣用的藉口，這是史無前例的。極權秘密警察手下的犧牲者往往不能稱之為政體的敵人，他們的迫害者（指秘密警察——譯註）根本不曉得他們的身份，這要等到政府決意屠殺他們時，迫害者方知道迫害對象的身份為何，政府不僅僅止於屠殺他們而已，更要求迫害者把他們從生活的世界中剷除掉，同時要抹煞死者遺留給人世間的所有記憶；這種使犧牲者湮沒姓氏、消除一切痕跡的手法根本是超於一切隱密、悄然無聲息的範圍之外，也優於那陰謀性質的秘密結社紀律加諸於成員身上的雙重生活的控制之上。

極權主義運動在進行奪權的時候，確實是模仿秘密結社的組織特質，但模仿並不是暗地裏進行的，而是光天化日之下建立的；祇有在登上統治者的地位之後，它纔建立起一秘密的結社組織。極權政體的秘密結社就是秘密警察；極權國家中唯一嚴格防範的秘密，唯一存在的秘密傳聞即是關於警察的活動與集中營的情況^⑩。當然，全國的人民和黨員均知道一切普遍在存的事實

⑩ 「禁衛隊本身即是一項秘密；而最大的秘密即是在集中營中的實行手法。甚至連蓋世太保……都必須獲得命令的允許……才得以踏入營中」
〔見柯剛 (Eugen Kogon) 的“Der SS-Staat” 一九四六年慕尼黑出版，頁二九七〕

——集中營的存在、某一個人突然失蹤、無辜的人被逮捕——；同時，極權國家的人民也瞭解所謂「罪大惡極」就是不斷地談論這些「秘密」。任何人的知識如果是仰賴其同伴的肯定和瞭解而確立（某些傳聞是大家知道但每個人都小心不說出來的），那麼從未彼此溝通的訊息遂喪失真實的性質，而顯得好像只是夢魘而已。只有那些真正知道秘密傳聞內容（如下一步要清除的對象是誰、幹部將採什麼手段）的人才能相互溝通那構成實相的知識；也唯有他們纔有立場，得以相信所知者即是真確的。這就是他們的秘密，爲了防止這種秘密洩露於外，他們遂將自己建立成一種秘密的組織。即使這個組織逮捕了他們，強迫他們作種種的自白，爾後剷除他們，他們還認定自己身屬於這個組織。祇要他們守護一切的秘密，他們就屬於「菁英份子」；他們視組織是一種規範，即使身繫囹圄，或身陷於集中營中，他們也不會背叛這則規範^②。

有許多的困惑使得非極權主義世界的人們在應用普通常識理解極權主義時，有「不得其門而入」的感覺；其中之一，如我們已注意到的，即是：極權主義的權謀運用幾乎都是非理性的；極權主義運動在奪取權力的時候，顯然受警察之迫害，並不常用密謀的方法去推翻政府，然而一旦掌權，也就是說，獲得所有政府的承認，而且似乎已超越了其革命階段，它卻發展出一種真正的秘密警察的組織，作爲政府和權力的核心。正式地被承認，感覺上，似乎是比非極權主義政體那無可無不可的警察手段，更容易威脅到極權運動的陰謀內涵，也就是會威脅運動內部的凝結力量。

極權主義的領導者儘管堅信自己必須前後一貫地追隨那在奪取權力時已明確建立起來的幻象，以及虛幻世界的規則，然而，顯然，他們是逐步發現到這虛幻世界及其規則的意涵和應用。他

^② 見貝克與葛定上揭書，頁一六九，其中道出了一項事實，即是：被捕的NKVD的成員「小心翼翼地，儘可能不洩露NKVD的秘密」。

們相信人是無所不能的，也相信祇要透過組織的力量，凡事皆可為；這種信念致使他們主事許多實驗，而如是的實驗唯有人的想像力可以立其規模，卻不是人的行動所能實現的。他們這種令人覺得恐怖的發現得自「可能性的領域」(the realm of the possible)當中，而受「一種意識形態的科學義理」(an ideological scientificity)所激盪，據推證得知，如是的「科學義理」是比那怪異的，前科學狀態和前哲學狀態的思辨 (prescientific and prephilosophic speculation) 更難以被理性所控制，也更難於承認眼前的事實。他們現在所建立起來的秘密結社即是秘密警察的組織、政治軍人的團體或者受過意識形態訓練的戰士，這些結社不像前者可以彰之於光天化日之下。極權統治者現在利用它們來實施種種異想天開、粗鄙醜陋的實驗工作，冀望探究何者為可能。

另一方面，極權主義用以對抗非極權世界的陰謀——統治、征服全世界的聲言——不論在極權統治或極權運動的情況下依然是公開的、毫不加以掩飾的。從實行的層面觀之，它給予所謂的「同情、支持者」一種印象，以為全世界的陰謀結合起來對抗自己的國家。極權主義的二分法是藉著以下的方法而散播出去的：把任何一位外國人都當成間諜，而每一個到國外去的人都必須像情報員一樣向政府報告^②。為了確實實現這種二分法（當然不是為了特殊的秘密，或者軍事上或其他理由），極權主義的鐵幕遂隔離了極權國家的居民跟其他世界的居民。它們真正的秘密——集中營，與實驗集體統治的各種實驗室——遂由極權政體一手遮掩了起來，既矇蔽自己國家的人民，也欺騙了其他國家的人民。

在相當長的一段時間內，正常世界的正常性是最能有效地阻

② 最典型的例子，即是如下的「月之陰影」中的對話：「對於一個供認會離開波蘭國境的居民，詢問他們的下一個問題必定是：『你為誰作間諜？』……有一個人反問道：『但你也有外國訪客呀，難道能假設他們都是間諜嗎？』回答是：『不然呢？難道你認為我們那麼天真，連這點都不知道嗎？』」。

擋世人發覺極權國家的大規模罪行的。「普通人並不知道天底下什麼事都有可能」^⑫，面對著畸形怪物，一般人不願意相信自己的耳目，正如同一般民眾面對著自己身無進退餘地的正常實相時，不願意信賴自己的耳目一樣。極權政體之所以能夠逐步實現那虛幻的、顛倒是非的世界，其理由正是：外在的非極權世界——這個世界往往包含了一大部份極權國家本身的人民——在面對著真實的瘋狂行徑時，竟然跟羣眾面對著正常世界時一樣，抱持著一廂情願的想法，躲避實相。普通常識當然不會相信畸形怪物的存在，而極權統治者更強化這種不相信的傾向：他們絕對不發表任何可信的統計數字，以及可讓理智裁決的事實和圖表、數字；因此，關於行屍走肉的「鬼域」公諸於世的祇有一些主觀的、難證實的不可靠的報導^⑬。

由於這種政策的存在，極權政體所作的種種實驗，我們祇能略知一二。儘管我們有足夠來自於集中營的報導，足以論斷全面控制的諸多可能性，以及瞥見這「可能性」的深淵，然而，我們並不因此而能瞭解極權政體下的性格改變的程度。我們更難以瞭解四周圍的正常人當中，有多少是願意接受極權主義的生活方式——也就是說，願意縮短生命的代價換得生涯中如曇花一現的巔峯。我們可能比較容易理解極權主義的宣傳與某些極權制度如何滿足新的、漂泊無依的羣眾之需求；但是，卻很難知道他們之中有多少人，如果一直置身在失業的威脅當中，則會逐漸接納政體有規則消滅剩餘人民的「人口政策」；同時，我們也很難瞭解：會有多少人一旦體會自己無法承受現代生活的重擔，則將逐漸認

^⑫ 見大衛·羅塞 (David Rousset) 的「另一個王國」(*The Other Kingdom* 紐約，一九四七年出版)。

^⑬ 納粹黨甚瞭解環繞其四周圍的防禦牆垣。羅森堡在報告有關一九四三年屠殺五千名猶太人的文件中，坦白地表示：「想像一下這些發生事件如果讓彼方知道，而由他們揭露出來，會是怎樣的情況；他們的宣傳並不會有任何影響力，其原因在於：一般民衆祇目睹、聽聞，但卻不會相信」(見「納粹陰謀」第一冊，頁一〇〇一)。

同於那自動自發地會消除各種責任的政治體系。

換言之，儘管我們可以知道極權政體的秘密警察如何活動，如何發揮其特殊的功能，但是，我們卻無法瞭解這種秘密結社的「秘密」如何，以及何種程度地相應於此時代的羣眾的秘密慾望和秘密的串通陰謀。

丙 全面控制

極權主義政體的集中營和「殲滅營」都是政體的實驗室，用來證實極權主義的基本信仰——凡事均可能。跟它們相互比較，所有其他的實驗——包括醫學領域裏，其恐怖之實情在戰後審問第三帝國的醫生的記錄中有詳細登載——都是次要的，儘管這些其他的實驗室是用來作各種的實驗工作。

全面控制企圖組織那無盡複雜、多元的、以及各自不同的人類成爲一體，好似所有的人都恰好是一個個體。唯有在一種情況下，這種企圖纔得以被圓成：那就是要使得每一個人的反應都一致且不會改變，因此任何人都可以隨意交換這一束反應的結合體。在這裏，問題在於如何製造出某些事實並不存在的物，亦即某一類的人種，這人種相似於某些動物族類，其唯一的「自由」就是「維持種族生存」^②。爲了達成這項目標，全面控制遂透過「菁英集團」的教條灌輸，以及透過集中營內絕對的恐怖統治的手段；而「菁英集團」慣用的殘暴行徑遂成爲意識形態教條灌輸的實際應用——這是恐怖統治證實自身的實驗基礎——集中營中那人毛骨悚然的景觀則正加強了意識形態在「理論上」的實證。

集中營的存在不祇意謂著殲滅人民與摧銜人的尊嚴，同時也

② 在「希特勒言論集」裏，多次提到「必須造成一種狀況，置身在這種狀況裏，人民知道個人的生死都是爲了種族的生存。」（頁三四九）也見此書頁三四七：「一隻蒼蠅產數百萬個卵，所有的卵都毀滅了，但蒼蠅卻賴此綿延。」

着魔似地，在科學可以控制的情況下，從事毀滅人行爲的自發自主力量，把人的人格轉變成爲一件純粹的物體，甚至轉變成爲連動物都不如的物體；眾人皆知，巴伐洛夫 (Ivon Petrovich Pavlov, 1849-1936 俄國生理學家，1940年獲諾貝爾醫學獎) 的狗被訓練成鈴聲響時才吃東西，而不是餓的時候吃東西，變成一頭行爲反常的動物。

在正常的環境底下，是不可能達成這種企圖的，究其原因則是：人行爲的自發自主力量一旦跟人的自由和生命自身（取「求生存」之意義）還保持著相互聯繫的關係，那人行爲的自發自主力量是不可能被徹底摧毀的。唯有在集中營中，此種實驗纔有可能被實行；因此，它們不祇是迄今已實施的最集體化的社會 (*la societe la plus totalitaire encore realisee*) (大衛·羅塞語)，也是全面控制所秉持的，藉以引導社會的社會理想。如果說極權政體的穩定有賴於（極權）運動建構起來的虛幻世界跟其他所有世界的隔離，那麼，在集中營中從事全面控制的實驗工作則有賴於封閉集中營，而隔絕了其他所有的世界，也就是說，隔絕了一般的生活世界，不但如此，甚至隔絕於極權統治下的其他國家，極權統治跟這些集中營、殲滅營的存在，真是生死攸關的。但據一般人口中之言聽起來，它們好像不是極權組織權力的最重要制度，爲甚麼呢？爲甚麼來自於集中營的所有報告文書都缺乏真實性，難讓人信賴，而使我們因此難以瞭解極權主義的統治呢？極權國家的隔絕與孤立形態就足以解釋一切了。

一些僥倖的生還者留給我們許多報告文書^⑮，從其中，可以

^⑮ 羅塞的 "*Les Jours de Notre Mort*" (一九四七年，巴黎出版) 對於納粹集中營的情況有很詳盡的報導；也見上揭柯剛之著作，以及「納粹陰謀」第七冊，頁八二四。關於蘇維埃集中營的情況，則見「月之陰影」一書，這本書收集了生還者的報告文書。也見戴林之著作，但這本著作由於資料取諸於那些企圖維護宣言和教條的「傑出」人物，故可信度較小。

瞭解到愈真實的報告文書，就愈企圖隱瞞人之瞭解力和經驗得以相互溝通的事物，也就是說，愈企圖掩蓋所受到的苦難——極度的苦難往往把人轉變成為「不知埋怨的動物」^⑭；從這些報告文書中，我們發現不了任何同情之心和受暴刑、受侮辱的痕跡——唯有透過同情之心和受暴刑侮辱的憤怒，人纔會嚮往正義公理。然而，任何人一但敘說集中營的事情，依舊是被懷疑的；同時，如果這位敘說者決意返回生活的世界，那麼，他自己則往往由於一般人對其言論的懷疑，而備受打擊，宛如他是把一場夢魘當作實相來看待^⑮。

如此，人們往往對自己親身體認過的實相感到似幻似真，把捉不定；這種懷疑正顯示出納粹黨經常所知曉者：決意犯罪的人必然發現到用一種巨大的、看來不可能的架構來統合罪行，正是一種方便之道。是甚麼原因呢？一方面是因為這種體系可以提供所有法理系統具有的懲罰方法（不論多不適當、多荒謬），另一方面是因為龐大數目的罪犯可以使謀殺者自稱無辜的謊話比起犧牲者的實話更易讓人相信。但納粹黨甚至不願意，也認為不需要把這種發現據為己有。希特勒散發數百萬本他寫的書，在這著作

⑭ 見「月之陰影」；此書的導言也強調這種「溝通的缺乏」；「他們雖詳細報導，可是缺乏溝通」。

⑮ 見上揭貝德罕之著作：「這些恐怖的、摧毀人之尊嚴的經驗，似乎不是發生在『我』身上的一項主體，而是一項客體。如是的經驗由其他囚犯的言論而更證實……宛如我只是看著那些發生在我身上的事情進行：『這不可能是真實的，這些事情不會發生在我身上的』……囚犯都得說服自己，這些經驗是確實存在的，而不是一場夢魘，但他們從不能完全做到。」

也見羅塞上揭書，頁二一三：「那些沒有親眼目睹者，是永遠不會相信的；你來之前，你真的能相信毒氣室的謠傳嗎？」

「不，」我回答。

「……你瞭解嗎？他們都像你一樣，他們之中有許多人在巴黎、倫敦、紐約，而置身於焚屍場之外，……但在送到焚屍場之前的五分鐘，他們依舊懷疑有這種事……」。

裏，他強調若要成功，則謊言必須龐大、足以掩蓋一切——就猶如納粹黨一再聲言的要把猶太人像臭蟲一樣（用毒瓦斯）消滅掉，納粹黨盡一切可能防範人去相信這項聲明；然而，卻不防範人去信服它散播的謊言。

在這裡，我們往往會企圖用自由聯想的想像力去為這種本質上難令人相信的事實辯解。普遍常識的甜言蜜語潛在地會蒙蔽我們每一個人。通往極權統治的道路上必須循經許多中間的階段，就這些階段，我們可以發現到無數的先行者與相似者。極權統治剛開始的階段是血腥的恐怖統治，而血腥的恐怖統治則用來打倒所有的反對勢力，而且摧毀將來可能形成的反對力量；但是，祇有在這血腥恐怖統治的階段過後，政體不再憂懼任何反對勢力時，極權式的恐怖統治纔真正開始。就此而論，有顯明的如下的評論：在如是的情況下，手段遂變成了目的；但如此的評論正是困惑地承認「為目的可以不擇手段」的範疇再也無法適用，恐怖統治已喪失了它的「目的」，再也不是威嚇人民的手段。同樣的，解釋革命運動的觀點也不足以用來解釋極權主義。一般人都認為：革命，如法國大革命的情況，會吞噬其子嗣；然而，極權主義的革命卻不是這麼一回事，在那些被認為是革命的子嗣者——如俄國的各個政黨派系、政黨的權力核心、軍隊、官僚政體——早已經被吞噬以後，極權的恐怖統治依然繼續存在著。從歷史研究當中，我們得知有許多事物現在已經變成了極權政府的特質。歷史上有許多侵略的戰爭：如從羅馬帝國的歷史中，可以發現到羅馬帝國征服一塊領土之後，往往屠殺此地的反對份子，直到羅馬帝國以懷柔政策（*Parcere Subjectis*，即寬恕反對份子、予以自新機會的政策——譯註）來緩和它為止；多少世紀以來，武裝殖民的活動，如美國、澳洲和非洲的殖民，都大量屠殺當地的土著人民；奴隸制度是人類創造出來的最古老的制度之一，而所有古代的帝國都是奠基於國有奴隸的勞力之上，靠著這些奴隸，一棟

棟偉大的公眾建築物矗立而起。從歷史上來看，甚至集中營也不是極權政府創造出來的。本世紀一開始的波爾戰爭期間，集中營已經開始形成，爾後繼續用之於南非洲與印度，以對付那些「無用之人」；在這裏，我們也可以發現到後來被德意志第三帝國所採用的名詞——「防衛性的拘留」(Protective custody)。在極權統治剛開始時，這些營房有許多方面極相似於集中營；它們是用來囚禁那些犯罪證據不足，而且無法用正常法律程序加以判決的所謂「嫌疑份子」。以上我們可以明白指出極權的統治方法；所有這些都是它們運用、發展、而且凝聚於一項虛無主義原理上的元素，這虛無主義的原理即是「凡事皆被允許」(everything is permitted)，這也是極權主義所稟承的，認為理所當然的原理。然而，這些嶄新的統治形式一旦安裝上真實的極權結構時，它們就超越於這項原理之上，因為這項原理依舊跟功利的動機和統治者的利益牽扯不清；爾後，試圖插手於那至今我們尚未知曉的領域——在這領域裏，「凡事皆可能」。同時，任何功利的動機或者利己主義，不管其內涵若何，都無法消滅這個領域。

極權主義秉持的「虛無主義原理」——「凡事皆被允許」——已經包含於十九世紀功利主義的普通常識概念當中，所以，還不至於跟我們的普通常識相衝突。普通常識跟「一般人」所不相信的，即是「凡事均可能」^②。在這裏，我們企圖瞭解的則是當前和反省的經驗中之元素，而這些元素卻是我們的理解能力所不及者。我們企圖歸類那些沒有任何範疇足以涵蓋的罪行。我們面對著大量「製造」出來的人的屍體時，「謀殺者」的概念又有甚麼意義呢？當我們聽到務必實現的事，即是在不摧毀人之肉體的情況下而毀滅其心理時，就企圖從心理學的立場去瞭解集中營的囚犯和禁衛隊隊員的行為；顯然，心理、性格和個體性質在某

^② 羅塞是瞭解此現象的第一人，見他的“*Univers Concentrationnaire*”，一九四七年出版。

些確定的情況下，祇有透過它們解體的快速或緩慢，纔能表現自身^⑳。總之，結果即是造出「植物人」(inanimate man)，這種人再也無法從心理學上去瞭解他，他重返到心理上或智能上的之人世界的情景正如同拉撒路(Lazarus)的復活。所有來自於普遍常識的證言，不論它是有心理學或社會學的本質，就祇會鼓勵那些認為「置身於恐怖」祇是「表面化」的思想^㉑。

如果說集中營是極權統治下形成的最具成果制度，那麼，「置身於恐怖」正是瞭解極權主義所不能缺少的。然而，關於此回憶所能夠作的，並不比難溝通的目擊者的報導所能夠作的更多(指瞭解極權主義的集中營——譯註)。這兩種理解的類型均有一根深抵固的傾向，即是：脫離經驗。不論是本能上的，或是經過理智反省的，這兩種類型的作者都清楚地認識到那隔開生者之世界跟「雖生猶死者」之世界之間的令人恐懼的深淵；所以，他們的著作所能展露的範圍總是有限，不能展現一連串跟它們有關聯者和聽眾皆認為不可信的記憶事件。唯有那些因如是的報導(而非親身體認)所得來的對恐怖的想像力，以及能超脫那凶猛、人親臨之而感無助的恐怖統治者，纔能夠一直不斷地思考恐怖，因為恐怖統治一旦面臨著實相，那麼當下立現的恐怖感遂會癱瘓一切事物。如此的思想祇對於覺知政治的結構體與激勵政治熱情而言，是有用的。一直不斷地思考著恐怖，以及親身體認到恐怖，均可以改變任何人的性格。把人化約成一束反應體，這使人跟精神病患並無兩樣，也就是說，人一旦化約成一束反應體，就跟他的性格或性格分隔成兩極。就像拉撒路復活時，發現自己的人格或性格，絲毫未變，宛如他剛才只是離開一下而已。

⑳ 同上揭書，頁五八七。

㉑ 見巴德列(Georges Bataille)在「評論」文刊中的文章(一九四八年，一月出版)頁七十二。

恐怖，或日夜置身於恐怖並無法影響到一個人的人格的改變，也不能使人變好或變壞，因此，它不可能變成一政治羣體或政黨（取這個名詞最狹隘的意義）的基礎。企圖以聯結歐洲人的計劃來建立起一個歐洲菁英份子集團，據瞭解，是奠基於歐洲人對集中營的共同經驗；這跟第一次世界大戰後，企圖從「前衛世代」的國際經驗來導演出政治事務上的結論的態度是相同的。由這兩種事例當中，可看出經驗本身所能溝通者恰恰成爲虛無主義的老生常談^⑩。又，譬如，戰後政治上所形成的「反戰和平主義」則是源於戰爭的恐怖，而不是來自戰爭的經驗。近代的戰爭是由恐怖所引導所動員，透視到這種戰爭的結構便能揚棄過去逃避實相的和平主義，而終能瞭解；唯一必須發動戰爭的準則即是反抗人不願意繼續生活下去的環境——體驗到極權主義集中營如地獄般的淒慘景況，會使我們認識到這些環境到底是甚麼^⑪。職是，對於集中營的恐怖心，以及因此透視全面控制之本質的見識遂可以用來消除那已經過時的左派和右派之間的區分，同時，超越它們之上，而引導出一項在政治上權衡我們這個時代的最重要的判別標準，亦即：它們（各黨派）是否爲極權統治效勞。

在政治上的「辯証法」解釋，是奠立於一項基設上，即是：惡可能導致善。無論如何，對恐怖的想像力的好處在於瓦解這些解釋。這種辯證法魔術，祇在人施於同類身上的最大惡行僅爲謀殺時才能自圓其說。但是，正如我們今天所知者，謀殺僅僅是一種有限度的罪惡。謀殺者雖然殺了一個人（一個早晚都會死的人），還依然置身在我們熟悉的生死界當中活動著；兩者之間必然有一種必然的關係存在，而這種必然的關係則是辯證法得以建立起來的基礎——即使我們未意識到它。謀殺者還遺下屍體，他

⑩ 羅塞的著作包含著許多對人之「本質」的「洞識」；這完全基於一項考察，從其中，瞭解到囚犯的心智跟集中營守衛的心智無兩樣。

⑪ 爲了遺免受到誤解，在這裏，必要一提的是，絛彈的發明和製造使得戰爭的問題有一種決定性的改變。當然，討論這樁問題須本書之範圍。

不會假裝這犧牲者根本不存在；如果他抹煞任何痕跡，只是抹煞能認出他身份的痕跡，而不是抹煞被害者的親朋好友和愛人對這位死者的懷念和悲傷。他摧毀了一條生命，但是並沒有毀滅那人曾存在的事實。

納粹特別用「黑夜覆蓋下」這項名稱來表示他們在集中營裏的活動。他們以激烈措施對付人民，往往把人民看成不曾存在的事物，而且讓他們無聲無息地消失；乍見之下，這些措施好像不很顯明似的，因為德國和俄國的體制並非一致，它們各自包含著一連串的「範疇」，而依照這些範疇，不同地對待其人民。就納粹德國的例子來看，屬於不同「範疇」的人慣常聚集在同一個集中營裏，但彼此之間並不互相往來；結果，範疇彼此間的隔絕竟然比跟外在世界的隔絕來得更嚴格。戰爭期間，斯堪地那維亞的人民，雖然是納粹黨公然的敵人，但由於人種上的考慮，德國對待他們的方式比起其他民族竟有天壤之別。在納粹黨的劃分之下，這些其他的民族，有的是被劃分成急待「殲滅」的範疇，如猶太人，有的是被劃分成在可見的未來必須消失的範疇，如波蘭人、俄羅斯人與烏克蘭人，或者是一些尚未受明確指示而靜待「最後解決辦法」的範疇，如法國人與比利時人。俄國呢？我們必須明辨區分出三種多多少少獨立的體制：(一)真正的「強迫勞動營」，營中的奴工比較上是較自由的，而且被判決勞動的期限也較有一定的時間。(二)集中營，置身其中，人的資源被無情地剝削，而且死亡率極高。然而，它的建立是有目標的，是為勞動的目標而設。(三)「殲滅營」，於其中，囚犯因飢餓與缺乏照料，而無聲息地消逝於人世間。

集中營與「殲滅營」之所以令人毛骨悚然，正因為在極權恐怖統治下，集中營裏的囚犯如果僥倖得以保存性命，那麼他會比已去世者更悲慘，因為他「雖生猶死」，因為他被隔絕於外在世界，孤零零地苟活於世間。在這裏，謀殺就像壓爛蟲蚋一般，無

聲無臭。集中營裏的人，有些是由於有系統的酷刑和飢餓而死亡，有些是因為營中囚犯的擁擠，或者多餘的「人渣」務必給消毀掉，而被清除。相反地，也可能由於新囚犯的匱乏，而造成營中人口的減少，致使政體下一道命令，命令不惜任何代價減少死亡率^⑬。羅塞把他在德國集中營一段時期的生涯，報導為「我們死亡的日子」(*Les Jours de Notre Mort*)，誠然，這好似有可能使得苟延殘喘、枯萎的過程本身變成永恆，也能够強化一種情況，置身於這種情況裏，是求生不能，求死不得。

使「質的轉換與進展」的觀念再也無人理會的，乃是某種以往我們不知曉的根本之罪惡的出現。這並不涉及政治上、歷史上的與道德上的準則，而是人們發覺在現代政治活動中已有一些因素，這種因素，依據我們以往對政治的瞭解是不應與政治牽涉的，即是：「全或者無」(all or nothing)——「全」，就是說人類可以用各種不同的生活形式生活在一起；「無」呢？那就是集中營制度一旦取得勝利，即意味著人類陷入萬劫不復之境，其作用與氫彈一般無二，均為人類的末路。

人世間的活動無法跟集中營裏的生活相互並列。由於它是存在於生死界之外，因此，它的恐怖非我們的想像力所能及。同時，我們也無法瞭解營中的真實景況，這是因為集中營裏的生還

⑬ 這事發生的時間大約是一九四二年末，此時希姆萊下達命令給所有的集中營，謂「不惜任何代價，減低死亡率；因為有十三萬六千名新的人員來到，但這些人員在未到達集中營，或達集中營時，已經有七萬人死亡」（見「納粹陰謀」第四冊）。稍後，俄國集中營的報告證實自一九四九年以後（此時史達林仍在世），以往高達十分之六的集中營的死亡率逐漸下降，其原因是：蘇聯的勞力匱乏。這種生活環境的改善切勿跟史達死後政體的危機相混淆。比較史塔琳哲（Wilhelm Starlinger）的“*Grenzen der Sowjetmacht*”，烏茲堡，一九五五年出版。

者，重返人世間後，活人世界的種種使他不可能相信自己過去的經歷，他所說的一切，宛如來自於另一個星球，是那麼渺然不可信；在活人世界當中，一般人往往不曉得集中營裏的囚犯到底是生或死，因此，這些囚犯如果重返人間，他們的地位就宛如一個不曾生於這人世間的人一般，根本無足輕重，甚至不存在。總之，所有的類比祇會造成混淆，使我們忽視根本之處。苦役監禁、殖民地上的刑法勞役，以及驅逐出境與奴隸制度，看來，有助於我們的比較，但稍作細微的考察，在瞭解極權政制上，則一無所得。

刑罰用的強迫勞動，在時間和勞動張力上，是有限度的。囚犯依然保留對他自己肉體的權利；他不會受到絕對的酷刑，也沒有受到絕對的控制。驅逐出境也祇是把人從世界上的某一地區驅逐到另外一個地區，被驅逐者依舊生活在有人活動、居住的世界裏，而不致於被驅逐於人文的世界之外。從歷史來看，奴隸制度曾經是社會體系中的制度，奴隸不像集中營裏的囚犯，他們的活動依舊是人的目力可看到的，他們彼此之間相互信賴、相互護衛，所以，就勞力工具的觀點來看，他們有一定的價格，就財產的觀點來看，他們還有一定的價值。然而，集中營裏的囚犯一文不值，因為他們可以被隨意處置代換；也由於他們與人生活的世界隔離，不為人所見，因此，沒有人知道他們身屬何人。從正常社會的觀點來看，他們是多餘的，雖然在勞力極為匱乏時（如德、俄兩國戰時）他們可用來做苦工。

集中營的制度並不為勞動酬報率之緣故而建立，集中營的經濟功能僅僅在於資養營中監督奴工的階層而已；由是，就經濟的觀點言之，集中營祇為它們自身而存在。在不同的條件下，集中營所作的勞動工作會作得更好，其代價也不會那麼昂貴^⑬。特別是俄國，蘇維埃的集中營往往被描述為「強迫勞動營」，這是因為蘇維埃的官僚體制用「勞動」之名稱來粉飾它們，事實顯

示「強迫勞動營」的設立並不是爲強迫勞動之緣故；在蘇維埃的政體底下，俄國的所有勞工全然沒有行動的自由，他們可以被獨斷、隨意地被差遣到任何地方勞動，因此，就俄國勞工而言，強迫性的勞役是一種正常的生活條件。極權體制下集中營之所以顯現出令人無法置信的恐怖氣息，正是因爲它們的存在跟這種經濟上的無用性格息息相關。在戰爭期間，這種罔顧效用的態度竟然使納粹黨公開以「反功利」的方式行事，正當建材與運輸工具奇缺時，納粹黨竟建立起價值昂貴的「殲滅實驗室」（即指集中營和殲滅營——譯註），同時來回運送數百萬之多的人口¹³⁴，在嚴格的功利主義世界的眼光裏，這些行徑與軍事上急需，兩者之矛盾使得整體的極權政制更充滿著瘋狂的、罔顧事實的氣息。

¹³⁴ 見上揭柯剛之著作，頁五十八：「集中營裏的工作是徒勞無用的，它既是多餘無用，又是往往因爲計劃上的嚴重錯誤，而必須三番二次地重複爲之」。見上揭貝德罕之著作，頁八三一——八三二：「新來的囚犯被迫被事一些毫無意義的工作……他們常常感覺到索然無味，……因此寧願辛勞的工作，祇要這工作能夠產生某些有效用的事物……。」也見上揭戴林之著作，在此著作中，戴林一直強調一項主題，認爲俄國設立集中營的目標在於提供廉價的勞動力量，但儘管強調這項主題，他也不得不承認集中營裏的工作效率真是低落。——近年來，對於俄國集中營的體制的看法都是以經濟權衡的角度來看的，它們相信俄國集中營的設立是爲廉價勞力的緣故，然而，如果最近有關於集中營之囚犯與集中營之廢除的報導是正確的話，那麼，這項論點很快就會被駁斥。進一步論之，集中營果真是爲經濟生產的目標而設的，那麼，極權政體急速地取消它們的存在，必會使整個體制的經濟體系帶來悲慘的結果（而事實上並沒有嚴重後果發生，可見集中營不是爲經濟目的設立的）。

¹³⁵ 除了運送數百萬的人口到集中營之外，納粹黨尚不斷計劃作新的移民殖民的活動——爲建立殖民地，納粹黨計劃把德國本土的人民或者是東歐佔領區的德國人轉運到東方。這種行動，這種計劃當然嚴重地損害了德國本身的軍事力量與經濟力量。關於這項主題的討論，以及爭論禁衛隊階層體系跟納粹黨在東歐佔領地的文官階層系統之間的衝突，特別見「主要戰犯的審判」第二十九冊，一九四七年，紐倫堡出版。

由於缺乏目標所造成的瘋狂與罔顧事實的氣息，確實是一層層厚重的鐵幕，足以遮掩世人的耳目，使之無法看到集中營的所有形式。從外在觀之，集中營與發生於營裏的事，祇能依據「死後之生命」(a life after death)的意象，也就是依據「全然沒有現世目標之生命」的意象給予描繪。我們可以依照西方人對人死後之生命的三種基本概念，把集中營區分成三種典型：地獄、煉獄、冥府。「冥府」(Hades)相對應於那些比較溫和的排斥無用、殘餘分子——逃犯、無國家以資保護的人民、反社會與失業的人——的形式，這些形式即使是非極權世界的人們也相當熟悉；就以「驅逐營」(DP)的例子來看，「驅逐營」是為那些多餘無用、騷擾社會治安的人而設立的，它們在戰後依舊殘存了下來。蘇維埃聯郡共和國的集中營正可以代表「煉獄」(Purgatory)，於其中，囚犯的缺乏照料與漫無目標、混亂一團的奴役勞動結成一體。「地獄」(Hell)則由納粹黨一手創造出來的完美形式的集中營所代表，在這樣的集中營裏，統治者依據最大可能的折磨人的觀點，有系統地組織生活的整體。

這三種類型都有一共同點：大量監禁於其中的人們宛如不存在在似地被對待著，發生於他們身上的事情好像不會引起任何人的興趣，他們似乎已經死去；同時，某些已經發狂的邪惡的精靈（意指極權政體的統治者——譯註）在讓他們進入永恆安靜的領域（指死亡）之前，還要使他們暫時駐足於生死之間，加以玩弄，以供自娛。

有些人技巧熟練地製造出虛幻體，而且置身其中受它的護持，這不比圍繞帶刺的鐵絲網，比起圍繞刺鐵絲網的行徑來說，它更激發出如此巨大的殘酷罪行，而且使屠殺看起來好像是一種完美的、正常的權衡原則。集中營的一切罪行，我們可以從一種反常的世界和邪惡醜陋的狂熱幻象裏略知其梗概。但難以讓人理解的事物卻是：這些令人毛骨悚然的罪行，宛如幻象一般，是發

生於一個虛幻的世界裏，而這個世界已經實體化，且由於有了全部的實相界的感官上「與料」(sensual data)而顯得完美，但它依然缺乏「結果與反應、責任的結構」，結果由於缺乏這種結構、實相，對我們而言，依然祇是一堆無從理解起的「與料」。其結果是：人得以建立起一個領域，在其中，任何人都可以隨意被折磨，被屠殺，然而，置身外在世界的人，以及受到苦刑，或者施與苦刑的人都無法瞭解：正在發生著的事件不多不少正是一場殘酷的遊戲與荒謬的夢想^⑩。

有一些同盟國在德國及其他地區放映的影片，顯示出此種瘋狂與虛幻的氣氛並不因單純的報導，而可驅散。就一位客觀的觀察家而言，這些影片就好像是在巫師降神會所拍得的神秘物質之快照一樣，令人難信^⑪。然而，對於布肯瓦爾(Buchenwald)與奧許維茲(Auschwitz)的恐怖事件，一般的常識竟會以如下的論斷，作如是的反應：「這些人一定犯了可怕的罪過，才會遭受如此的懲罰！」，或者，在飢餓、人口過剩與普遍瀰漫著憎恨情緒的環境裏，德國人與奧國人竟如此說道：「不再毒殺猶太人，真是太可惜了！」，每一個地方的懷疑論者皆聳聳雙肩，以對待

⑩ 見上揭貝德罕之著作；貝氏在這本著作當中已經注意到集中營的守衛對於虛幻的氣氛所抱持的態度是跟囚犯相同的。

⑪ 所有有關於集中營的影片，祇要是拍攝到集中營後期的生活景況，大部份都不甚真實，因為在這段期間裏，盟軍已進入德境。在這個時候，德國一般的集中營已經沒有死亡人數，從這一點來看，殲滅營的設備已經被拆除了。另外一方面，讓盟軍感到憤怒的，以及使得這些影片最引人恐怖的是一大堆屍骨，但這都不足以顯現出集中營的特質；納粹黨並不是藉著挨餓的手段，而是藉著毒瓦斯有系統地毀滅人口、屠殺人民。集中營的後來狀況是戰爭最後數個月所造成的：這時候，希姆萊已經下令撤除東歐地區的所有殲滅營，致使德國的集中營擁擠不堪，此時，他也不再居能夠決定糧食供應的地位了。

無效的宣傳。

如果符合真實的宣傳，由於它所描述的集中營的情況太過於殘酷，而無法使一般人信服的話，那麼，這對於某些人而言是相當危險的，是那些人呢？即是：從自己的想像中知道個人能夠作些甚麼，而因此寧願相信自己目睹實相的人。從這裏，我們可以發現顯明的事實：數千年以來，人的想像力所無法想像到的事物，現在，竟然可以實現於人世間；同時，現代科技的摧毀與治療的方法也可以建立起傳說中的地獄，甚至可以使它們的陰影持續不斷地滯留在這個世界上。但就上述這些人（在各大都會中，這樣的人比我們所想到的還多）而言，極權政體所建的地獄祇是證明了人的力量是比他們自己所想像的還來得巨大；同時，人不必開天闢地，就可以實現那如地獄般恐怖的狂熱幻想。

這些類比的說法一再重複出現於那來自於垂死者世界的報導^⑤，而它們似乎要表達出比非人之語言可表達的事物更多的事物。在這裏，我們重新回顧一下現代羣眾的特質：「喪失了末日審判（猶太教與基督教教義所說的人類末日時，上帝將裁定行善者上天堂，作惡者入地獄）之信念」大概最能表彰出現代羣眾跟前幾世紀的羣眾最大不同處；由於喪失了這種信仰，上焉者喪失了他們的希望，而下焉者喪失了他們的恐懼。然而，沒有希望，沒有恐懼，羣眾是無法生存下去的。所以，他們勢必被每一種似乎向其提供承諾的努力所吸引；承諾替羣眾建立起一個人為的，為他們所期待與恐懼的天堂與地獄。如果說馬克斯的「無階級的社會」極相似於「彌賽亞的時代」(the Messianic Age)，那麼集中營的景況就像是中古世紀所描繪的地獄裏的情景了。

「末日的審判」以及跟無限恩寵結合在一起的正義原則之觀

^⑤ 羅塞一直強調：在集中營裏的生活即是逐漸死亡的過程（見同上揭書）

念，使人們能夠忍受傳統的地獄形象，但這些信念卻是無法複製的。在人的權衡觀點當中，沒有任何罪惡與罪孽足以跟地獄中的折磨、受苦相對應，所以，普通常識纔會窘困地問道：「這些人到底犯了甚麼樣的罪，要遭受這種非人的苦難？」也因此，受害者是絕對無辜的——沒有人該受如此折磨。職是，集中營裏的受害者在極端恐怖的情況下纔有一種古怪的念頭：如是的「懲罰」，不論是合理或不合理，都可能施於任何人身上。

與這種瘋狂的「最終結局」——集中營的社會——相比較，人邁向這種目的的過程以及個人為適應這些環境所採取的方法，都顯得明瞭且合乎邏輯了。瘋狂地大量「製造」屍體是其來有自的，在歷史和政治上早就製造出一批「活死人」，製造的原動力以及人們對此前所未有事件的默許態度乃是源於：政治體制（尤其指「民族國家」的體制——譯註）大解體的時期，突然地、出乎意料之外地產生了無以數計的無家可歸、無國籍、無法律以資保護，而且不受人歡迎、遭人攆斥的人民；同時，在經濟活動裏，出現了數百萬剩餘無用的人，而社會因失業人口的劇增，不勝負荷；之所以會發生這些事件，正是因為「人權」的觀念出了毛病。「人權」的觀念，就哲學的角度觀之，從沒有完全確立，而祇是公式化地被陳述出來，就政治的立場來看，它總是搖擺不定，從沒有實質上的建立基礎，而祇是成為修辭上的宣揚名辭罷了，在政治體制大解體的時代，它就失去有效性了。

往全面控制前進的第一個階段即是：抹煞人的法律地位（*juridical person*），也就是把某一類人置於法律保護的範圍之外，同時，藉著剝奪國籍的手段，迫使非極權主義的世界承認「非法之狀態」（*lawlessness*）；另一方面，由於把集中營置之於正常的刑事法理之外，不依照正常法理的程序挑選集中營的囚

犯，致使他們的「罪行」非刑事法所能歸類，所以，這個階段得以發展完成。罪犯可能因其他的原因而成爲集中營社會裏的基本成員，但他是在判決確定後才被送往集中營^⑬。在所有的情況下，極權主義的統治均認爲：集中營裏的各類人——如猶太人、染有痼疾者，以及逐漸消失之階級的代表——都已經喪失了正常行動與犯罪行動的能力。就宣傳的立場來看，這是一種「預防性的監禁」方法，治安當局在犯人犯罪之前先把他關起來，剝奪他行動(犯罪)的能力。這種規範在俄國之所以有所偏倚，完全是因爲監獄不夠，以及希冀把整個刑事法轉變成爲集中營的體系^⑭。

集中營也關一般罪犯是必須的，這是爲了使(極權主義)運動的宣傳訴求成爲可信，運動的宣傳口號告訴人們：集中營之所以存在，是爲了應付「反社會的份子」^⑮。一般言之，要抹煞罪犯的法律地位比抹煞清白良民的法律地位更難(罪犯在受審、被判刑的當兒，就意謂他有法律地位)，因此，集中營其實並不適於關罪犯，假如集中營關的多半都是普通罪犯，就代表極權政府向社會的偏見讓步——一般大眾總認爲集中營存在的目的就是爲了關這些罪犯。另外一方面，爲了保持集中營體系的完整，祇要一個國家還存在著刑事法的體制，那麼，任何囚犯必須在判決確

⑬ 見上揭孟茲之著作，頁五十。孟茲堅稱罪犯在受正常審判的時候，不得被送到集中營。

⑭ 從一九二五年到二六年之間，可看出俄國監禁場所的匱乏；職是，祇能執行百分之三十六的法庭判決。見上揭戴林之著作，頁一五八。

⑮ 「蓋世太保與禁衛隊對於集中營裏各類囚犯的混合，有很重要的地位。在任何集中營裏，沒有一個囚犯純粹屬於一個範疇」(見上揭柯剛之著作，頁十九)。

在俄國，也慣常混合政治犯與罪犯。在蘇維埃政府成立的十年間，左派的政治團體享有確定的特權；「唯有在二十年代末期，當政體的極權主義性格發展完成之後，政治犯纔變得比一般罪犯都不如」(見上揭戴林之著作，頁一七七)。

定後才被送往集中營，這樣他們才是享有了公民權。無論如何，集中營不該成爲一般罪行的必然懲罰。

罪犯跟其他類型的人雜在一起有許多的好處，一方面可以驚嚇那些新來的集中營囚犯，使他們惶恐地認爲自己竟處於社會最卑微的階層，不久以後，他們轉而羨慕社會卑微階層的小偷和殺人犯，最卑微的階層卻是最好的開端。另一方面則是最有效的掩飾手段：這祇發生於罪犯身上，他們罪有應得，別無其他。

在任何地方，罪犯往往成爲集中營裏的「貴族階層」（在德國，當戰爭期間，他們的領導地位被共產黨員所取代，因爲這些罪犯的行政造成混亂的情況，使最低限度的理性工作都無法行使。但這祇是把集中營轉變成爲「強迫勞動營」的暫時現象，此現象是例外的且未持續下去。）^{④②}。罪犯在集中營裏掌有領導權並非因爲他們和管理者是同類人物（蘇維埃聯邦的集中營管理人並非如納粹禁衛隊般是經過特殊訓練，而用來犯罪的「菁英集團」^{④③}）而是因爲唯有罪犯纔是因爲有某種經界定的行爲，而被送到集中營的（即意指：在集中營的囚犯當中，唯有罪犯纔真正犯罪，跟其他的囚犯相比較，他至少還擁有個人的法律地位——譯註）。至少，這些罪犯知道自己被送進集中營的原因，因此，還保持他們法律地位的殘餘物。然而，就政治犯而言，這祇是主觀上的實相；他

④② 羅塞的著作過份強調戰時掌管「布肯瓦爾區」內政的德國共產黨勢力。這是它的缺陷。

④③ 譬如：布伯紐曼夫人（德國共產黨員赫茲紐曼的前妻）的證詞，她歷經德俄集中營的折磨，幸能生還：「俄國人並未顯示如納粹黨員般殘酷的傾向，……俄國（集中營）的守衛都是有修養的人，而非虐待狂，但是，他們卻能堅定達成這非人性體制的要求」（見「兩位獨裁者的淫威」）。

們祇要有所行動，而不祇是發表意見、或是受到旁人的懷疑、或者碰巧是在政治上不受歡迎的團體的一分子，那麼，他們的行動，就社會規範而言，並不是國家正常的法理系統所能庇護的，這行動無法用法理來加以確定^{④④}。

德俄兩國的集中營混合囚禁了罪犯與政治犯，除了這兩種範疇(category)之外，還有另一種更早出現的範疇，這類人不久就成為集中營裏的最主要的份子。它的數目相當龐大，所包含的成員即是那些沒有犯下任何案件，而且從他們的意識形態或折磨他們的人的意識來看，並沒有逮捕他們的正當理由的人。一九三八年之後，在德國，一大羣的猶太人正代表著這個範疇；俄國呢？任何團體都可以代表著它，祇要這些團體為官方當局所嫌惡。這些團體遭官方的嫌惡當然並非因為它們做出不合法的事，由此看來，它們相當無辜，也正因為如此，它們很適合用來從事褫奪公權的實驗，以及摧毀其法理上的地位。由是言之，從質和量的觀點來看，它們是集中營裏最主要的分子。褫奪公權與摧毀法理地位圓滿地實現於毒氣室裏，這麼大容量的毒氣室，顯然不是替單個人設立的，而是用來對付大批的人。就此種關聯來看，以下的對話正可以綜合彰顯出個人的處境：「我可以詢問設立這些毒氣室的目的是何在嗎？」——「那麼，你為何目的而生？」^{④⑤}。使得集中營的情況愈糟的主要因素，則出自於這一羣無辜之人的身

④④ 貝德罕(Bruno Bettelheim)「極端處境中的行為」[*Behavior in Extreme Situation*，刊登於一九四三年出版的「不正常與社會心理學季刊」(*Journal of Abnormal and Social Psychology*)第三十八卷，第四期] 貝氏在這篇論文裏描述罪犯與政治犯比那些沒有犯任何罪的人更自尊自負。沒犯任何罪的人「最無法承受開始的打擊」，總是最先崩潰。貝德罕把這情形歸咎於那些人的中產階級出身。

④⑤ 見上揭羅塞之著作，頁七十一。

上。從後來發展的情況來看，罪犯與政治犯往往跟這個範疇混合爲一，職是，他們遂被剝奪了因從前罪行所得來的、具有保護作用的區分類別，而暴露己身於獨斷的意志前，任憑獨斷意志所擺佈。極權政體的集中營，其最後的目標即是要使得這些集中營佈滿著此類由無辜人民所組成的範疇。蘇維埃政權部份實現了這項目標，同時，此種目標也可以顯現出納粹政權晚期的恐怖統治。

集中營裏的囚犯有的是政權隨意、偶然挑選出來的人，對他們來說，被歸入那一類型都毫無意義，這種歸類只在組織的立場上，以及在分類新來到的囚犯上，才顯得有用。在德國的集中營裏，這些範疇分別是罪犯、政治犯、反社會的騷擾份子、宗教的異端者，以及猶太人，這些範疇的區分純粹出自官方權威之手。法國在西班牙內戰之後，開始建立起集中營，這些集中營也跟隨極權主義的典型，混合囚禁政治犯、罪犯與無辜者（譬如無國家政府以資保護的難民），儘管法國政府對於設立集中營毫無經驗，但由此可證明出它也富有創意地區分出那毫無意義可言的範疇^⑩。劃分囚犯的種類是爲了防止集中營裏的囚犯產生結合團結的心意，由於替囚犯分門別類，劃分範疇，因此，集中營裏的囚犯都不曉得自己所屬的範疇比別人高還是低；就這個層面來看，這種技巧頗有價值。在德國，透過拘泥形式的行政組織的範疇之間的更替，卻給予人一種穩固的印象，究其因素，在於：不管如何更替、變動，也不管任何環境，猶太人總是代表著最低劣的範疇。這種範疇劃分的技巧，最古怪，最令人感到毛骨悚然的地方就在於：囚犯竟然跟這些範疇認同，作如此的認同，猶如從認同這些範疇之中，他們還可以緊緊地把握住其法律地位最後的、最

⑩ 關於法國集中營的情況，則見柯斯特勒（Arthur Koestler）著「人世間的殘存者」（*Scum of the Earth* 一九四一年出版）。

真實的殘餘物。甚至在我們不考慮其他環境的情況下，看到一九三三年的共產黨員在他踏出集中營後竟比以前更像是一位共產黨員，更堅信共產主義，而若是一位猶太人，則更像是一位猶太人，這時候，不必太過於驚訝。同樣地，在法國的集中營裏，一個外籍兵團團員的妻子會更強調外籍兵團的價值；看來，這些範疇宛如具體表現出最後的、最基本的法人身份，同時，好像也可以保證在可預料到的處置之後，還能夠遺留下某些真實的殘餘碎片。

然而，藉著範疇來區分集中營囚犯的技巧，祇是一種策略性的與組織上的措施，獨斷地挑選受害者才能够真正表現出整個制度的基本原理。假若集中營的存在仰賴著政敵的存在，那麼，它們在極權政體成立後一年隨即會被取消。若要瞭解無辜者是集中營得以繼續存在的必要元素，則可以觀察一下「布肯瓦爾」地方集中營囚犯的人數。「如果蓋世太保祇依照反對之原則來逮捕人，那麼，集中營勢必無法繼續生存下去」^⑭；在一九三七年歲末，「布肯瓦爾」地方的集中營，其囚犯已經少於一千人，而且都瀕於死亡的邊緣，直到「十一月計劃」押送二萬多名的新囚犯來到時，情況才有所改變^⑮。德國自一九三八年之後，猶太人遂成爲「無辜者之成員」（指集中營裏的無辜者——譯註）的主要來源；俄國呢？它包含著隨意逮捕來的人民羣體，這些羣體由於某些跟它們的行爲毫無關聯的理由，而成爲政體所不喜歡的東西^⑯。如果說納粹德國的集中營由於包含著大量的無辜的受害者，而成爲極權主義政體的一種典型的制度，同時它們要在一九三八年之後才真正地被建立起來，那麼，俄國集中營的建立則要

⑭ 見上揭柯剛之著作，頁六。

⑮ 見「納粹陰謀」第四冊，頁八〇〇。

⑯ 見上揭貝克與葛定合著之書：在這本著作裏，很清楚地說明：「俄國囚犯當中，政治反對份子祇佔少數」（頁八十七），同時，「人的被判囚禁跟任何忤逆行爲」兩者之間，並沒有任何關聯。

回溯到三〇年代的早期；到一九三〇年為止，俄國集中營裏的囚犯大部份都是罪犯、反革命份子與「政治犯」（意指分歧派系的成員）。然而，自一九三〇年之後，大批的無辜者被送進了集中營裏，這些無辜者的數目非常龐大，而很難把他們分類，譬如，這羣無辜者當中，有的是跟外國有接觸的「通敵叛國者」，有的是具有波蘭血統的俄國人（特別在一九三六年到一九三九年期間），除此之外，尚有一些因經濟的理由而被沒收土地的農民，或者是被驅逐出境的國民，或者解除動員令後失業的「紅軍」士卒，他們有的是碰巧屬於長期駐紮於外地的軍團，有的則是戰爭期間成爲德國戰俘者……等等。然而，聲稱「有政治反對份子的存在」，就集中營的體制而言，祇是一種藉口；另外一方面，即使在最凶惡的恐怖統治下，人民多多少少自動地成爲合作者（即放棄其政治權利）時，也無法全然達成這個體制的目標。一個純粹獨斷的體制，其目標即是抹煞全體民眾的公民權，如此，全體民眾就會在自己的國家裏成爲「犯法者」，而成爲無家無國的漂泊者。極權政體若要全然統治人民，則必然徹底摧毀人權，抹煞個人的法律地位；這些手段不祇施之於某些特殊的範疇，譬如：罪犯、政治的反對份子、猶太人，或者同性戀者——對這些人，政體早已實行各種摧銼人格、謀害生命的實驗——，同時也運用於極權政府統治下的所有居民。自由的同意跟自由的反對一樣，對於全面控制而言，都是絆腳石^⑤。從無辜人民羣中，獨斷地挑選、逮捕「人犯」正摧毀了自由同意的有效性，猶如慘無人道的折

⑤ 見貝德罕著「論達邱與布肯瓦爾」（*On Dachau and Buchenwald*），其中討論了一項事實：大部份的囚犯「都跟蓋世太保的價值取得了妥協」同時強調「這並非得自於宣傳，……蓋世太保堅持防止表達個人的情感」（頁八三四—八三五）。

希姆萊禁止任何集中營裏的宣傳。「教育包含著紀律，但不包含以意識形態爲基礎的指導」，見他的「論組織與禁衛隊和警察的義務」，引錄自「納粹陰謀」第四冊，頁六一六。

磨——這跟死亡截然有別——正摧毀了自由反對的可能性一樣。

對某些宗教與政治的見解、某些知識或愛慾行爲及新發明「罪行」的任何限制，那怕是再無理再專橫，都可能使集中營成爲多餘。因爲，長遠來看，沒有任何一種態度與言論可以長期抵擋得住如此恐怖的威脅；同時，此種迫害的行徑還可以建立起嶄新的公理的體制，而這種體制多少尚有穩定的性質，而且尚能產生嶄新的個人的法理地位，它就能規避全面控制。納粹黨所說的「國家利益」，不時地變動（因爲今天有用的事物，到明天就變成爲違法之物）；同時，蘇維埃的政黨路線也不斷地變動著，而在變動之中，蘇維埃政體每每藉用「追究既往」的手段，日日逮捕新的人民團體，運送他們到集中營裏去。由是言之，變幻莫測的、朝令夕改的方式真是可以維護集中營持續地存在下去，也因此能够繼續地，整體地剝奪人民的公民權。

在製造「活死人」之過程當中，下一個決定性的步驟則是摧銜「個人的道德人格」。這個階段之所以能够圓滿達成，最主要的因素在於使殉難、獻身成爲不可能的事（這也是有史以來第一次做到這點）：「現在，有多少人還相信抗議會有用？（即使是歷史性的，對後代才發生作用），這種懷疑觀確實是禁衛隊的傑作，也是他們最偉大的成就。他們粉碎了所有的人團結一致之心意。在這裏，漫漫長夜延伸於未來。沒有任何證據、見證者遺留下來時，就不可能有任何證言，也不可能有任何抗議之聲。當死亡已不可避免，而還要提抗議表示自己的意見，純是爲了給予『死』一種意義，且超脫個人的死亡之外而發生作用。爲了圓滿達成這種意圖，任何姿態都必須具有社會的意義。成千上萬的人全然孤寂的活著，這也就是不管發生任何事件我們都能以淡然的態度向它屈服的原因」^⑤。

^⑤ 見上揭羅塞之著作，頁四六四。

設立集中營與謀殺政治反對份子，祇是湮滅一切、抹煞一切之組織的一部份而已；這種組織不但抹殺了所有輿論，不管口頭，或文字上的傳播者，而且牽連到受害者的親屬與朋友，悲傷與懷念是絕對不被容許的。在蘇維埃政體的統治下，一位婦女在她丈夫被官方逮捕後，爲了拯救子女的生命，會立即提出離婚的請求；如果她的丈夫幸運地保全性命回來，這位妻子會很憤怒地趕他出門^⑤。西方的世界即使處於最黑暗的時代，還容許被殺害的敵人，有權利被他的親友所記憶，所懷念，至少還承認一項事實的存在，即是：我們都屬於人類這個大家庭的一份子。這祇是因爲阿契里斯（Achilles 荷馬詩史中的古希臘英雄）甚至可以參加赫克德（Hector 荷馬詩史中的古希臘英雄）的葬禮，這祇是因爲羅馬人允許基督徒撰寫他們的「殉教史」，這祇是因爲極權專制的政府還時時褒揚其受殺害的敵人，這也僅僅因爲教堂還使得異教徒生活在人的記憶裏，總而言之，所有人都不是悄然無聲地消逝於人世間，也不可能無聲無息地消失。但是，集中營卻非如此，它使得死者無名無姓（讓旁人無法知道營中的囚犯到底是生或死），剝奪了死亡的意義（死亡原是一種已圓成之生命的結束）。從這種意義來看，集中營抹煞了個人的死亡，因此證明了沒有任何事物屬於他，他也不屬於任何人。他的死亡祇是在一項事實——他從來不曾存在於人世間的事實上多加了一記封印罷了。

這種攻擊人之道德人格的行徑可能會受到人的良心的反對與抗議，任何人的良心都會告訴他自己說：與其作爲一個謀殺者的官僚，不如作爲一個被害者而消逝於人世間。極權主義的恐怖統治很成功地隔離了人的道德人格與個人主義式的逃避，而且使得個人良心的抉擇變成問題重重、模稜兩可、困惑異常的一樁事時，因而獲得了它那令人恐懼的、全盤的勝利。任何人面臨著進

^⑤ 見馬拉訶夫（Sergei Malakhov）的報導（見上揭戴林之著作，頁二〇）。

退維谷的問題時，譬如：是要出賣朋友因而致他於死呢，還是保全他而把自己應當照顧的妻子兒女陷於死地？或者，甚至自殺也會連累家屬時——他如何下一個決定呢？這種進退兩難式的問題不再是善惡之間抉擇的問題，而是使自己成為謀殺者或被害者的問題。當納粹黨要求一位希臘籍的婦女在自己三位子女裏，挑選出一位犧牲者時，這位可憐的母親如何解決道德上的兩難問題呢¹³⁹？

極權政體創造出一種環境，使人置身其中，良心的呼喚成爲一種困擾，而善行成爲一件不可能之事，透過這樣的環境，極權政體有意識地實施於所有人民身上的「連坐法」的罪行才能够不斷擴充其受害者，也才能够全然實行全面的控制。禁衛隊把集中營裏的囚犯——罪犯、政治犯與猶太人——的罪行變得複雜不堪，禁衛隊是憑藉什麼手段呢？即是：讓所有的囚犯負起絕大部份的管理行政責任，如此，使得他們每一個人都面臨著兩難式的道德問題：到底要將他們的朋友置於死地，還是去謀殺那些碰巧

是親生者的人？禁衛隊用盡辦法迫使囚犯的行徑宛如是謀殺者一般¹⁴⁰。關鍵之處不僅僅在於：使得憎恨之情緒從那些犯罪者的身上轉向，同時也在於：迫害者與受害者、謀殺者與被謀殺者之間逐漸分明的界限變成模糊不清¹⁴¹。

人的道德人格一旦被摧挫，一旦被抹煞，那麼，唯一能够阻礙極權政體大量製造「活死人」的，即是個人之間的相異性與差異性，也就是說個人獨特的身份。這種「個體性」(individuality)在貧乏、刻板的形式裏，透過堅忍的斯多噶作風 (stoicism)，而被保存了下來；在極權主義的統治下，許多人確實把握了這種堅忍的斯多噶作風，同時，不必有任何政治的權利或個人良心，他

¹³⁹ 見卡繆著「一年兩度」(Twice A Year 一九四七年出版)。

¹⁴⁰ 見羅塞之著作，這本書廣泛地討論囚犯所面臨的這種道德上的困境。

¹⁴¹ 見上揭貝德罕之著作，此書描敘一樁事實：集中營的囚犯與守衛都被營裏的生活所「制約」，他們很害怕重新返回到外在的世界。

們就可以遁逃於這個絕對孤獨的個人人格裏。毫無疑問的，任何種類的外在意志都無法控制摧毀人之人格的這種部份（指人獨特的身份——譯註），其原因在於：它的根本是奠定在自然之上，也奠定於意志所無法控制的力量之上（如果它被摧殘了，也很容易復原）^⑤。

處置這種人的特異、獨特人格之方法，千途萬轍，在這裏，我們不打算一一去列舉它們，而祇論述其大致的情況。這些方法，大致說來，均肇始於把人轉運到集中營時那種荒謬、恐怖的慘狀：無數計的人類像牛羣一般，赤裸裸地被捆進運送牛羣的車廂裏，在裏面，人們作「楚囚相對」狀，而搖搖晃晃地通過鄉野，被送進集中營；抵達集中營時，令他們感到極度震驚的事，即是：全部的頭髮均被剃光，而且必須穿上古怪的集中營制服；爾後，身受「求死不得」的，令人難以想像的折磨。總而言之，這些方法的最終目的在於：藉用無休止的折磨手段，而全然控制人身，職是，透過這種方法，摧毀人格的方式猶如整治人器官失調的心智疾病一樣。

由此觀之，在施與這些方法的過程裏，我們很清楚地發現到一種狂妄、失常的行徑。誠然，整個極權主義的警務工作與法理機構的基本特徵，即是折磨；以此來使得極權恐怖統治下的人們說話。這種形式的折磨，由於它指向確定的，理性化的目標。所以有一定的限制：囚犯在某一確定的時刻裏必須說話，否則就會被殺害。然而，除了這種合理化的折磨手段之外，納粹德國的集中營，以及納粹黨的蓋世太保集團另外加上一種非理性的、宛如惡魔般殘酷的手段。「閃擊隊」隊員在實施折磨手段時，既沒有目標，也沒有系統，而祇仰賴失常、怪異的元素。職是，集中營

⑤ 見上揭貝德罕之著作，在此書裏，貝氏描述「新來到的囚犯主要關心的是如何保持自己人格的獨立」，但老囚犯則關心「如何在集中營裏生活得更好」。

裏的死亡率相當高，譬如，一九三三年被送進集中營的囚犯很少生還者。這種漫無目標，毫無系統的折磨方式，看來不像是一種可由人評價的政治制度，而是把政體拱手讓給這方式中的罪惡、不正常、畸形的份子去控制，從如此的途徑中，這些份子纔可以取得巨大的行政權。在「閃擊隊」盲目的獸性背後，隱藏著幽深的憎恨和憤恨的情緒，我們由此可以看到「閃擊隊」的隊員無情、殘酷地反對、折磨那些在社會地位上、智能上與外表上比他們優秀的人，閃擊隊員認為祇要實現了他們那狂妄的夢想，就可以使這些人物受自己掌有的權力所控制。這種憤恨的情緒在集中營裏並沒有全然消失，而給予我們極深刻的印象，這是集中營中殘存的唯一能讓我們瞭解的人類情感^{⑤7}。

然而，祇有在「禁衛隊」接管集中營的行政管理事務時，真正的恐怖統治纔開始。以往那種自發性的，如野獸般的殘忍方式遂轉變成有系統地、冷酷地摧毀人體與人之尊嚴的手段，這時候，死刑儘量延期，或者避免使用。從這個時候開始，集中營不再是一座供人玩賞的動物園，也不再是囚禁犯人與精神病患的，供人玩賞的遊樂園，現在，它們變成了「訓練場」，置身其中，任何正常的人都可以被訓練成一個完美的「禁衛隊」隊員^{⑤8}。

自然、意志與命運塑造了人的個體性與獨特性，這種獨特性

^{⑤7} 見上揭羅塞之著作，頁三九〇；其中，報導一段禁衛隊隊員對一位教授的激烈言辭：「你以前是一位教授；好，你現在已經不是了，不再是一位大人物。現在，你祇是渺小不足道的東西，我才是這裏的大人物。」

^{⑤8} 見上揭柯剛之著作，頁六；柯剛在此書中強調：集中營的存在為訓練「禁衛隊」提供一個實驗的場所。同時，他也區分了早期在「閃擊隊」管理下與「禁衛隊」管理下之集中營情況的相異處：「早期的集中營的人數不會超過一千名……，囚犯的生活資源有定期的分配。從早期集中營的少數生還者口中得如：在『閃擊隊』的管理下，他們還不致於受到非人性的折磨，儘管個別受到殘酷的虐待，但尚沒有慘無人道的，非人性的系統，也沒有集體屠殺的情況，這要到禁衛隊管理集中營時，纔有這些情況發生。」（頁七）

巴變成所有人際關係的不證自明的前題，所以，即使是面貌相同的雙胞胎都會引起我們不自在的感覺；然而，極權政體竟然一手抹煞人的個性及其獨特唯一性，這確實造成一種極端恐怖的景況，致使恐怖的陰影廣泛地遮掩了對「法理——政治」人格的侮辱，以及道德人格的絕望，也正是這種恐怖的氣息激起了「虛無主義式的歸納」，使人強調、堅信所有人基本上就是野獸^⑭。誠然，集中營裏的經驗顯示出：人類可以被轉變成為「人獸」的族

這種機器式的體制纔使人的責任感與人性開始衰頹。譬如：體制下令每天屠殺數百名俄國囚犯時，劊子手在沒有見到受害者的情況下，從一個洞口槍擊他們〔見費德 (Ernest Feder) 著「*Essai sur la Psychoilogie de ia Terreur*」，一九四六年出版〕。另外一方面，正常人也會產生反常的行為；據羅塞的報導，禁衛隊隊員的守衛之處境是如此：「通常，要等到命令叫我射擊時，我纔射擊。我有妻女居住於布列斯露。我必須是一位正常的，有人性的人。然而，他們卻要我成為相反的人物。現在，若讓我離開這兒，我不敢返家，我不敢面對我的妻子」（頁二七三）——我們可以獲得許多希特勒統治期間的文件，從其中，得知：有許多具有正常性格的人往往受命去執行屠殺的計劃。若要詳細瞭解其中情況，請參閱波利耶柯夫 (Léon Poliakov) 收集的資料「反猶太人主義的武器」(*The Weapon of Antisemitism*，一九五五年，倫敦出版)。執行單位的人大部份都不是出於自願的，而是被迫的，他們本來負責警務的工作，而被挑選來執行這些屠殺的任務。納粹黨以這種任務訓練「禁衛隊隊員」，這種訓練比命令他們上戰場的結果更糟。據羅塞的報導，有一位目睹禁衛隊隊員執行屠殺任務的人，驚嘆這些隊員是那麼有「理想主義」的色彩，可以「不必藉助酒之力量，即能夠鎮靜地屠殺殺人。」

在進行「殲滅」的計劃時，有人希望能抹煞個人的動機與情感，而因此把殘酷的的性質減低到最小。這可以從下舉的事實得知其中情況：一羣醫生與工程師想藉用毒瓦斯的裝置使得囚犯「安樂死」，他們不斷改進毒瓦斯的設備，除了增加「屍體」的生產量，也可以用來減輕死者受刑時的恐懼感。

^⑭ 在羅塞的著作裏，這種論證更為明顯：「集中營裏的生活環境把一批批的囚犯——不論德國人或被剝奪國籍的人，也不管以前的社會地位或教育程度——都轉變成為普通的烏合之衆，而全然受最原始的動物本能所控制。」（上揭書，頁一八三）

類 (specimens of the human animal)，也預示出人要具有「人類」的「本性」，只有在成爲超越自然的東西——「人」——時，才有可能。

在謀殺了人的道德人格，毀滅了人的法理地位之後，摧毀人的個體性真是輕而易舉之事。從羣眾心理學中，我們往往可以發現某些法則，藉這些法則來解釋爲甚麼數百萬的人心甘情願地走進毒氣室裏——儘管這些法則可能解釋不了任何關鍵處，而祇能解釋摧毀人之個體性的原因。更具有意義的是：這些被判死刑的人很少試圖拉個執行者陪他一起死，也幾乎沒有什麼人認真的反抗，同時，即使在被釋放時，他們也不會自動自發地去謀殺禁衛隊的隊員。因爲「摧毀人的個體性」即是摧毀他的自動自發自主的力量，所以，人所秉持的重新開創新事物的能力遂從他的根源處消逝無踪，這種開創能力是無法以「對環境及事物的反應」的觀點來解釋的^⑩。現在，人變成一羣不同面貌的傀儡，所有的行爲就像是巴夫洛夫實驗用的狗一樣，一切的反應都是旁人可以控制的，甚至他被送到刑場去時，也是一樣；現在，他除了被動地反應之外，就沒有其他的行爲能力，這確實是集中營體制的大勝利：「禁衛隊如果想獲得勝利，就必須要求受其折磨的受害者在被引進圈套時，不會作任何抵抗，同時也要犧牲者放棄自己，完全擯棄自己的身份。這種要求並不是沒有的目的，禁衛隊隊員希望受他們折磨的人完全潰敗並非出於純然的殘酷。禁衛隊隊員非

⑩ 同時，也有一件令人感到驚奇之事：集中營裏的囚犯，竟然很少有人自殺身亡的。在被逮捕之前的自殺率反而比在集中營裏來得高。之所以如此，可能是集中營裏阻止囚犯的自殺，自殺畢竟是一種自動自發的行爲。就「布肯瓦爾」的集中營的統計資料來看（參照「納粹陰謀」第四冊，頁八〇〇），有一年集中營的囚犯的死亡人數高達三千五百一十六人，但其中的自殺的死亡率竟少於百分之零點五，也就是說：一年當中自殺身亡的囚犯祇有兩人。從俄國來的報導，也可以看出同樣的現象。

常瞭解，犧牲者在送上絞刑臺之前，就已被集中營制度摧毀了……而這樣的體制最大的好處，就是把人組成一奴隸集團。它使人溫順如綿羊，而毫無抵抗之能力。同時，最令人恐怖之處在於：這些過程使人成為一具具的木偶，即使面對死亡也無動於衷。目睹此種景況的人不禁會對自己說：『統治者手中必然藏著某種強大的力量，才使這些人落到這種境地』，然後他背過臉，內心充滿著迷惑的苦澀感，但也有被擊敗之感」^①。

倘若我們很認真、很嚴肅地去瞭解極權主義者的願望，而且拒絕相信常識所強調的極權主義的企圖是無法實現的，是一種烏托邦的理想，我們就能瞭解：集中營建立起來的「正在死亡的社羣」(the society of dying)，是唯一極權主義政體能夠全然統治人之整體的社會形式。那些企圖行使全面控制的人，勢必摧毀人所有的自發自動自主的力量，譬如：由人之個體性所激發的生存力量，同時，把它化約成為最私人化的形式，而不管這些形式多麼地不合於政治行為，甚至違反了政治行為。在這種情況下，人變成了巴夫洛夫的狗，人被化約成為最原始、最基本的被動反應體，而這反應體往往可能很輕易地被消滅，或者被其他的同出一轍的反應體所取代，這就是極權國家政府所標定的「公民」，如此的「公民」唯有在集中營裏，纔可能被完美地製造出來。

從經濟的角度來看，顯然，集中營是毫無用處的，它們的成立也很明顯地承認了犬儒式地「反功利」的態度。就政治的實相觀之，集中營比其他的政治制度更能從根本上保存著極權政體的權力。如果沒有了集中營，如果缺少了它們所激發出來的無所不在的恐懼感，以及在極權統治下，它們所提供的確實的訓練（在集中營裏，極權統治纔可以試驗最褊激的可能性），那麼，極

① 見上揭羅塞之書，頁五二五。

權國家政府就無法用盲目的狂熱力量來刺激其核心部隊，也無法使全體人民冷漠，對任何事物均漠然不關心。而統治階層與被統治的人民很快地就會重蹈「舊有的資產階級的路徑」，在早期的「過度褊激」的階段過後，極權政體會受到人日常生活之法律所擺佈；換句話說，極權政體會朝着人的常識所認識的、所能預測到的途徑前進。常識判斷下的預測，其最悲劇性的錯誤在於：由於這些預測出自穩固可靠的世界，因此認為任何事物的存在均永遠基於人性所建立起來的，而且也把人性跟歷史的發展合而為一，也因為如此，它們纔會聲稱：全面控制的觀念不僅違反了人性，也是無法實現的。但是，從極權主義的統治，我們卻學習到另一種教訓：人的力量巨大無比，甚至可以實現他所希望達成的任何事物。

極權政體的本質在於它不斷渴求一種「無遠弗屆、不受任何限制的權力」。但是，唯有在整體人民的各種生活層面受到嚴密的控制下，極權政體所要求的這種權力纔能穩如泰山。由是言之，在外交事務上，極權政體必須不斷地合併中立的疆域；在國內，隨著集中營不斷地擴張，極權政體也不斷統治一批批新的人之團體，或者，在環境需要消滅某些人，而為其他人謀取生活空間時，極權政府更要嚴密控制一批批人的團體。就外交與國內事務而言，反對勢力的問題並不是最重要的，甚至任何中立的態度，或者自動自發生成的友誼，從極權統治的立場來看，都跟公然顯出的敵意同樣具有危險力量，為甚麼呢？正因為這種自動自發自主的力量具有無法估量的性格，而成為全面控制最巨大的絆腳石。非共產政體國家裏的共產黨員流亡到，或者被邀請到莫斯科時，沈重痛楚的經驗使他們學習到自己竟然是蘇維埃聯邦共和國的威脅力量。就這種意義來看——這意義至今依然相當真實——信服共產主義的人對蘇聯政體而言，不是小丑就是具威脅力量的敵人，猶如信服納粹教條的「羅罕流」對納粹政體的意義一

樣。

在極權主義的環境下，任何信念與意見之所以顯得如此可笑、荒謬，如此具有威脅力量，正是因為極權政體很驕傲地認為自己不需要它們，也不需要任何人為的幫助力量。人既然已經被化約成爲一束束動物般的反應體，也圓成了政治上的功能，在極權政體的眼光裏，人除了是一種多餘無用的東西外，他還能夠成爲甚麼呢？極權主義並不要求獨裁式地統治人民，祇要求建立一種體制，置之其中，人成爲多餘無用之東西。在人成爲一具具的木偶，而毫無自主的力量時，也唯在人對其環境作一種反射式的反應之世界裏，極權主義纔能建立且維護全面控制的方式。人的智能如此驚人，所以，唯有在他變成「動物人」(the animal-species man) 時，才可能被全然控制。

對極權政體而言，人的個性是個威脅，甚至最不公正的法律也是阻礙力量；所以，人的個體性，或者使人彼此相異的任何事物，都是不能容忍的。如果無法使所有人成爲多餘無用的東西（人多餘無用的感覺隨著集中營的建立而產生），極權主義就無法實現極權統治的觀念。極權國家不斷地企圖把人造成多餘無用之物（儘管這種企圖無法被圓滿實現）；它們是藉著甚麼樣的手段來實現這項企圖呢？爲集中營的成立而獨斷地挑選各色各樣的團體，以充當集中營的囚犯，是其一；不斷地整肅統治階層，是其二；最後則是集體屠殺。普通常識常堅決聲言，羣眾本來就易於馴服，易於控制，因此，恐怖統治的設施根本是多餘無用的；如果說常識道出的是事實真相，那麼，極權統治者會作如是的回答：這些設施在你眼中之所以多餘無用，正是因為它們能使人成爲多餘無用的東西。

極權主義企圖把人造就成多餘無用之物，這正反映出近代羣眾生活在人口過多的世界裏所體認到的多餘無用的經驗。置身在「逐漸衰亡的世界」(the world of the dying)，透過一種無需

犯罪就受懲罰的，以及沒有利潤可得的、剝削的生活方式，人們感受到自己真是多餘無用之物，置身其中，日夜工作，但竟然毫無成果；這樣的一個世界，每日所產生的新事物就祇是冷漠、無動於衷、毫無感應力。然而，在極權主義意識形態的框架中，任何事物均是可意識，且合乎邏輯的；如果集中營裏的囚犯被指稱是害蟲，那麼用毒瓦斯殺害他們正合乎邏輯；如果他們是腐化的，那麼一定會污染了整體同胞；如果他具有「如奴隸般的靈魂」（希姆萊語），那教育他真是浪費時間。透過意識形態來看，集中營的麻煩正是它們太有意義，而且在實行教條上太過於契合理論。

極權政體毅然且嘲諷的去除掉使功利主義者常識上的期望具有意義的唯一事物，而以一種「超識」(supersense) 來取代，這種「超識」就是極權主義者自以為找到了開啟歷史之鑰或解決了宇宙之謎時的意識型態。在常識不存在的極權社會，這種荒謬的「超識」迷信遂取得了最高地位。人祇要不很嚴肅地相信意識形態，那麼，意識形態祇是一堆無傷害性的，沒有經過批判且獨斷的意見罷了。但是，它們一旦強調自己具有整體的有效性與正確性，就變成爲邏輯系統的核心，置之於這種系統當中，就猶如置之於一種狂妄的體系裏，祇要接受了這個體系的基本前題，那麼，從這前題推演下來的事物就能讓人一目瞭然，而且具強迫性的前後一致、首尾一貫。這種體系的狂妄性格不在於它的基本前題，而在於建立起這種系統的邏輯推演。各種「主義」秉具有古怪的邏輯性格，以及在不考慮特殊的、各種不同的因素之前，就盲目地信奉讓自己固執地獻身的「救世價值」(the salvation value)；這種古怪的邏輯性格，以及盲目信奉「救世價值」已經孕育了極權主義罔顧實相與事實的態度。

功利思想所訓練出來的普通常識在抵擋意識形態意指的「超

識」時，真感到力不從心，無能為力，這是因為極權政體建立起一個「無從瞭解起、毫無意義的功能世界」(functioning world of no-sense)。意識形態輕視事實，而這種輕視的態度也正是渺視人征服、控制世界所得來的驕傲感，它即是忽視、輕視可能改變世界的事實，也渺視人建構事物的可能性。在極權主義輕視事實的態度裏，摧毀人的驕傲感者（這是極權主義不同於革命理論與態度之所在），即是意識形態所意指的「超識」，而這「超識」使得輕視事實的態度更令人可信，且合乎邏輯、首尾一貫。布爾什維克黨聲稱：當前的俄國政制比其他所有的政制更優秀，由於此種聲言，而造就出真正的極權主義設施，為甚麼呢？極權統治者從這項聲言中推演出在邏輯上無懈可擊的結論，即是：如果沒有這種體制存在，人民就無法創造出、建造出令人驚嘆、佩服的事物，譬如，建造出工程龐大的地下鐵道；由這種結論當中，他又推演出另一種合乎邏輯的結論：如果有一個人聲稱巴黎同樣也有地下鐵路的話，那麼，他必須受懲罰，因為他使得同胞懷疑一樁事實——唯有循就布爾什維克政黨的方式，人民纔有能力創造事物。從這裏，接着又推演出最後的結論：為了成爲一個忠貞的布爾什維克黨員，就必須摧毀巴黎的地下鐵道。總而言之，祇要前後連貫，首尾一致，那麼其他的就無關緊要了。

這是一種全然嶄新的結構，其形體是由意識形態的「超識」的強大力量所建構出來的，而使它運轉的動力則來自於邏輯推演的馬達。由於此種嶄新結構物的存在，那以權力和利益為追逐鵠的「資產階級時代」，以及帝國主義為擴張而擴張的運動就結束了。極權主義的侵犯性格並非源自於權力慾望，同時，假若它狂熱地策動擴張運動，那麼，這種擴張的舉動並不是為擴張而擴張，也不是為攫奪利益而擴張，而祇是為意識形態上的理

由而擴張；也就是說：爲了使這個世界前後連貫，首尾一致，爲了證明這個「超識」在各個層面上都是正確的。

正是爲了這種「超識」，爲了邏輯上的前後一致、首尾連貫，極權主義就必須盡力摧毀人所有的尊嚴。尊重人的尊嚴意指：承認我的同伴、我的同胞是一個主體，是一位可以建構世界的創造者，或者可以參與建設「共同世界」的夥伴。意識形態企圖解釋所有的歷史事件，也企圖詳細規劃將來任何事件進行的途轍；因此無法容得下任何出乎意料之外的突發事件，因爲任何出乎意料之外的突然事件均出自於一樁事實：人具有偉大的創造力量，人可以創造出任何人都無法預測到的、嶄新的事物。

由此觀之，極權主義的意識形態並不冀望轉化外在的世界也不希望以革命的行動來轉變社會，它最大的希望在於改變人的本質。集中營就是一座最好的實驗室，置之其中，極權主義可以放手從事改變人之本質的實驗工作；所以，集中營使人的尊嚴蒙羞之處並不止於營中囚犯，也不止於那些依照「科學」原則處置他們的人，而是所有的人均蒙羞。受苦受難是人世間層出不窮的現象，因此，它並非問題之核心，甚至受害者的人數也不是問題所在。人的本質誠然是處於險境當中，但即使如此，這些實驗仍然無法很成功地改變人的本質，而是藉著創造出一個新社會——置之其中，虛無主義慣常叫囂的信念：*homo homini lupus*（人像狼一樣的互相殘殺——譯註），可以被貫徹地實行——的途徑來摧毀人。儘管如此，任何人必須謹記於心的是：爲了顯示出意識形態的邏輯結論，勢必控制整個世界，而這些實驗成功的必要條件即是控制全球，因此，這些實驗本身是有其界限在。

到現在爲止，極權主義所抱持的信仰——凡事均可能——祇是證明「任何事物均可以被摧毀」。然而，在極權主義盡力證明「凡事均可能」時，極權主義已經不自覺的發現：世間也存有人

無法懲罰，也無法寬恕的罪咎。不可能者一旦被變成可能者，它就演變成無法懲罰，無法寬恕的「絕對之惡」(absolute evil)，這時候，人就無法用「罪惡之動機」，譬如：自我利益、貪婪、怨恨、權力慾、妄想與懦弱，來瞭解與解釋這種「絕對之惡」，因此，面對著它，憤怒遂無法報復，情愛無法容忍，友誼也無法寬宥（依作者的觀念來看，過去發生而無可挽回的行為結果，唯有透過寬恕纔能化除這結果所帶來的悔恨，而使人有一個新的行為的開端。當然，懲罰也同樣可以如此，但唯有真愛中的寬恕，才能使人免於毀滅；然而，有一種行為的後果，既非寬恕、也非懲罰所能化除的，這行為的結果，就成了康德所說的「絕對之惡」，要化解它，那唯有人與人之間彼此的毀滅——譯註），在執刑者的眼裏，「死亡工廠」與「抹煞一切的洞穴」（指集中營——譯註）中的受害者再也不是「人」，再也不具「人性」，因此，這些嶄新族類的罪犯不再是人爲的刑事法所能控制，甚至也超越於「人在罪惡裏協同一致之感」。

置身在我們的哲學傳統裏，我們根本無法理解這種「絕對之惡」，譬如：基督教的神學甚至把「魔鬼」(Devil)的根源歸諸於天；康德是唯一提出這個字眼的哲學家，但他也懷疑這種罪惡的存在——即使他以「扭曲的病態意志」(a perverted ill will)的概念來解說這種罪惡，也就此給予這種罪惡一種人可理解的動機。由此言之，爲了瞭解這種給予我們強烈真實感，而且摧毀我們所知的一切準則的現象，我們無法從傳統中獲得解釋的觀點。看來。我們可以明辨的唯一事物，即是：這種罪惡之所以產生跟那使得人成爲「多餘無用之物」的體制息息相關。操縱這種體制的人相信自己跟其他的人同樣多餘無用；同時，信奉極權主義的謀殺者更是具有危險性，因爲他們根本不考慮自己是生或死，也不關心他們自己是生活於這個人世間，或者從未出生。「死亡工廠」以及「抹煞一切的洞穴」之所以帶給我們禍害，正因爲：現今這個時代，由於世界各地的人口與無家可歸之「難民」人的

數日益增加，如果我們還以功利主義的概念來思考置身的世界，他們就成爲多餘無用的東西。各處各地所發生的政治、社會與經濟的事件，顯然，跟極權主義把人製造成「多餘無用之物」的措施，兩者之間有默契的陰謀串通在。而其中隱藏著的蠱惑力，可以借用我們在瞭解羣眾時所運用的功利立場的共同常識，來給予解釋，站在功利立場的常識上，羣眾充滿著絕望，以至於置生死不顧。由於羣眾的這種心態，納粹黨與布爾什維克黨確信它們所建造的「死亡工廠」能够立即解決人口過剩，以及在經濟上多餘無用的、在政治上漂泊無依的羣眾的問題，這種信念確實具有蠱惑人的力量，但也令人憂心如焚。極權主義政權雖然崩潰，但極權主義所發明的這種解決方法可能會以更強有力的方式蠱惑我們，尤其當我們面對著政治、社會與經濟的悲慘處境，而無法提出能照顧到人的價值與人之尊嚴的良策時，這些方法就更會蠱惑我們，使我們情不自禁步入其中。

第四章 意識形態與恐怖統治

——一種嶄新形式的政府

在上面各章裏，我們一再強調全面控制的手段不但激烈、徹底，而且，極權主義跟我們至今知道的其他各種形式的政治壓迫，譬如：專制政制、暴君體制、獨裁制度也截然不同。極權主義當權，它必然發展出一套嶄新的政治制度，也在它權力所及的地方，摧毀一個國家所有的社會、法律與政治的傳統。不論任何一個民族的特有傳統，或者其意識形態的精神泉源為何，極權政府往往把階級轉變成羣眾，而且，藉著羣眾運動，但不是依賴一黨專制體制，而取代了政黨制，同時把權力核心從軍隊轉移到警察手裏，也建立起一個以征服、統治全世界為導向的外交政策。現今的極權主義政府是從一黨政治體制發展而來的；一黨政治體制一旦演變成極權主義的形式，它們的政治活動就依循一種跟其他政治形式完全不一樣的價值系統，所以，傳統的立法、道德，或者是普通常識，以功利為鵠的諸種範疇都無法幫助我們處理、判斷，或者預測它們的活動途轍。

回溯歷史，而且分析所謂的「時代危機」在政治活動方面的意義，如果這樣真的就能够發現極權主義的元素，那麼，必然能推演出一種無可避免的結論：這種危機不僅僅從外在威脅我們，也不祇是德國或俄國揭櫫的富侵略性的外交政策所帶來的結果，史達林的去世，以及納粹德國的崩潰，也不會使它消失。祇有在

極權主義成爲歷史的陳跡時，我們時代的困局纔能夠顯出真實的形式——縱然不是最殘酷的。

循就這種反省的路線，必然使我們追問下列的問題：極權主義政府是產生於危機的時代，也是這種危機時代最明顯、最直接的徵候。果真如此，那麼極權主義政府是不是祇是一種權宜之計的安排？它是不是從眾人皆知的暴君體制、專制體制、獨裁政制這許多政治的兵工廠中取得了威脅的武器、組織的手段，以及暴力的工具？或者它的存在可以歸諸於傳統政治勢力——自由主義或保守主義，民族主義或社會主義，共和政體或立憲政體，權威體制或民主政體——那意外的，令人惋惜的式微、崩潰？或者，相反的角度觀之，是否有極權主義政府的本質這樣的事物存在？這樣的本質是它自己所有，或者是能夠跟我們從古代哲學而來的西方思想中認識的政府形式相互比較？假若這樣是正確的話，那麼，這種嶄新的、前所未有的極權組織的形式及其行徑就淵源於少數人的基本經驗，當然，如是的經驗祇要人共同生活在一起，祇要人關注於公眾事務就會表現出來。如果這些少數的基本經驗在極權統治中發現其政治上的表津媒介，那麼，從極權主義政府的形式的新異特別處的觀點來看，不管何種因素，這經驗在以前必然不是政治體制的基礎，同時，它的一般氣息——儘管其他各種層面都熟悉它的存在——也從來沒有普遍地散播出來，而成爲公眾事務的引導主體。

假若我們就思想史的概念來斟酌這些事物，也未必能夠發現事實真相。因爲人曾經經歷過的政府形式相當稀少；自古希臘時代以來，人就發現各種政府形式的存在，而且加以歸類，從這裏，可以證明它們的壽命真是悠長。諸如此類的發現，我們不管它們的各種變化，其基本觀念在柏拉圖到康德的這二千五百年當中，變化真是微乎其微，所以，如果我們運用它們，必然會把極權主義解釋成爲一種穿戴上現代外衣的暴君政體形式，也就是

說，我們會認為極權主義祇是一種漫無法紀的政府，而這種政府的權力完全操在一個人的手中。不受法律的約束，任憑統治者的利益所操縱，而無視被治理者的利益的政治權力，我們稱之為獨斷暴虐的政治權力；另外一方面，懼怕 (fear) 的情緒如果成為人行為的原理，那麼我們可以說這種懼怕的心理在政治上一方面是人民恐懼統治者，另一方面則是統治者恐懼人民所形成的。上述的「獨斷暴虐的政治權力」，以及「懼怕的心理」就是我們政治傳統中的暴君體制的標幟。

我們已經說過極權主義政府是前所未有的，如果用另外的視角來看，也可以說：極權主義政府的出現，使得傳統政治哲學在界定政府的本質上所運用的「對比交替」的方法 (alternative) 成為不合時宜的途徑，我們再也無法用合法政府與漫無法紀政府之間，獨裁政治權力與合法政治權力之間的「對比交替」來透視這種新的政府形式。人們都認為：注重法律的政府與合法的政治權力結合在一起，另一方面，漫無法紀的政府與獨裁式政治權力是結合在一起，從不會分開，這種觀念人們視之當然，從不懷疑。然而，現在我們所面對的極權主義的統治，卻不是那麼一回事了。毫無疑問的，極權主義的統治公然違反所有人為的法律，甚至，更褻瀆的是，它也會違反它自己建立起來的法制基礎（最明顯的是一九三六年蘇聯政府的憲法）或是它懶得去廢止的法制基礎（譬如威瑪共和體制的憲法）。然而，極權主義的統治，在實際運作上，並不是不受律法的指引，它的政治權力也不是全然獨斷暴虐的；因為極權主義聲稱它嚴格遵守自然的法則，或者歷史的法則，它堅信所有人為的法律都淵源於此類的法則。

極權主義的這種聲言，令人覺得怪異而不可解的是：極權主義的統治離「漫無法紀」的狀態甚遠，它根源在一種權威的資源裏，從這裏面，人為的法律取得了合法性；另一方面，它的政治權力也不全然是獨斷暴虐的，它嚴格遵守所謂「超越人類的勢

力」(suprahuman forces)，遵守的程度比以往其他任何政府還嚴格；同時，它的政治權力也不全然受一個人的利益所左右，相反的，它爲了執行「歷史法則」或「自然法則」，而犧牲任何人的眼前的重大利益。它之所以全然違反所有人爲的法律，是因爲它自認爲有另一種更高超的法理形式存在，而它自己的一切都是根源於此，這不是任何卑微的人世間立法所能抹煞得了的。極權主義所謂的注重律法祇是假意發現一條途徑，循就此途徑而建立起人世間的正義公理——建立起一般人爲的法律所認爲無法掌握的事物。立法與正義公理之間是有隔閡的，而兩者之間的這種隔閡、差別也沒有橋樑可以溝通，究其因素，則是：任何人爲的法律從它的權威根源中（這種權威的根源可以作這樣的說明：譬如，治理著宇宙萬物的「自然律法」，或者彰顯於人類歷史中的「神性的律法」，或者表現於人的情感所共通的法律中的習俗與傳統）所制定的判斷正確與錯誤行爲的權衡原則，必然是放諸四海皆準的。而且，對於那些無數的、非我們所預測的事例而言，它們永遠正確，也正因如此，所以每一種具體的個別事例，以及隨這事例而來的無法複現的環境集合體遂有時候可以脫離立法與正義公理之間的隔閡、差異。

極權主義所謂的注重律法與合法性，即是公然抗拒立法，而且假意在人世間上建立起正義公理的直接統御權 (the direct reign of justice)；然而，它祇知道執行「歷史法則」或「自然法則」，卻沒有把如是的法則轉變成個人行爲得以依憑的正確與錯誤的權衡原則；它直接運用法律於人類身上，但從不會斟酌人行爲錯綜複雜的性質。「歷史法則」或「自然法則」，如果被執行，就祇會期待人類成爲它最終目的的產物，而所有極權主義政府聲稱的統治全球的聲言就是蘊涵著這種期待。極權主義揭櫫的政策聲言要把人類轉變成爲主動執行「歷史法則」或「自然法則」的一族，然而，如是的情況只會成爲自願地受這些法則擺佈的

工具。誠然，由於極權主義政體犯下的滔天罪行，極權主義國家跟文明世界之間的關聯繫帶遂因此而斷絕了；同時，這種令人髮指的罪行並不是單純來自於窮兵黷武、冷酷無情，以及違反人性，也是根源於一種有意識的破壞法理共識（*consensus iuris*）的行為，依照西塞羅的觀點，這種「共識」是構成「一個民族」的基礎，同時，就國際公法的觀點來看，在現今這個時代裏，「共識」只要依舊是國際關係的磐石，即使戰爭期間亦不變，那它也構成了現代文明的世界。道德上的權衡，以及法理上的懲罰都是以這種「共識」作為基本前題的。任何一位罪犯之所以能被合理地判決，正是因為他本人參與在這個「共識」體裏，甚至連上帝所啟示的律法也只有在人能傾聽「共識」之音時，纔會發生作用。

站在這種觀點上，極權主義的法律概念跟其他所有法律的概念之間的基本差異纔得以凸顯出來。極權主義的政策不會以另一種法律的集合體來取代一般人為的法律，不會建立它自己的「共識」基礎，更不會藉著革命的手段，創造出嶄新的法理形式。它違反、抹煞所有人為的法律，甚至連自己的立法也不會放過，這種行徑意謂著它可以不需要任何「共識」的基礎，就可以為所欲為；同時，也相信自己不會造成暴君體制式的漫無法紀、獨斷暴虐與恐懼憂慮的局勢。它之所以可以不需要「共識」的基礎而為所欲為，正因為它下一個承諾，要把法律的圓成從人所有行為和意志中解放；它之所以能斷言在人世間建立起正義公理，是因為它聲言要使人類成為律法的具體化身。

這種把人跟律法視為同一物的聲言，看起來，似乎可以聯結法理跟正義公理之間的隔閡、差異，而此種隔閡、差異自古希臘羅馬以來就一直困擾著立法的程序；但是，極權主義消弭法理跟正義公理之間的隔閡、差異，卻無關涉於 *lumen naturale*（自然之光）或人的良知之音；「自然」（*Nature*）或「神意」（*Divinity*）

即是自然法 (ius naturale)，或者歷史過程中彰顯出的上帝旨意的權威根源，但不論「自然」或是「神意」都必須藉著「自然之光」或人的良知之音，纔能夠把它們的權威交付給人本身；而如是的情況從來不把人造就成律法的具體化身，相反的，它使得人跟是謂權威自身的人截然不同：人雖然自身即是權威的根源，但他必須遵循「共同的意識」與人的良知。「自然」或「神意」是人世間確定法律的權威來源，也是永恆的，不可改變的；但人世間人爲的法律可以依照環境的變更，而有所改變，與人那變動更急速的行爲相比較，人世間的人爲法律擁有相對性質的永恆不可變動性，而且也從其永恆顯現的權威的根源中取得了如是的不可變動的性質。由此看來，人世間的人爲法律，其功能在於穩固人那永遠變動著的环境。

在極權主義的解釋觀點裏，所有的法律都成爲「運動的律法」(laws of movement)。納粹黨提起自然法則時，布爾什維克黨談起歷史法則時，它們稱謂的「自然」或「歷史」不再意指平常人行爲的永恆不變的權威根源，而是意指運動自身。納粹黨相信種族的法則足以表現出人的自然法則，這種信仰背後的觀念則來自達爾文的學理，依照達氏的學理，人是自然發展下的產物，而自然的發展不會因爲人現在所形成的族類，而停止不動；同樣，布爾什維克黨相信人的階級鬭爭正表現出歷史的法則，而這種信仰奠基在馬克斯的社會理念之上，依照馬克斯揭櫫的此一理念來看，社會是巨大無比的歷史運動下的產物，在這種歷史運動中，它依照運動自身的運轉法則，奔向歷史時間的盡頭，也在這個達到歷史盡頭的時候，歷史的運動才會銷毀自身。

馬克斯循就歷史的途徑，而達爾文則循就自然主義的途徑，兩者之間的差異，有很多人已經辨明指示出來，但通常都偏向馬克斯，也由於這種情況，使我們忘記馬克斯對於達爾文的理論懷有很濃厚的興趣，以及達爾文的理論對於馬克斯的思想是有極深

刻的影響力；恩格斯稱馬克斯是一位「歷史學的達爾文」^①，就馬克斯的學術成就而論，大概沒有其他的稱謂足以表現出對馬克斯的恭維了。如果任何人不考慮兩人確實的成就，只斟酌兩人在哲學思辨上共有的基本觀念，那麼可以了解：歷史的運動跟自然的運動終究是相同的觀念。達爾文把「發展的概念」(the concept of development) 運用到自然的研究上，他堅持一項信念：至少在生物學的畛域裏，自然運動並不是呈現循環形式，而是成直線形的，它朝向那不斷進步著的方向而運動，這種信念意指自然是歷史綿延的一種形式，因此自然的生命也可以被認為是一種歷史的生命。「適者生存」這一則「自然法則」不多不少正是歷史法則，而可以被種族主義如此的利用，正如同馬克斯揭櫫的「最適合生存的即是最進步的階級」也任意被共產主義利用一樣。另外一方面，馬克斯認為階級鬭爭是歷史的推動力量，也是人生產力量發展的唯一外在表現，而生產力量的發展則是根源於人的「勞動力量」(the labor-power)。依照馬克斯的觀點來看，勞動並不是歷史的力量，而是自然生物的力量，這種力量通過「人與自然的新陳代謝」而被釋放出來；人憑藉勞動，得以保存他個體的生命，也可以再造其族類^②。恩格斯很清楚地透視「發展的概念」在這兩人的理論中扮演著決定性的角色，所以瞭解兩人在信念上的相似處。十九世紀中葉，西方在知識上起了一種

① 恩格斯在馬克斯的喪禮中，對眾人說道：「如果說達爾文發現了有機生命發展的法則，那麼，馬克斯正是發現了人歷史發展的法則」；同樣的評論也可以見之於恩格斯的「一八九〇年共產主義宣言」所寫的緒論；他曾經提到：「達爾文的進化論」與馬克斯的「剩餘價值理論」是相當接近的觀念體。

② 就馬克斯的理論觀之，勞動意指「自然永恒地壓迫於人身上的必然性；沒有勞動，人與自然之間就不可能發生新陳代謝的現象，也根本不會有生命存在」（見馬克斯資本論第一冊，第一部分，第一章與第五章）。

巨大的變化，這種變化正包含著拒絕討論或排斥任何「物之如是」的理念，同時把任何事物解釋成更進一步發展過程中的一個階段。把這一運動的推動力量稱爲「自然的」或「歷史的」，都是比較次要的。在這些意識形態裏，「律法」這概念，其意義已經有所改變：律法本來是表示人環境的穩定性，置於這種穩定性中，人乃能有所作爲與行動；然而，現在，「律法」的意義只表現出運動自身而已。

所謂合法的政府意指一種藉人爲的法律來闡釋與實現永恆不變的自然法 (*ius naturale*) 或「上帝永恆的旨意」，以此作爲對錯標準的政治體制。唯有透過這些標準與每個國家的法律中，自然法 (*ius naturale*) 或「上帝的旨意」才能够完成其政治上的實體。然而，在極權主義政府的政治體制裏，全面的恐怖卻取代了確定的法律，而全面的恐怖被用來把人世間的實相轉變成歷史或自然運動的法則。各國的人爲法律儘管界定了犯罪的意義，但它們也超然獨立於各種罪行之上——任何一個社會即使「夜不閉戶，路不拾遺」，並不表示法律是無用、多餘的，相反的，卻意指它們的治理是完善的——，由是言之，極權主義政府的恐怖不純粹只是壓迫反對份子的一種手段——儘管它常被用來達成這種目的——；恐怖一旦超越獨立於所有反對勢力之上，一旦沒有人加以反對，就成爲全面性的，也成爲一種絕對、不容人侵犯的勢力。假若合法性是「非暴君體制政府」的本質，漫無法紀是「暴君體制」的本質，那麼，極權主義統治的本質就是恐怖了。

恐怖是運動法則的實現，它最主要的目的在於：使自然或歷史的力量透過人類，而自由自在地運行，不受人自發行爲所阻撓。如此，恐怖統治爲了釋放自然或歷史的力量，而企圖「僵化」人的一切行爲、理智與情感。這種運動挑選出「人類之公敵」，毫不容情地待以恐怖統治。在摧殘這些歷史或自然、階級或種族的「客觀敵人」時，不容許有任何反對或同情的自由行爲

干涉其中，於如是的情況下，「有罪」和「無辜」諸如此類的名詞遂變得沒有意義；所謂「有罪」是指阻撓自然或歷史行程的行為，犯有這種罪行的人則被指控為「低劣種族」、「不適合生存的個體」，或者「即將消失的階級與墮落的民族」。爾後，恐怖統治則執行這些裁決，在它的法庭之前，所有有關係的人在主觀上都是無辜的；犯人之所以被謀殺，並不是因為違反或反抗體制，劊子手屠殺他們，也並非真正從事謀殺的勾當，而祇是執行上級所下的死刑判決而已。極權主義的統治者並不訴求智慧與公理，他們認為自己祇是執行歷史或自然的律法，他們不運用法律，祇是依照運動內含的法則，推行運動而已。恐怖是合乎法律要求的，但它的法律是某些超人力量（Suprahuman force）的運動之法則，是「自然」的或是「歷史」的。

恐怖統治即是實現「自然」或「歷史」運動的法則，這法則的終極目標不是指向人民的福祉，或個人的利益，而是指向重造人類，為了種族而摧毀個體，為了「整體」而抹煞「部份」。超人的「自然」（Nature）或「歷史」（History）的力量自有它的開始，也自有它的終極目的；所以，唯有另一種嶄新的開端，以及照顧個人確實生活的個體目的才能够阻撓它的運行。

人生活的社會常常因為新世代的產生而面臨危險，在任何憲政政府的國家裏，人為的法律最主要的功能在於劃定某種界限，並建立起人與人之間溝通的孔道。人依賴於生活的羣體裏，新生代的產生往往表示一種新的開端肇始於這個世界，一個嶄新的世界也因此悄然中形成。法律的穩定性質主要是回應不斷變動著的人之事務，人之事務祇要人不斷地出生與死亡，就永遠變動不定。在這裏，法律就是用來限制新的開端，但同時也確立與保證任何運動的自由，它允許任何在潛能上是嶄新、不可預測之事物的自由運動與成長；人為的法律的界限是為人的政治生活而存在的，正如同記憶是為人的歷史生活而存在一樣：它們護衛著「共

同世界的前存狀態」(the pre-existence of a common world)，保護著人存在的懸延持續的實相，唯有這種懸延持續才能够超越每個世代個體生命的周延滋長，而且吸收所有新的根源，並且接受這些嶄新根源的滋養。

全面恐怖很容易被誤認為專制政府的徵候，因為極權政府在剛開始的階段，其行徑必須跟暴君政體的行徑相似，同時必須抹煞人為法律的所有界限。但是，全面恐怖的背後並沒有隱藏著獨斷暴虐，漫無法紀的性格，也不會因獨斷暴虐的意志，或者為一個人而抗拒所有人的專制權力，至少不會因一種全體對抗全體的戰爭而為所欲為，凶猛地實施政治統治權。在全面恐怖的局勢底下，人與人之間溝通的界線和孔道被一鋼鐵的箍條所取代，透過這條鋼鐵箍條的壓制，人世間多元、繁複的景象好似消逝無踪影，而變成一巨大的，宛如祇有一個人存在的單調景觀。抹煞人與人之間的法律界線——這是暴君的行徑——意指否認人的自由，而且摧毀那是謂政治實體的自由，因為由法律所限定的人羣之間的空間就是自由的生活空間。由此看來，全面恐怖運用了暴君專制政體的這種古老的工具，但在運用的當時，也同時摧毀了暴君專制政體的漫無法紀，以及由於無保護界限而滋長的憂懼、懷疑。誠然，這片廣大的荒漠地域不再需要任何自由的生活空間，但是，它依舊需要提供一處空地用來轉動那以憂懼為導向的運動，讓日夜皆充滿著懷疑的居民得以行動。

全面恐怖統治迫使每一個人彼此鬭爭，為了達成這個目的，它摧毀了人與人之間的空間；跟這種鐵鏈壓迫下的處境相比較，暴君專制政體的荒原，由於還有一小處空間，似乎還能保證自由。極權主義政府不祇是一手遮蔽了自由自主，或者抹煞了基本的自由，或者，在我們所知的範圍內，把愛好自由的熱情從人心深處連根拔除；更極端的是，它摧毀了所有自由的一項必要前題，即是：活動的能力，而這種能力一旦缺少生活空間就會萎

縮，甚至消滅。

全面恐怖即是極權主義政府的本質，它既不是爲人，也不是爲了反對人而存在。它祇是替歷史或自然的力量提供銳利的工具，好讓這些力量更急速的運動。這種運動是按照它自己的法則而運行的，所以在過程當中不能有任何阻撓的力量；由是言之，這種運動的力量比人的意志和行爲所策動的權力威勢更凶猛、更暴虐。但是，這股凶猛巨大的運動能量，不可避免地，會因爲人的自由而逐漸緩和下來。即使連極權主義的統治者都無法否認這樁事實，因爲人的自由——即使這些統治者認爲它是恣意放縱，不值得人重視的——跟另一樁事實是相同的，那就是：人可以源源不斷地出生，因此，每一個人本然即是一種嶄新的開端，從這個意義來看，就是使這個世界重新開始。就極權主義的觀點而言，人出生與死亡的這樁事實祇會干擾那超人的力量。所以，恐怖既然是自然或歷史運動的忠貞奴僕，它就有義務在運動的過程中，摧毀任何特殊意義的自由，也必須消除自由的根源，那就是說摧毀人出生時就秉賦著新生活開端的能力。全面恐怖摧毀了人的多元、繁複的景觀，把多元、繁複壓縮成一巨大單一的層面，使個人在這單一的層面上，一切行徑宛若是歷史或自然運動行程裏的一小部份；就在這恐怖的鐵鏈當中，極權主義的統治者發現了一種裝置，得以用來解放自然或歷史的力量，也可以用來加速它們運行的速率。從實際的觀點來說，恐怖執行的死刑都是快速無誤的，因爲這些死刑犯都是「自然」或「歷史」所判決的「不適合生存」或「即將消失的階級」的種族與個體，這種判決不需要等待自然或歷史的緩慢與無效率的過程。

在上述的這種概念當中，我們瞭解極權主義的政府已變成一種自主、獨立的運動，在這裏，我們似乎也可以發現一種解決古老的政治思想問題的方法，恰如我們發現那可以解決法理跟正義之間隔閡的途徑一樣。假若我們以「合乎法律」的觀點來界定政

府的本質，也瞭解法律是人公眾事務中的一股穩定力量（自柏拉圖以來，西方的政治思想都作如是觀，柏拉圖在「法制篇」這一則對話錄中，把宙斯這位神祇譬喻成「界定範圍之神」），那麼，就會衍生出一樁問題：政治體制的運動以及公民行爲的問題。法律可以限制人行爲的範圍，但它不鼓勵人的行爲；在自由的國家裏，法律的地位崇高，但它引人困惑之處在於：它告訴人何者不可爲，但不會告訴人何者應當爲之。我們無法從政治體制的本質裏發現它必然的運動之理，這正是因爲自柏拉圖以來，西方的政治學家都以政治體制的永恒不變性的觀點界定它的本質，「永恒持續」之性質是權衡政府好壞的標準。在這裏，我們有必要討論孟德斯鳩的政治觀點，他認爲：唯有暴君專制政體才會從內部腐敗而崩潰，其他形式的政府則都是因爲受到外在環境的壓迫才會毀滅的，從這種現象，我們可以判斷暴君專制政體是最敗壞的政府形式。所以，孟德斯鳩堅信：如果要界定政府的本質，那麼就需要一種「行爲的原理」(a principle of action)；每一種形式的政府所秉持的「行爲原理」各自不同，也唯有「行爲的原理」才會鼓勵政府及其公民的公眾活動力量，並且超越「合乎法律本質」的權衡原則，而作爲判斷公眾事務中所有行爲的準則。依照孟德斯鳩的學理觀之，這種引導的原理以及行爲的標準，對君主立憲的政府而言，即是榮譽，對共和政體而言，即是美德，對暴君專制政體而言，即是恐懼。

在不折不扣的極權主義政府當中，所有的人都成爲「單一的人」(One Man)，人所有的行動，其目的祇是加速自然或歷史運動的速率，每一單獨的行動都祇是執行「自然」或「歷史」所判決的死刑，一言以蔽之，在這種處境下，恐怖是唯一值得完全信賴的工具，祇有它才可能保持運動的不斷變動的狀態，任何跟它的本質相分離的「行爲原理」都不爲人所需要。然而，只要極權主義的統治沒有征服整個世界，只要恐怖的鐵鏈還未把個人完

全轉變成人類的一個部份，恐怖的兩種功能——一是作為極權政府的本質，另一則是作為運動而非行為的原理——就不能完全被實現。正如憲政政府的法律不足以鼓勵和引導個人的行為，極權主義的恐怖也不足以刺激和引導個人的行為。

在當前的處境底下，極權主義的統治跟其他形式的政府一樣需要一種指標來引導公民參與公眾事務時的行為，但由於它摧殘了人的行為能力，所以，它根本不需要，甚至無法運用行為的原理。於全面恐怖的條件下，甚至恐懼也不再能充當人行為的顧問，因為恐怖統治並沒有參照個人的行動或思想，只是依照自然或歷史運動過程的客觀必然性，而挑選它的犧牲者。極權主義的環境裏，恐懼的氣氛可能比以前更廣泛地散播開來；然而，受恐懼所引導的行為一旦無法使人避凶趨吉，恐懼就喪失了它實際的效用。同樣的道理也可以用來解釋那些政體的同情者與支持者的行為，恐怖統治不但不依客觀的準則來挑選它的犧牲者，它也儘可能忽視候選人的信念和同情心意，而挑選其執行者。自蘇聯政府及其衛星國的大整肅以來，恆定地毀滅那可以醞釀人行為動機的信念，遂成為登錄有案的事實。極權主義的教育，其目標從來就不是灌輸信念，而是摧毀人形成任何信念的能力。希姆勒在組織上最重大的創造即是把純粹客觀的權衡標準引導入「禁衛隊」的挑選系統裏，他依照純粹種族的權衡標準，從照片中挑選出禁衛隊的隊員。「自然」是最具決定性的標準，它不但可以用來挑選那些必須被殲滅的犧牲者，也可以用來挑選極權主義的執行人員。

一種政治體制如果不僅是運用恐怖作為恐嚇、威脅的手段，而其本質即是恐怖，那麼源自於人行動領域的行為引導原理，譬如：美德、榮譽、恐懼在這種政治體制的運行中就再也起不了任何必然的作用。為替代合於人性的行為原則，這種政體把嶄新的原理導入公眾事務的領域裏，使得公眾事務可以全然免除人的

行爲意志，並且渴求透視運動的法則，依照這種法則，恐怖可以自由自主運作，因此，人所有私人的命運遂仰賴這種運動的法則。

極權國家的居民都被拋入歷史或自然的過程裏，爲了加速其運動而生存，運動過程遂可以將今天決定殲滅那些「低劣種族與個體」、「即將消失的階級」、「墮落的民族」的人明天也變成犧牲品。極權統治所需要的行爲引導原理只是預備使它的子民適當地扮演犧牲者與執行人員的角色；這種雙方面的準備方式是行動原理的代替品，它也就是意識形態。

意識形態（或者各種主義）能够把任何事物、任何事件從一樁簡單的前題中加以推演，而給予令追隨者滿意的解釋。意識形態是現代史上新起的一種現象，過去幾個世紀以來，它在政治生活中只是扮演著一無足輕重的角色。唯有透過回顧反省的智慧，我們才能從意識形態中發現被極權主義統治所利用的理念元素。在希特勒與史達林時代以前，我們不曾發現意識形態在政治上的巨大潛能。

意識形態的科學性格是眾人皆知的，它們結合了科學研究的途徑及其相關聯的哲學成果，而且自認爲是一種合乎科學本質的哲學。「意識形態」這項名詞意謂著「一種觀念而可以成爲某類學科的主題」，就如同動物是動物學的主題一樣；「意識形態」的接尾辭-logy 就如 Zoology（動物學）的接尾辭一樣，只是意指「logoi」，即是將「觀念」（idea）加上科學性的陳述，使它成爲專門的理念 ideology。果真如此，那麼，意識形態就是一種「擬科學」（Pseudo-Science）和「擬哲學」（Pseudo-Philosophy），也逾越了科學與哲學的界線。譬如，「自然神論」（Deism）即是一種意識形態，它以神學的科學態度來處理哲學所關切的「上帝的觀念」，而就神學的立場而言，上帝即是一種啟示性質的實體（revealed reality）（神學如果不是奠基於這種啟示的實體上，

而把上帝當作一項觀念來處理，就如同動物學不再確信動物外在的、可觸摸目睹的存在一樣，兩者都是同樣瘋狂不可理喻）然而，眾人皆知這只是實相的一部份而已。「自然神論」否認「神的啟示」，以「科學」的陳述來論證上帝，使上帝成爲一項觀念，並且運用上帝觀念來解釋世界的行程。「主義」的「觀念」——譬如：種族主義中的種族，自然神論中的上帝等等——從來就沒有成爲意識形態的主題，而且「——學理」(-logy)的接尾辭也從來不表示科學性陳述的本身。

從字面上的意義來看，意識形態的意義正如同這個名詞所意指的：一項觀念的邏輯。它的主題是歷史，「觀念」是應用於歷史的。應用的結果並不是一羣可以呈現「物之如是」的述語集合體，而是揭櫫一項理念，即是：在不斷變動中伸延、發展的過程。意識形態認爲事件的過程是遵循「法則」，猶如邏輯在解說其「觀念」時遵循相同的法則一樣。意識形態自認爲已洞察了整體歷史過程的秘密——如過去的秘密，現在的錯綜複雜的景況，以及未來的懸疑不定性——，這是因爲意識形態認爲它們各方面的觀念都稟承著邏輯的原理。

意識形態不會關注「存在的奇蹟」(the miracle of being)。它們都是歷史的，它們只關心變遷與毀滅，以及文化的興衰，甚至企圖以某些「自然的法則」來解釋歷史。在「種族主義」裏，「種族」這個字眼並不是意指人對於種族抱持著科學研究的好奇心，而是一種「觀念」，憑藉著這項「觀念」，可以把歷史的運動解釋成一種首尾一貫的過程。

意識形態揭櫫的「觀念」並不是柏拉圖所認爲的，可以用「心靈之眼」透視的永恆實相，也不是康德揭櫫的「規律的理性原理」，而是一種解釋的工具。就意識形態而言，歷史並不是一種觀念(這段敘述的意義是：歷史只是某些理想型中永恆的亞種〔*sub specie*〕，而這些理想型的永恆是超越於歷史運動之上的)，歷

史只能用一項「觀念」給予解釋與評價。使「觀念」適合於扮演這種新角色的就是它自己的「邏輯」，也就是說：運動只是這項「觀念」的結果，不需要任何外在的因素來使得它運轉。譬如，種族主義相信：在每一種族的觀念裏天生就有一種運動的勢力，猶如「自然神論」相信：上帝的概念中天生就有運動的勢力一樣。

歷史的運動跟這項概念的邏輯過程是相互回應的，所以，事件的發生都是依照一項「觀念」的邏輯而來的。無論如何，邏輯層面裏唯一的運動即是從一項前題推演的過程。矛盾辯證的邏輯即是透過正、反的過程，而形成一個合的命題，這個合的命題再成為下一個矛盾辯證運動的正命題；意識形態一旦用這種思考方式表達，在原則上就沒有什麼不同了。第一項正命題遂成為前題，而對於意識形態的解釋有很大的助益：這種矛盾辯證的工具可以把矛盾衝突的事實解釋成為首尾一致、同一連貫的運動中的一個階段。

假若邏輯是一種思想的運動，而不是用來控制思考，同時，這種邏輯被運用於一項觀念當中，那麼，這項觀念就會變成一項前題。早在極權主義的理論形成之前，意識形態對於世界的解釋已經圓熟地運用上述的邏輯運思方式。「邏輯」具有的消極高壓性及不容任何反駁的性質，如此「富於生產力」，使一系列的思想藉著「辯證便可得出結論」的方式傳授下去，強加在人們心上。這種論證的過程不會因新觀念（這新觀念會成為另一前題，因而得出另一種結論），以及新經驗而被打斷。意識形態往往認定：只要一種觀念就足夠從前題推演的過程發展中解釋萬事萬物。由於這種首尾一貫的邏輯演繹過程就可以瞭解萬事萬物，所以，實際的經驗根本無法教導人們，而變得毫無意義。眾人皆知哲學思考往往懸疑未決，從無定論，因之，人們常常以意識形態的整體解釋觀點及其 *Weltanschauung*（世界觀）來取代它，當然，如

是的取代是有危險性的，而這種危險則是人的思想淪落成爲某些粗疏的、未經批評權衡的基本前題；但是，另有一種更危殆，更具破壞的情況：一套邏輯的緊身衣會取代人自由思考的能力，因爲這一套狹窄且嚴格的邏輯會像驅迫人的外在力量一樣，威脅人的思考力。

十九世紀的 *Weltanschauungen* (世界觀) 與意識形態本身都不是極權主義式的，而且，種族主義和共產主義縱然在二十世紀成爲最具決定性的意識形態，但從其原理觀之，它們不會比其他的意識形態更具極權主義的色彩；這兩種意識形態之所以被目爲極權主義的張本，是因爲它們依據的經驗元素（譬如：爲奪取世界統治權而造成的種族彼此之間的鬭爭，以及在每一個國家裏，爲爭取政治權力而形成的階級鬭爭），恰好比其他各種意識形態，在人的政治活動上扮演更重要的角色。由這個意義來看，在極權主義運動利用「種族主義」和「共產主義」之前，這兩種意識形態已經取得了輿論的優越勢力。從另一個角度來看，所有的意識形態都蘊含著極權主義的元素，而這些元素唯有透過極權主義運動，才能够圓滿地被具體實現，此種現象使人產生誤解，以爲唯有「種族主義」和「共產主義」才具有極權主義的性格。在這裏，真相是這樣的：唯有從意識形態在極權主義統治機器所扮演的角色中，才能够彰顯所有意識形態的真實本質。就這個角度來看，所有意識形態的思辨都具有三種特殊的極權主義的元素：

(一) 意識形態都主張整體地解釋人與世界的一切事物，它們的解釋觀點並不是闡釋事物的本質，而是解釋生成演化，解釋何者出生，何者消逝。無論在什麼情況下，它們關心的只是「運動的元素」，也就是說：關心一般意義的歷史。意識形態的取向都是朝向歷史，譬如：「種族主義」雖然從「自然」這個前題推演出理念，然而，「自然」，就「種族主義」而言，只用來解釋歷史的事物，同時也把歷史的事物還原成自然的事物。主張整體的解

釋也就是承諾解釋所有歷史的事件，整體地解釋過去，整體地認識當前的時刻，而且自以為能正確地預測未來。

(二)由於意識形態具有上述這種能力，所以，它們遂獨立於所有經驗之上，意識形態遂無法從經驗中學習到嶄新的事物，甚至是剛從眼前掠過的，令人質疑的事物。由是言之，意識形態式的思考就從我們的感覺得以覺知的實相中解放出來，而且，堅持在所有可覺知的事物背後必然隱匿著一種「更真實」的實體，而且，這個隱匿不可見的地方竟也統治著所有可覺知的事物，人必須具有第六感才可以認識到這個地方的存在，而確實只有意識形態才可能孕育出此種第六感；極權主義政體設立許多機構來從事特殊意識形態的教條灌輸工作，譬如：納粹的 Ordensburg 或者俄國為首的「共產黨情報局」和「共產國際」的學校，都是為訓練「政治積極份子」而設立的。同樣，極權主義運動的宣傳也是用來教導人民的思想，使人民的思想脫離了經驗與實相；它往往試圖在每一種公眾的、可目睹的事件裏插入「秘密的意義」，也常常懷疑每一種公眾的政治行為背後都隱藏著一種「不為人知曉的意圖」。(極權主義)運動一旦掌握政治權力，它們就會依照其意識形態的聲言來改變實相。「陰謀」的概念遂取代「反對」的概念；這種改變會產生一種心智狀態，如果由此心智來觀察外在的事物的話，實相——譬如：真正的敵意或真正的友誼——再也不會為人所體認，人不再以切合實際的概念去認識它，而只是戴一副有色的眼鏡去理解它，以為實相的背後總是隱藏著一種秘密的意義或企圖。

(三)意識形態本身並沒有足以轉變實相的力量，當然，意識形態總是希望人的思想能超越經驗，脫離經驗而存在；但是，這種希望唯有透過證明的方法才可能被具體實現。由此觀之，意識形態式的思考把事實納入一種絕對的邏輯程序當中，而這種邏輯的程序是這樣開始的：首先肇始於一項在定理意義上可接受的前題，

爾後，從這個前題當中推演出任何事物；所以，在這種邏輯程序中，萬事萬物均前後一致，首尾連貫，當然，此種首尾連貫的性質在實相中是不存在的。演繹的方式可以是邏輯的，也可以是矛盾辯證的；但無論如何，它總是牽涉於一種前後一致、首尾連貫的論證過程中，因為它是以「過程」的概念來思考萬事萬物，而自認為可以瞭解「超人之上」的自然，或者是歷史過程的運動。在這裏，人的心智透過邏輯或矛盾辯證的邏輯，仿效那由「科學」建立起來的運動法則，而完成認知的活動；憑藉著這些法則，透過模仿的過程，人的認知活動才成為前後一致、首尾一貫的。意識形態的論證往往都是邏輯演繹的方式，它跟上述的兩種意識形態元素相對應，那兩種元素呢？一是運動的元素，其次是脫離了實相與經驗。而相對應的情況是怎樣呢？首先，由於它的思考運動不是淵源於經驗，而是自我運轉的；其次，它把得自於經驗實相的一個特點，一個唯一的特點轉變成為定理上的前題，遂使得往後的論證過程不受進一步經驗的檢驗。它一旦建立起它的前題，確立它的肇始端點，日常生活的經驗再也不會衡論意識形態式的思考，實相中的任何事物再也不會提供它任何教訓。

極權主義的統治者通常把他們的意識形態轉變成為武器，憑藉這項武器，使得他們的子民能迫使自己踏入恐怖統治的運動當中；而他們把意識形態轉變成為武器的裝置，外表上相當簡陋，而且不顯眼：他們頑固地抱持著這些意識形態，對於個人稟賦的「如霜雪般冰冷的推理能力」（希特勒語）頗具驕傲感，或者因為自己秉持著「矛盾辯證的冷酷無情」而對其他人顯露桀驁不馴的眼色；爾後，使意識形態的意涵合乎邏輯上的首尾一致，前後連貫，在旁觀者的眼裏，這種邏輯上的前後連貫性是「原始野蠻」的，也是荒謬的：譬如，所謂的「逐漸消失的階級」正包含著那受詛咒註定要死亡的人民。「不適合生存」的種族必須受盡

侮辱，同時必須加以殲滅。所以，任何人一旦同意有所謂的「逐漸消失的階級」存在，也同意生存這回事跟種族有密切不可分的關係，但如果沒有從這些接受的概念中下一個結論，認為必須消滅這些階級，以及「不適合生存的種族」，那麼，顯然，他如果不是一位愚蠢之人，就是一位懦夫。這種邏輯的論證具有說服力，可用來引導人的行為，而如是的邏輯說服力量佈滿於極權主義運動與政府的整體結構當中。由這種意義來看，希特勒與史達林雖然沒有在（極權主義）運動的觀念和宣傳標語上添加任何新的思想，但他們的著作還是必須被看成爲意識形態最重要的具體化身。

新起來的意識形態者跟他們的前身最明顯的差異處在於：現今，使他們感到興趣的意識形態的「觀念」——譬如：階級鬥爭、剝削勞工，或者是種族的鬥爭，德意志民族的利益——再也不是最重要的了；他們所關心的是從意識形態的「觀念」推演下來的邏輯過程。自史達林的理念來看，觀念和雄辯術並不是頂重要的，最重要的毋寧是「足以震懾（列寧）聽眾的不可抗拒的邏輯力量」。就馬克斯的理論觀之，觀念一旦攫奪羣眾的心智，權力遂由此滋生，但權力並不是存在於觀念本身，而是存在於觀念的邏輯過程裏，這種邏輯過程「看起來，好像是強有力的觸鬚，它宛如鐵鉗一般從四面八方緊緊地抓握住你，使你動彈不得，你不是全然順從，就是承認敗北」。但是，只有在企圖實現意識形態所揭櫫的目標——如無階級的社會，或者掌握統治勢力的種族——處於得失攸關的情況時，這種邏輯的力量才會表現出來。在實現的過程當中，意識形態吸引羣眾時所憑藉的實相——譬如：勞工階級受盡剝削，或者是德意志民族的野心大志——逐漸地喪失掉，被過程本身所吞噬；爲了完美無瑕地符合「如霜雪般冰冷的推理」與「不可抗拒的邏輯勢力」，俄國的工人甚至喪失他們在沙皇政體壓迫下所享有的權利，而德國人民則在戰火當中飽受

折磨，當然，這場戰火，德國人民爲了自己種族的生存，不得不付出極昂貴的代價。意識形態的真實內涵（如：勞工階級或德意志民族），從根本處觀之，孕育出某種「觀念」（譬如：階級鬭爭是歷史的法則，種族鬭爭則是自然的法則），但是完成這種「觀念」的邏輯卻吞噬了意識形態的真實內涵，這正是意識形態式的政治學的本質——不只是爲自我利益或者權力的誘惑而背逆人性。

極權主義在取代孟德斯鳩的「行爲原理」時，需要許多的犧牲者與執行者，而儲備這些人選並不只是透過意識形態本身——譬如：「種族主義」或「矛盾辯證的唯物論」——也同時循就意識形態稟承的邏輯性格。就這個層面來看，最具有說服力，也是希特勒跟史達林是喜歡運用的論證則是：「在你說出『甲』這個名稱時，也必須同時說出『乙』、『丙』，如此連貫下去，直到這個順序的結尾爲止」。在這裏，邏輯性格所具有的威脅力量，看起來，似乎自有其根源，它淵源於我們對自相矛盾所引起的恐懼感。布爾什維克黨的清算鬭爭很成功地迫使它的犧牲者招供出他們不曾犯過的罪行，之所以能够如此，是因爲它善於利用人的恐懼感，而且作如下的論證：我們全體都同意「歷史就是階級鬭爭」這項前題，同時，布爾什維克黨即是歷史的引導者。既然已經承認這項前題，因此，從歷史的意義來說，黨永遠是對的（以托洛斯基的話言之，即是：「我們唯有與黨在一起，憑藉著黨的力量，行爲言論才能正確無誤，因爲唯有如此，歷史的正確途徑才能明顯的表示出來」）。處於這種歷史時刻當中，依照歷史的法則來看，唯有黨才認識這法則，所以，人爲的罪行之所以成爲罪行，是因爲黨認爲它們干犯了歷史法則，而必須受到懲罰。就這些罪行而言，黨當然需要一些代罪羔羊；可能的情況是這樣的：黨即使瞭解什麼叫罪行，但卻不能確定何者是罪犯。比瞭解罪犯更重要的是：必須懲罰罪行，因爲，如果不懲罰罪行的話，

歷史就無法往前拓展，甚至會受到阻礙。由是言之，你如果犯了黨所謂的罪行，被黨指控為罪犯，那麼，在客觀的層面上，你就變成了黨的敵人。如果你不坦然招供自己的罪行，你就不再幫助黨來推動歷史的進展過程，這時候，你就成爲一個真正的敵人。這種論證的威嚇力量即是：假若你拒絕招供，那麼，你就自我矛盾，而這種自我矛盾會使人整個生活、整體生命變得毫無意義；如果你已經承認有「甲」這麼一種合乎定理的前題存在，那麼，這個「甲」就會透過它自己的邏輯所衍生出來的「乙」和「丙」統治著你整個生活，以及整體的生命。

由於極權主義的統治者尚需要有限度地動員其民眾，所以，它們就依賴強迫鼓動出來的人的力量，藉著這股力量，我們會強迫我們自己；這種內在的強迫力量即是邏輯的暴虐力量，對於這位暴君，唯有人那一股重生、再造新事物的偉大能力才足以抗拒。邏輯的暴虐力量肇始於人把其心智順從那從不停止的邏輯演繹過程，人爲了運轉他的思想，只有依賴這種邏輯的演繹過程了。這種順從的行爲正表示人捨棄了他的內在自己，猶如人一旦屈膝匍匐於外在暴虐力量之前，正表示他捨棄了運動的自由。如果說自由是人的一種內在能力，那麼這種自由相同於人重生、再造新事物的能力，同樣的道理，如果說自由是一種政治上的實相，那麼，這種自由正等於人與人之間彼此得以運動的空間。爭辯式的演繹、邏輯的鎖鏈是假設有一個開始的端點，而這個端點以前題的方式表現出來，所以踰越此起點，它們就沒有任何力量。恐怖的統治是需要的：至少是由於一個嶄新的人一旦出生，就形成一新的開始，同時在這個世界上響起了新的聲音，如此，爲了不使每一個人重新思考，所以，必須動用那具有恐嚇勢力的邏輯演繹方法，在這裏，我們可以瞭解到重新的思考能力是人所有活動當中最自由、最純粹的，它正相反於那具有強迫性的演繹過程。極權主義政府的安危有賴於它動員人的權力意志的大小而

定，極權主義政府若要求得安穩，則必須利用人的權力意志，迫使人踏入歷史或自然的巨大運動裏，而歷史或自然的巨大運動只知道利用人類來作為它的資源，根本不曉得何謂出生，何謂死亡。

全面恐怖統治的脅迫力量宛如鋼鐵箍條一般，迫使那彼此隔絕、漠不關心的羣眾聚集一塊，同時，我們也瞭解到羣眾敏銳感覺到這個他們居住的世界已經變成一片廣漠之地，而心生絕望、惶恐之情緒；全面控制在這時候適時地給予他們支持的力量。另外一方面，那具有威脅性的邏輯演繹勢力在人彼此隔絕、漠不關心、相互鬭爭的處境裏，則恰好能顯出它的力量；全面恐怖統治與邏輯演繹勢力，兩者彼此對應、彼此需要，這是為了要使「以恐怖為導向」的運動運轉，不停地運轉。恐怖統治，即使在全面控制服務之前，只是一種專制暴君的體制，它可以根本摧毀人與人彼此之間的所有關係；同樣道理，意識形態思考所具有的自我強迫的性格則摧毀了人跟實相之間的所有關係。兩者的破壞力量在人民喪失了彼此交往、溝通、關懷的接觸，以及罔顧實相的時候，就成功地毀滅一切，究其原因則是：人喪失上述這些接觸時，也同時喪失了體認和思考的能力。極權主義的統治者認為最理想的子民並不是信服納粹黨與共產主義的人士，而是喪失分辨事實和假相（即所謂的「經驗的實相」），分辨真實與虛假（即所謂的「思想的準則」）能力的民眾。

在本章節開始時，我們提出了一個問題，現在我們再度思考它；我們已經說過：在現代史上出現了一種前所未有的政府形式，它的本質是「恐怖」，它的「行為原理」則是「意識形態思想的邏輯性格」，對於如是政府，我們提出一個問題：在人羣體生活當中，到底那一種基本經驗是為這種政府張本？顯然，以前任何政治體制都不曾同時運用「恐怖」與「意識形態思想的邏輯」。然而，這種「原創性」的政治體制既然是人所創立的，也

多多少少滿足人的需求，那麼，它所依據的基本經驗必然是人爲的，也是人所熟悉的。

通常，我們都會從觀察中得到一種觀點，認爲「恐怖」之所以能絕對地控制民眾，是因爲民眾彼此之間漠不關心，相互隔絕，更嚴重的是彼此敵視；也因爲這種因素，所有暴政體制首要關心的焦點，就是在民眾之間造成隔絕、漠不關心的情境。隔絕、孤立可能是「恐怖統治」的開端；誠然，隔絕、孤立是「恐怖統治」的溫床，也是它所造成的結果。如此說來，隔絕、孤立是極權政治的前設條件。如果說權力是來自於人共同的行動，正如柏克所說的「同心協力地行動」，那麼，隔絕、孤立的特質就是無能；從這個定義來看，隔絕、孤立的人是無權無能力的人。

隔絕、孤立與無能，根本上，就是無能力行動，通常也是暴君體制的特質。暴君體制的政府嚴重地破壞了人在政治行動上的聯繫，在這種情況下，人的行動能力和權力能力遂遭受摧殘。然而，並不是所有人彼此間的聯繫都遭受破壞，也不是人的所有能力都遭受到摧殘。個人的私生活及其體認的能力、構思與製造事物的能力尚保持完整。然而，極權政制所構成的鐵鏈並不容許人有這種個人私生活活動的餘地，同時，極權主義的邏輯所具有的威脅的力量則根本摧毀了人所有的體認和思維的能力，正如同它摧毀了人的行動能力一樣。

在政治領域裏，我們所說的「隔絕、孤立」(isolation)，卽是人在社交活動上感覺到的「寂寞」(loneliness)，但是，「隔絕、孤立」和「寂寞」並不是同一件事。我感到「隔絕、孤立」是因爲我覺得自己置身於無能力行動的處境當中，在這種處境當中，我感覺到沒有任何人願意跟我共同作事、共同行動，然而，感覺到「隔絕、孤立」並不一定感到「寂寞」。反之亦真，譬如，我可能感到「寂寞」，因爲，就一個人的社會活動而言，我感覺到自己被所有的人際關係所擯棄，但感到「寂寞」並不一定

就是「隔絕、孤立」的感覺。更確切地說，「隔絕、孤立」就是人被逼迫走到死胡同，在甚麼時候，人會被逼迫走到這條死胡同呢？就在人生活的政治領域——在這個領域裏，人得以同心協力追求共同關切的目標——遭受破壞的時候。然而，「隔絕、孤立」儘管會摧毀人的生活權力和行動能力，但它必須保持完整無缺，而且也是人的創造能力所必需的酵素。人既然被稱為「*homo faber*」（勞動人，意謂人的本質在於他會用雙手勞動、製造事物——譯註），他就有隔絕其作品（泛指人創作出來的工具——譯註）的傾向，也就是說，他有時候會希望暫時遠離「政治的領域」。「構造與經營」（即是希臘字源中的「*poiesis*」，意指製造事物）一方面跟「行動」（*praxis*）有別，另一方面則跟「純然的勞力」有別。「構造與經營」的活動通常必須遠離人共同關切的事物，才得以被完成，不論「構造與經營」的成果是製造一件工藝品，或者是創造出一件藝術品。在「隔絕、孤立」的處境裏，人依舊跟人為構造出來的世界保持聯繫。但「隔絕、孤立」在某種情況下，會使人難以忍受，是在甚麼情況下呢？就在人最根本的創造力遭受破壞的時候，也就是說：人替人為的共同世界添新事物的能力遭受破壞的時候。這種情景可能發生在那以勞動為最主要價值的世界當中，置身於這個世界裏，人所有的活動都被轉變成勞力的活動。生活在這種環境下，唯一存留下來的事物就是人類賴以生存的辛勤勞力，而人跟人為構造出來的共同世界，兩者之間的聯繫遂被截斷了。隔絕、孤立的人喪失了他在政治行動領域中所盤據的地位，同時也被人為構造出來的共同世界所遺棄。這樣的人不再是一位「*homo faber*」，而被認為是一位「勞動的動物」（*animal laborans*），他跟「自然之間的新陳代謝」的必然關係遂引不起任何人的關切，爾後，「隔絕、孤立」遂變成為「寂寞」。以「隔絕、孤立」為基礎的暴君體制通常還保持著完整的人的創作生產能力，而控制著「勞動者」（例如古代的奴隸）的暴君體制，往往會自動自發地控制那「寂寞」且「隔絕、孤立」的人們，並

有轉變成極權政治的傾向。

「隔絕、孤立」是表現於人的政治生活的領域裏，而「寂寞」則顯現於人整體的生活。極權主義政府，恰如同所有的暴君體制，唯有摧毀人生活的公共層面，也就是說，藉著隔絕、孤立其民眾的手段，而毀滅了他們的政治活動的能力，才得以生存。我們已經說過極權主義的統治是一種新形式的政府，既然如此，它絕不會只滿足於隔絕、孤立其民眾，以及摧毀他們的個人私生活。極權主義的政府，更進一步地，奠基於人的「寂寞」，即是：以人心中生成的不屬於這個世界的感覺——這也是人最絕望的體驗——作為它的基礎。

「寂寞」是恐怖統治的共同基礎，是極權主義政府及其意識形態或邏輯思辨的本質，它同時也為極權主義的執行者和犧牲者做好了預備的工作；從根本處來看，「寂寞」是與「漂泊無依」、「多餘無用」的感覺息息相關，而我們也瞭解到始自工業革命以來，「漂泊無依」、「多餘無用」即成為對羣眾的詛咒。在十九世紀末葉帝國主義興起，在我們這個時代當傳統的政治制度與社會習俗崩潰無遺時，這種詛咒更形尖銳。「漂泊無依」意指失去在這個世界上所佔的位置，失去了他人的認同與護衛，而「多餘無用」則意指不屬於這個世界。「漂泊無依」可能是「多餘無用」之感的主要預設條件，正如同「隔絕、孤立」可能（但不一定）是「寂寞」的預設條件。就「寂寞」本身，但不涉及它的歷史根源與在最近的政治活動中所扮演的嶄新角色而論，「寂寞」截然違反人之處境的基本要求，也與人生活的一基本經驗相違背。這個大千世界所給予人的物質上和感覺上的經驗是依賴人跟其他人彼此之間的接觸、聯繫，也依賴於人生活社會中的「共識」，由於這個「共識」的存在，人纔能控制且規劃所有其他的意識；沒有了它，我們每一個人必然緊閉於個人特殊的「感覺與料」(sense data)裏，而這種個人特殊的「感覺與料」本身是不

可信賴、反覆不定的。正因為我們的生活中有這個「共識」存在著，也就是說，正因為我並不是單獨地生活在這個世界上，而是有眾多、各式各樣的人環繞於我的身旁，跟我共同生活，所以，我才得以信賴那當下立現的感覺經驗。然而，為了實現「寂寞」的處境，為了達成那被任何事物、任何人遺棄的經驗，我只有一再提醒自己：終有一天，我將離開這個共同世界，但這個共同世界，即使沒有了我，也運行如舊，對於它的持續性而言，我是「多餘無用」的。

「寂寞」並不是「孤獨」(solitude)。「孤獨」意指獨自一個人生活(being alone)，而「寂寞」卻在跟他人相處時更尖銳的顯現出來。卡圖(Cato, 234-149 B. C. 古羅馬政治家)曾說過一些矛盾語態的句子(見西塞羅在「共和國」*De Re Publica*一書中的引言)：「他從未比獨處時更不孤單」(*never was he less alone than when he was alone*)，或者說得更清楚些，「他從未比孤獨時更不寂寞」(*never was he less lonely than when he was in solitude*)，(這兩句話都是說，即使他不在獨處時，也會感到寂寞)。撇開這些含糊的語句不談，首次能明辨「寂寞」與「孤獨」兩者不同處的哲學家則是那位具有希臘人的血緣，被解放的奴隸艾庇克泰德(Epictetus, 古羅馬時代的斯多噶學派的哲學家。他的發現純屬意外，因為他所關心的既不是「孤獨」，也不是「寂寞」，而是絕對超然獨立意義的「獨自一個人的生活」(*monos*)。在「論文集」(*Dissertationes*)書中(第三冊，第十三章)，艾庇克泰德發現「寂寞」的人四周圍並不是沒有其他人存在，只是他覺得自己無法跟他們建立起聯繫關係，或者覺得他們都敵視自己。「孤獨」的人是獨自一個人生活著，而遂能夠「跟自己相處」。換言之，在「孤獨」的處境中，我獨自一人跟自己相處，之所以能夠如此，是因為人本來就有「與自己交談」的能力。孤獨時，「我」和「自己」(self)共處，

因而是一爲二，二爲一的（two-in-one），然而，在「寂寞」的處境下，我確實是單一的個體，被其他所有的人所遺棄。嚴格說來，所有的思考活動都是在孤獨的處境下完成的，思考的活動即是我跟我自己之間的對話。然而，這種「二合而爲一」的對話依然跟我同伴的世界保持著密切的聯繫，這是爲什麼呢？正是因爲：對話表現在自我當中，而由於自我的存在，我可以引導思想的對話活動。「孤獨」的問題在於：這種「一爲二」的活動爲了再度變成「獨一」，而需要他人的存在，在此，這個「獨一」是指什麼呢？即是：一個無可改變的個體，此個體的身份從不會被他人所誤認。任何一個人唯有依賴他人，才能够肯定自己的身份；對孤獨的人而言，友誼正是一種具有救贖力量的恩寵，由於友誼，才使得孤獨的人能够再度復原成「整體」（也就是說，使他成爲完完整整的人——譯註），人在思想的對話活動當中，往往是含糊、曖昧不明的，唯有友誼才能够把人從這種虛幻不明的處境中給拯救了出來，再度給予他明確的身份，使他以一確定不變的個人身份，說出屬於他個人的語言。

孤獨可能轉變成爲「寂寞」，這種情景發生於個人的一切被自己的自我遺棄的時候。孤獨的人發現自己不再有友誼的恩寵力量，使他得以從曖昧虛幻、疑慮不明和割裂的兩元（duality）處境中解脫出來的時候，他真是身處於險境當中，他很可能變成爲「寂寞」的人。從歷史的角度來看，這種危險性已大到足以引起他人注意的地步；然而，只有在十九世紀時，歷史才明確地記載它。哲學家是最典型的例子，就哲學家本身而論，孤獨是他們的生活方式，也是他著述立說的主要條件，因此，他自然而然認爲「哲學思考的事業只爲少數人存在」，如果 he 不再滿意這樁事實，而堅持沒有任何人「瞭解」他，那麼，很明顯地，他曾從一位孤獨的人轉變成爲「寂寞」的人。就這方面來說，最具特色的是有關黑格爾的一則軼聞：黑格爾在臨死之前，曾說過一句話：

「除了一個人之外，沒有人瞭解我，但這個人竟也誤解了我」，這類的話是以往任何偉大的哲學家所不曾說過的。從相反的角度來看，一位「寂寞」的人也發現自我的存在，而且也有機會從事孤獨的思想對話活動。尼采就是這個樣子，在席爾斯·瑪莉亞（Sils Maria）的山頂上，這位寂寞的哲學家於孤獨的處境下，完成了「查拉圖斯特拉如是說」。這部偉大的著作有兩首長詩（「Sils Maria」和「Aus hohen Bergen」），表達了尼采那虛幻的期待，以及渴求、等待著寂寞，直到突然間「耀眼的正午時刻來到……這時候獨一變成爲二……就讓我們慶賀這豐收中之豐收的勝利時辰；而我們的朋友查拉圖斯特拉即將來臨，啊！這位貴賓」。

「寂寞」之所以讓人難以忍受，是因為它使人喪失了自我；人的自我在孤獨的處境下，才能被體認，而唯有在跟同伴相互信賴的接觸、聯繫當中，人才能肯定這個自我的存在。人一旦喪失了自我，他就不再信賴自己，也就是說：喪失他思想的同伴，喪失了在這個世界上體認一切事物所必需的、根本的自信心，置身於如是的處境當中，自我跟世界，思想與體認的能力都一起喪失殆盡。

人的心智需要自我、「他者」（the other）和世界才能够活動，唯一例外者即是人邏輯思考的能力，這種邏輯思考的基本前題是不證自明的，所以能超然獨立於所有經驗之上，而且能安全穩當地運作著。而認知論證的基本規則，譬如：二加二等於四這樁眾人皆知的真理，即使在絕對「寂寞」的條件下，都無法被駁斥。人爲了在這個共同的世界體認一切事物、瞭解他自己的道路、依照自己的方式而生活，所以需要人與人之間彼此的保證，需要共同的意識；一旦喪失這種保證與共同意識，那只有仰賴一些讓人能確信的「真理」。然而，這些「真理」本身是虛幻的，或者根本不是真實的，因為它們無法啟示任何事物（近代的邏輯

學者認為真理即是前後一致，首尾連貫，這種定義方式根本是否認真理的存在)。由是言之，在「寂寞」的處境當中，「不證自明」不再只是智能的一種手段，也同時是生產創作力的開端，它自身就能發展自己的「思想」路線。這種思想過程的特色即是嚴格的「不證自明」的邏輯，陷入其中，人就無遁逃的餘地，同時，它也與人「寂寞」的處境息息相關；最早發現這種情況的是馬丁·路德（他本人在「孤獨」與「寂寞」的現象中所經驗到的可能不下於任何人。他曾經大膽地說道：「一定有上帝，因為人需要一個他能够信賴的存在物」），他曾經重新評論聖經中一則少為人所知的箴言：「獨處並不是一件好事」；路德自己則說道：「一個寂寞的人往往從一件事推演到另外一件事，而且總是以最不幸的角度來思考一切事物」。極權主義政府那眾人皆知的「極端主義」(extremism)的確是包含著這種「以最不幸的角度來思考一切事物」，以及這種往往推演到最不幸之結果的演繹過程。

在非極權主義的世界裏，醞釀極權主義生長發展的元素即是「寂寞」的處境，「寂寞」一度是一種「邊際經驗」(a borderline experience)，往往於某種「邊際的社會情況」(marginal social conditions)——如老年時才會遭到的，然而，在本世紀羣眾日益滋長的情況下，「寂寞」卻成為每一個人日常的經驗。極權主義推進，以及組織羣眾的冷酷過程，看起來，宛如自毀般地逃離實相。在一個任何事物、人物均不可信賴的世界裏，那「如霜雪般冰冷的推理能力」，以及「宛如虎鉗一般緊緊抓住你」的「強有力的矛盾辯證的觸鬚」看來是唯一值得信賴的支持者；人一旦置身於所有人際關係之外，那麼，具有內在脅迫力量，以及擁有前後一致、首尾一貫，避免一切矛盾衝突的「推理能力」和「矛盾辯證法」遂成為肯定人的唯一途徑。它們把人推向恐怖統治的鐵鏈裏——即使在人獨處的時候；而極權主義的統治則試

圖不讓人獨處，當然除了「單獨囚禁」的極端情況之外。極權主義的統治抹煞了人與人之間彼此活動的空間，迫使人彼此敵視、鬭爭，甚至也摧毀了人在「隔絕、孤立」時所具有的創造潛能；它教導且榮耀「寂寞」處境下的邏輯推理，而使人瞭解到如果他脫離了整個過程肇始的基本前題，那麼，就喪失了一切；它甚至更進一步地抹煞了那得以使「寂寞」轉變成為「隔絕、孤立」，使得邏輯轉變成為思想的微渺機會。極權主義這種實際的運作方式如果跟暴君體制的方式相互比較，則可以發現一種方法，讓運動本身造成一片廣大無垠的沙漠，而且儘可能使狂風沙掩蓋那人文世界的一切。

今天，在政治活動的領域裏，這一股挾著無比摧毀力量的狂風沙正威脅著我們身處的環境，危險之處並不在極權主義能建立起一個永恆的世界；極權主義的統治正如同暴君體制一樣，本身即蘊含著毀滅自身的元素。憂懼，以及從憂懼中生成的無能即是「反政治的原理」(antipolitical principles)，會把人投入跟政治行動相背反的處境裏；同樣地，「寂寞」，以及從其中衍生出來的「作最壞打算的意識形態邏輯的演繹法」，則代表著「反社會的處境」(an antisocial situation)，同時也抱持著一項對於人所有生態具摧毀力量的原理。受暴君體制，以及受一個人獨斷意志所統治的人們，在政治上往往是散漫無組織且無能的，然而，他們身處的險境不會比那組織起來的「寂寞」的人們更岌岌可危。「寂寞」一旦被組織起來，它的危險性則在於：它足以摧毀這個世界的新生力量，任何一個世界似乎在結束之前，會有一股新生的力量滋生，但在這股力量尚未肯定自己以前，組織成形的「寂寞」的處境已摧毀了它。

上述這些論證，就預言而論，是毫無益處，也無法給予我們慰藉的力量；除此之外，我們尚須瞭解一樁事實，即是：我們這個時代的危機，以及它的主要經驗形成了這前所未有的新形式政

府。就潛在的、無可磨滅的危險性而言，這新形式的政府從今以後會不時出現於我們的身旁，正如同在不同歷史時刻中形成的，以不同人的基本經驗為基礎的其他形式的政府（譬如：君主立憲政體、共和政體、暴君政體、獨裁政體、專制政體），不管它們一時的失勢，總是跟人類形影相隨。

還有一樁事實也是我們該瞭解的，即是：歷史的每一終結之處必然包含著一嶄新的開端；這個開端即是一項承諾，也是每一個終點唯一能產生的「信息」。在一個新的開端成為歷史事件之前，創造這個新開端乃是人最優越、高超的能力，從政治的角度來看，它可以說是人的自由。聖·奧古斯汀曾如此說過：「上帝創造了人，也開啟了一個新開端」（見 *De Civitate Dei*，第十二卷，第二十章）。每一個新的生命都代表一個新的開端，對每一個人來說，確實是如此。

參考書目

For kind permission to peruse and quote archival material, I thank the Hoover Library in Stanford, California, the Centre de Documentation Juive Contemporaine in Paris, and the Yiddish Scientific Institute in New York. Documents used in the Nuremberg Trials are quoted with their Nuremberg File Number, other documents are referred to with indication of their present location and archival number.

- Abel, Theodore, *Why Hitler Came into Power; an Answer Based on the Original Life Stories of Six Hundred of His Followers*, 1938.
- Adler, H. G., *Theresienstadt 1941-1945*, Tübingen, 1955.
- Alquen, Gunter d', *Die SS. Geschichte, Aufgabe und Organisation der Schutzstaffeln der NSDAP* (Schriften der Hochschule für Politik), 1939.
- Anweiler, Oskar, *Die Räte-Bewegung in Russland 1905-1921*, Leiden, 1958; "Lenin und der friedliche Übergang zum Sozialismus," in *Osteuropa*, 1956, vol. VI.
- Armstrong, John A., *The Soviet Bureaucratic Elite: A Study of the Ukrainian Apparatus*, New York, 1959; *The Politics of Totalitarianism*, New York, 1961.
- Avtorkhanov, A., "Social Differentiation and Contradictions in the Party," *Bulletin of the Institute for the Study of the USSR*, Munich, February, 1956; *Stalin and the Soviet Communist Party: A Study in the Technology of Power*, New York, 1959; (pseudonym Uvalov), *The Reign of Stalin*, London, 1953.
- Bakunin, Michael, *Oeuvres*, Paris, 1907; *Gesammelte Werke*, 1921-24.
- Balabanoff, Angelica, *Impressions of Lenin*, Ann Arbor, 1964.
- Baldwin, Roger N., "Political Police," in *Encyclopedia of Social Sciences*.
- Bataille, George, "Le Secret de Sade," *La Critique*, vol. 3, nos. 15, 16, 17, 1947; "Review of D. Rousset, *Les Jours de notre mort*," *La Critique*, January, 1948.
- Bauer, R. A., Inkeles, A., Kluckhohn, C., *How the Soviet System Works*, Cambridge, 1956.
- Bayer, Ernest, *Die SA*, Berlin, 1938.
- Bayle, François, *Psychologie et Ethique du National-Socialisme. Etude Anthropologique des Dirigeants SS*, Paris, 1953.
- Beck, F., and Godin, W., *Russian Purge and the Extraction of Confession*, London and New York, 1951.
- Beckerath, Erwin von, "Fascism," in *Encyclopedia of Social Sciences; Wesen und Werden des faschistischen Staates*, Berlin, 1927.

- Benn, Gottfried, *Der neue Staat und die Intellektuellen*, 1933.
- Bennecke, H., *Hitler und die SA*, München, 1962.
- Berdyayev, Nicolas, *The Origin of Russian Communism*, 1937.
- Best, Werner, *Die deutsche Polizei*, 1940.
- Bettelheim, Bruno, "On Dachau and Buchenwald," in *Nazi Conspiracy op. cit.*, vol. 7; "Behavior in Extreme Situations," *Journal of Abnormal and Social Psychology*, vol. 38, no. 4, 1943.
- Black, C. E., editor, *Rewriting Russian History*, New York, 1956.
- Blanc, R. M., *Adolf Hitler et les "Protocoles des Sages de Sion"*, 1938.
- Boberach, Heinz, editor, *Meldungen aus dem Reich*, Neuwied and Berlin, 1965.
- Bonhard, Otto, *Jüdische Geld- und Weltherrschaft?*, Berlin, 1926.
- Borkenau Franz, *The Totalitarian Enemy*, London, 1940; *The Communist International*, London, 1938; "Die neue Komintern," *Der Monat*, no 4, 1949.
- Bormann, Martin, "Relationship of National Socialism and Christianity," in *Nazi Conspiracy, op. cit.*, vol. 6; *The Bormann Letters*, ed. by H. R. Trevor-Roper, London, 1954.
- Boucart, Robert, *Les Dessous de l'Intelligence Service*, 1937.
- Bracher, Karl Dietrich, *Die Auflösung der Weimarer Republik*, 1955; 3rd ed., Villingen, 1960.
- , Sauer, Wolfgang, and Schulz, Gerhard, *Die nationalsozialistische Machtergreifung*, Köln & Opladen, 1960.
- Bramsted, Ernest K., *Goebbels and National Socialist Propaganda 1925-1945*, Michigan, 1965.
- Brecht, Bertolt, *Stücke*, 10 vols., Frankfurt, 1953-1959; *Gedichte*, 7 vols., Frankfurt, 1960-1964.
- Broszat, Martin, *Der Nationalsozialismus*, Stuttgart, 1960.
- , Jacobson, Hans-Adolf, and Krausnick, Helmut, *Konzentrationslager, Kommissarbefehl, Judenverfolgung*, Olten/Freiburg, 1965.
- Brzezinski, Zbigniew, *Ideology and Power in Soviet Politics*, New York, 1962; *The Permanent Purge—Politics in Soviet Totalitarianism*, Cambridge, 1956.
- Buber-Neumann, Margarete, *Under Two Dictators*, New York, 1951.
- Buchheim, Hans, "Die SS in der Verfassung des Dritten Reiches," *Vierteljahreshefte für Zeitgeschichte*, April, 1955; *Das Dritte Reich*, München, 1958; *Die SS und totalitäre Herrschaft*, München, 1962; *Die SS—das Herrschaftsinstrument—Befehl und Gehorsam*, Olten/Freiburg, 1965.
- Bullock, Alan, *Hitler, a Study in Tyranny*, rev. ed., New York, 1964.
- Camus, Albert, "The Human Crisis," *Twice a Year*, 1946-1947.
- Carocci, Giampiero, *Storia del fascismo*, Milan, 1959.
- Carr, E. H., *History of Soviet Russia*, 7 vols. New York, 1951-1964; *Studies in Revolution*, New York, 1964.
- Céline, Ferdinand, *Bagatelle pour un massacre*, 1938; *L'Ecole des cadavres*, 1940.
- Chamberlin, W. H., *Blueprint for World Conquest*, 1946; *The Russian Revolution*, (1935), 1965.
- Childs, H. L., and Dodd, W. E., editors, *The Nazi Primer*, New York, 1938.
- Ciliga, Anton, *The Russian Enigma*, London, 1940.
- Clark, Evelyn A. "Adolf Wagner. From National Economist to National Socialist," *Political Science Quarterly*, 1940, vol. 55, no. 3.
- Cobban, Alfred, *National Self-determination*, London, New York, 1945; *Dictatorship: Its History and Theory*, New York, 1939.
- Communism in Action* (United States Government House Documents, no. 754), Washington, 1946.
- Crankshaw, Edward, *Gestapo, Instrument of Tyranny*, London, 1956.
- Curtiss, J. S., *An Appraisal of the Protocols of Zion*, New York, 1942.

- Dallin, David J., *From Purge to Coexistence*, Chicago, 1964; "Report on Russia," *The New Leader*, January 8, 1949.
- and Nicolaevsky, Boris I., *Forced Labor in Russia*, 1947.
- Daniels, Robert, *The Conscience of the Revolution: Communist Opposition in Soviet Russia*, Cambridge, 1960.
- The Dark Side of the Moon* (preface by T. S. Eliot), New York, 1947.
- Deakin, F. W., *The Brutal Friendship*, New York, 1963.
- De Begnac, Yvon, *Palazzo Venezia—Storia di un regime*, Rome, 1950.
- Dehilloite, Pierre, *Gestapo*, Paris, 1940.
- Delarue, Jacques, *Histoire de la Gestapo*, Paris, 1962.
- Deutscher, Isaac, *Stalin: A Political Biography*, New York and London, 1949; *Prophet Armed: Trotsky, 1879-1921*, 1954; *Prophet Unarmed: Trotsky, 1921-1929*, 1959; *The Prophet Outcast: Trotsky, 1929-1940*, 1963.
- "Die nationalsozialistische Revolution," *Dokumente der deutschen Politik*, vol. I.
- Dobb, Maurice, "Bolshevism," in *Encyclopedia of Social Sciences*.
- Dokumente der deutschen Politik und Geschichte*, vol. IV.
- Domarus, Max, *Hitler-Reden und Proklamationen 1932-1945*, 2 vols., 1963.
- Doob, Leonard W., "Goebbels' Principles of Propaganda," in Katz, Daniel et al., *Public Opinion and Propaganda*, New York, 1954.
- Drucker, Peter F., *The End of Economic Man*, New York, 1939.
- Ebenstein, William, *The Nazi State*, New York, 1943.
- Ehrenburg, Ilya, *Memoirs: 1921-1941*, Cleveland, 1964; *The War: 1941-1945*, Cleveland, 1965.
- Engels, Friedrich, Introduction to the *Communist Manifesto*, 1890; introduction to the *Ursprung der Familie*; Funeral Speech on Marx.
- Erickson, John, *The Soviet High Command 1918-1941*, New York, 1961.
- Eyck, Erich, *A History of the Weimar Republic*, Cambridge, 1962.
- Fainsod, Merle, *How Russia Is Ruled*, 1963; *Smolensk under Soviet Rule*, 1958.
- The Fascist Era*, published by the Fascist Confederation of Industrialists, Rome, 1939.
- Feder, Ernest, "Essai sur la Psychologie de la terreur," *Synthèses*, Bruxelles, 1946.
- Feder, Gottfried, *Das Programm der N.S.D.A.P. und seine weltanschaulichen Grundgedanken* (Nationalsozialistische Bibliothek, no. 1).
- Fedotow, G. P., "Russia and Freedom," *The Review of Politics*, vol. 8, no. 1, January, 1946.
- Fest, J. C., *Das Gesicht des Dritten Reiches*, München, 1963.
- Finer, Herman, *Mussolini's Italy*, New York (1935), 1965.
- Fischer, Louis, *The Soviets in World Affairs*, London, New York, 1930; *Life of Lenin*, New York, 1964.
- Flammery, Harry W., "The Catholic Church and Fascism," *Free World*, September, 1943.
- Florinsky, M. T., *Fascism and National Socialism. A Study of the Economic and Social Politics of the Totalitarian State*, New York, 1938.
- Forsthoef, Ernst, *Der totale Staat*, Hamburg, 1933.
- Fraenkel, Ernst, *The Dual State*, New York and London, 1941.
- Frank, Hans, *Nationalsozialistische Leitsätze für ein neues deutsches Strafrecht*, Berlin, 1935-1936; *Die Technik des Staates*, München, 1940; (editor) *Grundfragen der deutschen Polizei* (Akademie für deutsches Recht) Hamburg, 1937; *Recht und Verwaltung*, 1939; *Die Technik des Staates*, München, 1942; *Im Angesicht des Galgens*, München, 1953; editor, *Nationalsozialistisches Handbuch für Recht und Gesetzgebung*, München, 1935.
- Freyer, Hans, *Pallas Athene, Ethik des politischen Volkes*, 1935.
- Friedrich, C. J., editor, *Totalitarianism*, New York, 1954.
- , and Brzezinski, Z. K., *Totalitarian Dictatorship and Autocracy*, Cambridge, 1956.

- Gallier-Boissière, Jean, *Mysteries of the French Secret Police*, 1938.
- Gauweiler, Otto, *Rechtseinrichtungen und Rechtsaufgaben der Bewegung*, 1939.
- Geigenmüller, Otto, *Die politische Schutzhaft im nationalistischen Deutschland*, 2nd ed., Würzburg, 1937.
- Gerth, Hans, "The Nazi Party,"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 45, 1940.
- Gide, André, *Retour de l'URSS*, Paris, 1936.
- Giles, O. C., *The Gestapo* (Oxford Pamphlets on World Affairs, no. 36), 1940.
- Globke, Hans, *Kommentare zur Deutschen Rassegesetzgebung*, Munich-Berlin, 1936.
- Goebbels, Joseph, *Wege ins Dritte Reich*, München, 1927; "Der Faschismus und seine praktischen Ergebnisse," *Schriften der deutschen Hochschule für Politik*, vol. I, Berlin, 1935; *Vom Kaiserhof zur Reichskanzlei*, 19. ed., München, 1937; "Rassenfrage und Weltprogramm," *Pädagogisches Magazin*, Heft 139, 1934; *The Goebbels Diaries 1942-1943*, Louis Lochner, editor, New York, 1948; *Wesen und Gestalt des Nationalsozialismus*, Berlin, 1935.
- Goslar, Hans, *Jüdische Weltherrschaft. Phantasiegebilde oder Wirklichkeit*, Berlin, 1918.
- Grauert, Wilhelm, "Die Entwicklung des Polizeirechts in nationalsozialistischen Staat," in *Deutsche Juristenzeitung*, 39, 1934.
- Griffith, William E., editor, *Communism in Europe, Continuity, Change and the Sino-Soviet Dispute*, Cambridge, 1964.
- Gross, Walter, *Der deutsche Rassengedanke und die Welt* (Schriften der Hochschule für Politik, no. 42), 1939; "Die Rassen- und Bevölkerungspolitik im Kampf um die geschichtliche Selbstbehauptung der Völker," *Nationalsozialistische Monatshefte*, no. 115, October, 1939.
- Guenther, Hans, *Rassenkunde des jüdischen Volkes*, 1930; *Rassenkunde des deutschen Volkes*, 1st ed., München, 1922.
- Gul, Roman, *Les Maîtres de la Tchéka*, Paris, 1938.
- Gurian, Waldemar, *Bolshevism: Theory and Practice*, New York, 1932; *Bolshevism. An Introduction to Soviet Communism*, Notre Dame, 1952.
- Hadamovsky, Eugen, *Propaganda und nationale Macht*, 1933.
- Hafkesbrink, Hanna, *Unknown Germany*, New Haven, 1948.
- Hallgarten, Georg Wolfgang F., *Hitler, Reichswehr und Industrie. Zur Geschichte der Jahre 1918-1933*, Frankfurt/M., 1955.
- Hamel, Walter, "Die Polizei im neuen Reich," in *Deutsches Recht*, vol. 5, 1935.
- Hammer, Hermann, "Die deutschen Ausgaben von Hitlers 'Mein Kampf,'" in *Vierteljahrshefte für Zeitgeschichte* 4 (1956).
- Hartshorne, Edward G., *The German Universities and National Socialism*, Cambridge, 1937.
- Hayek, F. A., "The Counter-Revolution of Science," *Economics*, vol. 8, 1941.
- Hayes, Carlton J. H., *Essays on Nationalism*, New York, 1926; Remarks on "The Novelty of Totalitarianism in the History of Western Civilization," *Symposium on the Totalitarian State, 1939. Proceedings of the American Philosophical Society*, vol. 82, Philadelphia, 1940; *A Generation of Materialism*, New York, 1941.
- Heiden, Konrad, *Der Führer. Hitler's Rise to Power*, Boston, 1944; *A History of National Socialism*, New York, 1935; *Adolf Hitler. Das Zeitalter der Verantwortungslosigkeit. Eine Biographie*, vol. 1, Zürich, 1936; *Geschichte des Nationalsozialismus. Die Karriere einer Idee*, Berlin, 1932; *Geburt des Dritten Reiches. Die Geschichte des Nationalsozialismus bis Herbst 1933*, 2nd ed., Zürich, 1934.
- Hesse, Fritz, *Das Spiel um Deutschland*, Munich, 1953.
- Heydrich, Reinhard, "Die Bekämpfung der Staatsfeinde," in *Deutsches Recht*, vol. 6, 1936.
- Hilberg, Raul, *The Destruction of the European Jews*, Chicago, 1961.
- Himmler, Heinrich, "Männerbund auf rassistischer Grundlage," *Das Schwarze Corps*, 38. Folge; *Die Schutzstaffel als antibolschewistische Kampforganisation* (Aus dem Schwarzen Korps, no. 3), 1936; "Organization and Obligation of the SS and the Police," published in *Nationalpolitischer Lehrgang der Wehrmacht vom*

- 15.-23. Januar 1937. Excerpts translated in *Nazi Conspiracy*, op. cit., vol. 4; English edition: *Secret Speech by Himmler to the German Army General Staff*, published by the American Committee for Anti-Nazi Literature, 1938; *Grundfragen der deutschen Polizei*, Hamburg, 1937; "Denkschriften Himmlers über die Behandlung der Fremdvölkischen im Osten" (May 1940), *Vierteljahrshefte für Zeitgeschichte*, 5. Jg. (1957); "Die Schutzstaffel," *Grundlagen, Aufbau und Wirtschaftsordnung des nationalsozialistischen Staates*, Nr. 7b.
- Hitler, Adolf, *Mein Kampf*, 1925-1927. Unexpurgated English edition, New York, 1939; *Reden*, ed. by Ernst Boepple, München, 1933; *Hitler's Speeches, 1922-1939*, ed. by N. H. Baynes, London, 1942; *Ausgewählte Reden des Führers*, 1939; *Die Reden des Führers nach der Machtübernahme*, 1940; *Der grossdeutsche Freiheitskampf*, Reden Hitlers vom 1.9.1939-10.3.1940; *Hitler's Table Talks*, New York, 1953; *Hitler's Secret Book*, New York, 1962; *Der grossdeutsche Freiheitskampf—Reden Adolf Hitlers*, vols. I and II, 3rd ed., München, 1943.
- Hocke, Werner, ed., *Die Gesetzgebung des Kabinetts Hitler*, vol. 1, Berlin, 1933.
- Hoehn, Reinhard, *Rechtsgemeinschaft und Volksgemeinschaft*, Hamburg, 1935.
- Hoettl, Wilhelm, *The Secret Front: The Story of Nazi Political Espionage*, New York, 1954.
- Hollack, Heinz, *Was wirklich geschah*, 1949.
- Horneffer, Reinhold, "Das Problem der Rechtsgeltung und der Restbestand der Weimarer Verfassung," in *Zeitschrift für die gesamte Staatswissenschaft* 99, 1938.
- Höss, Rudolf, *Commandant of Auschwitz*, New York, 1960.
- Hossbach, Friedrich, *Zwischen Wehrmacht und Hitler 1934-1938*, Wolfenbüttel-Hannover, 1949.
- Huber, Ernst R., "Die deutsche Polizei," *Zeitschrift für die gesamte Staatswissenschaft*, vol. 101, 1940/1.
- Hudal, Bischof Alois, *Die Grundlagen des Nationalsozialismus*, 1937.
- Inke es, A., and Bauer, R. A., *The Soviet Citizen: Daily Life in a Totalitarian Society*, Cambridge, 1959.
- Jetzinger, Franz, *Hitlers Jugend*, Wien, 1956.
- Jünger, Ernst, *The Storm of Steel*, London, 1929.
- Keiser, Guenther, "Der jüngste Konzentrationsprozess," *Die Wirtschaftskurve*, vol. 18, no. 148, 1938.
- Kennan, George F., *Russia and the West under Lenin and Stalin*, Boston, 1961.
- Khrushchev, N., "The Crimes of the Stalin Era," edited and annotated by Boris Nicolaevsky, New York, *The New Leader*, 1956.
- Klein, Fritz, "Zur Vorbereitung der faschistischen Diktatur durch die deutsche Grossbourgeoisie 1929-1932," *Zeitschrift für Geschichtswissenschaft*, 1. Jg. 1953.
- Kluge, Paul, "Nationalsozialistische Europaideologie," *Vierteljahrshefte für Zeitgeschichte*, 8. Jg. (1960).
- Koch, Erich, "Sind wir Faschisten?," in *Arbeitertum* 1, H. 9 (1. Juli 1931).
- Koellenreuter, Otto, *Volk und Staat in der Weltanschauung des Nationalsozialismus*, 1935; *Der deutsche Führerstaat*, Tübingen, 1934.
- Koettgen, Arnold, "Die Gesetzmässigkeit der Verwaltung im Führerstaat," *Reichsverwaltungsblatt*, 1936.
- Kogon, Eugen, *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Hell*, 1956.
- Kohn-Bramstedt, Ernst, *Dictatorship and Political Police; the Technique of Control by Fear*, London, 1945.
- Koyré, Alexandre, "The Political Function of the Modern Lie," *Contemporary Jewish Record*, June, 1945.
- Kravchenko, Victor, *I Chose Freedom. The Personal and Political Life of a Soviet Official*, New York, 1946.
- Krivitsky, W., *In Stalin's Secret Services*, New York, 1939.
- Kuhn, Karl G., "Die Judenfrage als weltgeschichtliches Problem," in *Forschungen zur Judenfrage*, 1939.

- Laporte, Maurice, *Histoire de l'Okhrana*, Paris, 1935.
- Latour, Contamine de, "Le Maréchal Pétain," *Revue de Paris*, vol. 1.
- Lebon, Gustave, *La Psychologie des foules*, 1895.
- Lederer, Zdenek, *Ghetto Theresienstadt*, London, 1953.
- Lenin, V. I., *What Is to Be Done?*, 1902; *State and Revolution*, 1917; *Imperialism, the Last Stage of Capitalism*, 1917.
- Leutwein, Paul, editor, *Kämpfe um Afrika; sechs Lebensbilder*, Luebeck, 1936.
- Lewy, Guenter, *The Catholic Church and Nazi Germany*, New York and Toronto, 1964.
- Ley, Robert, *Der Weg zur Ordensburg*, no date.
- Lösener, Bernhard, *Die Nürnberger Gesetze*, Berlin, 1936.
- Lowenthal, Richard, *World Communism. The Disintegration of a Secular Faith*, New York, 1964.
- Luedecke, Winfred, *Behind the Scenes of Espionage. Tales of the Secret Service*, 1929.
- Luxemburg, Rosa, *The Russian Revolution*, Ann Arbor, 1961.
- Martin, Alfred von, "Zur Soziologie der Gegenwart," *Zeitschrift für Kulturgeschichte*, vol. 27.
- Massing, Paul W., *Rehearsal for Destruction*, New York, 1949.
- Mathias, Erich, and Morsey, Rudolph, editors, *Das Ende der Parteien 1933*, Düsseldorf, 1960.
- Maunz, Theodor, *Gestalt und Recht der Polizei*, Hamburg, 1943.
- McKenzie, Kermit E., *Comintern and World Revolution 1928-1934*, New York, 1964.
- Micaud, Charles A., *The French Right and Nazi Germany. 1933-1939*, 1943.
- Moeller van den Bruck, Arthur, *Das Dritte Reich*, 1923; English edition *Germany's Third Empire*, New York, 1934.
- Moore, Barrington, *Terror and Progress USSR; Some Sources of Change and Stability in the Soviet Dictatorship*, Cambridge, 1954.
- Morstein Marx, Fritz, "Totalitarian Politics," *Symposium on the Totalitarian State, 1939. Proceedings of the American Philosophical Society*, vol. 82, Philadelphia, 1940.
- Mosse, George J., *The Crisis of German Ideology: Intellectual Origins of the Third Reich*, New York, 1964.
- Muller, H. S., "The Soviet Master Race Theory," *The New Leader*, July 30, 1949.
- Müller, Josef, *Die Entwicklung des Rassenantisemitismus in den letzten Jahrzehnten des 19. Jahrhundert (Historische Studien, H. 372)*, Berlin, 1940.
- Mussolini, Benito, "Relativismo et Fascismo," *Diuturna*, Milano, 1924; *Four Speeches on the Corporate State*, Rome, 1935; *Opera Omnia di Benito Mussolini*, vol. IV, Florence, 1951.
- Nansen, Odd, *Day after Day*, London, 1949.
- Nazi Conspiracy and Aggression*,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Chief of Counsel for the Prosecution of Axis Criminality, U. S. Government, Washington, 1946.
- Nazi-Soviet Relations, 1939-1941. Documents from the Archives of the German Foreign Office*, edited by Raymond James Sontag and James Stuart Beddie, Washington, 1948.
- Neesse, Gottfried, *Partei und Staat*, 1936; "Die verfassungsrechtliche Gestaltung der Ein-Partei," *Zeitschrift für die gesamte Staatswissenschaft*, vol. 98, 1938.
- Neumann, Franz, *Behemoth*, 1942.
- Neusüss-Hunkel, Ermenbild, *Die SS*, Hannover-Frankfurt a.M., 1956.
- Newman, Bernard, *Secret Servant*, New York, 1936.
- Nicolaevsky, Boris I., *Bolsheviks and Bureaucrats*, New York, 1965; *Power and the Soviet Elite*, New York, 1965; (—), *Letter of an Old Bolshevik*, New York, 1937.
- Nicolai, Helmut, *Die rassengesetzliche Rechtslehre. Grundzüge einer nationalsozialistischen Rechtsphilosophie* (Nationalsozialistische Bibliothek, H. 39), 3rd ed., München. 1934.

- Nomad, Max, *Apostles of Revolution*, Boston, 1939.
- Olgin, Moissaye J., *The Soul of the Russian Revolution*, New York, 1917.
- Organisationsbuch der NSDAP*, many editions.
- Orlov, A., *The Secret History of Stalin's Crimes*, New York, 1953.
- Ortega y Gasset, José, *The Revolt of the Masses*, New York, 1932.
- Paetel, Karl O., "Die SS," *Vierteljahreshefte für Zeitgeschichte*, January, 1954; "Der schwarze Orden. Zur Literatur über die 'SS,'" in *Neue Politische Literatur* 3, 1958.
- Parsons, Talcott, "Some Sociological Aspects of the Fascist Movement," *Essays in Sociological Theory*, Glencoe, 1954.
- Pascal, Pierre, *Avvakum et les débuts du raskol* (Institut Français de Leningrad, Bibliothèque, vol. 18), Paris, 1938.
- Paulhan, Jean, "Introduction" to Marquis de Sade, *Les Infortunes de la Vertu*, Paris, 1946.
- Payne, Stanley G., *A History of Spanish Fascism*, Stanford, 1961.
- Pencherlo, Alberto, "Antisemitism," in *Encyclopedia Italiana*.
- Petegroski, D. W., "Antisemitism, the Strategy of Hatred," *Antioch Review*, vol. 1, no. 3, 1941.
- Pfenning, Andreas, "Gemeinschaft und Staatswissenschaft," *Zeitschrift für die gesamte Staatswissenschaft*, vol. 96.
- Poliakov, Léon, *Bréviaire de la Haine*, Paris, 1951; "The Weapon of Antisemitism," *The Third Reich*, London, 1955, UNESCO.
- , and Wulf, Josef, *Das Dritte Reich und die Juden*, Berlin, 1955.
- Poncins, Léon de, *Les Forces secrètes de la Révolution; F. M. Judaïsme*, revised ed., 1929 (translated into German, English, Spanish, Portuguese); *Les Juifs Maîtres du Monde*, 1932; *La Dictature des puissances occultes; La F. M.*, 1932; *La mystérieuse Internationale juive*, 1936; *La Guerre occulte*, 1936.
- Rauschnig, Hermann, *Hitler Speaks*, 1939; *The Revolt of Nihilism*, 1939.
- Reck-Malleczewen, Friedrich Percyval, *Tagebuch eines Verzweifelten*, Stuttgart, 1947.
- Reitlinger, Gerald, *The Final Solution*, 1953; *The SS—Alibi of a Nation*, London, 1956.
- Reveille, Thomas, *The Spoil of Europe*, 1941.
- Reventlow, Graf Ernst zu, *Deutschlands auswärtige Politik. 1888-1914*, 1916; *Judas Kampf und Niederlage in Deutschland*, 1937.
- Riesman, David, "The Politics of Persecution," *Public Opinion Quarterly*, vol. 6, 1942; "Democracy and Defamation," *Columbia Law Review*, 1942.
- Riess, Curt, *Joseph Goebbels: A Biography*, New York, 1948.
- Ripka, Hubert, *Munich: Before and After*, London, 1939.
- Ritter, Gerhard, *Carl Goerdeler's Struggle against Tyranny*, New York, 1958.
- Roberts, Stephen H., *The House that Hitler Built*, London, 1939.
- Robinson, Jacob, and Friedman, Philip, *Guide to Jewish History under Nazi Impact*, a bibliography published jointly by YIVO Institute for Jewish Research and Yad Washem, New York and Jerusalem, 1960.
- Rocco, Alfredo, *Scritti e discorsi politici*, 3 vols., Milan, 1938.
- Roehm, Ernst, *Die Geschichte eines Hochverrätters*, Volksausgabe, 1933; *Die Memoiren des Stabschefs Roehm*, Saarbrücken, 1934; *Warum SA?*, Berlin, 1933; "SA und deutsche Revolution," in *Nationalsozialistische Monatshefte*, Nr. 31, 1933.
- Rollin, Henri, *L'Apocalypse de notre temps*, Paris, 1939.
- Rosenberg, Alfred, *Die Protokolle der Weisen von Zion und die jüdische Weltpolitik*, München, 1923; *Der Mythos des zwanzigsten Jahrhunderts*, 1930.
- Rosenberg, Arthur, *A History of Bolshevism*, London, 1934; *Geschichte der deutschen Republik*, 1936.
- Rousset, David, *Les Jours de notre mort*, Paris, 1947; *The Other Kingdom*, 1947.

- Rush, Myron, *Political Succession in the USSR*, New York, 1965; *The Rise of Khrushchev*, Washington, 1958.
- SA-Geist im Betrieb. *Vom Ringen um die Durchsetzung des deutschen Sozialismus*, edited by Oberste SA-Führung, München, 1938.
- Salisbury, Harrison E., *Moscow Journal: The End of Stalin*, Chicago, 1961; *American in Russia*, New York, 1955.
- Salvemini, Gaetano, *La terreur fasciste 1922-1926*, Paris, 1938; *The Fascist Dictatorship in Italy (1927)*, New York, 1966.
- Schäfer, Wolfgang, *NSDAP, Entwicklung und Struktur der Staatspartei des Dritten Reiches*, Hannover-Frankfurt a.M., 1956.
- Schapiro, L., *The Communist Party of the Soviet Union*, 1960; *The Government and Politics of the Soviet Union*, New York, 1965.
- Schellenberg, Walter, *The Schellenberg Memoirs*, London, 1956.
- Schemann, Ludwig, *Die Rasse in den Geisteswissenschaften. Studie zur Geschichte des Rassengedankens*, 3 vols., München, Berlin, 1928.
- Scheuner, Ulrich, "Die nationale Revolution. Eine staatsrechtliche Untersuchung," in *Archiv des öffentlichen Rechts* (1933/34).
- Schmitt, Carl, *Politische Romantik*, Munich, 1925; *Staat, Bewegung, Volk*, 1934; "Totaler Feind, totaler Krieg, totaler Staat," *Völkerbund und Völkerrecht*, vol. 4, 1937; *Verfassungsrechtliche Aufsätze aus den Jahren 1924-1954. Materialien zu einer Verfassungslehre*, Berlin, 1958.
- Schnabel, Raimund, *Macht ohne Moral. Eine Dokumentation über die SS*, Frankfurt/M., 1957.
- Schumann, Fr. L., *The Nazi Dictatorship*, 1939.
- Schwartz, Dieter, *Angriffe auf die nationalsozialistische Weltanschauung* (Aus dem Schwarzen Korps, no. 2), 1936.
- Schwartz-Bostunitch, Gregor, *Jüdischer Imperialismus*, 5th edition, 1939.
- Seraphim, Hans-Günther, *Das politische Tagebuch Alfred Rosenbergs aus den Jahren 1934/5 und 1939/40*, Göttingen-Berlin-Frankfurt/M., 1956; "SS-Verfügungstruppe und Wehrmacht," in *Wehrwissenschaftliche Rundschau* 5, 1955.
- Seraphim, P. H., *Das Judentum im osteuropäischen Raum*, Essen, 1938; "Der Antisemitismus in Osteuropa," *Osteuropa*, vol. 14, no. 5, February, 1939.
- Seton-Watson, Hugh, *From Lenin to Khrushchev*, New York, 1960.
- Simmel, Georg, "Sociology of Secrecy and of Secret Societies," *The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 11, no. 4, 1906; *The Sociology of Georg Simmel*, translated by K. H. Wolff, 1950.
- Six, F. A., *Die politische Propaganda der NSDAP im Kampf um die Macht*, 1936.
- Smith, Bruce, "Police," in *Encyclopedia of Social Sciences*.
- Souvarine, Boris, *Stalin. A Critical Survey of Bolshevism*, New York, 1939; translated from the French *Staline, Aperçu historique du Bolshévisme*, Paris, 1935.
- Spengler, Oswald, *The Decline of the West*, 1928-1929.
- SS-Hauptamt-Schulungsamt, *Wesen und Aufgabe der SS und der Polizei; Der Weg der SS; SS-Mann und Blutsfrage. Die biologischen Grundlagen und ihre sinngemässe Anwendung für die Erhaltung und Mehrung des nordischen Blutes*.
- Stalin, J. V., *Leninism*, London, 1933; *Mastering Bolshevism*, New York, 1946; *History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the Soviet Union (Bolsheviks): Short Course*, New York, 1939.
- Starlinger, Wilhelm, *Grenzen der Sowjetmacht*, Würzburg, 1955.
- Starr, Joshua, "Italy's Antisemites," *Jewish Social Studies*, 1939.
- Stein, Alexander, *Adolf Hitler, Schüler der "Weisen von Zion"*, Karlsbad, 1936.
- Stein, George H., *The Waffen SS: Hitler's Elite Guard at War, 1939-45*, Ithaca, 1966.
- Stuckart, Wilhelm, and Globke, Hans, *Reichsbürgergesetz, Blutschutzgesetz und Ehegesundheitsgesetz (Kommentare zur deutschen Rassengesetzgebung)*, vol. 1, München, Berlin, 1936.

- Tasca, Angelo (pseudonym Angelo Rossi), *The Rise of Italian Fascism, 1918-1922* (1938), New York, 1966.
- Thyssen, Fritz, *I Paid Hitler*, London, 1941.
- Tobias, Fritz, *The Reichstag Fire*, New York, 1964.
- Trevor-Roper, H. R., *The Last Days of Hitler*, 1947.
- The Trial of the Major War Criminals*, 42 vols., Nürnberg, 1947-1948.
- Trials of War Criminals before the Nuremberg Military Tribunals*, 15 vols., Washington, 1949-1953.
- Trotsky, Leon, *The History of the Russian Revolution*, New York, 1932.
- Tucker, Robert C., *The Soviet Political Mind*, New York, 1963.
- , and Cohen, Stephen F., editors, *The Great Purge Trial*, New York, 1965.
- Ulam, Adam B., *The Bolsheviks: The Intellectual and Political History of the Triumph of Communism in Russia*, New York, 1965; *The New Face of Soviet Totalitarianism*, Cambridge, 1963.
- Ullmann, A., *La Police, quatrième Pouvoir*, Paris, 1935.
- Vardys, V. Stanley, "How the Baltic Republics Fare in the Soviet Union," *Foreign Affairs*, April, 1966.
- Vassilyev, A. T., *The Ochrana*, 1930.
- Venturi, Franco, *Roots of Revolution. A History of the Populist and Socialist Movements in Nineteenth Century Russia*, (1952), New York, 1966.
- Verfassung, Die, des Sozialistischen Staates der Arbeiter und Bauern*, Strasbourg, 1937.
- Volkman, Erich, Elster, Alexander, and Küchenhoff, Günther, editors, *Die Rechtsentwicklung der Jahre 1933 bis 1935/6*, Handwörterbuch der Rechtswissenschaft, vol. VIII, Berlin, Leipzig, 1937.
- Warmbrunn, Werner, *The Dutch under German Occupation, 1940-1945*, Stanford, 1963.
- Weinreich, Max, *Hitler's Professors*, New York, 1946.
- Weissberg, Alexander, *The Accused*, New York, 1951.
- Weizmann, Chaim, *Trial and Error*, New York, 1949.
- Wighton, Charles, *Heydrich: Hitler's Most Evil Henchman*, Philadelphia, 1962.
- Wirsing, Giselher, *Zwischeneuropa und die deutsche Zukunft*, Jena, 1932.
- Wolfe, Bertram D., *Three Men Who Made a Revolution: Lenin—Trotsky—Stalin*, New York, 1948.
- Wolin, Simon, and Slusser, Robert M., editors, *The Soviet Secret Police*, New York, 1957.
- Zielinski, T., "L'Empereur Claude et l'idée de la domination mondiale des Juifs," *Revue Universelle*, Bruxelles, 1926-1927.

索引

一劃

- 一九四四年七月二十日的陰謀 176
一黨專政 30-32, 45-46, 135, 195,
259

二劃

- 人類的概念 264, 267, 262
人民陣線 94, 137, 188

三劃

- 世界大同主義 94, 135
三百個家族統治的陰謀 68, 94, 114,
135
工會（蘇聯的） 45, 116, 171

四劃

- 反教士主義 68
反猶太人主義
—納粹政黨的 98~114
—第一次世界大戰後的 71-72, 98
104
—禁衛隊的 101
—蘇聯政體的 199-203

- 巴伐利亞 124
巴伐洛夫 223
巴枯寧 59, 63
巴庫油田 194
巴萊多 59
巴爾扎克 72
巴爾幹諸國 162, 191
巴豪斯，奧圖 67
戈林 76
戈培爾 66, 76
中國 33
孔德 88
五年計劃 14, 182
毛澤東 5, 6
不斷革命論 152-154, 186
公務員（文職官員）
—德國的 159
—蘇聯的 159
—納粹德國的 159, 165
—極權政體的 165
犬儒主義 141
五劃
史畢爾，亞伯 208

史達林 1~278

- 去世 1, 3, 4, 17, 23, 47
 - 論希特勒 9, 32
 - 與俄國人民 10
 - 與希特勒聯盟 24, 82
 - 在共產黨或蘇維埃會議裏 11, 18, 23, 45, 46, 47, 48, 49, 50, 135, 136
 - 與蘇維埃官員 47
 - 與列寧 12
 - 與托洛斯基 90, 111, 152
 - 論國家理論 104, 107
 - 論1936年的憲政 159
 - 與社會主義 155
 - 論權力概念 195-222
 - 是為意識形態者 92, 111
 - 與警察 18, 45, 175
 - 摧毀集體農產制 47
- 史達林格勒戰役 181, 182
- 史翠色 76
- 布哈林 11
- 布洛克 9, 27
- 布肯瓦爾 232, 241
- 布朗德 89
- 布爾什維克運動 (布爾什維克主義)
- 與俄羅斯人民 202
 - 與納粹主義 44-53
 - 黨派 162-163
 - 官僚政體 44-53
 - 恐怖政策與宣傳 85, 86, 92, 94
 - 與馬克斯主義 102

- 與革命政黨 151-154
- 與意識形態 55, 93, 102, 134

布蕾采 59, 71

布羅克 59

尼采 59, 287

民族主義 43

- 德國的 278

- 第一次世界大戰的 62

- 納粹政黨的 105, 186

- 與社會主義 152

古哲朗 161

古希臘 260

平等

- 與羣衆 42

- 與暴君 50

- 與集中營 256

功利學派 88

失業

- 蘇聯政體的 80, 210

- 與極權主義 213

生命哲學 37

外交事務局 162

(極權主義政體) 的外交事務
189-195, 251

奴隸制度 225, 231

奴隸勞動 169, 208, 201, 202

六劃

艾庇克德 285

伊赫曼，亞道夫 170

托克維爾 86

托洛斯基 29, 50, 90, 98, 111, 129,
152, 153, 186, 187
—與列寧 90
—與史達林 90, 111
—與不斷革命論 152, 153, 154,
186
西班牙 30
西班牙內戰 240
西塞羅 285
匈牙利 30
自由 268-290
自由主義 69, 73
自然法(自然律) 262, 263, 264, 266
同性戀 67, 70
列寧 25, 44, 45, 46
行爲主義 87
行動論宗(行動主義) 54, 65, 66
全俄羅斯蘇維埃會議 162

七劃

克倫斯基 36
沙文主義 58
沙德侯爵 64
貝里亞 175
貝德葉夫 74
社會主義 88, 90
社會民主黨 40
佛林克 161
佛朗哥 30
李賓特洛事務局 162
希姆萊 41, 53, 57, 76, 107, 112, 161,

170, 172, 175, 184, 198, 208, 209
希特勒
—早期的生涯 61, 62, 129
—與德國資產階級 43
—與宣傳和恐怖政策 81, 82, 142
—與史達林結盟 82
—與第二次世界大戰 89
—與意識形態 92
—與反猶太主義 100
—論國家 104, 107
—與「草案書」 105
—與秘密幫會 134, 188
—與禁衛隊 193, 194, 217, 218
—與德國人民健康法案 215
希特勒青年團 165

八劃

盲昧狂熱 29
波蘭 30
法西斯主義 30, 54, 162
拉鐵諾 83
協約國 113
孟德斯鳩 279

九劃

帝國主義 37, 200
政黨體制 39
亞培茲 75
美國情報員 94
英芬提 87
英國情報員 94

紀德，安德烈 74
科學主義 88
柏克 96
前衛世代 57, 60
前衛組織 115, 116, 117, 118, 119

十劃

個人主義 37, 41
馬克斯 74, 235, 264, 278
馬克斯主義 45, 53
馬基維利主義 105
容格 59
真實論宗（實在論） 96, 98
閃擊部隊（SA） 121, 122, 165, 167
紐倫堡法律 158
恩格斯 264, 265

十一劃

莫洛托夫 57
莫斯科審判 27, 188, 206
荷馬 244
理想主義 29
捷克斯拉夫 30
虛無主義 42, 43, 226, 228, 248
國家社會主義 55
國際主義 103
張伯倫 63
強迫勞動營 210, 229, 231, 237

十二劃

集體屠殺營 33

黑色百人集團 37
勞倫斯（阿拉伯的） 58
勞倫斯（T. E.） 59
勞動競賽制 48
湯瑪斯·曼 59
華爾街陰謀 144
菲列斯汀 75, 76, 77
猶太長老草案書 68, 104, 105, 107,
110, 135
雅爾達密約 156
極權主義運動（極權主義；極權主義政體）
—特性 25, 26, 27, 52, 53
—與宣傳 85, 95, 96, 113
—與元首 128, 129, 143, 147, 172
—與羣衆的關係 34, 102, 164
—與科學主義 85
—與秘密幫會 131, 132, 133, 187,
188, 189
—與希特勒 193-194,
—與秘密警察 202-208
—與全面控制 225, 226, 229-230,
236-257
—與科學預言 90, 91, 92
—與階級社會的崩潰 44
—與組織 110, 120
—掌權 77, 151-222
—與暴力組織 128
—與社會菁英 56-57
—與非極權主義的國家 81
—恐怖政策與宣傳 83, 79-114

十三劃

- 葡萄牙 30
資產階級 36, 37, 69, 70
資產階級社會 80-114
塞里涅 71
費德計劃 101
禁衛隊 (SS) 121, 137, 165, 167, 184,
198, 208, 209, 245, 247, 249, 271
達瑞 208
達爾文 264
羣衆

- 性格 26
- 與階級社會的崩潰 26, 27, 40
- 心態 40-41
- 與極權運動 26, 27, 40, 41, 42
- 與極權主義宣傳 89, 90, 95
- 與政治活動 34
- 與暴民 37, 43

十四劃

- 赫魯雪夫 32
種族主義 112, 202, 275
蓋世太保 121, 137, 176, 245
褻激論宗 114

- 領導者原理 115, 129, 166, 173
瑪莎立克，托瑪斯 160

十五劃

- 德俄互不侵犯條約 82
德國議會之火 167
慕尼黑協定 156
實用主義 87, 88
實證主義 87, 88
墨索里尼 30, 54

十六劃

- 激進論 73, 120

十九劃

- 羅罕 88, 128
羅馬尼亞 30
羅森堡 76, 162
羅塞，大衛 223, 230
羅德斯，塞西爾 41

二十三劃

- 鬪體連隊 121

極權主義 現代名著譯叢⑤

71.2.046

中華民國七十一年二月初版
中華民國七十二年八月第二次印行
保有版權·翻印必究

定價：新臺幣二五〇元

著者 Hannah Arendt
譯者 蔡英
發行人 王必

出版者 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臺北市忠孝東路四段555號
電話：7074151·3940137
郵政劃撥帳戶第100559號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0130號

• 11008-5 •

極權主義

鄂 蘭(Arendt, Hannah) 撰 蔡英文譯 民國71年
臺北市 聯經出版事業公司印行

(11) 304面 21公分

(現代名著譯叢⑤)

原書名：The Origins of Totalitarianism. Part Three,
Totalitarianism.

民國72年第三次印行

I. 鄂 蘭撰 II. 蔡英文譯

571.76

868

72

NT \$ 250.00

本書為「極權主義探源」一書的第三部份。鄂蘭銜接「反猶太人主義」與「帝國主義」的分析理路，傾力探討極權主義運動、極權主義政府的制度、組織與實際運作方式。同時以納粹德國和史達林的俄國作為分析極權統治的重心。在探測極權主義的起源時，鄂蘭討論了西方民族國家的階級體系如何轉變成群眾，孤獨的群眾個體又如何成為醞釀極權統治的溫床。此外，鄂蘭也分析極權主義運動中宣傳所扮演的角色，及極權主義當權時的政治組織和恐怖統治。